



湖南呜呜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BUSY MING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8

全球發售



聯席保薦人、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华泰国际
HUATAI INTERNATIONAL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BUSY MING GROUP CO., LTD.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14,101,100股H股（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410,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2,690,9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236.6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1768

聯席保薦人、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华泰国际
HUATAI INTERNATIONAL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浦銀國際SPDBI

富途證券
FUTU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釐定，預期定價日為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香港時間）或之前，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236.60港元，且現時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倘整體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未能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整體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在認為合適及徵得本公司同意的情况下，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前隨時調減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即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至每股發售股份236.60港元）。在該情況下，我們將在作出上述調減決定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分別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busyming.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調減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事由，則整體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終止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

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有關登記規定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發售股份僅可(a)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其他獲豁免登記規定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購買者及(b)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將不會在美國公開提呈發售。

2026年1月20日

致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http://www.busyming.com> 查閱。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於 www.eipo.com.hk 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網上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方式如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本招股章程電子版本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版本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人，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彼等可於上述網址網上閱覽本招股章程。

有關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重 要 提 示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的申請須至少申請認購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其他數目將不予考慮，並且可能會被拒絕。

倘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請閣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H股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金額。

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能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相關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施加的任何有關預先支付規定。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36.6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100	23,898.62	1,500	358,479.16	8,000	1,911,888.89	250,000	59,746,527.76
200	47,797.22	2,000	477,972.23	9,000	2,150,874.99	300,000	71,695,833.30
300	71,695.84	2,500	597,465.28	10,000	2,389,861.11	350,000	83,645,138.86
400	95,594.45	3,000	716,958.32	20,000	4,779,722.22	400,000	95,594,444.40
500	119,493.05	3,500	836,451.39	30,000	7,169,583.34	450,000	107,543,749.96
600	143,391.66	4,000	955,944.44	40,000	9,559,444.45	500,000	119,493,055.50
700	167,290.28	4,500	1,075,437.51	50,000	11,949,305.56	550,000	131,442,361.06
800	191,188.88	5,000	1,194,930.55	100,000	23,898,611.10	600,000	143,391,666.60
900	215,087.50	6,000	1,433,916.67	150,000	35,847,916.66	650,000	155,340,972.16
1,000	238,986.11	7,000	1,672,902.78	200,000	47,797,222.20	705,100 ⁽¹⁾	168,509,106.87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您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預期時間表

以下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更，我們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busyming.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日期⁽¹⁾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6年1月20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通過白表eIPO服務以

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²⁾ 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³⁾ 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⁴⁾ 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提交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³⁾ 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⁵⁾ 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之前

(1) 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busyming.com/>⁽⁶⁾及香港聯交所

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預期時間表

- (2)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http://www.busyming.com/>⁽⁶⁾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 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
 - 於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
至2026年2月2日(星期一)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撥打分配結果電話查詢
熱線+852 2862 8555..... 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至
2026年2月2日(星期一)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
獲接納申請寄發H股股票或將
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⁷⁾⁽⁹⁾.....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或之前
-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如適用)
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⁸⁾⁽⁹⁾.....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或之前
- 預期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預期時間表

附註：

-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日期及時間。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 eIPO 服務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申請，並已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完成繳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 (3) 倘香港於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出現極端情況，則當日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 (4) 通過指示經紀或託管商根據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其提交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2. 申請渠道」一節。
- (5) 定價日預期為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或之前。倘因任何理由，我們與整體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未能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之前協定發售股份的定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本章節所載網站或網站所載任何資料均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 (7) H股股票僅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起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提為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未獲行使。倘投資者基於公開可得分配詳情買賣H股，或於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8)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而最終公開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的申請，均會獲發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提供的部分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或（倘由聯名申請人提出申請）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可能會打印於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將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可能會於兌現退款支票前要求核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填寫有誤，或會導致退款支票無效或延遲兌現。
- (9)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如閣下為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閣下的授權代表必須攜同加蓋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獲H股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 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以了解詳情。

預期時間表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及使用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可以白表電子退款指示方式發送到銀行賬戶內。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及使用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可按以申請人（或如為聯名申請，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名義的退款支票方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任何未領取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有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以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倘全球發售並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終止，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於其後盡快刊發公告。

致有意投資者之重要提示

本招股章程由我們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發售股份而刊發，並不構成出售本招股章程所載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以外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上述任何證券的要約邀請。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且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於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進行公開發售以及提呈發售及銷售香港發售股份須受限制，除非已根據該等司法權區適用證券法向有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其豁免，否則不得進行上述活動。

閣下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香港公開發售僅基於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進行。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者不同的資料。閣下不應將任何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的資料或所作聲明視為已獲我們、任何聯席保薦人、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代理或彼等任何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次

重要提示.....	i
預期時間表.....	iii
目 錄	vii
概要	1
釋義	27
技術詞彙表.....	44
前瞻性陳述.....	47
風險因素.....	49
豁免及免除.....	82

目 錄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90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95
公司資料	103
行業概覽	105
監管概覽	116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133
業務	16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9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53
主要股東	257
股本	259
財務資料	264
基石投資者	322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333
包銷	339
全球發售的架構	352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36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一A 趙一鳴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IA-1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二A 利潤估計	IIA-1
附錄三 稅項及外匯	III-1
附錄四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IV-1
附錄五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V-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II-1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且應與本招股章程全文一併閱讀，以確保其完整性。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整份招股章程。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本節全文。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中國一家成熟且穩步發展的食品飲料零售商。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多位於人流量大、易見易達的街邊位置，致力於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我們的創立，源自於創始人採用量販模式*，致力於滿足大眾消費者對於優質、平價的零食需求，並通過供應鏈重構、持續改善產品組合等方式，豐富了產品組合和重新定義了零售價格體系。而我們在零食領域積累的獨到經驗對其他領域亦有所裨益，並由此拓展到了更為廣泛的品類。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由19,517家門店構成的網絡，覆蓋中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且我們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於2024年，我們錄得GMV人民幣555億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GMV人民幣661億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74.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按2024年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亦是中國第四大連鎖零售商，並保持高速增長。根據中國連鎖經營協會的資料，我們位列2024年中國連鎖前十位之一，也是其中增長最快的連鎖商。下圖載列我們的關鍵運營指標：



* 以量販模式經營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商，專營多品牌、多類別及多規格的休閒食品飲料，注重物超所值，為顧客創造一站式購物體驗，提供多種精心挑選的產品。

附註：

- 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截至2025年9月30日；
- 3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2024年的零售額計；及
- 4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相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超市渠道的同類產品（基於對本集團與超市渠道一籃子常見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價格對比分析）。

我們擁有「零食很忙」和「趙一鳴零食」兩個品牌。其中「零食很忙」由晏周先生於2017年3月在湖南長沙創立，「趙一鳴零食」由趙定先生於2019年1月在江西宜春創立。鑒於互補的地區覆蓋範圍及既有的消費者認可度，我們在合併後保持雙品牌策略，在各個經營管理環節已進行深度融合，並建立統一的集團標誌。就經營而言，我們已整合經營體系，並全面調整運作流程，實現了兩個品牌之間的無縫信息共享及標準化經營。就管理而言，我們已就內部管理及外部展示建立統一的組織架構。兩個品牌深入融合的協同效應提高了我們的供應鏈效率及成本競爭力，並使得我們可實現規模經濟。「零食很忙」和「趙一鳴零食」在趙一鳴收購事項完成後均實現了門店擴張。我們的門店數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6,585家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9,517家。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包括(i)烘焙食品、(ii)餅乾、(iii)堅果及籽類、(iv)休閒膨化食品和速食、(v)休閒熟食食品、(vi)糖果、巧克力和蜜餞及(vii)飲料。通過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我們的產品供應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展現我們對卓越及消費者滿意度的追求。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在庫SKU合共3,997個。我們一般要求每家門店保持最少1,800個SKU。

我們主要通過加盟模式經營，授權加盟商通過加盟店以我們的品牌銷售休閒食品飲料。我們的業務發展依賴於與認可我們的價值並積極發展我們的品牌及門店網絡的加盟商的合作。我們尋求通過建立支持平台，與加盟商保持密切長期的互利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的加盟店均位於中國，我們成功的加盟模式推動我們的門店網絡在全國各地迅速擴張。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根據加盟協議經營加盟店的加盟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收入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用。

我們的量販模式，解決了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痛點

傳統休閒食品飲料零售模式大多從銷售效率和生產效率出發去構建行業體系，卻時常忽視消費者的購買需求與消費習慣。此外，層層加價與多層級的銷售鏈條，使得傳統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商難以對消費者口味的變化做出快速響應。同時，產品品類選擇有限導致產品單一老化，而下沉市場供應鏈和基礎設施尚待完善，廣大消費者對高質價比產品的龐大需求未能得到有效滿足。

我們是量販模式的引領者，通過創新產品開發、打造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供應鏈重構，解決了行業痛點：

豐富、多元的產品和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門店網絡中的單店SKU數量一般不少於1,800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的單店平均SKU數量是同等規模商超中休閒食品飲料產品平均SKU數量的2倍，充分滿足消費者對多樣化的需求。此外，我們通過燈光、陳列、購物動線設計、以及集購物、娛樂和社交於一體的店內互動活動，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從而延長消費者在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內的駐足時間，提升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市場辨識度。

圍繞用戶需求的產品精選與定制。2024年，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訂單量逾16億筆，我們憑藉對消費者喜好的深度洞察，對產品進行定制化開發。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產品SKU中約34%為與廠商合作定制。我們亦通過合作定制小包裝和提供散裝稱重產品降低了產品的嘗新門檻。此外，我們構建了初選、試吃、試賣、推廣的標準化選品決策機制。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每月平均上新數百款產品。

重構供應鏈以提升產品質價比。我們通過直接向廠商採購，並直接面向終端消費者銷售，減少了中間環節，並實現了規模經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的產品在充分保障品質的前提下，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平均價格比線下超市渠道的同類產品便宜約25%（基於對本集團與超市渠道一籃子常見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價格對比分析）。

廣泛覆蓋下沉市場。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門店網絡由19,517家門店組成，其中約59%位於縣城及鄉鎮，我們門店網絡覆蓋1,341個縣。這一廣泛且縱深的門店網絡佈局，使我們高質價比的優質產品可觸達各線級城市的消費者。

我們亦已建立全流程數字化能力與加盟商綜合賦能體系，藉此提升營運效率與經營規模，並引領行業發展：

全流程數字化能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中擁有規模最大的數字化團隊，並已建立涵蓋選品採購、倉儲物流及加盟商與門店管理的全流程數字化能力，從而確保我們得以實現標準化及高效率的規模化營運。

全方位加盟商賦能。我們的加盟商賦能包括可供加盟商選用的可視化門店陳列模板、對加盟店實施標準化管理，以及為加盟商及其門店員工提供全方位培訓。我們認為，我們的加盟商賦能有助於培育緊密穩固的加盟商關係，並使消費者得到「萬店如一」的體驗與服務。

在我們的量販模式下，我們積累了對於消費者需求的深刻洞察，以實現產品的精選與定制。我們依托規模採購、高效周轉及產品品質優勢，於易見、易達的位置開設門店，為消費者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以及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的全流程數字化及全方位加盟商賦能全面支撐我們卓越的運營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遠超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增速的快速發展。

出色的財務表現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受益於我們的內生增長及收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持續的高速增長和穩健的盈利水平。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長140.2%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82.2%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對應2022年至2024年年均複合增速達203.0%。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增加75.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趙一鳴收購事項為我們2022年至2023年收入增長的部分原因。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所收購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貢獻人民幣1,047.4百萬元（指有關門店於2023年12月所產生的收入），佔我們2023年總收入的10.2%。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兩個品牌（現已整合納入統一運營管理體系）已共同推動我們的收入持續增長。我們於2022

年、2023年及2024年分別實現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81.5百萬元、人民幣234.8百萬元和人民幣912.6百萬元，對應2022年至2024年年均複合增速達234.6%。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31.0百萬元增加240.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09.9百萬元。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優勢可令我們充分利用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機遇：

- 知名的食品飲料零售商，且持續快速增長
- 卓越的產品能力和強大的供應鏈保障
- 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和標準化門店運營保證的一致性
- 深入、廣泛的門店網絡覆蓋，和易見、易達的門店選址
- 創新營銷搶佔用戶心智，品牌形象深入人心
- 全流程數字化能力，進一步助推卓越運營
- 具有戰略眼光的管理團隊和廉潔務實的企業文化

我們的戰略

我們將繼續踐行以下戰略，以推動進一步發展：

- 系統性升級我們的門店網絡
- 圍繞市場需求，主動迭代產品
- 持續優化、升級供應鏈體系
- 提升數字化水平，提高管理效率
- 進一步加大營銷力度及強化我們的品牌影響力
- 探索潛在投資和收購機會

趙一鳴收購事項

我們於2023年11月完成了趙一鳴收購事項，並自2023年12月起開始合併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具體而言，於2023年，我們僅合併了趙一鳴集團2023年12月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現金流量表，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合併了趙一鳴集團完整的綜合財務狀況表。2024年財政年度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本集團2023年的整體運營數據僅載入趙一鳴集團於2023年12月的運營數據，而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整體運營數據包括趙一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運營數據。例如，本集團2023年的GMV總額及訂單總數僅包含「趙一鳴零食」門店2023年12月的GMV及訂單數量，而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門店數量包括趙一鳴集團的門店總數。

除地理位置差異外，於收購事項後，兩個品牌在目標消費者、市場地位、品牌、營銷、開店策略及加盟模式方面並無任何重大差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門店網絡」。

我們的門店網絡

我們於2017年在湖南省長沙市開設首家「零食很忙」門店。於2023年，我們收購了「趙一鳴零食」。我們的兩個品牌通常不在同一地理區域開設門店，以實現最優的地域互補。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建立由19,517家門店組成的門店網絡，覆蓋中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我們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已覆蓋1,224個縣，截至同日，在中國所有縣城中覆蓋率達到約66%。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門店網絡進一步覆蓋1,341個縣。下圖闡述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於中國的佈局：



概 要

我們主要通過加盟模式經營，授權加盟商通過加盟店以我們的品牌銷售休閒食品飲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加盟模式」。此外，我們戰略性運營自營店，以提升品牌認知度，並獲得市場洞察。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門店網絡－自營店」。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門店網絡中按性質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¹⁾	%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
	(個，百分比除外)							
自營店	4	0.2	16	0.2	15	0.1	23	0.1
加盟店	1,898	99.8	6,569	99.8	14,379	99.9	19,494	99.9
－ 零食很忙	1,898	99.8	3,931	59.7	6,795	47.2	8,407	43.1
－ 趙一鳴零食	—	—	2,638	40.1	7,584	52.7	11,087	56.8
總計	1,902	100.0	6,585	100.0	14,394	100.0	19,517	100.0

附註：

- (1) 包括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獲得的2,433家門店。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門店網絡中按品牌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零食很忙	1,902	3,946	6,808	8,419
趙一鳴零食 ⁽¹⁾	—	2,639	7,586	11,098
總計	1,902	6,585	14,394	19,517

附註：

- (1) 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截至2022年12月31日，「趙一鳴零食」門店的總數為630家。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相關的主要經營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¹⁾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GMV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6,447	15,325	55,531	37,858	66,060
－ 零食很忙	6,447	13,950	26,207	18,387	28,000
－ 趙一鳴零食 ⁽³⁾	–	1,375	29,324	19,471	38,060
訂單總數(百萬份)	175	423	1,615	1,079	2,129
－ 零食很忙	175	387	773	533	904
－ 趙一鳴零食 ⁽³⁾	–	36	842	546	1,225
每家門店日均單量 ⁽²⁾	385	388	452	462	481

附註：

- (1) 2023年的GMV總額及訂單總數包括「零食很忙」門店於整個年度的GMV及訂單總數及繼2023年11月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3年12月的GMV及訂單總數。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2024年的GMV總額及訂單總數包括兩個品牌於整個年度的GMV及訂單總數。
- (2) 按特定期間消費者下達的訂單總數除以同期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營業總天數計算。
- (3) 反映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自2023年12月以來的GMV及訂單數量。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GMV分別為人民幣1,643.3百萬元及人民幣8,790.9百萬元；「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訂單數量分別為37.9百萬單及229.6百萬單。

我們的產品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包括(i)烘焙食品、(ii)餅乾、(iii)堅果及籽類、(iv)休閒膨化食品和速食、(v)休閒熟食食品、(vi)糖果、巧克力和蜜餞及(vii)飲料。通過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我們的產品供應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展現我們對卓越及消費者滿意度的追求。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在庫SKU合共3,997個。我們一般要求每家門店保持最少1,800個SK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SKU中約34%為與廠商合作定制的口味、包裝及／或規格。我們與廠商訂立協議，其中訂明我們對定制產品的具體要求。隨後，廠商根據協議生產定制產品。在生產完成後，樣品便會交由我們進行質量檢驗，以確保定制的產品符合我們對口味、包裝及／或規格（視情況而定）的要求，以獲得消費者滿意。最後，合格的定制產品將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上架，供消費者購買。

我們的加盟模式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加盟模式為中國零售行業的常見市場慣例。我們的業務發展依賴於與認可我們的價值並積極發展我們的品牌及門店網絡的加盟商的合作。我們尋求通過建立支持平台，與加盟商保持密切長期的互利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的加盟店均位於中國，我們成功的加盟模式推動我們的門店網絡在全國各地迅速擴張。我們在業務快速增長的同時，始終與加盟商保持密切溝通並向他們全面賦能。展望未來，我們計劃基於加盟模式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門店網絡。

在加盟模式下，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與合共9,552家加盟商開展合作，在中國28個省經營19,494家加盟店。

「零食很忙」與「趙一鳴零食」的加盟模式並無重大不同。我們與加盟商在門店運營的各個主要方面進行合作，以使加盟商的商業目標與我們的核心價值觀保持一致。我們以強大的品牌聲譽、豐富多樣的產品選擇以及行業專業知識及資源支持加盟商，同時其按照我們的標準化門店運營流程管理日常運營。這使我們能夠專注於加強我們的品牌、選擇產品、提高我們的供應鏈能力、擴大我們的規模及提高門店業績。該利益一致的方式促進了互利關係，吸引了更多的加盟商加入我們的網絡。我們相信，對加盟商進行有效及系統化的賦能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不僅將每一位加盟商視為業務合作夥伴，而且將其視為致力實踐我們的經營理念並積極與我們一起發展品牌及門店網絡的隊友。

概 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加盟店數目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年／期初加盟店數目	823	1,898	6,569	14,379
年／期內開設的新加盟店數目	1,089	2,282	8,083	5,326
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獲得的 新加盟店數目	不適用	2,433 ⁽¹⁾	不適用	不適用
年／期內關閉的加盟店數目 ⁽²⁾	14	44	273	211
年／期末加盟店數目	1,898	6,569	14,379	19,494

附註：

- (1) 這個數字表示在收購時獲得的門店數量。在收購後以「趙一鳴零食」品牌開設或關閉的門店計入正常開設和關閉門店的一部分。
- (2)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加盟商分別自願關閉合共11家、44家、272家及211家加盟店。同期，我們分別終止合共3家、零家、1家及零家加盟店，主要是由於有關門店未能達到我們的經營標準。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包括休閒食品飲料廠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採購總額的5.0%、5.1%、3.3%及3.0%。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採購總額的14.6%、11.4%、13.2%及13.1%。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供應商集中風險。

我們的客戶包括根據加盟協議經營加盟店的加盟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收入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的前五大客戶幾乎均為我們的加盟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總收入的2.6%、1.5%、1.0%及0.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總收入的9.8%、5.8%、2.5%及1.3%。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客戶集中風險。

競爭

中國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競爭激烈且分散。我們與行業中的其它零售商在消費者忠誠度、優質供應商資源及門店選址等方面進行競爭。憑藉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相信，我們在與競爭對手競爭時處於有利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呈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或截至所示日期的歷史財務資料。本概要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數據概要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隨附附註）及「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一併閱讀，並整體以其為準。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概 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經營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285,745	10,295,318	39,343,511	26,465,472	46,371,465
銷售成本	(3,966,394)	(9,522,979)	(36,344,463)	(24,565,683)	(41,861,454)
毛利	319,351	772,339	2,999,048	1,899,789	4,510,011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1,824	5,645	23,190	(8,359)	58,43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9,138)	(325,209)	(1,476,110)	(978,670)	(1,723,198)
行政開支	(59,951)	(117,660)	(391,058)	(234,675)	(655,16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5)	116	(123)	(99)	(3,296)
財務費用	(2,159)	(2,899)	(7,006)	(5,000)	(10,62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	(7,726)	4,293	5,821	3,696
除稅前利潤	99,802	324,606	1,152,234	678,807	2,179,851
所得稅費用	(28,151)	(107,072)	(323,078)	(189,928)	(621,069)
年／期內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71,651	217,534	829,156	488,879	1,558,782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的會計處理詳情，請參閱下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還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該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要求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我們相信，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消除某些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逐年與公司間的經營業績比較。我們相信，該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提供了有用的信息，幫助他們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提供的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無法直接與其他公司提供的類似指標進行比較。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不應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此

概 要

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有所不同，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進行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經加回以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而調整的年／期內利潤。下表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列報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即年／期內利潤）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利潤	71,651	217,534	829,156	488,879	1,558,782
加：					
－ 股份支付開支 ⁽¹⁾	9,844	17,275	77,343	42,090	233,516
－ 上市開支 ⁽²⁾	—	—	6,144	—	17,565
經調整利潤淨額（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81,495	234,809	912,643	530,969	1,809,863

附註：

- (1) 股份支付開支為非現金性質，指我們接受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代價的安排。股份支付開支預計不會導致出現未來現金付款。
- (2) 上市開支指就全球發售產生的開支。

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長140.2%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82.2%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進一步增加75.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從2022年的人民幣71.7百萬元增長203.3%至2023年的人民幣217.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81.2%至2024年的人民幣829.2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88.9百萬元增加218.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558.8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由2022年的人民幣81.5百萬元增加188.1%至2023年的人民幣234.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88.7%至2024年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31.0百萬元進一步增加240.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09.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及(ii)趙一鳴收購事項。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概 要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零食很忙.....	4,285,745	100.0	9,247,903	89.8	17,576,247	44.7	12,049,830	45.5	19,313,237	41.6
趙一鳴零食 ⁽¹⁾	—	—	1,047,415	10.2	21,767,264	55.3	14,415,642	54.5	27,058,228	58.4
總計	<u>4,285,745</u>	<u>100.0</u>	<u>10,295,318</u>	<u>100.0</u>	<u>39,343,511</u>	<u>100.0</u>	<u>26,465,472</u>	<u>100.0</u>	<u>46,371,465</u>	<u>100.0</u>

附註：

- (1) 這反映繼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自2023年12月以來的收入。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有關趙一鳴零食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的收入，請參閱「財務資料－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

由於「零食很忙」門店數量增加，因此向以零食很忙品牌經營的加盟店銷售的商品增加，我們來自零食很忙的收入於2022年至2024年以及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均有所增加。由於「趙一鳴零食」門店數量增加，因此向以趙一鳴零食品牌經營的加盟店銷售的商品增加，我們來自趙一鳴零食的收入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有所增加。

概 要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除以收入，以百分比表示。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19.4百萬元、人民幣772.3百萬元、人民幣2,999.0百萬元、人民幣1,899.8百萬元及人民幣4,510.0百萬元。同年／期，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7.5%、7.5%、7.6%、7.2%及9.7%。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品牌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零食很忙.....	319,351	7.5	705,324	7.6	1,293,689	7.4	840,931	7.0	1,881,928	9.7
趙一鳴零食 ⁽¹⁾	-	-	67,015	6.4	1,705,359	7.8	1,058,858	7.3	2,628,083	9.7
總計	<u>319,351</u>	<u>7.5</u>	<u>772,339</u>	<u>7.5</u>	<u>2,999,048</u>	<u>7.6</u>	<u>1,899,789</u>	<u>7.2</u>	<u>4,510,011</u>	<u>9.7</u>

附註：

- (1) 這反映繼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門店自2023年12月以來的毛利及毛利率。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趙一鳴零食於2022年及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5.2%及5.6%。請參閱「財務資料－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

我們來自零食很忙的毛利於2022年至2024年以及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均有所增加，與零食很忙同期的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我們來自趙一鳴零食的毛利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有所增加，與趙一鳴零食同期的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我們一直致力於整合兩個品牌的運營及管理環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兩個品牌已深度整合。因此，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兩個品牌的毛利率已統一至可比水平。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的選定資料，該等資料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762,522	2,895,123	6,113,978	7,327,8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0,492	3,803,611	4,054,241	4,217,393
資產總值.....	933,014	6,698,734	10,168,219	11,545,217
流動負債總額.....	255,153	1,623,676	3,904,085	3,819,0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769	480,242	536,335	503,925
負債總額.....	340,922	2,103,918	4,440,420	4,323,015
流動資產淨值.....	507,369	1,271,447	2,209,893	3,508,734
資產淨值.....	592,092	4,594,816	5,727,799	7,222,20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資本.....	5,495	15,299	24,716	—
股本.....	—	—	—	200,000
儲備.....	586,597	4,572,269	5,703,083	7,022,202
	592,092	4,587,568	5,727,799	7,222,202
非控股權益.....	—	7,248	—	—
權益總額.....	592,092	4,594,816	5,727,799	7,222,202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的會計處理詳情，請參閱下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9.9百萬元增加58.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50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存貨增加人民幣816.5百萬元，及(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1,092.4百萬元，部分被(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539.5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25.5百萬元，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08.3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1.4百萬元增加73.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843.6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1,041.9百萬元，及(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215.1百萬元，部分被(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892.9百萬元，(ii)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491.0百萬元，(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85.1百萬元，及(iv)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358.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7.4百萬元增加150.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1,332.6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432.0百萬元，及(i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6.4百萬元，部分被(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84.3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77.9百萬元，及(iii)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356.2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27.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7,22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留存溢利增加人民幣1,558.8百萬元，乃由於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所致。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94.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2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導致留存利潤增加人民幣257.8百萬元以及注資導致實繳資本增加人民幣9.4百萬元及資本儲備增加人民幣274.9百萬元。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2.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9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購子公司及注資導致實繳資本增加人民幣9.8百萬元及資本儲備增加人民幣3,945.1百萬元。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					
淨額	82,068	589,522	(230,102)	(503,741)	2,189,464
投資活動 (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淨額	(144,251)	174,852	(159,045)	(61,031)	(193,91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200,696	568,208	604,331	174,824	(903,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38,513	1,332,582	215,184	(389,948)	1,092,377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49,755	388,268	1,720,850	1,720,850	1,936,03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88,268	1,720,850	1,936,034	1,330,902	3,028,411

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分別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82.1百萬元及人民幣589.5百萬元。於202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30.1百萬元，表明我們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152.2百萬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05.8百萬元及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77.3百萬元，以及利息收入人民幣18.6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826.6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經營範圍擴大，為確保供應穩定於年末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增加）及存貨增加人民幣1,041.9百萬元（原因是我們的經營範圍擴大），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892.9百萬元所抵銷。我們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189.5百萬元。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該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截至該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率(%) ⁽¹⁾	7.5	7.5	7.6	7.2	9.7
淨利潤率(%) ⁽²⁾	1.7	2.1	2.1	1.8	3.4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³⁾	1.9	2.3	2.3	2.0	3.9
資產負債比率 ⁽⁴⁾	36.5%	31.4%	43.7%	不適用	37.4%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2) 淨利潤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除以年／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3)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有關我們年／期內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對賬，請參閱「—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4)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負債總額除以截至年／期末的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233.10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至236.60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包銷佣金、費用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其他估計開支，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124百萬港元，或倘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收取3,960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按照如下用途及金額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5.0%(約781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我們的供應鏈能力及提高我們的產品開發能力。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約625百萬港元)將用於我們門店網絡升級，以及加盟商的持續賦能。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 (約625百萬港元) 將用於品牌建設及推廣活動。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 (約625百萬港元) 將用於提升我們的科技能力和數字化水平。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 (約156百萬港元) 將用於有選擇性地尋求與我們的業務互補的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0.0% (約312百萬港元) 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全球發售涉及「風險因素」所載的若干風險。閣下決定投資我們的股份前應細閱該節全文。我們面臨的部分重大風險包括：

- 倘我們無法保持我們產品的受歡迎程度、對消費者偏好變化的預測和及時反應，或擴展SKU及產品品類，我們的銷售業績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若我們無法成功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增長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為消費者提供具有高度吸引力價格的產品或維持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且瞬息萬變，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競爭，則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
-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提高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銷量及盈利能力。
- 我們、我們的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未能維持食品安全及質量或未能遵守我們的作業規範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廣泛的門店網絡主要包括由第三方運營的加盟店。我們面臨若干與使用加盟模式有關的風險。

近期發展及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一直保持穩定的擴張步伐。我們的門店數量由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9,517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11月30日的21,041家，其中包含中國23家自營店及21,018家加盟店。

董事已確認，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5年9月30日（即最新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9月30日以來，亦無發生任何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我們的控股股東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晏先生、趙先生、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通過晏先生與趙先生之間的一致行動安排）將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約57.76%的投票權。因此，晏先生、趙先生、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構成一組控股股東。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我們已完成多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身份及背景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根據於2021年4月、2022年10月、2023年1月、2023年11月、2023年12月及2024年3月簽訂的股東協議（統稱「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認購本公司5,943,279股註冊資本（於資本化後相當於45,687,234股股份）。根據協議，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特殊權利（「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及清盤優先權。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行使其贖回權或清盤優先權。於2025年4月27日，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隨後訂立補充協議，同意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若干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及清盤優先權）已不可挽回地終止，並應視為自始無效。經考慮本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管轄法律，董事認為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作權益乃屬恰當。

概 要

倘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於簽訂補充協議前作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入賬，則(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負債淨額／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淨值將為：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593,759	2,428,930	2,991,212
流動負債總額.....	848,912	4,052,606	6,895,297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1,667)	2,165,886	2,736,587
流動負債淨值.....	86,390	1,157,483	781,319

及(ii)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年／期內淨(虧損)／利潤、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將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113,005)	(465,486)	(536,709)	(463,041)	(64,116)
淨(虧損)／利潤總額.....	(41,354)	(247,952)	292,447	25,838	1,494,66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13)	(5.08)	2.30	0.25	7.59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13)	(5.08)	2.30	0.25	7.55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全球發售統計數據

下表中的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以下假設：(i) 全球發售已完成且已根據全球發售發行14,101,100股H股；(ii) 除下文附註(3)外，214,101,100股股份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獲發行及發行在外；(iii) 198,079,55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轉換為H股；及(iv) 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229.60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236.60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 ⁽¹⁾	49,158百萬港元	50,656百萬港元
H股市值 ⁽²⁾	48,717百萬港元	50,202百萬港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³⁾	34.93港元 (人民幣31.43元)	35.37港元 (人民幣31.83元)

附註：

- (1) 市值乃按預計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14,101,100股H股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合共214,101,100股股份計算（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我們的H股市值乃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的212,180,651股H股計算（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包括(i) 預期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14,101,100股H股及(ii) 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198,079,551股H股。
- (3) 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述調整後得出，並基於214,101,100股股份已發行，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且並無計及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有關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計算，請參閱「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股息

任何股息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金額均受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約束。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支付股息零元、人民幣194.2百萬元、人民幣32.3百萬元及人民幣300.0百萬元。於往績紀錄期間，本公司或組成本集團的其他實體並無支付或宣派其他股息。

我們並無任何正式的股息政策。任何股息分配計劃均由董事會制定，並經股東大會批准，考慮的因素包括我們的實際和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和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和業務戰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和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和其他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用的其他因素。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原則上，我們彌補既往虧損並計提法定儲備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進行分配，但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東大會一旦通過利潤分配方案的決議案，或董事會根據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的中期股息分配條件及上限制定具體方案後，我們應在兩個月內完成股息分配事宜。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固定股息派付比率。除從我們合法可供分配的利潤及儲備中支付外，概不得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我們已編製以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	不少於人民幣23億元
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 ⁽¹⁾⁽²⁾	(相當於約25億港元)

附註：

(1) 編製上述利潤估計的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的A部概述。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以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管理賬目為基礎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編製有關估計的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現時所採納並載於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2.3的會計政策一致。

(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按1港元兌人民幣0.9049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本應或可按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包括(i)包銷相關開支，如包銷費用及佣金；及(ii)非包銷相關開支，包括就上市及全球發售所提供服務而向我們的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支付的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假設酌情獎勵費已全數支付，全球發售的估計上市開支總額（根據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約為人民幣170.5百萬元，佔我們所得款項總額約5.8%。在該等估計上市開支總額中，我們預期支付包銷相關開支人民幣120.4百萬元、支付予我們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專業費用人民幣39.9百萬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10.2百萬元。我們估計上市開支中有人民幣53.5百萬元將通過損益表列作開支，估計上市開支中有人民幣117.0百萬元將於上市時直接確認為權益扣減。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並無確認任何上市開支。我們已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在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分別確認上市開支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17.6百萬元。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若干其他詞彙解釋載於「技術詞彙表」。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於2025年4月27日採納及將於上市日期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資本市場中介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資本市場中介人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長沙百忙」	指	長沙百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1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很忙零食」	指	長沙很忙零食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2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超忙」	指	長沙超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7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好玩零食」	指	長沙好玩零食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9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簡忙」	指	長沙簡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2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長沙快忙」	指	長沙快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0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零忙」	指	長沙零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2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長沙鳴忙」	指	長沙鳴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4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盛忙」	指	長沙盛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9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食在忙」	指	長沙食在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1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長沙曉忙」	指	長沙曉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7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沙迅忙」	指	長沙迅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2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長沙眾忙」	指	長沙眾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11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成都啟忙」	指	成都啟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8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且僅作地區參考，除文義所指外，本招股章程中對「中國」之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重慶趙一鳴」	指	重慶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9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2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於2025年3月1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合規顧問」	指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即晏先生、趙先生、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
「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指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198,079,55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境內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且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交易所參與者」	指	(a)根據香港聯交所規則可於香港聯交所或通過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的人士；及(b)名列香港聯交所存置的名單、登記冊或名冊作為可於香港聯交所或通過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的人士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因超強颱風而宣佈發生的極端情況
「FINI」	指	「公開招股快速結算平台」(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由香港結算營運的網上平台，是准入交易以及(如適用)收集和處理所有新上市的認購及結算的特定資料所必須的平台
「消防安全顧問」	指	湖南興皓建設有限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 或「行業顧問」	指	我們的行業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受我們委託並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或修改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倘文義許可)應包括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在內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我們」或「鳴鳴很忙集團」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子公司或（倘文義有所指）於本公司成為現有子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該等子公司或其前身經營的業務（視情況而定）
「廣東零食很忙」	指	廣東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8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廣東橫琴雨燕」	指	廣東橫琴雨燕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2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廣州趙一鳴」	指	廣州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3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香港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杭州鳴忙」	指	杭州鳴忙供應鏈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12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仙」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鳴忙」	指	香港鳴忙商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3月25日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EIPO」	指	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認購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並將其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包括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 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列有關香港結算的服務以及中央結算系統、FINI或由或通過香港結算設立、營運及／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的任何其他平台、設施或系統的運作及功能的實務、程序及管理或其他規定
「香港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全面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參與者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1,410,200股H股（可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所述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發售價（另加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收購守則」或「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香港包銷商」	指	「包銷－香港包銷商」所列的包銷商，即香港公開發售的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及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所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19日的包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一節
「湖北零食很忙」	指	湖北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8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湖南鳴鳴很忙文化」	指	湖南鳴鳴很忙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2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湖南展忙」	指	湖南展忙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1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12,690,900股H股（可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所述予以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國際發售」	指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國際包銷商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以及根據第144A條在美國境內（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的任何其他可用豁免登記規定按發售價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國際發售」
「國際包銷商」	指	預期訂立國際包銷協議以包銷國際發售的國際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預期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整體協調人及國際包銷商就國際發售於2026年1月26日或前後所訂立的包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於「包銷－國際發售」
「江西零食很忙」	指	江西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7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釋 義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月11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H股於聯交所上市且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或前後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晏先生」	指	晏周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趙先生」	指	趙定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副總經理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南昌鳴忙」	指	南昌鳴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9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發售價」	指	以港元計值的每股發售股份最終發售價（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香港發售股份將按此價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供認購，而國際發售股份將按此價格根據國際發售提呈發售，其將按「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所述方式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國際發售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發售量調整權」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向國際包銷商授出的購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須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1,410,100股額外新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初始數目的約10%），以補足國際發售的任何超額需求，進一步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量調整權」一節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向國際包銷商授出的購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須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2,326,6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或合共最多2,115,1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整體協調人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定價協議」	指	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將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的協議
「定價日」	指	就全球發售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計為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
「招股章程」	指	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本招股章程
「省」	指	中國內地各省，或按文義所指，省級自治區或由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直轄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局，負責外匯管理有關事務的中國政府機構，包括其地方分支（如適用）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前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山東趙一鳴」	指	山東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3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上海安以誠」	指	上海安以誠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5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股東之一。上海安以誠前稱為宜春安以誠商貿有限公司

「上海鳥窩」	指	上海鳥窩廣告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5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上海鳥窩前稱為宜春鳥窩廣告信息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上海鳴忙」	指	上海鳴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8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上海馨泱」	指	上海馨泱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2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四川零食很忙」	指	四川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10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穩定價格經辦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趙一鳴集團」	指	趙一鳴食品科技及其子公司

「趙一鳴收購事項」	指	於2023年11月收購趙一鳴食品科技，其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一節
「趙一鳴食品科技」	指	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6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目前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趙一鳴商貿」	指	宜春市趙一鳴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美元」	指	美國現時的法定貨幣美元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白表eIPO」	指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的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於網上提交申請的方式申請將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釋 義

「蕪湖趙一鳴」	指	蕪湖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廈門趙一鳴」	指	廈門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5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宜春鳴忙」	指	宜春鳴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2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宜春一口鳥」	指	宜春一口鳥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9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越忙供應鏈」	指	長沙越忙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3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岳陽越忙」	指	岳陽越忙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8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鄭州趙一鳴」	指	鄭州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11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說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招股章程內所有數據均為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之數據。

本招股章程所提述的中國實體、中國法律或法規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譯名，僅供識別。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均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載合計數據未必為前述數據之算術總和。

技術詞彙表

本技術詞彙表載有本招股章程內所用有關本公司及我們的業務的若干技術詞彙的釋義。該等詞彙及涵義未必與業界標準定義或用法相符。

「鳴鳴很忙商學院」	指	我們所運營為加盟商及店長提供內部綜合培訓的學院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連鎖零售商」	指	在統一的品牌和集中管理下經營兩家及以上零售店的零售商。連鎖零售商通常包括超市渠道零售商以及專賣店渠道零售商
「縣城」	指	縣級行政區劃，不包括由地級市或直轄市管轄的縣級市轄區
「一線及新一線城市」	指	北京、上海、廣州、深圳、成都、長沙、合肥、杭州、天津、重慶、鄭州、蘇州、東莞、武漢、無錫、西安、寧波、南京、青島
「加盟店」	指	第三方（在本招股章程中稱為「加盟商」）根據相關市場的適用法律及法規通過與我們的合同安排以我們的品牌名稱運營的門店，相關模式於本招股章程中稱為「加盟模式」
「GMV」	指	商品價值總額，即零售額，即顧客通過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下單的所有產品的總價值。計算GMV時已剔除相關的折扣金額及產品退貨金額
「高線市場」	指	一線及新一線城市以及二線城市的城區市場

技術詞彙表

「2024胡潤中國食品行業百強榜」	指	胡潤研究院發佈的2024年中國食品行業百強企業排行榜
「ID」	指	身份證明文件
「獨立零售商」	指	獨立擁有和經營單一零售店的個體或單一實體。獨立零售商通常包括雜貨店渠道零售商及其他實體渠道零售商
「IP」	指	人物形象、歌曲、劇集或其他藝術創作作品及其相關知識產權（包括二次創作要素）
「IT」	指	信息技術
「KOL」	指	關鍵意見領袖
「下沉市場」	指	三線及以下城市城區以及全國各線城市的縣鄉農村的市場
「會員複購率」	指	按在指定期間內通過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至少下單兩次的註冊會員數量除以同期至少下單一次的註冊會員數量計算
「線上零售商」	指	通過互聯網平台銷售商品或服務的零售商。線上零售商通常為電商渠道零售商
「POS」	指	銷售終端
「省份」	指	除另有說明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的資料，指中國省級行政區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技術詞彙表

「二線城市」	指	佛山、常州、長春、徐州、濰坊、瀋陽、大連、南通、紹興、蘭州、昆明、石家莊、泉州、中山、濟南、南寧、貴陽、台州、廈門、哈爾濱、嘉興、煙台、福州、金華、太原、珠海、溫州、南昌、惠州、保定
「SKU」	指	庫存單位
「年貨節」	指	我們在中國農曆新年前舉辦以吸引消費者注意力、鼓勵消費者到店購物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的推廣活動
「春節」	指	慶祝中國傳統農曆新年開始的節日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SRM系統」	指	供應商關係管理系統
「門店」或「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	指	就我們的門店網絡而言，除另有明確所指外，「門店」或「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包括我們的加盟店及自營店
「三線及以下城市」	指	中國所有地級行政區，不包括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二線城市
「TMS」	指	運輸管理系統
「散裝稱重產品」	指	按重量出售的包裝產品
「WMS」	指	倉庫管理系統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包含前瞻性陳述。非歷史事實陳述，包括關於我們的意向、信念、對未來預期或預測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包含前瞻性陳述。凡載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歷史事實陳述以外的一切陳述，包括但不限於關於我們未來財務狀況、我們的戰略、計劃、宗旨、目的、目標及我們參與或正尋求參與的市場的未來發展，以及在其前後包含了「相信」、「預期」、「估計」、「預測」、「旨在」、「有意」、「將會」、「可能會」、「計劃」、「認為」、「預料」、「尋求」、「應」、「會」、「將」、「繼續」等措詞或類似措詞或反義措詞的任何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上述有些因素超出我們所能控制的範圍，或會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或行業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表述或隱含的任何未來業績、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針對我們的現行及未來業務策略及我們未來所處的經營環境所作出的多項假設而作出。可導致我們的實際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中所述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及戰略的能力；
- 我們經營業務所在或我們有意拓展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整體政治及經濟狀況；
-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前景；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天氣、自然災害及氣候變化；
- 我們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
- 資本市場發展；
- 我們的股息政策；

前 瞻 性 陳 述

- 有關我們業務及業務計劃各方面的中國中央和地方政府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相關政府部門的規則、法規及政策的任何變動；及
- 我們可爭取的各類商機。

投資H股涉及重大風險。於投資H股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中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H股的市價均可能大幅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所有或部分投資。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有事件，且我們現時無法就任何該等或有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且在本文件日期後不會作出更新，並受限於本招股章程「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的警示性陳述。

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

倘我們無法保持我們產品的受歡迎程度、對消費者偏好變化的預測和及時反應，或擴展SKU及產品品類，我們的銷售業績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的能力。我們經營或計劃經營的每個地區的消費者偏好各不相同，且可能隨著時間推移，因應人口及社會趨勢以及經濟環境的變化而轉變。我們必須時刻緊跟消費者偏好，並預測能夠吸引現有及潛在消費者口味的休閒食品飲料的產品趨勢。

我們為消費者提供多樣化的休閒食品飲料，通過頻繁推出新SKU和產品品類以滿足消費者不斷變化的需求。然而，概不保證現有產品將繼續受到消費者青睞，或我們將能夠及時預測消費者偏好的變化或對此作出響應。特別是，當我們擴張至新地區時，由於我們對當地文化及生活方式缺乏了解，我們未必能推出對當地消費者具吸引力的產品。倘我們無法預測、識別或響應該等具體偏好，則可能對我們的銷售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推出新SKU及擴展至多樣化的新產品品類，都會帶來新的風險和挑戰。我們對這些產品品類和SKU的不熟悉以及對與之相關的消費者購買模式認識不足，可能會使我們更難預測消費者的需求和偏好，可能導致庫存積壓及減值。這也可能使我們難以進行質量檢查和控制，並確保產品的正確處理、存儲和配送。我們可能會收到關於新SKU和產品品類的消費者投訴，並面臨與新產品相關的產品責任索賠。我們在新

產品品類中可能缺乏議價能力，可能無法與供應商協商到有利的條款。我們可能需要採取激進的定價策略以獲取市場份額或在新產品品類中保持競爭力，這可能會對我們於新產品品類的盈利能力及利潤率（如有）產生不利影響。

若我們無法成功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增長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收入來自通過向加盟店及消費者銷售商品。因此，我們日後的增長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增強門店網絡及擴大市場佔有率的能力。

隨著我們在部分地區增加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數量，我們亦需加強該等地區的供應鏈基礎設施，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同時保持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高品質及客戶滿意度。因此，隨著我們繼續於該等市場進行擴張，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的運營費用。此外，我們在擴張過程中亦可能遇到困難。例如，我們可能面臨來自其他品牌的激烈競爭。倘我們未能維持與現有加盟商的關係，我們的現有加盟商可能會選擇與其他品牌合作，而這可能對我們在此等市場的市場份額產生負面影響。倘我們在此等市場的擴張不具成本效益或未能取得積極成果，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上述因素均可能延遲或阻礙我們市場佔有率的擴大。此外，我們市場佔有率的擴大可能會對我們的管理及運營、技術以及財務資源提出更多要求。倘我們無法管理該等要求，我們的業務和財務增長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為消費者提供具有高度吸引力價格的產品或維持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日常業務營運中大力執行我們的定價策略。然而，我們可能在維持現有價格優勢方面面臨挑戰。例如，我們在與供應商磋商條款並以優惠價格採購產品時未必擁有足夠的議價能力。因此，我們的產品定價可能會高於預期價格，方可實現盈利。即使我們能夠按預期價格給產品定價，我們的利潤率（如有）可能會低於我們的預期。此外，供應商亦可能會將原材料價格或生產成本的增加轉嫁至我們，導致我們面臨漲價壓力。任何產品價格上漲均可能導致我們的銷量降低。因此，上述任何情況的發生均會對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所銷售產品的價格可能會受總體經濟狀況的影響。例如，總體通貨膨脹可能導致我們提高售價，從而對我們的產品銷售造成負面影響。可能發生的不利總體經濟狀況亦可能增加我們的成本並進一步減少我們的銷量或增加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或一般及行政開支。我們難以在不喪失競爭地位的前提下將該等增加的成本反映於我們的產品價格上。上述情況會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且瞬息萬變，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競爭，則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

我們經營所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在門店位置、品牌認知度、產品供應商、食品質量及客戶服務等方面競爭激烈。我們現有的競爭對手包括其他零售商。

我們目前或未來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比我們擁有更多的經營經驗、更高的品牌認知度、更好的供應商關係、更大的在產品選擇及定制方面的投資、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更大的消費客群、在若干地區擁有更高的滲透率或更多的資本、技術或市場資源。此外，新的競爭對手可能不時出現，這可能會進一步加劇競爭。特別是，最初在其他行業的市場參與者可能會開始經營與我們的概念及目標消費者相似的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從而與我們形成直接競爭。另外，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能夠從供應商處獲得更有利的條款，將更多的資源用於營銷及促銷活動，採取更積極的定價或庫存政策，並較我們在其網站、移動應用程序及系統開發上投入更多資源。此外，新技術及更先進技術可能會加劇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競爭。新的競爭性業務模式可能基於諸如新式社交媒體或社交商務的業務模式而出現。手機及網絡技術的應用促進實時產品及價格比較，這亦將加劇競爭。競爭的加劇可能會降低我們的利潤率及市場份額並影響品牌認知度，或導致重大損失。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贏得與現有或未來競爭對手的競爭，而競爭壓力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提高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銷量及盈利能力。

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銷量及盈利能力會影響我們業務的增長，且仍為影響我們收入及利潤的關鍵因素。各種產品品類、產品質量、員工服務質量、消費者體驗、交付選擇及周邊門店的競爭等因素均會影響該等結果。此外，我們的品牌聲譽及門店銷量會依賴於加盟商的運營。概不保證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銷量增長及盈利能力將始

終符合我們的預期，尤其是隨著我們在全新或現有地理區域擴大門店網絡，市場競爭愈發激烈的情況下。倘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尤其是我們加盟店）的銷售及盈利能力未能達到我們的預期或出現低迷，我們的品牌價值可能受損，而我們於吸引新加盟商時可能會遇上困難，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我們的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未能維持食品安全及質量或未遵守本公司相關條款，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確保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所提供產品的食品安全及質量對我們的成功及聲譽而言至關重要。鑒於我們的業務範圍及門店網絡的增長，維護產品的食品安全及質量主要取決於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該有效性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設計，我們能否確保我們運營所涉的加盟商、店員、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如倉儲及物流服務供應商）恪守我們的質量保證政策及指引，以及我們能否有效監控可能違反質量控制系統的行為。請參閱「業務－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

然而，概不保證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將始終有效，亦無法確保我們能夠及時發現質量控制系統中的所有缺陷。我們可能無法確保僱員、加盟商、加盟店員工、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始終恪守我們的內部政策及指引或適用法律法規相關的質量及食品安全規定。倘任何一方未能遵守我們的食品安全條款或其他條款，或涉及欺詐、賄賂或其他違法行為或不當行為，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行業歷史上的食品變質問題，與運輸條件不當或物流合作夥伴的操作不當導致的包裝損壞有關。此外，我們門店的運營包括休閒食品飲料的儲存，必須遵守門店管理和運營準則。然而，概不保證該等標準將受到嚴格遵守，而這可能使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面臨食品安全問題的風險。我們或我們的供應商或其他相關業務夥伴的質量控制系統出現任何重大故障或失靈，或未能防止食品安全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着店員服務及食品質量或安全有關的消費者投訴及責任索賠的固有風險。我們嚴肅處理該等投訴，並通過採取多種補救措施致力於減少消費者投訴。請參閱「業務－客戶－售後服務」。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或完全成功預防或解決所有消費者投訴。即使食品飲料污染並非由我們造成，我們通常亦有責任賠償消費者損失。因此，倘我們的僱員、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未能遵守

適用的食品安全相關法律法規，我們亦可能承擔責任。雖然在此之後我們可以要求責任方賠償，但此類賠償可能無法實現或賠償金額不足。任何嚴重的消費者投訴或責任索賠以及相關的負面宣傳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及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可能會面臨與食品安全和質量有關的潛在責任、法律索賠費用及監管風險。請參閱「一 我們、董事、管理層、加盟商及僱員未必總能成功抗辯訴訟、監管調查與程序，包括與食品安全、商業問題、勞工、就業、反壟斷或證券事宜相關的索賠」。

我們廣泛的門店網絡主要包括由第三方運營的加盟店。我們面臨若干與使用加盟模式有關的風險。

我們主要以加盟模式經營業務。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1,898家、6,569家、14,379家及19,494家加盟店，佔我們門店總數的絕大部分。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加盟店貢獻的收入額分別為人民幣4,242.9百萬元、人民幣10,200.4百萬元、人民幣38,888.0百萬元、人民幣26,149.4百萬元及人民幣45,865.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年度總收入的99.0%、99.1%、98.8%、98.8%及98.9%。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主要取決於我們與加盟商的合作能否成功。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受到加盟店業績的顯著影響。我們面臨與使用我們的加盟模式相關的諸多風險，每項風險均可能影響我們的創收、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

- *加盟店的收入貢獻。*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包括向加盟商銷售商品的收入。我們的財務狀況高度依賴於加盟店的銷售增長。倘其未能達到預期銷售，我們的收入及利潤率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加盟店的銷售下降，可能導致門店停業及／或向我們延遲或減少付款。
- *加盟商管理。*加盟店通常獨立經營其業務，並負責其門店的日常運營。因此，加盟店的成功及質量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加盟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對加盟商的管理將始終有效。倘加盟商並未按其與我們簽訂的加盟協議或我們的內部政策或指引履行其義務，或倘其未能以與我們的標準一致的方式經營門店，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可能受到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另外，我們的合同權利及補救措施可能有限，行使代價高昂或面臨訴訟可能。

- **與加盟商有關的訴訟。**我們的加盟商面臨各種訴訟風險，其中包括消費者索賠、人身傷害索賠、環境索賠及僱員提出不當終止合同的指控。雖然我們對該等訴訟成本不承擔直接責任，但這可能增加加盟商的成本並影響其盈利能力。這可能影響其用於向我們付款、翻新或提升門店的資金或可能有礙彼等與我們續簽協議，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形象產生負面影響。
- **加盟商合規運營。**根據加盟協議的規定，加盟商有責任取得經營加盟店所需的所有執照及許可證。然而，無法保證加盟商能及時取得或重續現有業務經營所需的所有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或可能完全無法取得或重續。

倘任何加盟商違反我們的協議或作出不當行為，其可能無法就違約或不當行為給我們造成的損失向我們作出賠償。此外，加盟商破產亦會嚴重影響我們向加盟商收取款項的能力。因此，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可能受損，這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維持與加盟商的關係。另外，我們可能無法吸引足夠數量的新加盟商加入我們的網絡並開設門店，這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市場份額並對我們的未來業務增長造成負面影響。

倘我們無法採取成功的品牌建設及營銷策略，以具備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新老消費者購買或維護及強化我們的品牌或完全無法實現，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我們能否繼續以具備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新老消費者的購買。我們通過線上線下兩種渠道進行有針對性的營銷活動，推廣品牌，吸引新消費者及維護現有消費者。請參閱「業務－營銷及品牌建設」。

我們認為我們的品牌為我們業務的成功做出了重大貢獻，維護及強化我們的品牌對維持及擴大我們的客戶群至關重要。我們的營銷、設計、研究及產品旨在提升我們「零食很忙」及「趙一鳴零食」品牌的知名度。對我們維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認可度及受歡迎程度而言至關重要的因素包括我們能否：

- 堅持提供各種高質價比的休閒食品飲料，並不斷更新選品，始終致力於「打造人民的零食品牌」和「幫助老百姓實現零食自由」；
- 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
- 通過市場營銷及品牌推廣活動提高品牌知名度；
- 與我們的加盟商、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保持互惠互利的關係並維持優惠條款；
- 確保我們的僱員及加盟商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及
- 與現有及未來競爭對手有效競爭。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營銷及推廣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1.7百萬元、人民幣49.0百萬元、人民幣176.6百萬元、人民幣147.4百萬元及人民幣174.2百萬元。我們預期將不斷加大營銷及品牌建設活動的投入，以吸引新消費者並留住現有消費者，進駐並打入新地區市場。倘社交媒體平台分別因維護及推廣我們的賬號及內容而增加對我們的收費，或倘代言成本增加，我們亦可能會產生更高的營銷及推廣費用。

我們的營銷及品牌建設活動可能不如我們預期般有效。此外，未能改善營銷手段或採納新的或更具成本效益的營銷技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增長前景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已持續推廣我們的品牌。倘消費者或其他各方聲稱我們的營銷方式具誤導性或存在其他不當之處，我們可能面臨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這將對我們的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及破壞我們已建立的消費者信任。倘我們無法保持現有消費者的忠誠度並吸引新消費者，我們的收入可能會減少，且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擴大業務規模，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投資數字化及技術可能不會產生預期結果。

過去，我們在數字化工具方面投入了大量資金，以優化我們的業務運營並吸引消費者。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技術開支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17.0百萬元、人民幣53.3百萬元、人民幣30.8百萬元及人民幣68.3百萬元，包括IT僱員薪酬及IT服務費。請參閱「業務－數字化」。作為我們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打算繼續對我們技術基礎設施的開發進行投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對技術的投資將產生足夠的回報，或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預期影響。倘我們的技術投資因上述原因及其他原因而未能達到預期，我們的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歷史可能不會反映我們日後的增長或財務業績。倘我們未能實現增長，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2017年開始業務運營，並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快速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03.0%。我們的收入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增加75.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建立覆蓋中國28個省的19,517家門店的網絡。然而，我們的經營歷史未必能作為評估我們的前景及經營業績的充分依據，且歷史增長未必能作為我們未來增長或財務狀況的指標。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期間我們將能夠維持我們的歷史增長率。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現金流量－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倘我們持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我們維持運營及為業務戰略融資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需要額外的融資來支持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或為我們的擴張計劃提供資金。無法保證我們能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有關融資，或者根本無法獲得融資。倘我們無法產生正現金流或獲得外部融資，我們可能需要縮減業務或降低業務抱負，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市場狀況不斷變化等因素，我們新店開業的速度可能會不時波動。我們的增長率可能因多種因素而下降，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其中包括消費者流行飲食偏好及觀念、競爭日益激烈、出現替代型商業模式以及總體經濟及監管狀況改變。

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張可能會給我們的管理及運營、技術、勞動力以及其他資源帶來巨大壓力。隨著我們擴張，維持始終如一的食品及服務質量以及維護我們的聲譽對確保我們的品牌形象不會受損至關重要。我們的持續成功亦取決於我們能否聘用、培訓及留住其他合格管理、行政、銷售及營銷人員，尤其於我們開拓新市場之時。此外，我們需要繼續管理我們與加盟商、消費者、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有僱員及加盟商均會嚴格遵守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倘我們未能及時更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我們可能無法準確報告我們的財務業績、履行我們的呈報義務或防止欺詐。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有效且高效地實現日後的任何增長，倘未能實現，會對我們抓住新業務機會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進而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確定商譽存在減值，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為進一步擴大業務運營、拓展我們在全國範圍內的門店網絡、實現業務協同及提高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於2023年11月，我們與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若干股東訂立一系列購股協議。在完成上述一系列收購後，趙一鳴食品科技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趙一鳴收購事項」。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我們於2023年錄得人民幣2,250.4百萬元的商譽。由於我們的商譽未被視為減值，我們的商譽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保持不變。商譽的價值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減值測試，而減值測試則基於大量假設。倘任何假設均未實現，或倘我們業務的表現與該等假設不一致，則我們或須對商譽作出重大撇銷並記錄減值虧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將按至少每年一次的基準釐定商譽是否發生減值，將該等因素應用於減值評估時，存在與該等因素及管理層判斷相關的內在不確定性。倘有任何減值跡象（包括業務運營中斷、經營業績出現意外大幅下滑或市值下降），則我們可能須於年度評估前評估減值。即使我們決定修訂任何用於減值測試的假設，我們亦可能蒙受重大減值虧損。倘我們由於該等或其他因素錄得減值虧損，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加盟商因購買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的商品及我們交付商品而應付的未結清款項，並扣除減值。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1百萬元，並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7.6百萬元。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i)向供應商支付的產品採購預付款、(ii)運營中產生的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iii)應收聯營公司應收款項、(iv)可抵扣增值稅、(v)減值撥備、及(vi)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5.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8.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0.6百萬元，並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820.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及「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如任何該等具有重大未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加盟商變得無力償債或無法按時作出付款，或完全無法作出付款，則我們將需要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作出進一步撥備或撤銷有關款項，而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概不保證該等供應商或其他交易對手方將及時履行其交付貨物或服務、退還押金或結算到期款項等合同義務，或完全無法履行。如任何關鍵供應商或交易對手方違約或變得無力償債，我們的該等資產可能遭受損失，可能需要作出重大減值撥備或撤銷，而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流動資金及業務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第三方供應商向我們提供產品。倘我們未能管理或拓展與第三方供應商的關係，或者未能以有利條款採購產品，我們可能遭遇供應延遲、中斷及短缺。

能否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及時採購高品質產品及供應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向我們提供產品。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於各年度／期間的採購額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採購總額的14.6%、11.4%、13.2%及13.1%。我們努力與供應商建立互惠互利的關係。請參閱「業務－供應鏈管理」。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穩定的關係，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當前的供應商將在當前協議到期後繼續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向我們銷售產品，或根本不會向我們銷售產品。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目前的供應商將始終能夠滿足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要求，或我們將能夠維持產品的採購價。此外，我們供應商的生產能力亦可能因人員短缺、意外機械

故障、水電氣短缺或中斷、火災、天災或我們供應商生產設施的其他災難而受到不利影響，而這將令我們的供應商日後無法保持相同或類似水平的產品質量及數量供應。倘我們的任何供應商表現不佳或未能及時向我們提供高品質產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尋得替代供應商，或根本無法尋得替代供應商。任何未能獲得替代供應商的情況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產品成本，並可能導致產品短缺，而這將進一步影響產品價格的穩定性，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我們的存貨，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規模及業務模式要求我們有效管理大量存貨。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為人民幣200.2百萬元、人民幣632.2百萬元、人民幣1,674.1百萬元及人民幣2,490.6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存貨」。此外，由於我們計劃繼續擴展產品品類，我們預期將在存貨中含括更多產品，這將使我們有效管理存貨更具挑戰，並將給我們的倉儲系統帶來更大壓力。我們根據各類產品的需求預測作出採購決策及管理存貨。然而，產品需求可能在存貨訂購至預期出售日期期間發生重大變動。需求可能受產品定價變化、產品瑕疵、消費者消費模式或對我們產品的喜好的變化及其他因素的影響，且消費者購買數量可能不如我們預期。此外，當我們開始銷售新產品時，我們可能無法準確預測需求。採購若干類型的存貨可能需要大量備貨時間及預付款項，且該等存貨可能無法退貨退款。

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我們可能面臨更高的存貨滯銷、存貨價值下跌及大量存貨減值或撇銷的風險。為降低我們的存貨水平，我們可能選擇以較低價格銷售我們的部分產品，這可能導致毛利率下降。較高的存貨水平和向供應商支付的大額預付賬款亦可能需要我們投入大量資金資源，使我們無法將該資金用於其他重要目的。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尤其是流動資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另一方面，若我們低估產品需求或供應商未及時向我們提供高品質產品，我們或會面臨存貨短缺，這可能導致錯過銷售機會、品牌忠誠度下降及收入損失，其中任何一項均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可能會引致現有股東的股權攤薄，並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帶來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根據股份獎勵協議支付予若干關鍵管理人員，作激勵目的。經參考估值師的估值，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並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進一步激勵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員工為我們作出貢獻，我們或會於未來授出額外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就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而發行額外股份或會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與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而產生的開支亦可能會增加我們的運營費用，因此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帶來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倉儲及物流服務提供商以及自營倉庫，相關的風險（包括質量控制失效、系統中斷、合作關係不穩定問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綜合性倉儲及配送網絡包括48個倉庫，其中23個為自營倉庫，25個為第三方供應商運營的倉庫。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整體倉儲及物流成本（包括運輸開支及倉儲服務費）分別佔總收入的1.5%、1.6%、1.7%、1.8%及1.7%，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低於行業平均水平。請參閱「業務－倉儲及物流」。

我們與第三方倉儲及物流服務提供商合作，以高效地存儲、配送和推廣我們的產品。我們無法保證這些第三方提供商能夠始終滿足我們的嚴格要求。風險包括在存儲和運輸過程中對產品的監督失效、衛生合規性以及最佳條件的維護問題。此外，無論是物流或倉庫，任何第三方合作關係的終止或惡化，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另外，倘水電等公用設施的供應出現任何意外，或因火災等事件而限制進入場所，且我們無法恢復受影響的倉庫，或無法及時搬遷至另一設備齊全的合適地點，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預防措施有效且充分。倘我們的倉庫遭遇重大事件或預防措施未能充分落實，我們可能損失存放於其中的存貨，為恢復或搬遷該等倉庫而產生高額成本及費用，及／或被相關部門認定為違反適用法律法規，並受到相關行政處罰。此外，修理或添置倉庫的設備及機械昂貴且耗時。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推廣我們的會員計劃。

我們已通過微信小程序推出會員計劃。請參閱「業務－營銷及品牌建設－我們的會員計劃」。通過會員計劃，消費者可通過下訂單獲得積分，該積分可以兌換折扣券或禮品等獎勵，消費者也可獲得根據其自身喜好定制的促銷活動。我們運作此類會員計劃的經驗有限，無法準確預測消費者註冊會員計劃的比率或範圍。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會員計劃將成功實施或能夠持續運作，亦不能保證該計劃將有效留存現有會員或增加複購。倘出現任何上述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我們為宣傳品牌及產品而聘請的代言人有任何負面報道或不當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與代言人合作推廣我們的品牌及營銷我們的產品。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代言人的名人效應或廣告將繼續發揮效用，符合我們品牌及產品意圖傳達的訊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代言人總是受歡迎或其形象一直保持正面。我們代言人的形象惡化或不當行為或不當言論，將會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其後的產品銷售造成重大影響。倘我們需要更換代言人，我們未必能及時找到或根本無法找到合適人選。此外，我們或須去除或升級相關包裝、廣告及營銷材料，這可能產生額外開支及時間成本。倘任何該等情況發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不利報道，或涉及我們的產品、服務或門店經營的任何重大責任索賠或消費者投訴，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對我們業務的宣傳可能會使公眾、監管機構及媒體關注我們。任何有關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的不利報道（不論真實與否）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影響銷售，並可能導致責任索賠、訴訟、損害賠償、監管調查、罰款或制裁。任何有關整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負面宣傳（包括對食品安全及質量的負面宣傳）亦可能對我們於地區或國家層面的銷售造成不利影響。請參閱「－我們、我們的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未能維持食品安全及質量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致力於維護我們的聲譽，概不保證日後將不受公眾審查，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和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涉及我們產品、服務或門店運營的任何重大索賠或消費者投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對我們提出的任何投訴或索償（即便毫無價值或失敗的投訴或索償）可能分散管理層注意及其他業務資源並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造成不利影響。消費者或會對我們及我們的品牌失去信心，進而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不利宣傳（包括但不限於社交媒體平台的負面線上評論，有關消費休閒食品飲料的健康影響的行業調查結果或負面的公眾或醫學意見，有關食品質量、安全、公眾健康問題、疾病、損傷或政府的媒體報告（無論正確與否且無論是否關乎我們的產品））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發展戰略未必能在短期內達到預期目標，或無法完全實現預期目標。

為適應競爭激烈的行業並保持我們的領先市場地位，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大門店網絡、使產品多樣化、增強供應鏈能力、加強數字化能力及與加盟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地執行我們的戰略，在短期內按計劃或無法完全實現預期目標。例如，當我們持續擴大地理覆蓋範圍並深化市場滲透時，我們可能無法吸引優質加盟商或鼓勵現有加盟商開設更多加盟店。此外，我們計劃於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推出的新產品可能無法獲得市場的歡迎及接受。

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網絡安全漏洞可能使我們的業務中斷及為我們的業務帶來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技術基礎設施及系統服務消費者、進行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日常運營並管理存貨及供應。因技術基礎設施及系統的損壞或故障而導致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運營中斷或不準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面臨網絡攻擊及網絡安全漏洞。由於未經授權訪問或破壞網絡的手段不斷變化，我們可能缺乏預測並阻止日益變化網絡攻擊形式所必要的專業知識或複雜技術。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偵測或對該等威脅採取足夠對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面臨有關網絡攻擊或網絡安全漏洞的重大事宜。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可阻止有關攻擊及安全漏洞，則我們將面臨重大的法律及財務責任、品牌形象受損、財務業績受到不利影響的風險。實際或計劃的攻擊及威脅可能會導致包括員工成本或網絡安全技術部署、僱員培訓及委聘第三方專家及顧問在內的成本大幅增加。此外，倘我們的網絡安全受到威脅，隱私資料被盜或被未經授權人士獲

取或不當使用，則我們可能面臨消費者及相關機構提出的訴訟或調查。該等程序均可能分散管理層經營業務的注意力，並導致我們遭受重大的計劃外損失及開支。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認知亦可能受到該等事件的影響，進而可能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價值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我們的品牌對我們的成功及競爭地位至關重要。我們將繼續使用我們的品牌、企業字號及商標，以提高品牌知名度，並進一步改善我們的產品。第三方可能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盜用我們的專有知識，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保護我們的品牌、商標、企業字號及其他知識產權所採取的措施未必足以防止第三方的未經授權使用行為。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品牌、商標、企業字號及其他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會失去該等權利，從而損害我們的品牌價值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無關聯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商標及企業字號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未經我們授權使用或模仿我們的商標或企業字號對顧客造成不利影響的第三方業務運營，亦將令我們遭受相關負面宣傳。防止商標及企業字號遭侵權以及商業機密遭盜用屬困難、昂貴及耗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知識產權並無遭受任何重大侵犯。未來，我們可能需不時提起訴訟程序以保護並行使我們的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相關訴訟程序可能產生大量成本及分散資源，從而可能對我們的銷售、盈利能力及前景產生負面影響。即使任何該等訴訟判決對我們有利，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執行法院判決及補救措施，而該等補救措施可能不足以補償我們實際或預期的有形或無形損失。

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侵權指控，辯護成本可能高昂，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

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運營或業務的任何方面目前或日後不會侵犯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持有的知識產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及若干加盟商面臨針對我們某些重要商標和企業字號的法律訴訟及索賠。其中，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兩家子公司及一家加盟店作為共同被告共同牽涉一宗商標訴訟。該商標訴訟在當地法院的監督下以人民幣9.8百萬元的費用和解，佔我們2024年收入人民幣39,343.5百萬元的不足0.1%，僅佔我們2024年淨利潤人民幣829.2百萬元的1.2%。鑒於以上所述，董事相信，是次

和解並結束的商標訴訟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將不會再次發生針對我們或加盟商的與他人知識產權有關的法律訴訟及索賠。我們亦可能並無意識到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意中侵犯了現有的知識產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據稱與我們的技術系統、軟件及其他應用程序或一般業務的若干方面有關的知識產權持有人（如存在有關持有人）不會尋求對我們執行相關知識產權。如果我們被發現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會為侵權行為承擔責任或者被禁止使用相關知識產權，並可能產生許可費或被迫內部開發替代品。任何潛在申索／請求是否成立及申索／請求的範圍可能較為複雜且涉及複雜的科學、法律及舉證問題及分析，因此難以確定。此外，就知識產權訴訟、商標無效訴訟以及相關法律及行政訴訟或請求作出抗辯及起訴涉及高昂費用且相當費時，管理層可能須費神兼顧，並投入大量資源。若我們牽涉的任何訴訟或法律程序或請求作出判決，可使我們的商標無效，或令我們須向第三方支付損害賠償或遭勒令禁止我們的運營，包括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運營。我們可能還須重新設計我們的品牌、門店設計和產品，這可能會耗費大量成本和時間，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通過第三方平台付款有關的風險。

消費者可於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通過第三方線上支付服務提供商（包括微信支付及支付寶）使用多種付款方式購買產品。我們並不通過第三方平台處理或收取加盟店所進行交易的款項。加盟商須在我們指定的銀行開立賬戶，使用我們指定銀行的商戶收單服務，並通過該等與第三方平台合作的銀行收取消費者付款。於自營店，我們通過與該等第三方平台合作的銀行向消費者收取款項。與該等付款方式有關的若干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 可能發生與這些支付方式相關的欺詐、安全漏洞及其他非法活動；及(ii) 如果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未能遵守規管電子資金轉賬的規則、法規及規定，可能會面臨罰款、費用增加或不能使用上述支付方式。

此外，我們無法控制第三方線上支付服務提供商實施安全措施。倘該等支付服務提供商出現任何安全漏洞，我們可能面臨訴訟及承擔潛在責任，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於我們自營店的業務運營過程中，倘出現第三方線上支付服務提供商洩露機密資料、破壞網絡安全或其他盜用或濫用個人信息的行為，我們的業務可能中斷，額外成

本可能產生，並可能產生訴訟及其他責任。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單可能不足以涵蓋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所有風險。

我們因應業務規模及類型，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投購並保有有關業務所需的保險。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我們概不保證我們的保單將全面覆蓋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所有風險，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加盟商將遵守我們有關保險範圍的要求。根據中國的慣例，我們並無投保任何業務中斷或訴訟的保險。若我們產生我們保單未覆蓋的重大損失及負債，我們或會蒙受重大成本及分散資源的情況，及若我們的保單範圍不全面，我們亦或須承擔損失，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依賴我們關鍵僱員及高級管理層的持續努力。倘我們未能隨著增長招聘、留任並激勵有關個人或維護我們的企業文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關鍵僱員及高級管理層以及全體經驗豐富且有能力人員的持續服務及表現。倘一位或多位關鍵僱員及高級管理層無法或不樂意繼續履行其現有責任，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合適的替代人員，或可能產生額外的招聘及培訓開支，這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及發展。此外，倘我們的任何關鍵僱員及高級管理層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競爭性業務，我們可能會失去商業秘密、技術知識、關鍵專業人員及員工。

我們的增長亦要求我們聘用、培訓及挽留可適應充滿活力、競爭及挑戰性的商業環境且能夠幫助我們進行有效營銷、開發新產品及提升技術實力的各種人才。我們可能需要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及其他福利待遇，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我們亦需要向員工提供充足的培訓，以幫助其實現職業發展目標及與我們共同成長。未能吸納、培訓、挽留或激勵關鍵僱員及高級管理層以及經驗豐富及有才能的員工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任何勞工短缺、勞工成本增加或影響我們勞動力的其他因素可能對我們的門店表現、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及加盟店運營需要大量的人員。我們或加盟商無法挽留穩定且盡職的勞工可能導致我們及加盟店的業務運營中斷。此外，員工流失率的任何重大增長可能對我們加盟店的運營造成不利影響。由於工資、社會福利及僱員人數增加，我們及加盟商可能面臨勞工成本增加。我們亦與本行業的其他公司競爭勞工，我們可能無法提供較他們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如果我們不能管理及控制我們的勞工成本，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董事、管理層、加盟商及僱員未必總能成功抗辯訴訟、監管調查與程序，包括與食品安全、商業問題、勞工、就業、反壟斷或證券事宜相關的索賠。

我們因業務性質面臨潛在責任、法律索賠費用和監管風險。例如，消費者可能因涉及食物安全或質量問題向我們提出法律索賠。近年來，對消費者保護的關注有所加強，中國政府、媒體實體和公共倡導團體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產品質量及消費者權益保護的法規－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供應瑕疵產品可能會令我們面臨與消費者保護法有關的責任。即使食品及飲料污染並非由我們造成，我們可能有責任賠償消費者損失。倘我們的僱員、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夥伴存在任何不當行為、欺詐或違法行為、未能提供令人滿意的產品或服務，或未遵守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及食品安全條款或其他條款，我們亦可能承擔法律責任。雖然之後我們可能能夠要求責任人賠償，但可能並無賠償或賠償可能不足且我們的聲譽仍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曾因收購趙一鳴集團未能及時向監管部門辦理經營者集中申報而受到相關行政部門的處罰。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無法保證未來我們、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加盟商及僱員將不會面臨訴訟、監管調查及其他訴訟程序。與食品安全、商業、勞工、僱傭、反壟斷或證券有關的事宜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在我們成為上市公司後，我們可能會面臨其他索賠和訴訟風險。無論是否有理據，該等索賠均可能會分散管理層在業務上的時間及注意力，並導致調查及抗辯的巨額成本。在若干情況下，如果我們無法成功地對該等索賠進行抗辯，我們可能會選擇或被迫支付巨額損害賠償金，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需要繳納額外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徵收的滯納金及罰款。

根據中國法律規定，與僱員簽訂僱傭合同的公司須為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聘請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或我們委託的子公司（僱傭實體除外）為若干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原因是我們在全國不同城市工作的僱員更願意在其各自的常住地繳納其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以便於在當地使用相關福利。該等安排並非嚴格遵守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按照中國適用法律和法規，本集團僱傭實體可能會被責令自行為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倘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或子公司（僱傭實體除外）未能按照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為我們的僱員繳納或代繳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或倘有關安排的有效性受到中國主管當局質疑，我們可能會被責令進行整改，為我們的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可能會被有關當局處以滯納金及／或罰款。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為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可能被相關當局責令在規定的期限內繳納未繳的供款，並可能對逾期付款的金額每日收取0.05%的滯納金；逾期未繳納者，有關主管機構可能進一步對逾期支付的金額處以一到三倍的罰款。請參閱「業務－僱員」。

倘我們因涉及勞動法的有關事件而受到調查，並因勞動法律糾紛或調查而受到嚴厲處罰或產生大量法律費用，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支付有關的各種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接受部分加盟商（「**相關加盟商**」）通過其指定的第三方賬戶支付的款項（「**第三方付款安排**」）。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收到的第三方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86.1百萬元、人民幣541.0百萬元及人民幣925.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各相關期間收入的13.7%、5.3%及2.4%。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停止全部第三方付款安排。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第三方付款安排控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例如(i)第三方付款人可能基於沒有合約訂明其欠付我們款項而尋求返還資金、(ii)該等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盤人可能提出申索，及(iii)由於我們對第三方付款人所使用資金的來源及用途的了解有限而導致存在潛在洗錢風險。如有申索或法律訴訟（不論是民事還是刑事）、要求返還款項或關於違反法律的指控，我們將需分配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進行抗辯。遵守有關法院裁定可能導致就已售予加盟商的產品及服務返還款項，而這可能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及相關政策的任何重大變動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須遵守中國食品安全法律法規。該等法規規定了食品及食品添加劑、包裝及容器的安全標準、包裝上須標明的信息及有關食品經營場所以及食品銷售的法規。近年來，中國政府一直加強食品安全監管，並已實施有關食品安全的若干法律、法規及標準。未遵守中國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可能導致監管機構責令採取整改措施，罰款，沒收違法所得，責令停產停業，吊銷經營許可證；情節嚴重的，將追究刑事責任。

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需要多項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方可經營業務。

遵守政府法規可能需要花費大額費用，且我們可能需為任何不合規行為承擔責任。倘發生任何不合規行為，我們或須產生大額費用及分散管理層的大量時間及資源來處理任何不足之處。我們亦可能因該等不足之處招致負面報道，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同時，根據加盟商與我們之間的加盟協

議，加盟商負責經營其加盟店所需批文、執照、許可證的合法性及有效性，加盟商將承擔不遵守此規定產生的任何責任，並賠償我們因此產生的任何損害。

根據法律及法規，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各自須持有多項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方可經營業務和門店。例如，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部分門店需要申請辦理消防安全驗收手續，並通過必要的消防安全檢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部分門店尚未完成必要的消防安全驗收備案或消防安全檢查。每家未完成必要的消防安全驗收備案的門店可能被處以不超過人民幣5,000元的罰款及因每家未完成必要消防檢查的門店被處以不少於人民幣3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元的罰款。請參閱「業務－物業及設施－租賃物業」。它們還須接受有關部門的檢查或核查，且若干僅於固定期限內有效並須予續期及認證。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食品經營及食品安全的法規－食品經營許可」。

加盟商在為新店獲取必要的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時可能遭遇困難、延遲或失敗。此外，概無法保證加盟商已取得或將能夠及時取得或重續現有業務經營所需的所有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或根本無法取得或重續。倘發生上述任一情況，我們相關加盟店正在進行的業務營運可能會中斷。因此，我們的擴張計劃可能會延誤，且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大量加盟店出現有關不合規或收到相關處罰或暫停營業，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中斷，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及加盟商面臨與租賃物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與加盟商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多項與租賃物業有關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與加盟商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重續現有租賃協議，尤其是客流量較大地段的門店。
- 我們及加盟商亦可能因應出租人的要求或不受控制的其他理由而面臨提前終止租約的意外風險，倘我們及加盟商無法及時以可接受的條款找到合適的搬遷場所，這可能導致門店關閉。搬遷亦將產生額外成本，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

- 我們或加盟商的盈利能力可能因我們已建立商業佈局的地區或國家當地的租金大幅上漲或波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於中國向第三方租賃物業，其中若干物業有產權瑕疵。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及設施－租賃物業」。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加盟店不存在類似業權缺陷或我們加盟商對租賃物業的權利不會受到第三方質疑。

由於以上原因，我們及加盟商可能需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及時為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尋找與原地點具有同等或相似商業吸引力的替代地點。未能如此將可能對門店的運營及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數據隱私保護及信息安全法律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損失收入、產生大量額外成本及使我們面臨訴訟及監管監察。

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當消費者成為我們的會員或通過我們的微信小程序下單時，我們會收到若干必要的個人信息，其中可能包括用戶代碼、電話號碼和在線訂單記錄。我們向消費者提供數據隱私聲明，並確保他們在使用我們的小程序之前根據適用法律的要求表示同意。我們使用獲得的有關資料或數據交付產品、提供售後服務並發送我們品牌最新的資料。

近年來，數據隱私保護及信息安全受到全球政府部門越來越多的監管關注。過往數年，中國政府已頒佈可能適用於我們的一系列有關隱私及數據保護的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為保護消費者個人信息採取的措施會一直充分或有效。由於我們僱員的任何不當行為或由外部因素造成的任何信息洩露情況（如黑客未經授權訪問我們的消費者數據庫）所導致的消費者個人信息處理不當的情況，均可能產生民事或監管責任，從而使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

倘我們無法遵守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或無法解決任何數據隱私及保護問題，則該等實際或所謂的失敗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影響我們管理數字運營的能力，並使我們遭受重大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

流行病、極端天氣狀況、自然災害、其他自然條件以及其他意外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波動。

我們的業務運營易受暴風雨、冰雹、旱災、極端溫度和颱風等極端天氣狀況以及地震、森林火災和洪水等自然災害以及可能影響我們供應的其他事宜影響。我們的業務亦取決於適當的倉儲和及時的交付並將產品運輸至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休閒食品飲料可能因電力故障及其他事宜造成的冷藏設施故障而變質。惡劣的天氣狀況、自然災害、嚴重的交通事故或延遲及勞工罷工等若干事件亦可能導致倉庫中斷以及產品延遲交付至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或遺失。

此外，火災、洪水、地震及恐怖襲擊可能導致人員疏散及我們營運中的其他中斷，亦可能阻止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向消費者提供產品及服務，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任何有關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流行病亦可能造成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波動。這些事件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將不會發生類似事件。我們日後對這些事件的反應及其他預防措施未必總是有效。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融資支持我們的未來發展或適應業務狀況的變化，但我們可能無法以有利條款獲得額外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融資。

擴大門店網絡、打造知名品牌及積累龐大且持續增長的消費群體成本高昂且耗費時間。進一步打造品牌知名度亦需要大量持續投資於廣告、品牌及營銷活動，以吸引新消費者及留住現有消費者。董事認為，經計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我們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來滿足目前需求（即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然而，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現金資源支持我們的持續增長或其他未來發展或適應業務狀況變動，包括我們可能決定進行的投資。倘我們的財務資源不足以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我們將需要尋求額外融資或推遲已規劃支出。無法保證我們能以有利於我們的條款取得額外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任何融資。此外，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受限於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風 險 因 素

- 投資者對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認知和需求；
- 募資及債務融資活動的整體市況；及
- 中國及其他地區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此外，倘我們通過出售額外股本證券籌集額外資金，閣下於我們的股本權益可能遭到攤薄。另外，倘我們通過承擔債務責任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可能受相關債務工具項下的多項契諾限制，繼而可能（其中包括）限制我們派付股息或取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如果我們無法以有利的條款獲得足夠的資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已獲得政府補助及優惠稅收待遇，任何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的終止或相關政策的任何變化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根據相關政策獲得若干政府補助及稅收優惠待遇。於往績記錄期間，政府補助指就給予當地經營性企業若干財政支持以鼓勵業務發展而從當地政府獲得的獎勵。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22.6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29.9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同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子公司符合資格享有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稅率及稅收優惠。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認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附帶條件時確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獲得的政府補助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授予本集團的不同形式的獎勵及補貼。該等政府補助主要屬非經常性補助，且該等補助的金額由當地政府酌情決定。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我們將獲得該等政府補助及稅收優惠待遇，且倘我們日後無法獲得該等政府補助，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進行收購、成立合資企業並進行其他戰略投資，但可能不會成功。

為拓展我們的業務及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我們可能會尋求通過建立戰略聯盟或進行戰略性投資及收購，投資於我們價值鏈上游的其他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2023年收購趙一鳴集團外，我們未進行任何其他收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確定任何重大收購或投資目標。收購存在多種風險，包括(i)整合所收購公司的業務和人員方面的困難、分散管理層監督現有業務的注意力；(ii)執行新業務計劃、進入沒有或僅有有限直接過往經驗的市場或業務領域的困難；(iii)關鍵僱員和消費者可能流失；及(iv)難以實現我們預期的協同效應或我們預期的收益、盈利能力、生產率或其他利益。倘我們為支付收購或投資而產生額外債務、發行稀釋我們當前股東持股比例的普通股或產生資產減值和重組成本及其他相關開支，這些交易亦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利息支出、槓桿率和債務應付總額。收購、合資和戰略性投資涉及多項其他風險，包括可能面臨被收購和被投資公司的未知負債。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收購、合資和其他戰略性投資會成功且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及《國務院關於經營者集中申報標準的規定》，通過合併、收購或合同安排等方式進行的經營者集中，若達到申報標準，必須事先向國務院反壟斷執法機構進行申報，且未經批准不得實施。此類集中可能導致某一市場參與者對另一市場參與者取得控制權或施加決定性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能夠及時完成此項審批。如果我們無法就日後收購獲得此類審批，我們通過收購擴展業務或維持及擴大市場份額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受季節性趨勢影響。於中國節假日（例如春節），我們通常會看到消費者的客流量增加，產生更高的銷售額。在一個財務年度期間，銷售額亦可能因其他原因（包括新產品上市以及營銷和促銷活動）而波動。

由於該等波動，同一財務年度內不同期間、不同財務年度的相同期間或不同財務年度之間的銷售額及經營業績的對比未必能反映我們的表現。我們於任何特定季度或半年度的業績未必能反映整個財務年度的業績。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於全年持續波動。投資者不應依賴中期業績作為我們預期全年業績的指標。

與我們主要業務所在地的經營相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需遵守中國政府部門發佈的有關境外發售及上市的新法律及法規項下的額外監管規定。

於2021年7月6日，中國政府有關部門頒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該等意見強調要加強對非法證券活動的管理及對中資公司境外上市的監督，並建議採取有效措施，如推動相關監管體系建設以應對中資境外上市公司面臨的風險及事件。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連同5份相關指引，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其中包括）中國境內公司尋求以直接或間接方式在境外市場進行初始證券發售上市，須在提交境外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國家保密局及國家檔案局頒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檔案規定要求，在中國境內企業境外直接或間接發行證券及上市活動中，該等境內企業以及提供相關證券服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須嚴格遵守保密及檔案管理的相關要求、建立健全保密及檔案工作制度以及採取必要措施落實保密和檔案管理責任。檔案規定的詮釋及實施可能不斷演變，且未能遵守該等規定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日後的融資活動可能須遵守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部門的批准、備案或其他規定。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頒佈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將不會對我們或我們的融資活動施加額外規定或限制。倘日後須取得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的任何批准或向其備案或執行其他程序，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取得有關批准、執行有關備案程序或符合其他有關規定，或根本無法取得有關批准、執行有關備案程序或符合其他有關規定。我們可能因未就未來的融資活動尋求中國證監會批准或其他政府授權或執行備案程序而面臨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機構的處罰，該等監管機構可能對我們實施罰款及處罰、限制我們在中國的經營活動、限制我們在境外派發股息的能力、延遲或限制將未來的融資活動所得款項匯回中國或採取其他限制融資活動的行動，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經濟、監管、政治及社會狀況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湖南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全部業務在中國進行。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中國經濟、監管、政治及社會狀況的影響。中國已實施並可能繼續出台（其中包括）多項政策及措施鼓勵經濟發展及指導資源分配。中國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整體受宏觀經濟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國內、地區及地方經濟狀況、貿易關係、就業水平、消費者需求及可自由支配開支。此外，美國政府近期發佈了一項最終規定，限制美國對外投資於從事涉及特定敏感技術的若干活動的中國公司，並發佈了措辭寬泛的「美國優先貿易政策」和「美國優先投資政策」，尋求進一步限制美國對中國的投資（包括可能擴大受投資限制的技術及縮小相關例外情況（包括與公開買賣證券有關的例外情況））。於2025年12月18日，《2025年全面對外投資國家安全法案》（「**COINS法案**」）作為《2026財年國防授權法案》的組成部分正式生效。**COINS法案**將在實施細則通過後取代前述最終規則，其具體內容尚不明確。這些監管發展可能對中國公司向美國投資者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此外，美國政府近期已對來自其他國家的產品加徵多輪高額進口關稅。目前仍不確定這些挑戰及不確定性是否能得以解決，以及長遠看來，可能對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產生何種影響。該等因素的任何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在進行司法程序文件送達及執行針對我們和我們董事及管理層的判決時可能會遇到困難。

我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及子公司均位於中國。我們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住於中國。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因此，在中國境外向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可能較困難且耗時。此外，由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司法判決及裁決缺乏互相承認及執行，閣下在執行判決時亦可能遭遇困難。

H股持有人不能就違反上市規則提出訴訟，而必須倚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效力。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的投資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在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價，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以港元計價。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將影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在人民幣方面的相對購買力。匯率波動還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外匯損失，並影響我們中國子公司派發的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此外，人民幣相對於港元或美元的升值或貶值將影響我們以港元或美元計價的財務業績，而不會反映我們業務或經營業績的任何根本變化。

我們受限於外匯管理制度。

人民幣兌換須遵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概不保證在特定匯率下，我們將擁有足夠的外匯滿足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管理制度，我們進行經常項目下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但我們須提交有關交易的文件憑證並於中國境內持有經營外匯業務牌照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該類交易。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於完成全球發售後，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我們可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日後仍會持續。此外，外匯不足或會制約我們向股東

派付股息以滿足任何其他外匯需求或為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乃至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均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的H股持有人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國現行稅法稅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其派付的股息及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實現的收益履行不同的稅務責任。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從中國境內取得的收入須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外國居民個人居住的司法權區間的適用稅務協議就相關稅務責任提供減免，否則我們須自股息付款中預扣該稅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及紅利所得收入暫時免徵個人所得稅。此外，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後實現的收益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61號），自1997年1月1日起，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收入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述條文概未明確規定就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中國居民企業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徵收個人所得稅，且據我們所知，在實際操作中，中國稅務機關並無徵收個人所得稅。然而，無法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改變該等慣例，而對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H股所得收益徵收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在中國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須就我們所派股息及該等境外企業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按10%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

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派發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我們擬就派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適用所得稅協議或安排可按較低稅率納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將須向中國稅務機關提出申請退回已扣稅款超逾按適用協議稅率計算稅款的差額，該退稅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儘管有上述安排，適用中國稅法稅規以及現有適用中國稅法稅規的解釋和實施可能不斷演變且或會變更。新稅項可能會被徵收，或會對閣下於我們H股的投資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H股的流動性及市價可能波動。

我們的H股於全球發售前並無公開市場。概不保證可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形成並維持具有充足流動性及交易量的H股的公開市場。此外，預期我們H股的發售價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以協議方式釐定，未必可反映H股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交易價格。倘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H股未能形成活躍的公開市場，則我們的H股市價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H股於全球發售後的流通性、成交量及市價或會波動，可能導致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H股的交易價格可能出現波動，並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香港、中國、美國及世界各地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而大幅波動。尤其是，證券在香港上市且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的其他公司的市價表現及波動可能會影響H股價格及交易量的波動。多家中國大陸公司的證券已於香港上市，且有部分公司正籌備於香港上市。部分該等公司的股價已經歷大幅波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價大幅下跌。該等公司的證券在發售時或發售後的交易表現可能會影響投資者對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大陸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會影響H股的交易表現。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定，在上市日期後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得出售其所持任何股份。

由於有關禁售規定，於全球發售後，H股的流動性及交易量在短期內可能受到嚴重影響。無論我們的實際經營業績如何，該等因素可能會對H股的市價及波動性造成重大影響。

未來在公開市場上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我們的H股，可能會對我們的H股價格以及日後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日後在公開市場的大量出售、或新股份或其他證券發行，或預期發生上述出售或發行事宜，均可能導致H股市價下跌。日後出現我們證券的大量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包括任何未來發售）亦會對我們在指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我們於未來發行更多證券，我們股東的股權可能會被攤薄。我們所發行的新股份或股份掛鈎的證券亦可能具有較H股所賦予的權利更為優先的權利和特權。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未來會否及何時宣派及派付股息。

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是否能夠產生足夠的盈利。股息分配應由我們的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宣派或支付股息的決定及其金額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和財務狀況、運營和資本支出需求、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和其他章程文件、中國公司法及中國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市場條件、我們的戰略和業務預測、合約限制和義務、稅收、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與宣佈或暫停派息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計算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可能並無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即使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釐定年內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自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得足夠分派。倘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日後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錄得盈利的期間。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是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發股息。受上述任何限制因素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按照我們的股息政策派發股息。請參閱「財務資料－股

息及股息政策」。有關以外幣支付股息的外匯政策風險，請參閱「一 與我們主要業務所在地的經營相關的風險 — 我們受限於外匯管理制度」。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於完成全球發售後，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我們可以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未來將不會發生任何變化。

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閣下將面臨即時及重大攤薄，且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發售股份的發售價高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因此，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買家的備考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會遭受即時攤薄。概無保證倘我們將於全球發售後立即清算，任何資產將在扣除債權人的索賠款後分配予股東。為擴張我們的業務，我們或會考慮於日後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倘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發售股份買家或面臨其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被攤薄。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而彼等的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控股股東對我們的業務（包括有關併購、擴張計劃、合併及出售所有或絕大部分本公司資產、選舉董事及其他重大企業行動的管理、政策及決策）有巨大影響力。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並未行使，控股股東將於本公司57.76%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所有權集中可能阻礙、延遲或防止本公司控制權出現變動，可能會剝奪其他股東在出售時就彼等的股份收取溢價的機會，亦可能會降低我們的股份價格。即使其他股東反對，該等事項亦可能發生。此外，控股股東的權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權益有所不同。控股股東可能行使彼等的巨大影響力，訂立或作出與其他股東最佳利益存在衝突的交易或決定。

無法保證本招股章程所載從各種政府出版物、市場數據提供者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包括行業專家報告）獲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均屬準確或完整。

本招股章程，特別是「行業概覽」和「業務」部分，包含了與我們所在行業相關的信息和統計數據。此類信息和統計數據摘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以及各種官方政府出版物和其他公開出版物。我們相信這些信息來源是適當的，並在提取和複製此類信息時採取了合理的謹慎態度。我們沒有理由認為此類信息存在虛假或誤導性，或遺漏了任何可能導致此類信息虛假或誤導的事實。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來自該等來源的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信息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其各自的董事和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的獨立核實，且未就其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信息。此外，我們無法保證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信息的陳述或編製方式與其他地方提供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或具有相同的準確性。無論如何，閣下應仔細考慮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信息的重要性。

閣下應細閱整份招股章程，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強烈建議閣下細閱整份招股章程，且不應依賴任何報章或任何其他媒體報導所載而並無於本招股章程披露或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一致的資料。

於全球發售完成前，可能存在有關本集團及全球發售的報章及媒體報導。我們的董事謹此向有意投資者強調，我們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且該等資料並非來自我們的董事或管理團隊，亦未獲彼等授權。本公司、聯席保薦人、聯席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我們及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代表、僱員、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不就任何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及可靠性或報章或其他媒體就本集團或我們的H股發表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的公平性或適當性作出任何聲明。倘任何有關資料與本招股章程所載信息不一致或存在衝突，本公司、聯席保薦人、聯席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我們及他們各自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代表、僱員、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均不承擔責任，閣下不應依賴有關資料。

為籌備全球發售，我們已尋求在下列方面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若干條文。

有關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本公司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一般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經考慮（其中包括）申請人與香港聯交所保持定期溝通的安排，第8.12條的規定可予豁免。

鑒於(i)我們的核心業務營運主要位於中國，並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監督下於中國管理及進行；及(ii)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主要居於中國，本公司認為其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繼續通常居於中國（本集團主要業務所在地）更為實際。基於上述原因，我們並無且於可見將來亦不擬在香港派駐足夠管理層人員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將透過以下安排確保有足夠及有效的安排以實現我們與聯交所之間的定期及有效溝通以及遵守上市規則：

- (a)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王鈺潼先生（「王先生」）及陳超先生（「陳先生」）為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作為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可隨時通過電話及電郵聯絡，以實時處理聯交所的查詢。王先生及陳先生通常居住在中國內地，持有有效的旅行證件，並可於有關旅遊證件到期時續期以便到訪香港。因此，授權代表將可於合理期限內與聯交所相關成員會面以討論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宜。有關我們授權代表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公司資料」一節；

- (b) 為方便與聯交所的溝通，我們已向授權代表及聯交所提供了每名董事的聯絡詳情（即手機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如適用））。倘任何董事預期出差或因其他原因而不在辦公室，其將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宿地點的電話號碼，以便授權代表可於香港聯交所欲聯絡董事時隨時迅速聯絡全體董事（包括候選獨立非執行董事）。盡我們所知及所悉，每名非常駐香港的董事均擁有或可申請訪港的有效旅行證件，且可應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期限內與聯交所會面；及
- (c)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除授權代表外，合規顧問將就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責任等事項向我們提供專業意見，並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緊隨上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止期間，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額外溝通渠道。合規顧問將可回答聯交所的查詢，並將於無法聯繫授權代表時作為與聯交所的額外溝通渠道。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8.17條規定，本公司必須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的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本公司必須委任一名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

- (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b) 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及
- (c) 執業會計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評估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下列各項：

- (a) 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b) 對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有關培訓；及
- (d) 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資格。

我們已委任陳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陳先生目前擔任董事會秘書，並於處理企業、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行政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但個人並無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的任何資格，且可能無法單獨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因此，本公司已委任葉嘉紅女士（「**葉女士**」）（其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要求）擔任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向陳先生提供協助，以使陳先生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項下的「有關經驗」，以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載的規定。有關陳先生及葉女士的進一步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下安排已經或將會落實，以協助陳先生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資格及經驗：

- (a) 陳先生將參加相關培訓課程，包括應邀參加由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就相關適用香港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的最新變動舉辦的簡介會及聯交所不時為上市發行人舉辦的研討會；
- (b) 陳先生及葉女士均確認其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在每個財政年度內參加有關上市規則、企業管治、資料披露、投資者關係以及香港上市發行人之公司秘書職能與職責總共不少於15小時的培訓課程；
- (c) 葉女士將協助陳先生取得有關經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者）以履行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及責任；

豁免及免除

- (d) 葉女士將就有關企業管治、上市規則及與本公司及其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法律及法規的事宜定期與陳先生溝通。葉女士將與陳先生緊密合作並協助其履行公司秘書職責，包括組織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 (e) 於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初步任期屆滿前，我們將評估其經驗，以釐定其是否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以及是否應安排持續協助，以使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及
- (f)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作為與聯交所溝通的另一聯絡渠道（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司就上市之日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刊發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的財務業績當日，或直至委聘終止（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止期間），並就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向本公司（包括陳先生）提供專業指導及意見。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該豁免將在(i)陳先生不再獲得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資格人士的協助時；或(ii)在我們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下立即被撤回。我們將在三年期結束前與聯交所聯絡以讓其評估陳先生在獲得葉女士三年協助後是否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界定的有關經驗，從而不必取得進一步豁免。

有關本招股章程財務報表的豁免及免除

根據上市規則第4.04(1)條的規定，本招股章程所載會計師報告必須載列本集團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或聯交所可能接納的有關較短期間的綜合業績。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條，本招股章程須載入會計師報告，其中包含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中規定的事項。

豁免及免除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本公司須於招股章程載入在緊接招股章程發行前三個財政年度中每個年度內的營業總收入或銷售營業總額(視情況而定)的陳述，以及解釋計算該等收入或營業額所用的方法及較重要買賣活動的合理明細。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I部第31段，本公司須在招股章程內載入由本公司核數師就緊接招股章程發行前三個財政年度中每個年度內本集團利潤及虧損以及資產及負債編製的報告。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1)條，如經考慮有關情況後，證監會認為豁免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的有關規定並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而要求符合任何或所有該等規定會是不相干的或會構成不適當的負擔，或在其他情況下是不必要或不適當的，證監會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條件(如有)規限下，發出豁免證明書，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的有關規定。

上市規則第4.04(1)條規定，本公司在招股章程中載入會計師報告，涵蓋本集團緊接招股章程刊發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或聯交所可以接受較短期間的綜合業績。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規定所有招股章程須包括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所列明的事項，並載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I部所列明的報告。

指南第1.1A章附錄二規定申請人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1)條：

- (i) 申請人必須在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於聯交所上市；
- (ii) 申請人必須取得證監會發出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條及附表3第27及31段的規定的證明書；

豁免及免除

- (iii) 招股章程必須載有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利潤估計（其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1.17至第11.19條），或申請人必須提供理據說明不能在招股章程內載有利潤估計的理由；及
- (iv) 招股章程內必須載有董事聲明，確認申請人的財務及營業狀況或前景均無重大不利轉變（特別表明就匯報期末段結束至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結束期間的營業業績而言）。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1)條的規定，並向證監會申請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條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項下規定的豁免證明書，理由是豁免及免除上述規定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且鑒於以下情況，嚴格遵守上述規定將會造成過度負擔：

- (i) 本公司及其申報會計師並無充足時間在2025年結束後短期內審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以供載入招股章程。倘須審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本公司及其申報會計師將須進行大量工作以編製、更新及審定會計師報告及招股章程，並須更新招股章程的相關章節以涵蓋該額外期間；
- (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會計師報告已編製完成，並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
- (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已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二A，該估計乃遵照上市規則第11.17至11.19條而編製；
- (iv) 儘管招股章程所載僅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業績，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已根據相關規定於招股章程內充分披露；

豁免及免除

- (v) 董事認為，截至招股章程日期，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財務及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招股章程附錄二A所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章節及其他部分所載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根據聯席保薦人已進行的盡職審查工作，聯席保薦人至今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令彼等質疑董事於上文表達的觀點；
- (vi) 董事會認為，招股章程所載涵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會計師報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連同招股章程內其他披露事項，已在有關情況下向潛在投資者提供足夠及合理的最新資料，可形成對本公司的往績記錄的看法；且董事確認，本招股章程已載有投資大眾就本集團業務、資產及負債、財務狀況、交易狀況、管理及前景作出知情評估所需的一切資料。因此，有關免除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及
- (vii)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及13.46(2)條分別於2026年3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刊發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及年報。

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1)條，惟須遵守下列條件：

- (i) 本招股章程將於2026年1月20日或之前刊發，且H股將於2026年3月31日（即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或之前上市；
- (ii) 遵守上市規則第11.17至第11.19條的規定，在本招股章程載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以及加入董事聲明指出，特別表明就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營業業績而言，本公司的財務及營業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及
- (iii) 本公司取得證監會發出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的證明書。

豁免及免除

本公司亦已向證監會申請關於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條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項下規定的豁免證明書，而證監會已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授予豁免證明書：

- (i) 於本招股章程內披露豁免的詳情；及
- (ii) 本招股章程將於2026年1月20日或之前刊發，而本公司H股將於2026年1月28日（即緊接招股章程刊發前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或之前在聯交所上市。

董事對於本招股章程內容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由我們的董事（包括名列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候任董事）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包括符合上市規則、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的資料，以向公眾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我們的董事經進行一切合理的查詢後確認，據其所深知及確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概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陳述或本招股章程有所誤導。

中國證監會備案

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所需文件，且中國證監會已於2025年12月11日發佈備案通知，確認我們已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引入的新備案制度就全球發售、將部分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申請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完成備案。

全球發售的資料

本招股章程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而刊發。對於香港公開發售下的申請，本招股章程包含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全球發售包括最初1,410,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最初12,690,900股國際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可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的基準重新分配，而就國際發售而言，須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僅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及作出的聲明且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並無人士獲授權提供或作出本招股章程所載以外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任何聲明，本招股章程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或聲明均不得被視為已獲本公司、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包銷商、我們或彼等的任何聯屬人士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代理人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在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的交付或在其下的任何認購或收購均不應產生任何暗示，指向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我們並無發生任何事態變動，或指向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任何隨後的時間點均屬準確。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細節，包括其條件以及與發售量調整權、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相關的安排，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

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信息

本公司已申請將合共198,079,55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及「股本」章節。從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於上市後將受為期一年的買賣限制。

有關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相關備案程序已於2025年12月11日完成。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收購H股的每名人士將須確認（或因其收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所述對香港發售股份的發售及銷售的限制。

本公司概無採取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進行H股公開發售或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分發本招股章程。因此，（包括但不限於）於未經授權作出要約或邀請或向任何人士作出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或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有關要約或邀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分發本招股章程以及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均受限制，除非根據該等司法管轄區適用的證券法規登記或獲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授權或免除有關規定，否則不得進行。

包銷

上市由聯席保薦人保薦，而全球發售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經辦。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在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下全額包銷。國際發售預計將由國際包銷商全額包銷。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詳細信息，請參閱「包銷」一節。

申請H股於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ii)從現有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上市及買賣。預計H股在聯交所的買賣將於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開始。除非本招股章程另有披露，概無任何部分股份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現時並無或於短期內不會尋求上市或上市批准。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倘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個星期屆滿前，或聯交所或其代表於上述三個星期內可能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個星期)內，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申請遭拒絕，則就任何申請作出的任何配發，均屬無效。

H股將合資格被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H股將被香港結算接納為可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記存、結算及交收的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由香港結算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生效。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結算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中進行。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均受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約束。已為H股被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所有必要安排。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獲取結算安排的詳情，因為該等安排可能會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根據全球發售作出的申請而發行及由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所有H股將登記於我們在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上。我們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我們存置於中國總部。

買賣登記於我們H股股東名冊上的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香港印花稅按H股轉讓的代價或市值（以較高者為準）向賣方及買方各自徵收0.1%的從價稅率。換言之，H股一般買賣交易須支付合共0.2%的印花稅。此外，H股的每份股份轉讓文書目前須繳納固定印花稅5.00港元。

應付H股股東的股息

除非本公司另有訂明，否則將以港元向名列本公司香港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H股股息，並通過普通郵遞寄往各股東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閣下如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H股或行使當中所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專業顧問。本公司、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包銷商、我們或其聯屬人士或其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顧問、代理人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訂約方概不就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H股或行使當中所附任何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承擔任何責任。

語言

倘本招股章程英文版與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其英文版為準。中國法律法規、政府機構、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的名稱（包括我們的若干子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已載於本招股章程，以供參考，如有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約整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或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因此，若干表格中顯示的總數可能並非其前數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地方的總額與所列金額的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匯率換算

僅為方便閣下起見，本招股章程載有按指定匯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的若干款項之間的換算。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招股章程中人民幣兌港元、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兌美元的換算（反之亦然）乃按下列匯率進行：

人民幣0.8997元兌1.00港元

人民幣7.0128元兌1.00美元

7.7943港元兌1.00美元

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港元或美元金額可以或可能已於有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根本無法換算。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開福區 新港街道綠地海外灘 8棟101號	中國

趙定先生	中國安徽省 蕪湖市弋江區 九華南路 柏莊麗城47棟01號	中國

王鈺潼先生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雨花區 沙灣路289號 運達中央廣場 4幢2404室	中國

王平安先生	中國江西省 宜春市袁州區 宜陽東大道99號 璽園帝泊灣5棟1單元302室	中國

李維先生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望城區 金山橋街道 觀瀾壹品L4棟0302號	中國

非執行董事

蘇凱博士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虎丘區 新升新苑 58棟602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慧女士	香港 紅磡紅樂道12號 海韻軒1座2316室	中國
邱煌先生	No. 13-01, Solaris 1 Fusionopolis Walk Singapore	澳大利亞
伍前輝女士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新聞路3號 華富大廈2313室	中國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整體協調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0樓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全球協調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0樓

聯席賬簿管理人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30樓3001-10及3015-16室

聯席牽頭經辦人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1號

浦發銀行大廈33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30樓3001-10及3015-16室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1號

浦發銀行大廈33樓

資本市場中介人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8樓、30樓3001-10及3015-16室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1號
浦發銀行大廈33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例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關於中國法律：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南京西路1366號

恆隆廣場二期2805室

聯席保薦人及包銷商的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例及美國法律：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香港

銅鑼灣

軒尼詩道500號

希慎廣場37樓

關於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

中國北京市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

3號寫字樓34層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側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消防安全顧問

湖南興皓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湘江新區

麓谷街道延龍路72號

3棟2層02室

收款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公 司 資 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雨花區
長沙大道567號運達中央廣場
二期商務綜合樓33001-33006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雨花區
長沙大道567號運達中央廣場
二期商務綜合樓33001-33006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1樓

公司網址

<http://www.busyming.com/>

(該網站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之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陳超先生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雨花區
長沙大道567號運達中央廣場
二期商務綜合樓33001-33006

葉嘉紅女士
(ACG, HKACG)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1樓

授權代表

王鈺潼先生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雨花區
長沙大道567號運達中央廣場
二期商務綜合樓33001-33006

陳超先生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雨花區
長沙大道567號運達中央廣場
二期商務綜合樓33001-33006

公 司 資 料

審核委員會

彭慧女士 (主席)

蘇凱博士

伍前輝女士

提名委員會

晏周先生 (主席)

彭慧女士

伍前輝女士

薪酬委員會

邱煌先生 (主席)

晏周先生

伍前輝女士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26樓2602室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長沙南門口支行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天心區

勞動西路304號

中國建設銀行長沙星沙支行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長沙縣

天華路27號

本節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載的資料及統計數據摘錄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以及多份官方政府刊物及其他公開刊物。我們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有關全球發售的獨立行業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弗若斯特沙利文除外）並無獨立核實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亦並無對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有關對我們所在行業相關風險的討論，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

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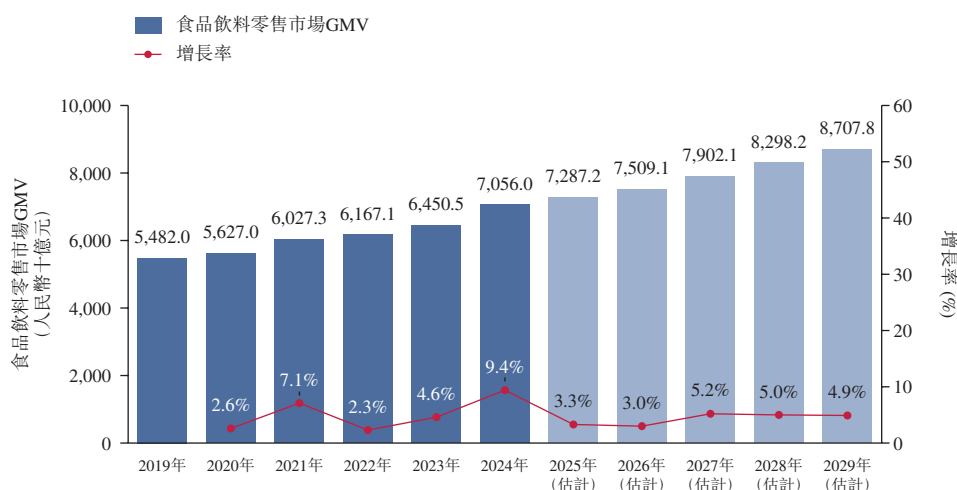
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概覽

食品飲料涵蓋眾多滿足人民休閒享受和日常營養需求的產品，是中國消費市場的重要組成部分。中國經濟的不斷擴張、伴隨城鎮化的持續推進和可支配收入的不斷提高，推動了中國食品飲料市場的穩定增長，使中國成為了全球最大的食品飲料市場。由於食品飲料是大眾的日常必需消費品，預計中國食品飲料市場將在未來維持平穩增長。

零售商在將消費者與廠商銜接方面發揮着重要作用。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市場規模在近年經歷了穩定增長，市場規模從2019年的人民幣5.5萬億元增長至2024年的人民幣7.1萬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2%。2029年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約人民幣8.7萬億元，2024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3%。

下圖為2019年至2029年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歷史與預測市場規模：

2019年至2029年（估計）中國食品飲料零售市場的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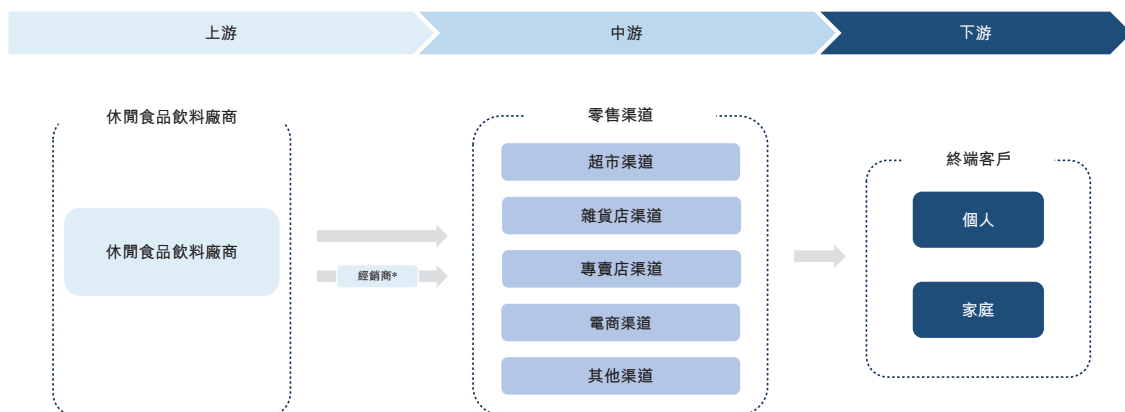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概覽

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是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最大的細分市場，佔2024年中國食品飲料產品GMV總額的53.0%。休閒食品飲料強調放鬆、享受和社交特性，通常具備輕便、即食的特點，以其口味、便利性及娛樂社交屬性而受到青睞。休閒食品主要包括(i)烘焙糕點；(ii)餅乾；(iii)堅果及籽類食品；(iv)膨化零食；(v)肉及水產零食；(vi)糖果、巧克力及蜜餞；及(vii)其他休閒食品，包括便利食品及速凍食品，如方便面及速凍餃子等。飲料包括(i)植物飲料；(ii)碳酸飲料；(iii)蛋白飲料；(iv)包裝飲用水；(v)功能飲料；(vi)固體飲料；(vii)風味飲料及(viii)酒精飲料。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價值鏈由三個重要部分組成：(i)上游休閒食品飲料廠商；(ii)中游零售渠道；及(iii)下游消費者。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渠道主要包括：(i)超市渠道，包括超市、大賣場及連鎖便利店；(ii)專賣店渠道，指專門經營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零售商；(iii)雜貨店渠道，指一般由個體經營者或家庭擁有及經營的小型、獨立雜貨店及獨立商店；(iv)電商渠道，指便於網上購物和交易的線上平台；及(v)其他渠道，包括航空公司、火車站、加油站、高速公路服務區、酒店、體育場館以及其他零售渠道。

下圖載列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價值鏈：



附註：經銷商介於行業的上游和中游之間，中游零售渠道商可以直接從上游廠商採購產品，或者通過經銷商採購。經銷的架構因零售渠道而有所差異。傳統模式（包括超市渠道和雜貨店渠道）通常涉及全國性、地區性及次級經銷商等多個中間層，而專賣店渠道採用的量販模式通過減少中間層來優化分銷。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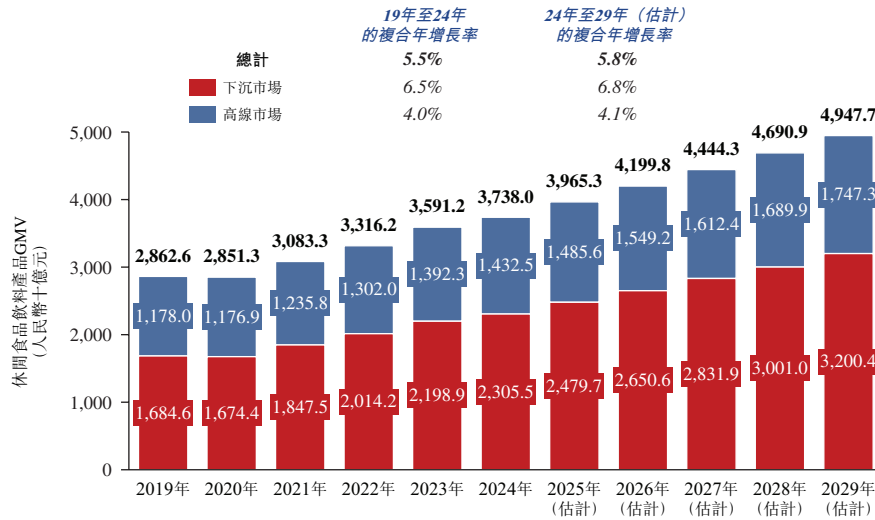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市場規模

近年來，在食品消費水平提升、消費場景多樣化興起及消費偏好轉變的驅動下，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實現穩定增長。2019年至2024年間，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市場規模從人民幣2.9萬億元增長至人民幣3.7萬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5%。展望未來，預期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將持續擴張，2029年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人民幣4.9萬億元，2024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8%。

在過去五年中，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正在加速向下沉市場滲透發展。2024年，下沉市場GMV已達到人民幣2.3萬億元，2019年至202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5%。相較而言，2024年，高線市場GMV已達人民幣1.4萬億元，2019年至202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0%。2019年至2024年，下沉市場增速領跑高線市場，未來預期仍將保持強勁增長，預計2024年至2029年間，下沉市場GMV的複合年增長率將保持在6.8%，持續領跑高線市場4.1%的預期複合年增長率。消費水平的提升與基礎設施的完善，標誌着下沉市場的市場結構日趨成熟且未來增長潛力巨大。此外，以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為代表的更貼近消費者、更便利的零售業態正在快速崛起。

下圖載列2019年至2029年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按區域劃分的歷史與預測市場規模：

2019年至2029年（估計）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市場按區域劃分的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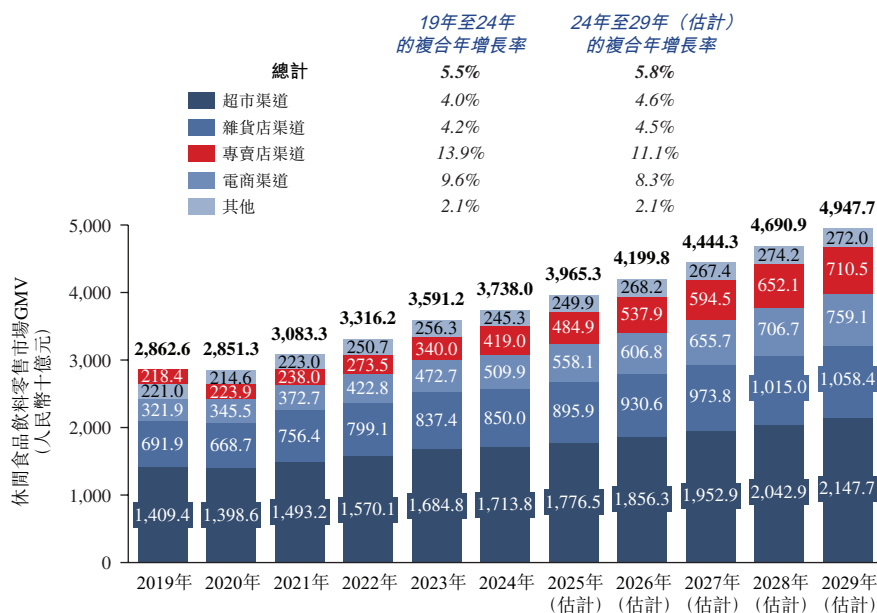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在過去五年中，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不斷變化。按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總市場規模中的佔比計，雜貨店渠道產生的GMV佔比從2019年的24.2%下降至2024年的22.7%，超市渠道產生的GMV佔比從2019年的49.2%下降至2024年的45.8%。對比而言，按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總市場規模中的佔比計，專賣店渠道產生的GMV佔比從2019年的7.6%上升至2024年的11.2%。專賣店渠道產生的GMV從2019年的人民幣2,184億元增長到2024年的人民幣4,190億元。展望未來，2024到2029年，專賣店渠道產生的GMV佔比預計將繼續提升。

下圖載列2019年至2029年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按零售渠道劃分的歷史及預測市場規模：

2019年至2029年（估計）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市場按零售渠道劃分的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創新模式

休閒食品飲料消費行為具有即時性、連帶性及場景觸發性特徵。消費者購買休閒食品飲料時，追求產品多樣性、質價比、新品體驗、購物體驗及門店氛圍，這些往往是超市渠道、雜貨店渠道及電商渠道難以滿足的。

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各零售渠道中，專賣店渠道增長最快，指專注於休閒食品飲料品類、提供精選產品和量身定制的購物體驗，以滿足特定消費者偏好的零售門店。量販模式是專賣店渠道中一種創新的新興模式，專注於提供精選多品牌、多品類、多規格的產品組合，聚焦高質價比定位，為消費者提供了更具成本效益、便捷的購物體驗，成為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擴張的重要力量。量販模式獨特而有效地解決了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痛點：

產品多樣性。量販模式專注於打造具備多品牌、多品類、多規格產品的一站式購物體驗，建立更強的消費黏性。相較之下，超市、大賣場和便利店等零售商則難以滿足消費者對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多樣化需求。此外，因量販模式對休閒食品飲料產品

品類的聚焦，能更敏銳地識別新興的消費者趨勢和偏好，提前洞察市場先機，並與廠商緊密合作，先於其他零售商搶佔爆款產品先機，確保有效和快速的產品迭代更新。

契合消費習慣。休閒食品飲料消費行為具有即時性、連帶性及場景觸發性特徵。與大超市、大賣場渠道等聚焦計劃性消費的基礎食品不同，量販模式憑藉歡樂、舒適的購物環境，為注重購物體驗、購物氛圍及SKU多樣性的休閒食品飲料消費者構建了重要的消費場景。此外，量販門店通過促銷活動、樣品試吃、社區導購等門店體驗，有效激發購買欲，這一優勢是電商渠道無法複製的。同時，通過提供小規格包裝產品，量販模式降低了消費者嘗新、試錯的成本。

質價比。量販模式通過大規模集中採購、簡化流通中間環節及降低成本，精簡供應鏈體系。這種優化的供應鏈模式使量販模式下的產品定價平均能夠比超市或便利店低約7%-40%。

下表載列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不同零售渠道之間的比較：

	渠道定位	休閒食品飲料 產品多樣性	休閒食品飲料 產品質價比	門店網絡範圍
專賣店渠道	量販模式	●●●	●●●	●●●
	其他專賣店	●●○	●●○	●●●
超市渠道	超市及大賣場	●○○	●○○	●○○
	便利店	●○○	●○○	●●●
雜貨店渠道	小型、獨立商店，產品標準化程度有限的碎片化零售模式。	○○○	○○○	○○○
電商渠道	網上購物及交易的線上平台。	●●●	●●○	不適用

 完全滿足
 完全未滿足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市場驅動因素

經濟增長和可支配收入不斷增長。中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從2019年的人民幣30,733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41,314元，到2029年預計將進一步增長至人民幣54,536元，2024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5.7%。可支配收入水平的提高增強了消費者在休閒食品飲料等娛樂性產品上的整體消費能力及意願。因此，可支配收入的提高預計將直接推動休閒食品飲料消費的增長，從而推動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持續擴張。

不斷滲透下沉市場。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加速向下沉市場發展，且滲透率持續快速提升。下沉市場佔GMV總額的比例從2019年的58.8%上升至2024年的61.7%，預計至2029年將進一步上升至64.7%。隨著下沉市場零售行業的成熟和升級，其未來增長潛力巨大。與此同時，以專賣店為代表的更貼近消費者、更便利的零售業態，正逐步成為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發展方向。這些業態更契合消費者對易觸達、便捷和靈活購物體驗的需求，推動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在下沉市場的高速發展。

個性化和多樣化消費需求的增長。消費者對休閒食品飲料的個性化、多樣化消費需求成為推動行業發展的重要驅動力。這些需求促使零售商提供更多健康、功能性和個性化的產品選擇，如低糖低脂健康休閒食品，以及具有地域特色或小眾口味的創新產品。此外，消費者對品質和體驗的追求推動零售渠道多樣化發展，量販等新興模式不斷湧現，迎合了消費者對便利性和多樣性的需求。此外，個性化需求催生了營銷方式的創新，如品牌跨界合作、定制化服務等，進一步豐富了市場供給。這些不斷變化的消費習慣正拓寬消費者對休閒食品飲料需求的廣度及深度，鼓勵加快產品週轉、縮短創新週期，從而增加在休閒食品飲料方面的總體支出。因此，這些不斷變化的消費習慣既刺激了供應側創新，也帶動了需求側消費，形成了一個相互促進的循環，有助於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持續增長。滿足個性化需求的零售商可更好搭乘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增長浪潮。

日益豐富的消費場景和消費習慣。休閒食品飲料的消費場景的多樣化對推動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發展起到了重要推動作用。由於休閒食品飲料產品日益融入消費者的日常生活，其能夠捕捉到在各種場景下的增量需求，如休閒聚會、旅行、辦公工作以及學習活動等。此消費場景擴張推動休閒食品飲料品類滲透、鼓勵消費者的複購

及支持銷量的可持續增長。此外，多樣化的消費場景促使零售商不斷提供創新形態和包裝規格的產品，豐富了可供消費者選擇的產品供應。這進一步提高了消費者的參與度，繼而促進了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持續擴張。供應創新形式及適合各種場景包裝規格的產品零售商可更好捕捉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擴張。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面臨的挑戰

快速變化的消費需求。提供受歡迎的產品品類充滿挑戰，因為零售商需要持續篩選引進新品，同時確保品質、價格優勢和充足供應，以滿足消費者需求。這要求零售商建立強大的供應商關係，實施高效的庫存管理，具備熱銷品規模化銷售的運營能力。此外，消費者偏好變化往往難以預測，社交媒體傳播、健康潮流更迭等因素都可能導致消費者偏好變化。零售商需借助數據分析、消費者洞察和市場研究預測趨勢，同時在產品採購和分銷環節保持靈活性，以快速響應新興的偏好。

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伴隨消費者對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的期望以及監管標準不斷提高，如何持續保障食安標準對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商構成了關鍵挑戰。零售商需要嚴格把控產品有效期，維持產品新鮮度與安全性。零售商需於整個供應鏈全面落實質量管理措施，滿足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的監管要求並深化消費者信任。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准入壁壘

品牌認知度。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強大的品牌認知度在影響消費者購買決策方面起着至關重要的作用。成熟零售商通過穩定的產品品質、創新能力以及有效的營銷策略，鞏固消費者忠誠度，而新進入者必須突破現有品牌已建立的成熟消費者心智，才能獲得市場份額。這需要大量的營銷投入、時間積累和始終如一的產品交付，這對新競爭對手來說，將是重大的挑戰。

供應鏈能力。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需要強大的供應鏈能力，包括嚴格的產品質量控制、成本管理和及時的貨物交付。成熟零售商通過與核心供應商建立的長期合作關係，保障供應穩定性、成本優勢和強議價能力。然而，新進入者在搭建可靠的供應鏈過程中需要大量的資本投入和專業能力。

產品組合和創新。成功的零售商通過多樣化產品組合響應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憑藉消費者洞察優勢與SKU管理的運營效率，迅速適應市場趨勢，根據地區或季節偏好，提供定制口味和包裝的產品。相比而言，新進入者面臨高成本、有限資源和產品選品、定制化開發方面的長週期，市場競爭能力受限。

銷售網絡。健全成熟的銷售網絡對於擴大市場份額和加強品牌影響力至關重要。建立銷售網絡需要持續投入廣告宣傳及門店管理系統建設。新進入者往往難以達到這種市場覆蓋水平，需要耗費大量資源和時間。

數字化能力。頭部零售商依托庫存實時追蹤系統、自動化補貨機制及數據化選品策略等先進數字化工具，顯著提升運營效能、優化庫存週轉效率並強化用戶黏性。相較而言，新進入者由於數字化基建薄弱，普遍面臨缺貨頻發、運營成本高企及消費者洞察不足等困境，致使其市場競爭力弱化。

競爭格局

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競爭格局

零售商包括連鎖零售商、獨立零售商及線上零售商。連鎖零售商在食品飲料零售行業中佔據最大的市場份額。2024年，連鎖零售商貢獻的中國食品飲料產品GMV達到人民幣3.6萬億元，佔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GMV總額的51.6%。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高度分散，於2024年，前五大連鎖零售商僅佔4.2%的市場份額。於2024年，按食品飲料產品的GMV計，本集團在中國連鎖零售商中排名第四，佔據0.8%的市場份額。

下圖載列按2024年食品飲料產品GMV計的中國前五大連鎖零售商：

排名	連鎖零售商	食品飲料產品GMV (人民幣十億元)	市場份額(%)
1	公司A	72.1	1.0%
2	公司B	60.0	0.9%
3	公司C	59.0	0.8%
4	本集團	55.5	0.8%
5	公司D	49.0	0.7%
	前五大	295.6	4.2%
	食品飲料產品GMV總額	7,056.0	100.0%
	其中：連鎖零售商	3,640.0	51.6%
	其中：其他零售商	3,416.0	48.4%

行業概覽

附註：

- (1) 公司A為一家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中國全資子公司，於2003年創辦，總部位於廣東省深圳市。其經營大賣場及超市，倉儲會員店，提供家庭必需品、食品及飲料。
- (2) 公司B為2001年於福建省創辦的A股上市公司。其經營超市，提供食品飲料以及日用品。
- (3) 公司C為一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的中國全資子公司，於2005年創辦，總部位於上海。其經營大賣場及超市以及會員店，提供食品飲料。
- (4) 公司D於1997年創辦，總部位於廣東省東莞市。其經營便利店，提供食品飲料以及日用品。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競爭格局

於2024年，連鎖零售商貢獻的GMV佔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GMV總額的57.1%，達到人民幣2.1萬億元。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高度分散，於2024年，前五大連鎖零售商佔6.0%的市場份額。於2024年，按休閒食品飲料GMV計，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佔有1.5%的市場份額。

下圖載列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的中國前五大連鎖零售商：

排名	連鎖零售商	休閒食品飲料GMV (人民幣十億元)	市場份額(%)
1	本集團	55.5	1.5%
2	公司A	50.5	1.4%
3	公司E	43.5	1.2%
4	公司C	41.3	1.1%
5	公司B	30.0	0.8%
前五大		220.8	6.0%
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總額		3,738.0	100.0%
其中：連鎖零售商		2,132.8	57.1%
其中：其他零售商		1,605.2	42.9%

附註：

- (1) 公司E為2011年創辦的A股上市公司，總部位於福建省漳州市。其從事經營專營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連鎖零售店。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資料的來源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聘請獨立市場研究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對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及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進行分析並編製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於1961年在紐約創立的獨立全球諮詢公司，提供行業研究及市場策略，並提供增長諮詢及企業培訓。我們已就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市場研究服務向其支付人民幣850,000元的費用，我們認為該費用與市場費率一致。

於編撰及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採用了以下假設：(i)於2024年至2029年的五個年度（「預測年度」），中國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可能保持穩定；(ii)預計新興地區購買力將繼續快速增長，而發達地區購買力則穩步增長；及(iii)相關行業驅動因素（如量販模式的興起、個性化和多樣化消費需求的增長）及其他主要驅動因素很可能在預測年度內推動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發展。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節所載的所有數據及預測均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已根據詳盡的一手研究（當中涉及與若干領先的行業參與者討論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狀況）及二手研究（包括審查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基於其自身研究數據庫的數據）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董事經合理審慎調查後確認，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日期起，整體市場資料並無出現會在任何重大方面限制、否定或影響有關資料的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業務的多個範疇均須遵守一系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本節載列適用於我們目前於中國境內業務活動的最重要法律及法規的概要。

有關外商投資的法規

由於部分本公司股東為外國股東，故本公司須符合適用於外國投資者的投資條件和程序。

規管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的投資活動的主要法規為《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2年版）》（「**鼓勵目錄**」，商務部（「**商務部**」）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於2022年10月26日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生效）及《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商務部及發改委於2024年9月6日頒佈並於2024年11月1日生效），連同《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細則與附則。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頒佈《外商投資法》，該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通過立法建立外商投資准入、促進、保護及管理的基本框架，以保護投資及促進公平競爭。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應享有准入前國民待遇，惟於「負面清單」中被視為「限制」或「禁止」行業經營的外商投資實體除外。

負面清單對所列行業和禁止外商投資行業的外商投資准入統一系列明若干限制性措施，如持股比例和管理要求。負面清單以外的行業，按照內外資同等待遇的原則進行管理。

為確保有效實施《外商投資法》，其相關實施條例（包括國務院於2019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進一步明確了國家鼓勵和促進外商投資，保護外商投資合法權益，規範外商投資管理，持續優化外商投資環境，推進更高水平對外開放。

於2019年12月30日，商務部及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國家市場監管總局**」）聯合頒佈《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該辦法，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投資活動，市場監管部門應當將外國投資者、外商投資企業報送的投資信息推送至商務主管部門。

商業特許經營法規

國務院於2007年2月6日頒佈《商業特許經營管理條例》，自2007年5月1日起生效。本條例所稱商業特許經營，是指擁有註冊商標、企業標誌、專利、專有技術等經營資源的企業（以下稱特許人），以合同形式將其擁有的經營資源許可其他經營者（以下稱被特許人）使用，被特許人按照合同約定在統一的經營模式下開展經營，並向特許人支付特許經營費用的經營活動。特許人應當自首次訂立特許經營合同之日起15日內，依照本條例的規定向商務主管部門備案。跨省、自治區、直轄市範圍從事特許經營活動的，應當向國務院商務主管部門備案。特許人未依照規定向商務主管部門備案的，由商務主管部門責令限期備案，處人民幣1萬元以上人民幣5萬元以下的罰款。

商務部（「**商務部**」）頒佈《商業特許經營信息披露管理辦法》，自2012年4月1日起生效。特許人應當按照《條例》的要求，在訂立特許經營合同之日前至少30日，以書面形式向被特許人披露信息。

有關單用途商業預付卡的法規

於2016年8月18日，商務部頒佈《單用途商業預付卡管理辦法（試行）》，即日起生效。單用途商業預付卡（以下簡稱單用途卡）是指從事零售業、住宿和餐飲業、居民服務業的企業法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開展單用途商業預付卡業務發行的，僅限於在本企業或本企業所屬集團或同一品牌特許經營體系內兌付貨物或服務的預付憑證，包括以磁條卡、芯片卡、紙券等為載體的實體卡和以密碼、串碼、圖形、生物特徵信息

等為載體的虛擬卡。發卡企業應在開展單用途卡業務之日起30日內辦理備案，否則被責令限期改正；逾期仍不改正的，處以人民幣1萬元以上人民幣3萬元以下罰款。

有關食品經營及食品安全的法規

食品經營許可

根據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於2023年6月15日頒佈，於2023年12月1日生效的《食品經營許可和備案管理辦法》(「**食品經營辦法**」)，從事食品經營的實體及／或個人應當取得食品經營許可。申請食品經營許可的申請人應當符合食品經營辦法所載的若干條件。食品經營許可由縣級或以上市場監督管理部門頒發，有效期為五年。未取得食品經營許可從事食品經營活動的，由縣級以上地方市場監督管理部門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條的規定給予處罰。

於2021年11月29日，國家市場監管總局頒佈《關於僅銷售預包裝食品備案有關事項的公告》，其中規定從事僅銷售預包裝食品的食品經營者在辦理市場主體登記註冊時，一併辦理僅銷售預包裝食品備案，應當在銷售活動開展前完成備案。已經取得食品經營許可證的，在食品經營許可證有效期屆滿前無需辦理備案。

食品安全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9年2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的食品安全法，以及國務院於2009年7月20日頒佈、於2019年10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2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經修訂實施條例**」)，任何人從事食品生產、食品銷售或餐飲服務，應依照食品安全法取得許可。食品生產經營者應採取並遵守食品安全法及其實施條例規定的措施保障食品安全。食品安全法訂明，作為違法行為的處罰，各種法律責任包括警告、責令改正、沒收違法所得和用於違法生產經營的工具、設備、原料等物品、罰款、違法違規食品召回及銷毀、責令停止生產及／或經營、吊銷生產及／或經營許可，甚至刑事處罰。

食品召回制度

中國已根據食品安全法及經修訂實施條例建立食品召回制度。倘食品生產者或經營者發現其生產或售賣的食品不符合相關食品安全標準，其應即時停止有關生產或經營，並通知相關生產者、經營者及消費者。食品生產經營者應記錄召回和通知情況，並將食品召回和處理情況向有關部門報告。

《食品召回管理辦法》由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現稱為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於2015年3月11日頒佈並於2015年9月1日生效，其後於2020年10月23日修訂，其中規定中國不安全食品的管理詳情，包括停止生產及／或經營、召回及處置有關不安全食品。根據《食品召回管理辦法》，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依法承擔食品安全第一責任人的義務，建立健全相關管理制度，收集、分析食品安全信息，依法履行不安全食品的停止生產經營、召回和處置義務。此外，食品生產經營者不立即停止生產經營、不主動召回、不按規定時限啟動召回、不按照召回計劃召回不安全食品或者不按照規定處置不安全食品的，由地方市場監督管理部門給予警告，並處人民幣1萬元以上人民幣3萬元以下罰款。

有關產品質量及消費者權益保護的法規

產品質量法

根據1993年9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生產者應當對其生產的產品質量負責。生產、銷售不符合保障人體健康和人身、財產安全的國家標準、行業標準的產品的，責令停止生產、銷售，沒收違法生產、銷售的產品，並處違法生產、銷售產品貨值金額等值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有違法所得的，並處沒收違法所得；情節嚴重的，吊銷營業執照；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0月31日頒佈，於2009年8月27日及2013年10月25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購買或使用商品或收取服務作日常消費用途的消費者的權利及權益受到保護及所涉及的所有製造商及分銷商必須保證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不會對消費者人身及財產安全造成損害。違反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可能被處以罰款。此外，營運商將會被責令暫停營業及吊銷其營業執照。情節嚴重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有關信息安全的法規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民法典**」），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或者個人需要獲取他人個人信息的，應當依法取得並確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處理、傳輸他人個人信息，不得非法買賣、提供或者公開他人個人信息。此外，處理個人信息應當遵循合法、正當及必要原則。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並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了個人信息處理規則，明確了個人及處理者各自於個人信息處理中的權利及責任，具體說明了個人信息的範圍及處理個人信息的方式，為處理及向境外提供個人信息設立了規則，並健全了個人信息保護制度。違反本法規定處理個人信息，或者處理個人信息未履行本法規定的個人信息保護義務的，由履行個人信息保護職責的部門責令改正，給予警告，沒收違法所得，對違法處理個人信息的應用程序，責令暫停或者終止提供服務；拒不改正的，並處人民幣一百萬元以下罰款；對直接負責的主管人員和其他直接責任人員處人民幣一萬元以上人民幣十萬元以下罰款。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於2017年6月1日生效。據此，網絡運營者開展經營和服務活動，應當履行網絡安全保障義務。建設、運營網絡或者通過網絡提供服務，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和國家標準的強制性要求，採取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網絡安全、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件，防範網絡違法犯罪活動，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網絡運營者不得收集與其提供的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不得違反法律、行政法規

和雙方的約定收集、使用個人信息。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相關單位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應當遵守法律、法規及道德規範，建立及改善數據處理全過程的數據安全管理制度，加強風險監控，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向主管部門報告。

於2024年9月30日，國務院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數據安全條例**」），於2025年1月1日生效。數據安全條例重申並完善網絡數據處理活動的一般規定，以及個人信息保護、重要數據安全保護、網絡數據跨境傳輸管理及網絡平台服務提供者義務的規定。數據安全條例並無載入尋求在香港上市的網絡數據處理者如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應申請網絡安全審查，而數據安全條例規定，從事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網絡數據處理活動的網絡數據處理者須根據相關法規進行國家安全審查。

於2021年12月28日，國家網信辦與其他12個行政機構聯合頒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i)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營運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設在國家網信辦，負責組織網絡安全審查的部門）申報網絡安全審查；(ii)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及(iii)相關監管機關認為企業存在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網絡產品和服務以及數據處理活動，相關監管機構可主動發起網絡安全審查。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環境保護法**」）於1989年12月26日頒佈及生效，並於2014年4月24日修訂，根據環境保護法，在運營或其他活動過程中排放或將排放污染物的實體，應當採取有效環境保護保障措施及程序，防治在該等活動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以及噪聲、振動、電磁輻射及其他有害物質。環境保護法闡明違反上述法律應承擔的法律責任，包括警告、罰款、限時整改、強制停業、強制重新安裝擅自拆除的防治污染設施或強制重新安裝閒置防治污染

設施、強制停業或關閉或甚至承擔刑事處罰。污染環境造成損害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亦可能根據民法典承擔責任。此外，環境組織亦可對排放污染物而對公共福利造成損害的任何實體提起訴訟。

於2002年10月28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環境影響評價法**」），並於2018年12月29日進行最新修訂。根據《環境影響評價法》，國務院根據建設項目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對建設項目實行分類管理。

根據《建設項目竣工環境保護驗收暫行辦法》（於2017年11月20日生效）及《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於2017年7月16日修訂及於2017年10月1日實施），須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或環境影響報告表的建設項目竣工後，建設單位應當按照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規定的標準和程序，進行環境保護竣工驗收及編製驗收報告。須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或環境影響報告表的建設項目，在其環境保護竣工驗收獲通過後方可投入生產或者使用。

有關消防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4月29日頒佈，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國務院應急管理部及縣級或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對消防工作實施監督管理，本級人民政府消防救援機構負責實施。建設工程的消防設計必須符合國家消防技術標準。依法應當進行消防設計審核的建設工程，未經依法審核或者審核不合格的，不得施工。建設工程竣工未經消防安全檢查或者經檢查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不得投入使用、營業。根據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20年4月1日頒發並於2023年8月21日最新修訂的《建設工程消防設計審查驗收管理暫行規定》，符合若干條件的特殊建設工程應進行消防驗收，其他類型的建設工程應辦理消防備案。根據《中華人民

共和國消防法》的規定，公眾聚集場所投入使用或者營業前，建設單位或者使用單位應當向縣級或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消防救護機構申請進行消防安全檢查。

有關租賃的法規

根據民法典，所有權人對自己的不動產或動產，依法享有佔有、使用、收益及處分的權利。承租人經出租人同意，可將租賃物轉租給第三人。倘承租人轉租，出租人與出租人之間的租賃合同繼續有效。倘承租人未經出租人同意轉租，出租人有權終止租賃。此外，倘租賃物在承租人按照租賃合同佔有期限內發生所有權變動，不影響租賃合同的效力。此外，根據《民法典》，抵押權設立前，抵押財產已經出租並轉移佔有的，原租賃關係不受該抵押權的影響。

於2010年12月1日，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頒佈《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於2011年2月1日生效。根據該辦法，物業租賃合同訂立後30日內，出租人及承租人應到租賃物業所在地市或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物業租賃登記備案。倘公司違反上述規定，可獲責令限期改正，倘該公司逾期不改正，可處人民幣1,000元以上人民幣10,000元以下罰款。

有關競爭的法規

競爭法

於2019年4月23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應當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和商業道德。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違反本法規定，擾亂市場競爭秩序，損害其他經營者或者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的行為，由監督檢查機構責令停止違法行為，並沒收其違法商品。情節嚴重的，吊銷營業執照。

根據於2023年4月15日生效的《經營者集中審查規定》，國家市場監管總局負責經營者集中反壟斷審查工作，並對違法實施的經營者集中進行調查處理。

價格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7年12月29日頒佈並自1998年5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價格法**」)，經營者在確定價格時應當遵循以下原則：公平、合法、誠信。生產經營成本和市場供需情況應是經營者確定價格的根本依據。經營者在銷售、購買商品和提供服務時，應當明示價格，並按照政府價格主管部門的要求註明商品或者服務項目的名稱、產地、規格、等級、計價單位、價格、收費標準等有關事項。經營者不得以高於標價的價格銷售商品，不得在標價之上收取不明確的費用。此外，經營者不得採取不正當的定價行為，如與他人串通操縱市場價格，損害其他經營者或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經營者有價格法規定的不正當定價行為的，責令改正，沒收違法所得，可以並處違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責令停業整頓，或者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吊銷營業執照。此外，經營者因定價違法致使消費者或者其他經營者支付較高價格的，應當退還多付部分；造成損害的，依法承擔賠償責任。經營者違反明碼標價的，責令改正，沒收違法所得，並可以處人民幣5,000元以下罰款。

有關僱傭及社會福利的法規

僱傭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實施並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用人單位自用工之日起即與勞動者建立勞動關係。建立勞動關係，應當訂立書面勞動合同。企業及事業單位不得強迫勞動者加班，用人單位安排加班的，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向勞動者支付加班費。此外，勞動工資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並應當及時支付給勞動者。根據於1995年1月1日生效、於2009年8月27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用人單位必須建立、健全勞動安全衛生制度，嚴格執行國家勞動安全衛生規程和標準，對勞動者進行勞動安全衛生教育，防止勞動過程中的事故，減少職業危害。勞動安全衛生設施必須符合國家規定的標準。

社會保險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社會保險法」) 建立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制度，詳細規定繳費單位不遵守社會保險相關法律法規的法律義務及責任。根據社會保險法及國務院於1999年1月22日頒佈、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企業應向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為其職工或代其職工繳納或代繳相關社會保險。用人單位不繳納社會保險，可獲責令改正不合規行為，限期繳納，並加收滯納金。倘用人單位逾期仍不改正並繳納，可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罰款。

住房公積金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02年3月24日及2019年3月24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企業必須到指定管理中心登記，並開立銀行賬戶，用於繳存職工住房公積金。單位及職工亦須按時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繳存金額不低於職工上一年度月平均薪酬的5%。倘單位逾期不繳或少繳，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納。倘單位逾期仍不繳存，將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商標法

商標受1982年通過及後續分別於1993年、2001年、2013年和2019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2002年通過並於2014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的保護。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商標局負責商標註冊並授予註冊商標十年期限，且可經商標持有人請求於期滿時重續十年。商標許可合同須向商標局備案以供記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就商標註冊採用「申請在先」原則。申請註冊的商標，同

他人在同一種商品或者類似商品或服務上已註冊的或者初步審定及批准使用的商標相同或者近似的，該商標的註冊申請可被駁回。申請商標註冊的任何人士不得損害他人現有的在先權利，也不得搶先註冊他人已經使用並有「一定影響」的商標。

域名

根據工信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及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頒佈並於2019年6月18日生效的《國家頂級域名註冊實施細則》，域名註冊通過根據相關法規設立的域名註冊服務機構辦理，申請人註冊成功即為域名持有人。

專利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專利分為三類，即發明專利、外觀設計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發明專利權、外觀設計專利權及實用新型專利權的期限分別為20年、15年及10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未經專利權人許可實施專利，構成侵犯專利權，應向專利權人承擔賠償責任，並可處以罰款或甚至追究刑事責任。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0年11月11日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國公民、法人或其他組織對其作品，包括以書面、口頭或者其他形式創作的文學、藝術、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工程技術及計算機軟件，不論是否發表，享有著作權。著作權人享有發表權、署名權、複製權等若干權利。

根據國家版權局於2002年2月20日頒佈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國務院於2013年1月30日修訂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國家版權局

主管中國內地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工作，並認定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軟件登記機構。中國版權保護中心應按照《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的規定向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申請人頒發登記證書。

有關外匯的法規

中國境內規管外匯的主要法規是於2008年8月5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根據中國外匯條例，經常項目的支付，如利潤分配、利息支付及與貿易及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可以在遵守某些程序要求的情況下，無須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以外幣支付。相比之下，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項目，如直接投資、償還外幣貸款、投資匯回及在中國境外投資證券，則須取得有關政府部門的批准或登記。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3月30日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及其於2015年6月1日生效、於2019年12月30日部分廢止並於2023年3月23日經最新修訂。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將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改革試點擴大至全國範圍。2016年6月9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進一步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6號文**」），其中包括對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的若干條文進行修訂。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及國家外匯管理局16號文，外商投資公司外幣計值的註冊資金轉換成的人民幣資金的流動及使用受到監管，除其經營範圍另有許可外，不得將人民幣資金用於其經營範圍外的業務或向關聯企業以外的人士提供貸款。

2019年10月23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取消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境內股權投資限制，允許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在不違反負面清單且所投項目真實、合規的前提下，依法以資本金在中國境內進行股權投資。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0年4月10日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8號文**」），在確保資金使用真實合規並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

理規定的前提下，允許符合條件的企業將資本金、外債及境外上市等資本項目收入用於境內支付時，無須事前向銀行逐筆提供真實性證明材料。經辦銀行應按有關要求進行事後抽查。

有關稅務的法規

所得稅

根據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頒佈並於2024年12月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對外商投資企業及內資企業統一徵收25%的企業所得稅，對特殊行業及項目給予稅收優惠者除外。符合條件的小型微利企業，減按2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對於向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經營場所，或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或場所，但相關收益實際與有關機構或經營場所並無關連)投資者支付的股息，而相關股息源自中國境內，則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除非適用稅收協定另有規定。同樣，此類投資者通過轉讓股權實現的任何收益，如被視為來自中國的收入，則應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增值稅**」)暫行條例》由國務院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於1994年1月1日生效，及隨後經不時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2011年修訂)由財政部於1993年12月25日頒佈，及隨後於2008年12月15日及2011年10月28日修訂。於2017年11月19日，國務院頒佈《關於廢止〈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和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的決定》。根據這些法規、規章及決定，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銷售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及個人，為增值稅的納稅人。

根據於2018年5月生效的《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銷售、進口貨物的增值稅稅率分別由17%及11%調整為16%及10%。

於2019年3月20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稅務總局」）、海關總署聯合發佈《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根據該公告，增值稅一般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增值稅稅率的，稅率調整為13%；原適用10%增值稅稅率的，稅率調整為9%。

有關股息分配的法規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非中國居民企業若未在中國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股息及其他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與該機構、場所並無實際關聯的，其上述股息及收入應按20%的法定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然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將所得稅率從20%降至10%，這一般適用於向「非居民企業」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及該等投資者取得的收益，而該等投資者(1)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經營場所，或(2)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或場所，但相關收益實際與有關機構或經營場所並無關連，而相關股息及收益源自中國境內。根據中國與其他司法管轄區之間的稅收協定，股息的預扣稅可進一步減少。

根據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以及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為「**個人所得稅法**」），中國企業分派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對於非中國居民的外籍個人，如果從中國企業收取股息，除非獲國務院稅務機關特定豁免或獲相關稅務條約減免，否則通常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根據財政部及國稅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發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及紅利所得暫免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如果香港企業直接持有中國企業至少25%的股權，則中國企業向香港企業支付股息的預扣稅稅率由10%的標準稅率降至5%。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2月20日發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81號文**」)，倘相關中國稅務機關酌情認定公司因以獲取優惠的稅收地位為主要目的的架構或安排而享有所得稅稅率減免，則該等中國稅務機關可調整優惠稅收待遇。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2月3日發佈並於2018年4月1日生效的《關於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有關問題的公告》(「**9號文**」)，在確定申請人就若干稅收協議項下的股息、利息或特許權使用費的稅收待遇方面的「受益所有人」身份時，申請人是否有義務在收到所得的12個月期間內將所得的50%以上支付予第三國或地區居民，申請人經營的業務是否構成實際經營活動；稅收協議的締約對方國家或地區是否不徵稅、對相關收入免稅或以極低的稅率徵稅等若干因素將根據具體案件的實際情況加以考慮及分析。如申請人的身份不符合「受益所有人」的標準，則其可能無法享受避免雙重徵稅安排項下的優惠。

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境外上市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境內公司境外發售上市備案管理的若干法規，包括《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連同5份配套指引(與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合稱「**境外上市法規**」)。根據境外上市法規，中國境內公司尋求以直接或間接方式在境外市場進行證券發售上市，須在提交境外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境外上市法規規定，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得境外發售上市：(i)法律、行政法規及相關國家規定明確禁止上市融資；(ii)經國務院主管部門依法審查認定，擬進行的證券發售上市可能危害國家安全；(iii)擬進行證券發售上市的境內公司或其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最近三年內存在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的刑事犯罪；(iv)擬進行證券發售上市的境內企業因涉嫌犯罪或重大違法違規行為正被依法立案調查，尚未有明確結論意見；或(v)境內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受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東持有的股權存在重大權屬糾紛。此外，境外上市法規規定，發行人在境外市場發行證券並上市後，應當在發生並公開披露以下情況後的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報告：(i)控制權變更；(ii)境外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或有關主管部門對發行人採取調查、處罰等措施；(iii)變更上市地位或轉讓上市分部，及(iv)主動終止上市或強制終止上市。

境內公司境外發行上市應當嚴格遵守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及有關外商投資、網絡安全、數據安全等領域中國家安全的規定，切實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義務。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及三個其他相關政府機構共同頒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保密條文**」)。根據保密條文，境內企業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或者公開披露任何涉及國家秘密和國家機關工作秘密的文件、資料的，應當依法報有審批權限的主管部門批准，並報同級保密行政管理部門備案。為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提供相應服務的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在中國境內形成的工作底稿應當存放在中國境內，跨境轉移須按國家有關規定辦理審批手續。

有關H股全流通的法規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1月14日頒佈並於2023年8月10日進一步修訂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連同《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持有H股發行人境內未上市股份的股東，可申請將其非上市股份轉換為在聯交所買賣的上市股份。發行人將獲授權代表這些股東向中國證監會備案。H股全流通方案的備案可與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境外上市發售備案同時進行，也可在首次公開發售後單獨進行。境內未上市股份到聯交所上市流通後，不得再轉回中國境內。

概覽

我們是中國一家成熟且穩步發展的食品飲料零售商。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多位於人流量大、易見易達的街邊位置，致力於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16年，當時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晏先生創立了長沙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2017年，晏先生於湖南省長沙市開設首家「零食很忙」門店。「趙一鳴零食」由趙先生創立，當時趙先生於2019年在江西省宜春開設第一家「趙一鳴零食」門店。有關我們的創始人晏先生及趙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於2023年11月，我們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實現了「零食很忙」與「趙一鳴零食」的融合。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門店網絡包括19,517家門店，覆蓋中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且我們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於2024年，我們錄得GMV人民幣555億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GMV人民幣661億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74.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按2024年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亦是中國第四大連鎖零售商，並保持高速增長。

發展里程碑

下表概述我們業務發展的主要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17年	於湖南省長沙市開設首家「零食很忙」門店
2019年	於江西省宜春市開設首家「趙一鳴零食」門店
2021年	我們成立內部數字化中心，加強信息化建設
2022年	「零食很忙」門店數量突破1,000家

我們入圍2022年中國糖酒食品行業年度渠道標桿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23年	「趙一鳴零食」門店數量突破1,000家 我們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實現了「零食很忙」與「趙一鳴零食」的融合
2024年	我們的會員總數突破100百萬 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總數突破10,000家 我們被福布斯中國評為2024大消費年度影響力零售商

我們的主要子公司

我們於下文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已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的子公司的資料：

子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股本	本公司 持股比例
長沙很忙零食	銷售食品飲料	2019年 12月17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江西零食很忙	銷售食品飲料	2021年 7月13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廣東零食很忙	銷售食品飲料	2023年 8月4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四川零食很忙	銷售食品飲料	2023年 10月7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趙一鳴食品科技	銷售食品飲料	2022年 6月9日	中國	人民幣1,015,740元	100%
蕪湖趙一鳴	銷售食品飲料	2022年 1月6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廈門趙一鳴	銷售食品飲料	2023年 5月19日	中國	人民幣50,050,000元	100%
廣州趙一鳴	銷售食品飲料	2023年 3月20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趙一鳴商貿	銷售食品飲料及 品牌管理	2019年 1月28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宜春鳴忙	銷售食品飲料	2025年 2月28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本公司的成立及發展

(1) 本公司的成立及於2021年進行A輪融資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成立日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如下：

股東	認購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晏先生 ^{附註}	6,700,000	67.00
朱浪先生.....	1,100,000	11.00
李維先生 ^{附註}	1,100,000	11.00
劉巍先生.....	1,100,000	11.00
總計	10,000,000	100.00

附註：

晏先生及李維先生均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於2021年4月至2022年1月期間，我們經歷了多輪增資及股權轉讓。具體而言，我們通過A輪投資者於2021年完成了A輪融資，包括深圳市紅杉瀚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瀚辰」)、Gaorong LKZN Holding Limited(「Gaorong LKZN」)、Discounter Seed HK Investment Limited(「Discounter Seed HK」)及長沙食在忙。

於完成上述增資及股權轉讓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如下：

股東	認購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晏先生	6,700,000	56.65
朱浪先生.....	1,100,000	9.30
李維先生.....	1,100,000	9.30
劉巍先生.....	1,100,000	9.30
紅杉瀚辰.....	504,396	4.26
Gaorong LKZN.....	504,396	4.26
長沙迅忙 ^{附註}	415,006	3.51
長沙簡忙 ^{附註}	204,040	1.73
Discounter Seed HK	150,000	1.27
長沙食在忙.....	50,000	0.42
總計	11,827,838	100.00

附註：長沙迅忙及長沙簡忙為本集團的員工持股平台。

(2) 於2022年進行A+輪融資

於2022年10月，我們完成A+輪融資，據此，廈門紅杉雅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雅恆」）、Gaorong LKZN及Discounter Seed HK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591,392元、人民幣197,131元及人民幣78,852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等值美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等值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於完成A+輪融資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2,695,213元。

(3) 員工持股平台於2022年進行增資

於2022年12月，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長沙零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零忙」）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40,100元，代價等於該新增註冊資本。於完成增資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2,835,313元。

(4) 於2023年進行A++輪融資

於2023年2月，我們通過下文詳述的股權轉讓完成A++輪融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出讓方	受讓方	認購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代價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劉巍先生	5Y Growth Holding I HK Limited (「5Y」)	200,552	62,500,000	1.56
	Discounter Seed HK	32,088	10,000,000	0.25
朱浪先生	5Y	200,552	62,500,000	1.56
	Discounter Seed HK	32,088	10,000,000	0.25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於完成上述股權轉讓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如下：

股東	認購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晏先生	6,700,000	52.20
李維先生.....	1,100,000	8.57
朱浪先生.....	867,360	6.76
劉巍先生.....	867,360	6.76
Gaorong LKZN.....	701,527	5.47
紅杉雅恆.....	591,392	4.61
紅杉瀚辰.....	504,396	3.93
長沙迅忙.....	415,006	3.23
5Y.....	401,104	3.13
Discounter Seed HK	293,028	2.28
長沙簡忙.....	204,040	1.59
長沙零忙.....	140,100	1.09
長沙食在忙.....	50,000	0.39
總計	12,835,313	100.00

(5) 趙一鳴收購事項、A+++輪融資及我們的持股平台於2023年11月進行增資

於2023年11月，作為趙一鳴收購事項的代價，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若干股東認購本公司註冊資本，包括(i)上海烏窩及上海安以誠以其各自持有趙一鳴食品科技的69.98%股權及7.78%股權，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215,322元及人民幣690,591元（佔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我們註冊資本總額的27.99%及3.1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烏窩由趙先生控股，上海安以誠由王平安先生控股，趙先生及王平安先生均為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董事及我們的執行董事；及(ii)BA HM Hong Kong Limited（「BA HM」）、廈門黑蟻三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黑蟻」）（前稱為蘇州黑蟻三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黑逸三號境外連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嗨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翼嗨」）（均由何愚先生最終擁有）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06,574元、人民幣310,835元、人民幣337,477元及人民幣133,215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8,000,000元、人民幣52,500,000元、人民幣86,999,682元及人民幣52,499,682元（「A+++輪融資」），與本公司收購彼等於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股權所支付的款項相同。上海烏窩及上海安以誠股份互換的代價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的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股東權益價值釐

定，A+++輪融資的代價乃經本公司與相關股東參考趙一鳴食品科技當時（於BA HM、廈門黑蟻、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嗨各自於趙一鳴食品科技投資時）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

於2023年11月，宜春一口鳥（彼時為趙一鳴食品科技的員工持股平台），連同長沙眾忙（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分別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896,078元及人民幣477,418元，代價等同於其認購的相應新增註冊資本。同時為了表彰王鈺潼先生對本集團的貢獻，長沙食在忙（本公司首次投資時的A輪投資者之一）於2023年11月進一步認購了本公司人民幣199,824元的註冊資本，代價為等值的新增註冊資本。該部分註冊資本指定給王鈺潼先生。

於完成上述增資及A+++輪融資後，我們的資本架構如下：

股東	認購的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晏先生	6,700,000	30.18
上海鳥窩.....	6,215,322	27.99
李維先生.....	1,100,000	4.95
宜春一口鳥.....	896,078	4.04
朱浪先生.....	867,360	3.91
劉巍先生.....	867,360	3.91
Gaorong LKZN.....	701,527	3.16
上海安以誠.....	690,591	3.11
紅杉雅恆.....	591,392	2.66
紅杉瀚辰.....	504,396	2.27
長沙眾忙.....	477,418	2.15
長沙迅忙.....	415,006	1.87
5Y.....	401,104	1.81
廈門黑逸.....	337,477	1.52
廈門黑蟻.....	310,835	1.40
Discounter Seed HK	293,028	1.32
長沙食在忙.....	249,824	1.13
長沙簡忙.....	204,040	0.92
長沙零忙.....	140,100	0.63
上海翼嗨.....	133,215	0.60
BA HM.....	106,574	0.48
總計	22,202,647	100.00

(6) B輪融資

自2023年12月起至2024年3月，我們完成B輪融資，據此，(i)於2023年12月，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好想你健康食品」)、河南好想你悠然科技有限公司(「好想你悠然」)、簡單巧廚健康食品有限公司(「簡單巧廚」)與湖南鹽津鋪子控股有限公司(「鹽津鋪子」)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67,424元、人民幣467,424元、人民幣701,136元及人民幣817,992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0元；及(ii)於2024年3月，廈門黑蟻與Discounter Seed HK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4,930元及人民幣14,825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9,224,554元及人民幣6,343,154元。此外，廈門黑蟻及Discounter Seed HK向上海安以誠收購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55,619元及人民幣18,351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3,797,905元及人民幣7,852,062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因此，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24,716,378元。

(7) 於2024年12月進行股權轉讓

於2024年12月，鹽津鋪子向獨立第三方湖南曉芒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曉芒」)轉讓本公司人民幣817,992元的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360百萬元。

(8) 於2025年3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5年2月19日，我們的股東批准(其中包括)將本公司從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日期為2025年2月19日的發起人協議，當時全體股東批准將本公司截至2024年11月30日的資產淨值人民幣4,847,070,205.33元轉換為本公司4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由當時全體股東於改制前按其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比例認繳。餘下資產淨值人民幣4,807,070,205.33元入賬列作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此外，本公司更名為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已於2025年3月17日完成。於完成改制後，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分為4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我們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於本公司所持股份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晏先生	10,843,014	27.11
上海鳥窩.....	10,058,629	25.15
李維先生.....	1,780,196	4.45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股東	於本公司所持股份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宜春一口鳥.....	1,450,177	3.63
朱浪先生.....	1,403,701	3.51
劉巍先生.....	1,403,701	3.51
湖南曉芒.....	1,323,806	3.31
Gaorong LKZN.....	1,135,323	2.84
簡單巧廚.....	1,134,691	2.84
上海安以誠.....	997,915	2.49
紅杉雅恆.....	957,085	2.39
紅杉瀚辰.....	816,294	2.04
長沙眾忙.....	772,634	1.93
好想你健康食品.....	756,460	1.89
好想你悠然.....	756,460	1.89
長沙迅忙.....	671,629	1.68
廈門黑蟻.....	665,767	1.66
5Y.....	649,131	1.62
廈門黑逸.....	546,159	1.37
Discounter Seed HK.....	527,916	1.32
長沙食在忙.....	404,305	1.01
長沙簡忙.....	330,210	0.83
長沙零忙.....	226,732	0.57
上海翼嗨.....	215,590	0.54
BA HM.....	172,475	0.43
總計	40,000,000	100.00

(9) 員工持股平台於2025年4月進行增資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於2025年4月，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長沙眾忙及長沙迅忙各自按面值認購新增股本人民幣1,052,631元。

與此同時，本公司的股本從人民幣42,105,262元增至人民幣200,000,000元，方式為將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撥充資本，按每股現有股份向本公司當時的全體股東發行3.75股新股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10) 於2025年4月進行股份轉讓

於2025年4月，本公司完成了一系列股份轉讓，據此，(i) HongShan Growth VII Holdco A, Ltd. (「HongShan Growth」) 分別以代價人民幣108,780,000元（等值美元）、人民幣108,780,000元（等值美元）、人民幣54,390,000元（等值美元）及人民幣39,390,000元（等值美元）向上海鳥窩、李維先生、劉巍先生及朱浪先生收購本公司約1%、1%、0.5%及0.36%的股權；及(ii) 上海翼嗨及BA HM分別以代價人民幣10,878,000元及1,484,787.68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0,878,000元）向上海鳥窩收購本公司約0.1%及0.1%的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於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我們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於本公司所持股份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
晏先生	51,504,319	25.75
上海鳥窩.....	45,378,489	22.69
李維先生.....	6,455,931	3.23
宜春一口鳥.....	6,888,341	3.44
劉巍先生.....	5,667,580	2.83
朱浪先生.....	5,943,366	2.97
湖南曉芒.....	6,288,079	3.14
Gaorong LKZN.....	5,392,784	2.70
簡單巧廚.....	5,389,782	2.70
上海安以誠.....	4,740,096	2.37
HongShan Growth.....	5,724,214	2.86
紅杉雅恆.....	4,546,154	2.27
紅杉瀚辰.....	3,877,397	1.94
長沙眾忙.....	8,670,009	4.34
好想你悠然.....	3,593,185	1.80
好想你健康食品	3,593,185	1.80
長沙迅忙.....	8,190,235	4.10
廈門黑蟻.....	3,162,393	1.58
5Y.....	3,083,372	1.54
廈門黑逸.....	2,594,255	1.30
Discounter Seed HK	2,507,601	1.25
王鈺潼先生 ^{附註}	1,536,088	0.77
長沙食在忙.....	384,361	0.19
長沙簡忙.....	1,568,498	0.78
長沙零忙.....	1,076,977	0.54
上海翼嗨.....	1,224,053	0.61
BA HM.....	1,019,256	0.51
總計	200,000,000	100.00

附註：於2025年11月，長沙食在忙將我們註冊資本中原定於2023年11月指定給王鈺潼先生的僱員激勵人民幣199,824元（經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後，相當於本公司1,536,088股股份）直接轉入王鈺潼先生名下。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公司及股權架構」附註(10)。

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

為進一步擴大業務運營、拓展我們在全國範圍內的門店網絡、實現業務協同及提高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我們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趙一鳴食品科技主要於門店以「趙一鳴零食」品牌銷售食品飲料。於2023年11月9日，我們與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若干股東（即上海鳥窩、上海安以誠、BA HM、廈門黑蟻、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嗨）訂立一系列購股協議。具體而言：

- (1) 我們分別向上海鳥窩及上海安以誠收購趙一鳴食品科技69.98%及7.78%的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鳥窩由趙先生控制，而上海安以誠由王平安先生控制（均為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董事及我們的執行董事）。作為本公司收購該等股權的代價，本公司分別向上海鳥窩及上海安以誠發行人民幣6,215,322元及人民幣690,591元的註冊資本，分別佔趙一鳴收購事項完成後我們註冊資本總額的27.99%及3.11%；
- (2) 我們分別向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股東BA HM、廈門黑蟻、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嗨收購其持有趙一鳴食品科技1.20%、3.50%、3.80%及1.50%的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8,000,000元、人民幣52,500,000元、人民幣86,999,682元及人民幣52,499,682元。同時，BA HM、廈門黑蟻、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嗨分別以相同金額的現金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06,574元、人民幣310,835元、人民幣337,477元及人民幣133,215元；及
- (3) 趙一鳴食品科技的其餘兩名股東，即宜春成鳴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宜春成鳴」）及宜春眾鳴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宜春眾鳴」）（均為由趙先生控制的趙一鳴食品科技的員工持股平台），完成了減資並撤回了彼等在趙一鳴食品科技12.24%的股權。

在完成上述一系列收購後，趙一鳴食品科技於2023年11月10日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趙一鳴收購事項的代價由本公司與趙一鳴食品科技的相關股東經計及投資時機、其業務運營狀況及前景以及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的趙一鳴食品科技估值報告後公平磋商釐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4.05A條，由於經參照往績記錄期間的最近一個經審核財政年度，趙一鳴收購事項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因此趙一鳴收購事項被視為主要收購事項。有關趙一鳴食品科技歷史財務資料的討論，請參閱「附錄一A－趙一鳴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財務資料－趙一鳴零食的財務資料」。

於2025年1月3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本公司因未及時就趙一鳴收購事項向監管部門辦理經營者集中申報而被處以人民幣1.75百萬元行政處罰（「反壟斷處罰」）。根據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出具的處罰決定書，(i)考慮到本公司違規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違規的性質、程度、持續時間等因素，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上述針對本公司作出行政處罰不具有「從重處罰」情形；及(ii)本公司先前並無遭受任何類似行政處罰，已積極配合監管部門調查，且已建立並有效實施反壟斷合規制度。因此，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反壟斷處罰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重大不合規且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的有效性已獲得主管機構的認可，根據相關反壟斷法，趙一鳴收購事項將被撤銷的可能性極低。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反壟斷處罰已悉數結清。

我們已實施一系列內部控制強化措施，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並無發生與反壟斷處罰類似的事件。尤其是，我們制定了反壟斷合規程序，其中規定合規管理部門、業務運營部門、投資部門、法務部門和財務部門共同負責反壟斷事宜，並定期對我們的反壟斷風險進行評估，對相關僱員進行反壟斷合規培訓，並就我們的反壟斷合規情況向高級管理層匯報。根據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的審核，並無就我們有關反壟斷管理的內部控制強化措施發現任何重大缺陷。

中國法律顧問確認，儘管存在反壟斷處罰，趙一鳴收購事項已妥為完成，且我們已取得根據中國法律法規需就趙一鳴收購事項應取得的必要監管批文。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趙一鳴收購事項外，我們並無進行任何其他主要收購、出售或合併。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下表概列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向本公司作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名稱	協議日期	結算代價的日期	認購的註冊股本金額	代價	每股成本 ⁽²⁾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輪次	較發售價折讓 ⁽¹⁾	上市後於本公司的股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紅杉瀚辰.....	2021年 4月14日	2021年 4月29日	人民幣 504,396元	人民幣 100,879,121元	人民幣 26.02元	A輪	87.59%	1.81%
Gaorong LKZN.....	2021年 4月14日	2021年 5月13日	人民幣 504,396元	人民幣 100,879,121元	人民幣 26.02元	A輪	87.59%	
	2022年 10月8日	2022年 10月31日	人民幣 197,131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32.99元	A+輪	84.27%	2.52%
Discounter Seed HK .	2021年 4月14日	2021年 5月14日	人民幣 15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0元	人民幣 26.02元	A輪	87.59%	
	2022年 10月8日	2022年 10月26日	人民幣 78,852元	人民幣 20,000,000元	人民幣 32.99元	A+輪	84.27%	
	2023年 1月13日	2023年 2月11日	人民幣 64,176元	人民幣 20,000,000元	人民幣 40.54元	A++輪	80.67%	1.17%
	2024年 3月21日	2024年 4月24日	人民幣 33,176元	人民幣 14,195,216元	人民幣 55.66元	B輪	73.46%	
長沙食在忙.....	2021年 4月14日	2021年 9月17日	人民幣 5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26.02元	A輪	87.59%	0.18%
紅杉雅恆.....	2022年 10月8日	2022年 10月28日	人民幣 591,392元	人民幣 150,000,000元	人民幣 32.99元	A+輪	84.27%	2.12%
5Y.....	2023年 1月13日	2023年 2月11日	人民幣 401,104元	人民幣 125,000,000元	人民幣 40.54元	A++輪	80.67%	1.44%
BA HM.....	2023年 11月9日	2024年 2月29日	人民幣 106,574元	人民幣 18,000,000元	人民幣 21.97元 ⁽³⁾	A+++輪 ⁽³⁾	89.52%	
	2025年 4月22日	2025年 4月24日	人民幣 200,000元	人民幣 10,878,000元	人民幣 54.39元 ⁽⁵⁾	B+輪	74.07%	0.48%
上海翼嘜.....	2023年 11月9日	2023年 11月20日	人民幣 133,215元	人民幣 52,499,682元	人民幣 51.27元 ⁽³⁾	A+++輪	75.55%	
	2025年 4月22日	2025年 4月23日	人民幣 200,000元	人民幣 10,878,000元	人民幣 54.39元 ⁽⁵⁾	B+輪	74.07%	0.57%
廈門黑蟻.....	2023年 11月9日	2023年 11月20日	人民幣 310,835元	人民幣 52,500,000元	人民幣 21.97元 ⁽³⁾	A+++輪 ⁽³⁾	89.52%	
	2024年 3月21日	2024年 3月27日	人民幣 100,549元	人民幣 43,022,459元	人民幣 55.66元	B輪	73.46%	1.48%
廈門黑逸 ⁽⁶⁾	2023年 11月9日	2024年 2月28日	人民幣 337,477元	人民幣 86,999,682元	人民幣 33.54元 ⁽³⁾	A+++輪 ⁽³⁾	84.01%	1.21%
好想你健康食品....	2023年 12月18日	2023年 12月18日	人民幣 467,424元	人民幣 200,000,000元	人民幣 55.66元	B輪	73.46%	1.68%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首次公開發售 前投資者名稱	協議日期	結算 代價的日期	認購的 註冊股本金額	代價	每股成本 ⁽²⁾	首次公開發售 前投資的輪次	較發售價折讓 ⁽¹⁾	上市後於 本公司的股權 (假設發售量 調整權及超額配 股權未獲行使)
好想你悠然.....	2023年 12月18日	2023年 12月18日	人民幣 467,424元	人民幣 200,000,000元	人民幣 55.66元	B輪	73.46%	1.68%
簡單巧廚.....	2023年 12月18日	2023年 12月18日	人民幣 701,136元	人民幣 300,000,000元	人民幣 55.66元	B輪	73.46%	2.52%
湖南曉芒 ⁽⁷⁾	2024年 12月30日	2025年 4月23日	人民幣 817,992元	人民幣 360,000,000元	人民幣 57.25元 ⁽⁵⁾	B+輪	72.70%	2.94%
HongShan Growth...	2025年 4月22日	2025年 4月24日	人民幣 5,724,214元	人民幣 311,340,000元	人民幣 54.39元 ⁽⁵⁾	B+輪	74.07%	2.67%

附註：

- (1) 基於發售價為每股H股233.1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229.60港元至236.60港元的中位數)的假設計算。
- (2) 每股成本按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支付的總代價除以其轉制為股份公司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後目前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
- (3) BA HM、廈門黑蟻、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嘯(「黑蟻實體」)最終均由何愚先生擁有。黑蟻實體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每股成本存在差異是由於他們各自投資趙一鳴食品科技的時差所致。於2023年5月,BA HM、廈門黑蟻、廈門黑逸分別以相同的每股成本,以人民幣18,000,000元、人民幣52,500,000元及人民幣34,500,000元的代價,認購趙一鳴食品科技人民幣13,889元、人民幣40,509元及人民幣26,620元的註冊資本。於2023年10月,鑒於趙一鳴食品科技業務的快速增長,廈門黑逸及上海翼嘯分別進一步認購趙一鳴食品科技人民幣17,361元的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52,499,682元。該等代價由趙一鳴食品科技與相關投資者公平磋商而釐定,並經參考趙一鳴食品科技當時的估值以及其業務前景。在趙一鳴收購事項完成後,為反映彼等各自在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股權,黑蟻實體分別以人民幣18,000,000元、人民幣52,500,000元、人民幣86,999,682元和人民幣52,499,682元的代價,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06,574元、人民幣310,835元、人民幣337,477元及人民幣133,215元,該等代價與本公司就收購他們於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股權支付的代價金額相同。具體而言,廈門黑逸的每股成本是通過將其於2023年5月和2023年10月在趙一鳴食品科技的兩輪投資的總投資金額除以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得出。
- (4) A+++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指於趙一鳴收購事項期間A+++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收購我們的註冊資本。

- (5) 訂約方於2024年12月議定的湖南曉芒的投資與2025年4月其他B+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每股成本差異是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4月增資，導致每股價值攤薄所致。
- (6) 於2025年4月，廈門黑逸將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本公司1.30%的股權（佔上市後本公司1.21%的股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全部轉讓予BA HM，代價為人民幣86,999,682元（乃基於廈門黑逸首次就有關股權投資本公司時相同的投資代價）。該代價已於2025年4月24日結清。廈門黑逸及BA HM均由何愚先生控制。
- (7) 於2025年4月，湖南曉芒將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本公司2%的股權（佔上市後本公司1.87%的股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轉讓予津東香港，代價為30百萬美元（乃基於湖南曉芒首次就有關股權投資本公司時相同的投資代價）。該代價已於2025年4月23日結清。湖南曉芒由津東香港全資擁有。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權利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其他主要條款：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所得款項用於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擴充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從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籌募的所有資金均已使用完成。
釐定代價的基準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代價乃由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與本集團於考慮投資的時間以及我們的業務運營狀況及本公司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禁售期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於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得出售其於全球發售前持有的任何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獲授予慣常的特殊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優先購買權、共售權、反稀釋權、股息權、清算優先權、贖回權、拖售權、董事提名權及知情權。

根據(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2025年4月27日訂立的終止協議(「**補充協議**」)，

(1)針對本公司的贖回權(「**公司贖回權**」)及針對本公司的清算優先權，於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第一份上市申請前一日已自動終止。該等贖回權應視為自始無效，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恢復；及

(2)針對特定股東(包括控股股東)的贖回權(「**公司層面股東贖回權**」)，於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第一份上市申請前一日已自動終止，惟就此終止的針對特定股東的贖回權，將於以下事件最早發生時自動恢復為可行使：(i)上市申請已遭聯交所、證監會或中國證監會駁回；(ii)我們單方面終止或撤回上市申請；或(iii)未在提交第一份上市申請24個月內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有關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5。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所有其他特殊權利將於上市前即時終止。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第143條規定，民事法律行為在行為人具有相應的民事行為能力、意思表示真實且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及公序良俗的情況下即為有效。本公司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秉持意願自主原則，明確約定公司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已被不可撤銷地終止，並自始無效。補充協議中並無載有重啟公司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的條文。通過簽署補充協議，儘管有關公司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條款從未獲行使，雙方已同意終止有關條款，並視其自訂立時起即不具有法律效力，從而恢復雙方原本的權利及義務，猶如未曾約定該等條款。該安排不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或公序良俗，因而具有法律效力。基於上文所述，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所約定的公司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已不可撤銷地終止，並自始無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其他特殊權利，補充協議中並無規定任何有關自始無效的條款。根據補充協議，中國法律顧問亦認為，對贖回權的可執行性並無任何擔保。

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行使其贖回權或清算優先權。若干特殊權利已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行使，如知情權及董事提名權。於訂立補充協議前行使若干特殊權利並不影響中國法律顧問得出的結論（即公司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已不可撤銷地終止，並自始無效），且與其不相關。獲行使的特殊權利獨立於公司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且與其不相關。有關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29。

本公司確認：(1)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間或本公司與授出贖回權的股東（包括控股股東）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有關贖回權的其他附加安排；及(2)本公司並未就上述安排中的公司層面股東贖回權提供任何擔保以防有關股東違約。授出贖回權的各股東亦已確認彼等各自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間並無有關贖回權的任何其他附加安排。考慮到本公司並無義務購回股份，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錄得任何贖回負債。有關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5。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
戰略利益.....** 於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時，董事認為，本公司將受益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公司投資所提供的額外資本（如適用）、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可能為本公司帶來的行業洞見、對業務擴充的建議或戰略指引。

董事亦認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投資表明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充滿信心，並認可本公司的表現、實力及前景。

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指引

基於(i)上市日期（即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第一個交易日）將不早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完成後的120個完整日；(ii)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贖回權於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提交其上市申請前已終止；及(iii)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所有其他特別權利須於上市時終止，聯席保薦人確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的指引。

具體而言，針對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贖回權（「贖回權」）已不可撤銷地終止且自始無效這一情況，聯席保薦人已進行盡職調查工作，其中包括：(i)審閱於2021年4月至2024年3月本公司與當時股東簽訂的股東協議以及與終止特殊權利有關的補充協議，(ii)審閱中國法律顧問出具的法律意見，及(iii)與中國法律顧問及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進行討論，以了解贖回權在中國法律下的處理方式。根據已進行的盡職調查工作，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合理致使其對本公司及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觀點產生懷疑。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描述載列如下。據董事所深知，以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Gaorong Ventures

Gaorong LKZN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於2021年2月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Gaorong Partners Fund V, L.P.及Gaorong Partners Fund V-A, L.P.(統稱「**Gaorong Funds**」)分別持有87%和13%，而Gaorong Funds由其普通合夥人Gaorong Partners V Ltd.(與Gaorong Funds統稱「**Gaorong Ventures**」)管理及控制。

Gaorong Ventures為一家成熟的投資機構及領先的風險投資公司，專注於新消費、新科技、企業服務及醫療健康相關領域的早期及成長期投資。

好想你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票代碼：002582.SZ)是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簡單巧廚為一家於2022年6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好想你健康食品全資擁有。

好想你悠然為一家於2022年4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鄭州樹上糧倉商貿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鄭州樹上糧倉商貿有限公司最終由好想你健康食品全資擁有。

紅杉瀚辰及紅杉雅恆

紅杉瀚辰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對私營公司進行股權投資。紅杉瀚辰的普通合夥人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深圳紅杉安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安泰**」)。紅杉安泰由周達先生最終控制。紅杉瀚辰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持有約99.9%合夥權益的深圳紅杉悅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紅杉雅恆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對私營公司進行股權投資。紅杉雅恆的普通合夥人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廈門紅杉坤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坤騰**」)。紅杉坤騰由周達先生最終控制。紅杉雅恆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持有約99.9%合夥權益的廈門紅杉沛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ongShan Growth

HongShan Growth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HongShan Growth為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VII, L.P.的全資子公司。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V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Growth VII Management, L.P.。HSG Growth VII Management, L.P.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Holding Limited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沈南鵬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

廈門黑蟻、上海翼嗨及BA HM

廈門黑蟻為一家於2021年5月3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有普通合夥人廈門逸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逸源」)及超過20名有限合夥人。該等有限合夥人概無於廈門黑蟻擁有30%以上的有限合夥權益。廈門黑蟻投資於消費領域的高增長企業，尤其是中國及全球市場中具有創新業務模式及高市場潛力的企業。

上海翼嗨為一家於2021年11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持有0.01%合夥權益的廈門逸源；且其唯一有限合夥人為持有其99.99%合夥權益的廈門黑蟻。

廈門黑蟻、上海翼嗨及廈門逸源各自均由何愚先生最終控制。

BA HM為一家於2020年12月24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聚焦於中國消費行業及其他相關行業的投資機會。BA HM由BA Capital Fund III, L.P.及BA Capital Limited分別持有98%及2%。BA Capital Limited是BA Capital Fund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BA Capital Fund III, L.P.及BA Capital Limited均由何愚先生最終控制。

5Y

5Y Growth Holding I HK Limited為一家於2021年3月25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5Y由5Y Capital Growth Fund I, L.P.及5Y Capital Growth Fund I Co-Investment, L.P.擁有，這兩家合夥企業均為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均由其普通合夥人5Y Capital GP Limited控制。Qin Liu先生有權在5Y Capital GP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其所有已發行股份100%的投票權。

Discounter Seed HK

Discounter Seed HK為一家於2021年4月13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營業務為從事股權投資。Discounter Seed HK由GenBridge Capital Fund II, L.P.最終控制，該基金乃由啟承資本管理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啟承資本成立於2016年，是一家專注於投資中國消費領域，聚焦新一代品牌、零售、服務的專業投資管理人。

湖南曉芒

湖南曉芒為一家於2024年12月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湖南曉芒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湖南曉芒由津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津東香港**」)全資擁有。

長沙食在忙

長沙食在忙為於2021年11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長沙食在忙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0.1%；(ii)王鈺潼先生及兩名其他獨立第三方(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9.9%。

中國監管規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上述增資及股權轉讓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依法妥為完成。

公眾持股量

由於長沙食在忙及王鈺潼先生持有的1,920,44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9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不會轉換為H股，因此該等境內未上市股份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在根據本公司的全流通申請由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並於聯交所上市的198,079,551股H股中：

- (a) 根據本公司的全流通申請由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並於聯交所上市的140,416,261股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5.58%(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不會於上市後計入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此乃由於有關股份由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持有或控制；及
- (b) 根據本公司的全流通申請由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並於聯交所上市的57,663,290股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6.93%(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於上市後計入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此乃由於該等實體於上市後並非由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持有或控制，亦不習慣於按照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關於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其股份的指示，且其收購股份並非由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

上市規則第19A.13A條規定，尋求上市的證券必須有公開市場。這一般表示如屬初次申請上市的證券類別，則於上市時，至少最低規定百分比的該類別證券須由公眾持有。倘上市時證券類別預期市值超過30,000,000,000港元，則最低指定的百分比按以下較高者釐定：(i)使公眾持有的有關證券於上市時的預期市值達4,500,000,000港元的百分比；及(ii)1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基於發售價(i)每股229.6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低發售價)，我們於緊隨上市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市值預期將為49,158百萬港元；(ii)每股233.1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我們於緊隨上市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市值預期將為49,907百萬港元；及(iii)每股236.6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發售價)，我們於緊隨上市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市值預期將為50,656百萬港元。因此，於上市時，公眾必須至少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低發售價計算)。

考慮到全球發售（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71,764,390股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52%）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高於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項下須由公眾持有H股的規定比例10%（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計算），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

自由流通量

考慮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數目、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發售股份、現有股東所持有的受限於中國法律法規禁售規定的股份及將分配予基石投資者的股份，假設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C條，於上市時由公眾持有且不受任何出售限制所限的H股預期市值將約為1,717.8百萬港元。因此，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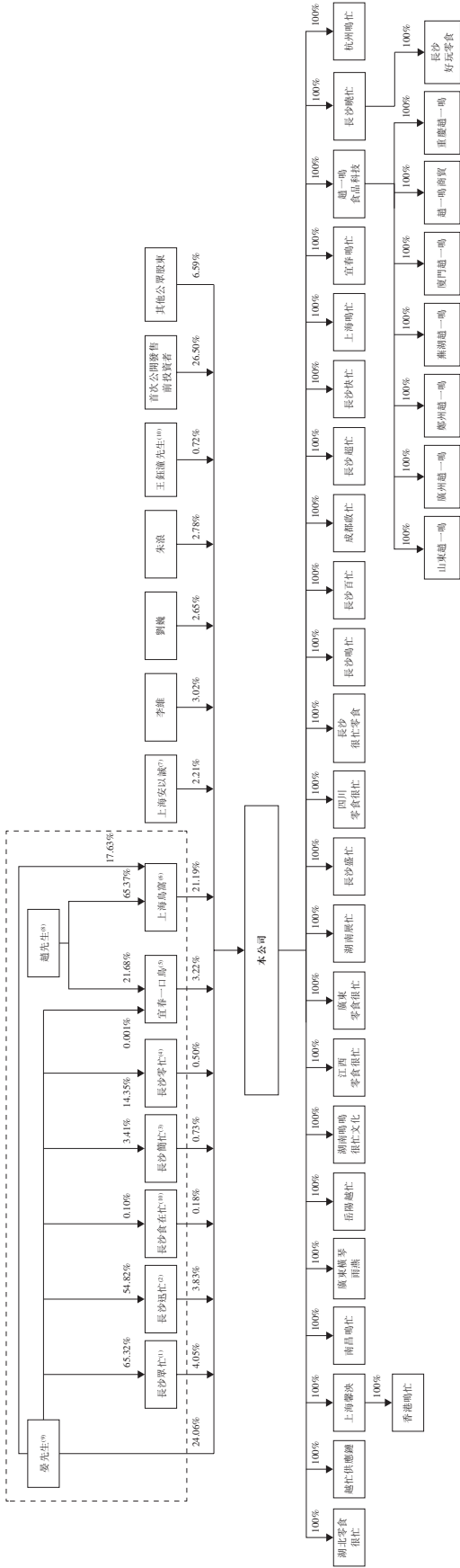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長沙眾忙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65.32%；(ii)王鉅潼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約13.84%；及(iii)均為本公司現任或前僱員的其他35名個人（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20.83%。除晏先生及王鉅潼先生外，概無合夥人於長沙眾忙持有超過10%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王鉅潼先生、廖松先生（長沙盛忙、南昌鳴忙、長沙超忙和長沙鳴忙的董事）及陳超先生（上海馨決的董事）外，長沙眾忙的有限合夥人均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共同持有長沙眾忙約80.21%的合夥權益。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員工持股平台長沙迅忙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54.82%；(ii)王鉅潼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約12.21%；及(iii)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的22名個人（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32.97%。除晏先生及王鉅潼先生外，概無合夥人於長沙迅忙持有超過10%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王鉅潼先生、黃玲玉女士（湖南鳴鳴很忙文化的董事及長沙百忙的監事）、唐偉男先生（四川零食很忙的董事）及陳超先生外，長沙迅忙的有限合夥人均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共同持有長沙迅忙約71.10%的合夥權益。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長沙簡忙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3.41%；及(ii)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的11名個人(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6.59%。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長沙簡忙的合夥人中，(i)鄧超鵬先生、李向陽先生及張江先生分別持有長沙簡忙約15.03%、13.68%及12.03%的合夥權益。除上述者外，長沙簡忙的合夥人概無持有其超過10%的合夥權益；及(ii)除張江先生(山東趙一鳴的董事及我們的財務總監)外，長沙簡忙的有限合夥人均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長沙零忙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14.35%；及(ii)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的12名個人(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85.65%。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長沙零忙的合夥人中，(i)覃擁先生、晏先生、羅坤先生及鄧光先生分別持有長沙零忙約24.98%、14.35%、14.28%及10.71%的合夥權益。除上述者外，長沙零忙的合夥人概無持有其超過10%的合夥權益；及(ii)除黃玲玉女士及羅坤先生(廣東零食很忙的監事)外，長沙零忙的有限合夥人均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共同持有長沙零忙約34.33%的合夥權益。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宜春一口鳥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0.001%；(ii)趙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21.68%；(iii)執行董事王平安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約2.41%；(iv)長沙曉鳴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曉鳴」(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約3.80%。長沙曉鳴的普通合夥人為晏先生，持有其約3.05%的合夥權益，及長沙曉鳴的有限合夥人為47名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的個人；及(v)均為本公司現任僱員的其他33名個人(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約72.1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宜春一口鳥的合夥人中，(i)孫晶先生及趙先生分別持有宜春一口鳥約42.28%及21.68%的合夥權益。除上述者外，宜春一口鳥的合夥人概無持有其超過10%的合夥權益；及(ii)除趙先生、王平安先生、姚文超先生(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董事)、張偉先生(蕪湖趙一鳴的董事)及黃永寧先生(趙一鳴食品科技的監事)外，宜春一口鳥或長沙曉鳴的有限合夥人均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共同持有宜春一口鳥約34.29%的合夥權益。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鳥窩由趙先生、晏先生及高采芳女士分別擁有65.37%、17.63%及17%。高采芳女士為趙先生的配偶。
- (7)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安以誠由王平安先生及陳艷方女士分別擁有51%及49%。陳艷方女士為王平安先生的配偶。
- (8) 自趙一鳴收購事項於2023年11月完成以來，晏先生及趙先生一直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行使投票權一致行動。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晏先生及趙先生，以及彼等的控制實體(即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共同有權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約61.83%的投票權的行使。

- (9) 於2025年4月22日，晏先生以代價人民幣435,120,000元向趙先生收購上海烏窩約17.63%的股權（「晏先生收購事項」）。同日，考慮到本公司與紅杉通過以往投資歷史所積累的相互信任以及紅杉雄厚的財務實力，晏先生與廈門紅杉興瑞創新科技有限公司（「紅杉興瑞」）訂立協議，據此，晏先生於長沙眾忙及長沙迅忙分別持有的46.14%及48.84%的合夥權益以及於上海烏窩持有的17.63%的股權將作為擔保抵押予紅杉興瑞，用於紅杉興瑞向晏先生提供貸款融資人民幣435,120,000元（「貸款」，年利率為8%），以為晏先生收購事項提供資金（「股權質押」）。紅杉興瑞由周達先生最終控制。償還貸款的期限自貸款提取日期起計三年（「三年期」），經雙方同意可進一步延長一年，於三年期屆滿前，紅杉興瑞不可強制執行股權質押。此外，假如本公司於三年期間完成上市，紅杉興瑞同意於上市後12個月內不會強制執行股權質押。鑒於晏先生為長沙眾忙及長沙迅忙的普通合夥人，而上海烏窩由趙先生控制超過50%的權益，及經考慮晏先生與趙先生之間的一致行動安排，萬一紅杉興瑞強制執行股權質押，晏先生及趙先生通過長沙眾忙、長沙迅忙及上海烏窩控制的本公司的投票權將不會受到影響。
- (10) 於成立時，長沙食在忙由(i)晏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0.1%；(ii)王鉦潼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79.90%；及(iii)另兩名獨立第三方（作為有限合夥人）各持有10%。於2023年11月，為獎勵王鉦潼先生對本集團的貢獻，長沙食在忙以該等增加註冊資本的等額代價認購本集團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99,824元，指定授予王鉦潼先生。因此，王鉦潼先生於長沙食在忙的有限合夥權益將由79.90%增加至約96.00%。然而，在更新有限合夥權益的變更登記資料時，另兩名獨立第三方拒絕同意合作，聲稱彼等亦應按比例享有長沙食在忙持有的該等增加的註冊資本的權益，而彼等並無向長沙食在忙作出額外出資。
- 因此，王鉦潼先生於2025年3月向長沙市天心區人民法院（「法院」）起訴長沙食在忙，本公司及長沙食在忙的普通合夥人晏先生被列為訴訟第三人，要求本公司將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99,824元（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持股權益的0.77%）直接登記在王鉦潼先生名下，長沙食在忙應配合完成上述本公司註冊資本權益變更（「股權爭議」）。
- 一審判決書於2025年8月7日作出，法院判決王鉦潼先生勝訴。於2025年8月16日，另兩名獨立第三方（即股權爭議的第三方）就一審判決向長沙市中級人民法院（「上訴法院」）提起上訴。於2025年11月5日，上訴法院作出二審判決，批准其中一名獨立第三方提出的撤回上訴申請，駁回另一名獨立第三方提出的上訴，並維持一審判決，該判決具有終局效力且對當事人具有約束力。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王鉦潼先生自二審判決送達之日（即2025年11月7日）起即有權享有爭議權益。據此，爭議股權權益將直接轉移至王鉦潼先生名下。

下圖列示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集團的公司架構(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附註：

(1)-(10)：請參閱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中國一家成熟且穩步發展的食品飲料零售商。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多位於人流量大、易見易達的街邊位置，致力於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我們的創立，源自於創始人採用量販模式，致力於滿足大眾消費者對於優質、平價的零食需求，並通過供應鏈重構、持續改善產品組合等方式，豐富了產品組合和重新定義了零售價格體系。而我們在零食領域積累的獨到經驗對其他領域亦有所裨益，並由此拓展到了更為廣泛的品類。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由19,517家門店構成的網絡，覆蓋中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且我們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於2024年，我們錄得GMV人民幣555億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GMV人民幣661億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74.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按2024年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亦是中國第四大連鎖零售商，並保持高速增長。根據中國連鎖經營協會的資料，我們位列2024年中國連鎖前十位之一，也是其中增長最快的連鎖商。下圖載列我們的關鍵運營指標：



附註：

- 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截至2025年9月30日；
- 3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2024年的零售額計；及
- 4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相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超市渠道的同類產品（基於對本集團與超市渠道一籃子常見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價格對比分析）。

我們擁有「零食很忙」和「趙一鳴零食」兩個品牌。其中「零食很忙」由晏周先生於2017年3月在湖南長沙創立，「趙一鳴零食」由趙定先生於2019年1月在江西宜春創立。鑒於互補的地區覆蓋範圍及既有的消費者認可度，我們在趙一鳴收購事項後保持雙品牌策略。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我們在各個經營管理環節已進行深度融合，並建立統一的集團品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在中國，我們是消費者對於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的首選品牌。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網絡、GMV及訂單量均實現穩定增長。趙一鳴收購事項為我們2022年至2023年業務增長的部分原因。我們的門店數量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1,902家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6,585家；2023年11月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收購2,433家門店。我們的GMV從2022年的人民幣6,447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5,325百萬元；所收購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貢獻人民幣1,375百萬元（指有關門店於2023年12月產生的GMV），佔我們2023年GMV總額的9.0%。我們的訂單總數從2022年的175百萬份增加至2023年的423百萬份；所收購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貢獻36百萬份訂單（指於2023年12月在有關門店下達的訂單數量），佔我們2023年訂單總數的8.5%。除趙一鳴收購事項外，我們於2023年較2022年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的運營專業能力及市場遠見，彰顯出我們零食很忙現有業務的強勁內部增長。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兩個品牌（現已整合納入統一運營管理體系）已共同推動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的量販模式，解決了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痛點

傳統休閒食品飲料零售模式大多從銷售效率和生產效率出發去構建行業體系，並未深度挖掘用戶的產品需求。層層加價使得用戶難以釋放真正的購買需求，多層級的銷售鏈條使得用戶反饋無法得到快速響應。傳統銷售場景無法呈現豐富的產品結構，導致產品單一老化，優質產品無法脫穎而出。除此之外，下沉市場傳統零售模式的供應鏈和基礎設施尚待完善，廣大消費者對於高質價比產品的需求巨大且未被滿足。

我們是量販模式的引領者，通過創新產品開發、打造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供應鏈重構，解決了行業痛點：

豐富、多元的產品和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從用戶需求出發的產品開發理念和高效選品機制，令我們形成了品類豐富、高頻上新的產品組合。我們門店網絡中的單店SKU數量一般不少於1,800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的單店平均SKU數量是同等規模商超中休閒食品飲料產品平均SKU數量的2倍，充分滿足消費者對多樣化的需求。我們認為，門店體驗對於我們持續吸引消費者，與消費者保持互動至關重要。因此，我們通過燈光、陳列、購物動線等多層次設計，致力於在門店端為消費者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此外，我們還在門店舉辦豐富的互動活動，將購物、娛樂和社交融為一體。獨特的門店設計和店內活動，增加了消費者在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內的駐足時間，更進一步提高了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市場辨識度。

圍繞用戶需求的產品精選與定制。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有超16億及21億人次消費者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消費，這使我們積累了對消費者喜好、購買行為、口味變化趨勢等方面的深刻洞察。我們以廣大消費者需求為原點，對產品進行定制化開發。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產品SKU中約34%為與廠商合作定制。我們亦通過合作定制小包裝和提供散裝稱重產品降低了產品的嘗新門檻。此外，我們構建了初選、試吃、試賣、推廣的標準化選品決策機制。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每月平均上新數百款產品，持續為消費者帶來新鮮、驚喜的產品體驗，引領休閒食品飲料行業的口味趨勢。

重構供應鏈以提升產品質價比。我們重新梳理、極大簡化了從生產到終端銷售的價值鏈－我們絕大多數產品由廠商直供，並通過門店網絡直接面向終端消費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基於重構的供應鏈和顯著的規模效應，我們的產品在充分保障品質的前提下，平均價格比線下超市渠道的同類產品便宜約25%（基於對本集團與超市渠道一籃子常見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價格對比分析）。

廣泛覆蓋下沉市場。我們始終堅持服務大眾的初心，並深入下沉市場。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由19,517家門店構成的網絡，其中有約59%位於縣城及鄉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已覆蓋1,224個縣，截至同日，在中國所有縣城中覆蓋率達到約66%。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門店網絡進一步覆蓋1,341個縣。廣泛而深入的門店覆蓋，令我們得以為各線級城市、縣城及鄉鎮提供一致高質價比的產品和服務。

我們亦已發展全流程數字化能力和全方位加盟商賦能，令我們在規模擴張的同時提升運營效率，推動行業發展：

全流程數字化能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中國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中最大的數字化團隊，並打造了覆蓋選品採購、倉儲物流、加盟商及門店管理等全流程的數字化能力。我們是首批利用數據驅動預測來監控訂單並自動生成訂單建議構建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的中國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之一，並推出了全數字化的倉儲管理系統和運輸管理系統（「WMS」及「TMS」）。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WMS和TMS協同工作）有效提高了採購及存貨管理中的供應鏈效率。我們自主開發智能零售中台系統，並是業內最先推出智能化遠程巡店的公司之一，也是目前行業少數有效解決散裝稱重產品數字化精準識別的公司，有效保障門店標準化運營。通過智能零售中台系統，加盟商亦可實時觀測門店運營數據，也可使我們針對門店運營情況提供定制化的提升方案。

全方位加盟商赋能。不同的店型、地理位置和客群特點對於門店陳列的需求不同。我們的可視化門店陳列模板，可以幫助加盟商生成差異化的店舖動線設計和產品陳列，實現「千店千面」的門店陳列。另一方面，儘管不同門店的陳列各有特點，我們在門店裝修、產品陳列調整、客戶服務等方面實行標準化管理。我們為加盟商提供全方位培訓及幫扶，建立暢通的溝通機制並時刻響應加盟商的訴求。全方位的赋能令我們構建了密切穩定的加盟商關係，與加盟商並肩為消費者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確保消費者得到「萬店如一」的體驗與服務。

在我們的量販模式下，我們積累了對於消費者需求的深刻洞察，以實現產品的精選與定制。我們依托規模採購、高效週轉及產品品質優勢，於易見、易達的位置開設門店，為消費者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以及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的全流程數字化及全方位加盟商赋能全面支撐我們卓越的運營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遠超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增速的快速發展。趙一鳴收購事項為我們2022年至2023年業務增長的部分原因。儘管如此，我們於2023年較2022年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的運營專業能力及市場遠見，彰顯出我們零食很忙現有業務的強勁內部增長。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兩個品牌（現已整合納入統一運營管理體系）已共同推動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出色的財務表現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受益於我們的內生增長及收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高速增長和穩健的盈利水平。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長140.2%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282.2%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對應2022年至2024年均複合增速達203.0%。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增加75.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趙一鳴收購事項為我們2022年至2023年收入增長的部分原因。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所收購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貢獻人民幣1,047.4百萬元，佔我們2023年總收入的10.2%。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兩個品牌（現已整合納入統一運營管理體系）已共同推動我們的收入持續增長。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分別實現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81.5百萬元、人民幣234.8百萬元和人民幣912.6百萬元，2022年至2024年均複合增速達234.6%。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31.0百萬元增加240.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09.9百萬元。

我們的優勢

知名的食品飲料零售商，且持續快速增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市場規模於2024年達到人民幣3.7萬億元，佔中國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總市場規模的53.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按2024年食品飲料產品的GMV計，我們是中國第四大連鎖零售商。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由19,517家門店構成的網絡，較2024年12月31日淨增加5,123家。截至同日，我們的門店網絡覆蓋全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並有約59%位於縣城和鄉鎮，實現了對縣城和鄉鎮的深入覆蓋。受益於我們的內生增長及收購，於2024年，我們錄得GMV人民幣555億元，較2023年同比增長262.4%。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GMV人民幣661億元，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同比增加74.5%。

我們持續為消費者帶來休閒食品飲料購物的樂趣，進而建立了龐大而忠誠的消費者群體。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註冊會員數量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2億增至約1.8億。我們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領域已建立起深入人心的品牌認知，佔據了消費者的心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在中國，我們是消費者首選的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

我們在產品開發能力和供應鏈效率、門店體驗及門店網絡覆蓋、品牌認知度等方面保持領先優勢，並以此形成良性循環，使我們得以保持在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領先地位。憑藉我們的上述能力及行業領先地位，我們能夠抓住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重大增長機遇。

卓越的產品能力和強大的供應鏈保障

獨特產品開發理念奠定的卓越產品能力

「圍繞用戶需求的精選與定制」是我們的產品開發理念。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有超16億及21億人次消費者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消費，這使我們積累了對消費者喜好、購買行為、口味趨勢等方面的深刻洞察，也幫助我們以廣大消費者的需求為原點，對產品進行精選與定制。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在

庫SKU合共3,997個，其中有約34%為與廠商合作定制。例如，我們精準捕獲到消費者對於麻醬類口味的偏好，與廠商合作開發了麻醬味素毛肚，受到消費者的廣泛好評，2024年銷量超過1億件，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銷量超過9.6億件。此外，在產品包裝規格上，我們策略性地合作定制小包裝產品並提供散裝稱重產品，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有約38%的產品採用散裝稱重形式，極大降低了消費者的嘗新成本，為消費者帶來更新奇的產品體驗，並持續吸引複購。

在選品方面，我們構建了初選、試吃、試賣、推廣的標準化決策機制。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一支由234人組成的選品團隊，對消費者需求的特點及變化趨勢進行深入分析和決策。此外，我們設有「全民選品」小程序，供加盟商、門店人員和選品團隊及時反饋當地市場最需要的商品，並在推出新品時在指定門店試吃、試賣後再推廣。初選、試吃、試賣、推廣的標準化決策機制令我們可以快速進行產品迭代，並根據季節、地域、節假日等因素因地制宜地推出特色產品。

從用戶需求出發的產品開發理念和高效選品機制，令我們形成了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組合。我們的產品涵蓋7個主要品類，超750個主要品牌。我們門店網絡中的單店SKU數量一般不少於1,800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是同等規模超市中休閒食品飲料產品平均SKU數量的2倍，充分滿足消費者對多樣化的需求。我們的產品極具質價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較於線下超市渠道的同品類產品，我們的平均價格便宜約25%。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每月平均上新數百款產品，持續為消費者帶來新鮮、驚喜的產品體驗。

擁有規模、效率、品質優勢的可靠供應鏈保障

重塑供應鏈。我們重新梳理，極大簡化了從生產到終端銷售的價值鏈，絕大部分產品由廠商直供、並通過門店網絡直接面向終端消費者，減少了供應鏈中間環節。同時，我們致力於縮短供應商的賬期，以獲得更具競爭力的採購價格。

供應鏈的規模效應。作為以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的中國最大連鎖零售商，我們的採購量巨大，進而在採購成本上實現顯著的規模效應，持續為消費者提供高質價比的產品選擇。

優質的供應商資源。我們堅持與每一品類優秀的廠商合作，他們擁有充足的產能、較強的合作開發定制產品能力，以及優良的產品品質。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4胡潤中國食品行業百強榜》中約50%的企業與我們合作。

高效的倉儲物流體系。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戰略性地建立了全國性倉儲網絡，基於門店網絡佈局了48個倉庫。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通常在倉庫的300公里範圍內，一般均可實現24小時內及時向門店配送。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11.6天及13.4天，倉庫週轉效率顯著優於行業平均水平。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整體倉儲及物流成本（包括與運輸開支及倉儲服務費相關的開支）分別佔總收入的1.5%、1.6%、1.7%、1.8%及1.7%，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處於行業領先水平。

嚴格把控食品質量及安全。食品質量和安全是我們的立身之本。我們針對供應鏈端和門店端建立了食品質量和安全管理體系，從產品源頭開始，覆蓋生產、運輸、倉儲、門店銷售、消費者售後服務的全過程。我們設立自有實驗室，並與外部檢測機構合作對產品進行抽檢。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質量控制員工總數達到350名，並不斷提高質量控制團隊的食品質量和安全意識和技能。

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和標準化門店運營保證的一致性

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

我們的門店設計力求從燈光、陳列、購物動線和服務等層面為消費者帶來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的門頭招牌亮眼醒目、產品陳列整齊飽滿、且在貨架之間留有充足的空間，確保消費者逛店的舒適度。我們的店員服務熱情溫馨。此外，我們還在門店舉辦豐富的互動活動，將購物、娛樂和社交融為一體。例如我們舉辦的零食狂歡節，於店內設置主題裝飾、新品試吃區和遊戲互動，吸引了大量消費者。獨特的門店設計和店內活動，增加了消費者在門店的駐足時間，更進一步增加了門店辨識度。

「千店千面」的門店陳列與「萬店如一」的標準化運營

不同的店型、地理位置和客群特點對於門店陳列的需求不同。例如，位於不同區域的門店，產品陳列重點以及端頭擺放的商品可能會有所不同，不同地域的暢銷品需求亦有所不同。為此，我們基於積累的門店陳列經驗，設計了約3萬套可視化門店陳列模板，幫助加盟商生成差異化的店鋪動線設計和產品陳列，實現了各有特點，「千店千面」的門店陳列。

儘管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陳列各有特點，我們在門店裝修風格、產品陳列調整、客戶服務等方面實行標準化管理，以確保消費者得到統一標準的體驗與服務。在日常運營中，我們通過線上巡店和線下專人督導相結合的方式，實現了對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常態化評估，並通常在每個月對門店進行評分和實施獎懲。

全方位的加盟商賦能

我們力求為加盟商提供全方位的賦能，時刻關注並解決加盟商的訴求，構建密切穩定的加盟商關係，與加盟商並肩為消費者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及一致的服務。

技能提升、理念認同。我們為加盟商提供全生命週期的高質量培訓，包括簽署加盟協議前在總部進行的7天加盟商實戰培訓、門店開業前10-12天的新店員工培訓、月度及年度會議、開業後定期的主動關注和督導等。經營過程中的全生命週期培訓幫助加盟商培養並提升了經營技能，同時促使其深度理解和認同我們的企業文化與經營理念。

訴求及時解決。我們高度重視並及時回應加盟商的問題與訴求。我們建立了暢通的溝通渠道，並建立了城市經理制度，由城市經理對加盟商進行一對一的溝通，力求做到及時解決加盟商的各類訴求。

業績提升。我們專注於提升門店的經營水平，自新店籌劃開始即幫助門店規劃前期宣傳活動，提高新開門店的業績。對於有需要的門店，我們會幫助加盟商分析運營原因，並提供解決建議。

受益於門店標準化運營和全方位加盟商賦能，我們構建了一個在品牌形象、購物體驗、產品品質、服務水平等方面均健康可持續的門店網絡。

深入、廣泛的門店網絡覆蓋，和易見、易達的門店選址

深入、廣泛的門店網絡覆蓋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由19,517家門店構成的銷售網絡，覆蓋全國28個省份。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覆蓋中國所有線級城市，且我們門店網絡中有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和鄉鎮，實現了對下沉市場的深入覆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已覆蓋1,224個縣，截至同日，在中國所有縣城中覆蓋率已達約66%。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門店網絡進一步覆蓋1,341個縣。

易見、易達的門店選址

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通常位於易見、易達的街邊位置，人流量大且穩定，可以滿足消費者日常需求且便於重複購買。我們的門店選址基於科學且持續更新的數據分析。我們組建了一支經驗豐富、專注勤勉的團隊，並基於對已有門店分析和經驗積累，自主研發了數字化選址工具，對門店選址進行分析和預測。我們擁有並持續維護更新全國各地主要市場的點位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點位庫中包含超過10,000個點位，保證門店選址對於消費者而言易見、易達，對於加盟商而言可以保持較高的客流，並在銷售額和租金成本之間找到平衡。

創新營銷搶佔用戶心智，品牌形象深入人心

深入人心的品牌形象，令我們成為中國消費者的首選品牌

我們打造歡樂、輕鬆的品牌形象，這與我們龐大的門店網絡，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價值主張以及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形成共鳴，使我們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領域建立起深入人心的品牌認知，令我們成為中國消費者的首選品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在中國，我們是消費者對於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的首選品牌。

多元化創新營銷策略，顯著提升品牌辨識度

我們側重採用娛樂營銷策略，塑造了「有創意」、「會整活」等極具特色的品牌文化，顯著提升了品牌辨識度。作為行業內首批開展品牌代言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品牌，我們邀請品牌代言人，幫助我們提升品牌知名度，與年輕消費群體形成共鳴。2024年7月，「零食很忙」和「趙一鳴零食」雙品牌首次官宣代言人後，2024年相關話題的線上曝光量達逾25億次。此外，我們通過開設創新型概念店，例如「超級•零食很忙」、「零食很大」、「趙一鳴零食研究所」等，為消費者帶來新奇、有趣的購物體驗，引發破圈效應。其中位於長沙的「零食很大」實現了單日GMV逾人民幣100萬元，成為長沙消費的新地標之一。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創新型概念店在抖音曝光量超過16億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也與奶龍、旺旺等IP（「IP」）合作並提供聯名產品，持續為消費者帶來驚喜。

會員體系和精準營銷不斷深化

我們已建立會員體系。我們通過微信小程序、公眾號等多種線上渠道及線下門店渠道，吸引會員參與。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會員數量達到約1.8億人。自2024年10月1日起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十二個月內，我們的會員複購比例為約77%。我們與會員積極互動，並通過消費者分析和數據積累，量身定制宣傳策略和推送活動福利，持續提升消費者複購率和黏性。

全流程數字化能力，進一步助推卓越運營

我們從2021年開始搭建數字化團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數字化團隊人數已達385人，是中國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中規模最大的數字化團隊。貫穿採購、倉儲和物流、門店銷售和管理的業務全流程數字化能力是我們在規模擴張的同時保持效率優勢的基石，也進一步助推我們的卓越運營。

選品及採購數字化

我們基於海量的產品銷售信息，對消費者需求形成深刻洞察，開展產品精選和定制。通過門店的訂貨和銷售數據，配合自主研發的「全民選品」小程序，我們能夠掌握終端消費者對產品需求量的變化趨勢。此外，我們還通過會員消費行為分析，進一步深入了解消費者需求的動態和地域特徵。

我們於行業首批構建了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貫穿門店端、倉庫端和供應商端的全業務鏈條。在傳統模式下，門店基於人工理貨結果和人為預測來下單，容易存在誤差。我們推出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並與倉庫端協作，顯著提升了門店端需求預測精準度和供應商端履約效率。

倉儲物流數字化

我們是中國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中最先推出全數字化倉儲管理系統和運輸管理系統的公司之一，實現發貨清單、門店簽收單等單據的全流程電子化，有效降低了倉儲運營成本。我們致力於通過提升操作節點的自動化減少人工分揀耗時。受益於數字化賦能，我們顯著提升了倉儲和物流環節的人效和標準化程度。此外，我們將運輸過程的各節點信息實時提醒門店，並在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端裝設自動識別收貨設備，提升了門店的收貨效率及運輸的配送效率。

門店管理數字化

我們是行業最先自主開發智能零售中台系統的公司之一，由此實現了信息系統與業務發展的高度匹配。此外，通過數字化賦能，我們顯著提升產品效期管理精準度、門店收銀效率、服務水平標準化等運營指標，提升了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運營效率。此外，我們是行業最先推出智能化遠程巡店的公司之一，並與門店督導現場巡店有機配合，有效提升巡店效率。

我們致力於有效解決散裝稱重產品數字化精準識別。散裝稱重產品計價繁瑣。傳統做法是由店員手動對各個SKU進行分揀稱重，容易存在誤差、效率有限等問題。我們是行業內少數擁有智能收銀系統的公司，通過圖像識別技術精準辨別SKU，店員只需簡單操作後，系統即可自動完成分類稱重，不僅有效提升門店收銀效率，也顯著改善了庫存和產品效期管理精準度。

具有戰略眼光的管理團隊和廉潔務實的企業文化

我們的創始人晏周先生、趙定先生是兩位年輕且極富洞察力的企業家，以獨到的市場嗅覺敏銳捕捉到休閒食品飲料零售的行業痛點，通過精準的人群定位、創新的商業模式、顛覆傳統的供應鏈體系，為廣大消費者提供高質價比的產品。

我們優秀、年輕的管理團隊與創始人及品牌共同成長，極具戰鬥力和凝聚力。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均不到40歲，他們與時俱進，時刻對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創新保持敏銳的洞察力，與我們的創始人高效協作帶領公司快速成長。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由在各自領域廣受認可的專家組成，結合自主培養、對新興消費趨勢有深刻洞察的新生力量，團隊組合默契融合，造就了我們多元化的企業管理思維和視野。

我們秉持「廉潔、高效、極致、利他」的核心價值觀，保持蓬勃、上進的團隊精神，廉潔合規，腳踏實地，持續奮鬥，追求卓越。為保持廉潔，我們設立了專門的廉潔監督電子郵箱。此外，我們始終將人才視為企業發展的核心驅動力，通過激勵機制和全面的培養計劃吸引及保留人才。

我們的戰略

系統性升級我們的門店網絡

我們計劃進一步提升「零食很忙」、「趙一鳴零食」品牌的全國性門店網絡運營。我們將始終追求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質量和區域互補式覆蓋，不斷加強我們線下門店網絡的深度和廣度。通過升級現有門店，我們旨在鞏固競爭優勢並夯實品牌影響

力，具體舉措包括優化和不斷拓展多樣化的店型、優化門店佈局以進一步提升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運營效率和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例如，在優化店面方面，我們將繼續利用數字技術升級門店的陳列設計，使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能夠在有限的貨架空間內有效陳列產品。我們還計劃進一步將數字系統與我們選址經驗結合，策略性佈局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以最優門店密度觸達更多的消費者、獲得更多的到店客流。此外，我們計劃拓展多樣化的店型，以適應不同的消費場景，確保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滿足各地區消費者的不同需求和偏好。

圍繞市場需求，主動迭代產品

我們計劃積極捕捉市場需求，對消費者偏好、消費場景和產品類別進行深入分析，結合選品經驗和數字化能力不斷優化產品供應，注重質量、價格和包裝等各方面，深耕現有品類的同時拓展新品類，為消費者提供滿足不同消費場景需求的產品。此外，我們計劃用覆蓋「吃喝玩樂」的各類產品升級和豐富我們的產品品類及SKU，預期將為消費者帶來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並滿足消費者的多樣化需求。

深耕現有產品組合，並不斷開發新產品類別

依托我們兩個品牌的過往選品經驗，我們將通過使用「全民選品」微信小程序和線下市場研究進一步鞏固我們的選品能力。我們計劃捕捉市場動態和區域偏好，優化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產品供應和產品品質，並及時調整產品組合，比如開發更多符合當地市場偏好的產品類別和SKU。我們將戰略性地增加產品類別及SKU，如增加更多的冷藏冷凍產品並擴展至全國門店網絡，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

我們計劃深化與供應商在產品定制方面的合作，並積極尋找與更多優質供應商的合作，開發並推出在包裝、規格、組合等各方面更豐富的定制化產品。我們將加深與優質供應商的合作夥伴關係，確保優質、穩定、充足的產品供應。

發展自有品牌產品

為了能夠更好地向消費者提供安全、高質價比的產品，我們計劃進一步分析消費者偏好、口味變化趨勢等方面，發現現有產品尚未滿足的消費者需求，策略性發展自

有品牌的產品。我們打算以業務運營所得現金為該策略提供資金。我們於2025年開始銷售自有品牌產品，例如烏龍茶及牛肉乾。我們於2022年、2023年或2024年均未從自有品牌產品中獲得任何收入，且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銷售自有品牌產品產生的收入並不重大。我們計劃通過包裝或標籤掃描進一步提升產品溯源能力，並推進「潔淨配料表」等方式進一步推動中國食品飲料行業向更優質、更高質價比的產品的方向發展。

持續優化、升級供應鏈體系

我們計劃通過建立更多的倉庫，以配合我們門店網絡在地理上的迅速擴張和區域滲透，從而加強我們的倉儲網絡，並不斷完善我們全國性的供應鏈，確保高效、及時地向全國各地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供貨，從而保持我們領先的週轉效率。

同時，我們將通過與知名的物流服務提供商合作搭建冷鏈物流系統，以支持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冷藏冷凍品類的拓展，並幫助我們將冷藏冷凍品類擴張至全國門店網絡。

此外，我們將優化供應商評估，注重評估供應商信用、質量管理及生產或履約能力等方面。這將使得我們可以進一步優選供應商，並隨時掌握供應商的最新動態。

提升數字化水平，提高管理效率

我們將持續推進業務與數字化的一體化，以提升管理和運營的效率。我們將促進運營團隊和技術團隊之間的協作，鼓勵他們共同參與我們數字化系統的開發、建設和優化。我們計劃提升運營團隊的數字化意識及技術團隊的業務能力，提供更多適用於運營團隊的數字化工具，以便快速響應市場需求。

為更好地服務消費者，我們將運用數字化工具，加強選品、品質控制、營銷和品牌推廣，從而進一步為消費者帶來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

為更好賦能加盟商和加盟店，我們將不斷完善我們對加盟商的全週期管理，協助加盟商快速開業、順利經營及有效管理加盟店。同時，我們計劃通過加強數字化能力協助加盟商提高運營效率及成本控制能力。

為進一步加強我們的供應鏈管理能力，我們將不斷提升我們對數字化供應鏈管理集成系統的應用。我們計劃將供應商進一步融入該系統中，及通過我們的數字化能力協助供應商提升履約能力，並實現更準確的訂單預測和更快的存貨週轉，最終提高供應鏈效率。

進一步加大營銷力度及強化我們的品牌影響力

我們將繼續堅持公司層面和門店層面相結合的營銷策略。我們有意加大品牌建設和營銷投入，以強化我們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和歡樂、輕鬆的品牌形象。我們計劃全渠道提升與消費者互動的質量，同時不斷探索與消費者互動的新方式，增強品牌認可度、知名度和美譽度，以及提升消費者黏性。

對於公司層面的營銷策略，我們將繼續採取能夠為品牌賦能以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的營銷方式。例如，我們計劃定期聘請代言人，舉辦大型品牌主題活動，從而提升品牌曝光度並強化品牌資產。我們還計劃探索與不同IP品牌進行聯名合作，提升自身品牌的文化價值。此外，我們將通過多種網絡渠道、探索與關鍵意見領袖合作等方式提升品牌認知，持續宣傳新市場門店入駐與新產品上市。

對於門店層面的營銷策略，我們將利用不斷擴大的門店網絡觸達消費者，並通過高質價比的產品供應和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提升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認同感。我們將培訓和協助加盟商提升消費者觸達，例如進一步通過發展會員計劃、會員運營、各類數字化營銷等方式提升到店客流。我們計劃繼續在核心城市的核心位置開設創新型概念店，如「超級•零食很忙」、「零食很大」、「趙一鳴零食研究所」，進一步提升品牌曝光度和影響力。

探索潛在投資和收購機會

作為我們內生增長戰略的補充，我們將有選擇地進行投資和收購，從而抓住市場機會並推動業務增長。我們將依據自身業務發展需要和市場需求，戰略性地探索相關機會。我們可能會考慮投資或收購能夠產生協同效應從而增強我們的競爭力的行業參與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確定任何特定的合夥、投資或收購目標，也未簽訂任何相關協議。

我們的門店網絡

概覽

我們於2017年在湖南省長沙市開設首家「零食很忙」門店。於2023年，我們收購了「趙一鳴零食」。我們的兩個品牌通常不在同一地理區域開設門店，以實現最優的地域互補。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建立由19,517家門店組成的門店網絡，覆蓋中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我們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已覆蓋1,224個縣，截至同日，在中國所有縣城中覆蓋率達到約66%。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門店網絡進一步覆蓋1,341個縣。下圖闡述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於中國的佈局：



附註：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數據。

我們主要通過加盟模式經營，授權加盟商通過加盟店以我們的品牌銷售休閒食品飲料。請參閱「一 我們的加盟模式」。此外，我們戰略性運營自營店，以提升品牌認知度，並獲得市場洞察。請參閱「一 自營店」。

業 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門店網絡中按性質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¹⁾	%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
(個，百分比除外)								
自營店	4	0.2	16	0.2	15	0.1	23	0.1
加盟店	1,898	99.8	6,569	99.8	14,379	99.9	19,494	99.9
— 零食很忙	1,898	99.8	3,931	59.7	6,795	47.2	8,407	43.1
— 趙一鳴零食	—	—	2,638	40.1	7,584	52.7	11,087	56.8
總計	1,902	100.0	6,585	100.0	14,394	100.0	19,517	100.0

附註：

- (1) 包括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獲得的2,433家門店。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 主要收購事項 — 趙一鳴收購事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門店網絡中按城市等級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¹⁾	%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
(個，百分比除外)								
一線及新一線城市 ⁽²⁾	441	23.2	1,063	16.1	2,530	17.6	3,648	18.7
二線城市 ⁽²⁾	104	5.5	532	8.1	1,943	13.5	2,946	15.1
三線及三線以下城市 ⁽²⁾	1,357	71.3	4,990	75.8	9,921	68.9	12,923	66.2
總計	1,902	100.0	6,585	100.0	14,394	100.0	19,517	100.0

附註：

- (1) 包括通過收購「趙一鳴零食」品牌獲得的2,433家門店。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 主要收購事項 — 趙一鳴收購事項」。
- (2) 包括這些城市的市區及其所轄縣鄉。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門店網絡中按品牌劃分的門店數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零食很忙	1,902	3,946	6,808	8,419
趙一鳴零食 ⁽¹⁾	—	2,639	7,586	11,098
總計	1,902	6,585	14,394	19,517

附註：

- (1) 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截至2022年12月31日，「趙一鳴零食」門店的總數為630家。

我們不僅在市區，而且在各個線級城市的縣城及鄉鎮（通常為遠離市區的行政區域）成功建立強大的市場覆蓋。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戰略性地、高效地靠近消費者，以迎合他們的購買模式，並及時、充分地滿足他們的需求。我們相信，下沉市場有著巨大的未開發需求，因此我們須進一步滲透至這些市場，以抓住這些市場的需求，提高競爭力，並實現在中國不斷發展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領域取得長期成功。

自趙一鳴收購事項以來，我們以「零食很忙」及「趙一鳴零食」兩個品牌經營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但兩個品牌通常不在同一地理區域經營，戰略性地發揮其互補的地理覆蓋佈局。例如，為避免兩個品牌出現地理位置重疊，我們於湖南省、湖北省及趙一鳴零食一般不涉足的其他地區運營大量零食很忙門店，而於華北及零食很忙一般不涉足的其他地區運營大量趙一鳴零食門店。該差異化的地區側重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便存在，該兩個品牌均已於各自地區建立強大的認知度及消費者忠誠度，因此，我們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繼續經營兩個品牌使得兩個品牌建立穩固的關係，並確保加盟商運營順暢。除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便存在的地區側重外，我們亦考慮地理區域的人口及平均可支配收入等人口統計資料來制定擴張計劃。在此框架下，潛在加盟商可自行決定經營何種品牌。具體而言，潛在加盟商可選擇其偏好的地理區域開設加盟店。然而，我們保留對不同地理區域品牌分配的控制權，潛在加盟商僅能在其選擇的每個地理區域內經營我們所授權的品牌。為避免門店之間（尤其是新店與現有門店之間）的潛在相互蠶食，我們原則上不在現有門店400米範圍內開設新店。

除上述地理位置差異外，於收購事項後，兩個品牌在目標消費者、市場定位、品牌、營銷、加盟模式的開店策略方面並無任何重大差異。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我們在兩個品牌的經營管理環節已進行深度融合。就經營而言，我們已整合其經營體系，並全面調整其運作流程，實現了兩個品牌之間的無縫信息共享及標準化經營。例如，我們根據加盟店與我們最近倉庫的距離向其運送貨物（並不考慮門店經營的品牌）；我們亦對各品牌門店一視同仁地進行監督及授權管理。兩個品牌的門店提供的產品來自相同供應渠道，遵循相同的門店開業流程，且目標消費群體具有相似特徵。就管理而言，我們已就內部管理及外部展示建立統一的組織架構。在內部，兩個品牌均由同一部門運營，涵蓋包括門店運營、業務開發、財務和人力資源等所有方面，均由單一的

高級管理層團隊進行監督。在外部，我們將本集團命名為「鳴鳴很忙集團」，並設計本集團統一標誌，使其能夠融合兩個品牌的名稱、代表色以及相關卡通元素。請參閱「一營銷及品牌建設」。兩個品牌深入融合的協同效應提高了我們的供應鏈效率及成本競爭力，並使得我們可實現規模經濟。

門店特色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總面積一般介乎140至190平方米之間。於符合我們全面的選址標準後，我們亦於我們所物色及選擇的黃金地段開設總面積介乎250至300平方米的大店。有關詳情請參閱「一選址」。例如，我們為大店選擇位於中心地區的高度易見的街角位置。該等大店提供更多樣的SKU，並設有流行新潮的休閒食品區以及互動區和休息區域，旨在提高消費者參與度和品牌聲譽。此外，我們已開設創新型概念店，如「超級•零食很忙」、「零食很大」、「趙一鳴零食研究所」，為消費者提供獨特的逛店體驗。除了我們一般供應的產品外，我們於創新型概念店向消費者提供獨有產品（如特色包裝休閒食品），旨在創建有吸引力的討論話題，提升社交體驗。該等創新型概念店展示了我們在創新方面的舉措，強化了我們的品牌形象，並有助於我們建立忠實的消費者群體。所有創新型概念店均為自營，與其他門店遵循相同的設計風格。

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採用吸引人且令人難忘的有凝聚力的設計風格，為消費者提供始終如一的逛店體驗，突出我們的品牌形象，旨在向廣泛的消費群體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要求所有門店門面及室內裝飾一致採用亮黃色或紅色主題。室內溫度和照明經過精心設計，旨在確保怡人的環境。我們於我們門店網絡中部分門店現場新鮮烘焙的烘焙產品散發出怡人的香氣，讓消費者逛店時倍感幸福。另一方面，我們深知不同的地理位置及門店類型吸引不同的消費者群體，每個群體對門店陳列有不同的偏好。例如，位於不同區域的門店，產品陳列重點以及端頭擺放的商品可能會有所不同。此外，各個地區對暢銷產品的需求各不相同。為滿足這些需求，我們鼓勵但不強制要求每家門店從我們收集的約30,000個可視化門店陳列模板庫中選擇一個，這些模板詳細說明了門店流程設計和產品陳列，這使得佈局及產品展示呈現千店千面的風貌。這種方法既保證了「千店千面」，並同時在設計風格方面保持「萬店如一」。

下圖闡述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門面裝飾：



門店運營

我們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所有門店採用標準化門店運營流程。我們的標準化門店運營流程涵蓋多個方面，以確保客戶體驗的一致性，提高營運效率，確保產品質量，及支持規模化擴張及品牌識別，所有這些均有助於提升消費者滿意度並提高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銷售業績。

例如，我們一般要求每家門店保持至少1,800個SKU。我們對貨架長度和過道寬度有嚴格的標準，以確保為消費者提供充足的空間，使消費者能夠舒適逛店。我們要求產品擺放整齊。我們鼓勵但不強制要求各門店從我們的可視化門店陳列模板庫中選擇一種陳列。我們要求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採用適當的人員配置策略，比如向日銷售額更高的門店分配更多的員工以實現運營效率最大化。我們要求店員統一着裝、迎接消費者及耐心回答消費者詢問。

下圖展示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貨架和產品陳列：



此外，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接受多種支付方式，包括現金以及支付寶和微信支付等移動支付工具。於自營店內，我們通過與該等第三方平台合作的銀行收取消費者付款。我們並不通過第三方平台處理或收取加盟店所進行交易的款項。加盟商須在我們指定的銀行開立賬戶，使用我們指定銀行的商戶收單服務，並通過該等與第三方平

台合作的銀行收取消費者付款。此外，我們的消費者也可使用作為註冊會員所累積的積分領取禮品。請參閱「－ 營銷及品牌建設 － 我們的會員計劃」。為確保就門店銷售活動保存的記錄真實及準確，我們執行與ERP系統連接的綜合門店POS系統。我們已就POS系統前端操作制定嚴格及詳盡的結算政策，門店須遵守該等政策。

我們利用數字化工具，包括為加盟商提供智能零售中台系統管理補充庫存。我們的智能零售中台系統分析門店層面的銷售記錄及趨勢、利用數據分析工具預測消費者需求，並為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補充庫存提供建議。我們的店員亦使用智能收銀系統進行結賬及處理付款。該等數字化工具提升我們門店的運營及管理效率。詳情請參閱「－ 數字化」。

選址

選址對於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張至關重要。利用我們既有的全國性網絡及行之有效的業務模式，我們對多個地方市場情況有深入了解。我們維護並持續更新全國主要地理區域的選址數據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選址數據庫包括超過10,000個潛在地點。此外，我們使用數字化選址工具分析潛在地點的人流量和商業環境，以提高我們的規劃能力。請參閱「－ 數字化 － 數字化門店管理」。

我們在選擇城市或縣城或鄉鎮進行門店網絡擴張時遵循嚴格的方法。在確定我們預期進入的區域時，我們評估多項因素，包括當地經濟、城市化水準及人口以及購買力。

為於地區內選擇具體的新店地址，我們使用數字化工具對目標地址進行分析。於評估地點時，我們通常會考慮以下標準：

- 交通選擇便利多樣的區域；
- 臨近住宅區、工廠區、商業街和購物中心等人流量大的區域；
- 周邊地區的人口及人口特點；
- 周邊地區競爭性企業的數量；及
- 租金成本合理。

符合上述標準的地點能讓消費者方便購物，在此開店亦可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當加盟商尋求開設新店時，我們通過數字化選址工具向加盟商提供備選地點。加盟商可從提議的地點中進行選擇或提出備選地點。於進行全面的評估、討論及現場視察後，我們會批准或拒絕加盟商建議的地點。根據加盟協議，加盟商須在加盟協議中指定的批准地點經營門店，並負責簽署場地租賃協議，管理其租賃協議。

經營表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相關的主要經營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¹⁾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GMV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6,447	15,325	55,531	37,858	66,060
－ 零食很忙	6,447	13,950	26,207	18,387	28,000
－ 趙一鳴零食 ⁽³⁾	–	1,375	29,324	19,471	38,060
訂單總數(百萬份)	175	423	1,615	1,079	2,129
－ 零食很忙	175	387	773	533	904
－ 趙一鳴零食 ⁽³⁾	–	36	842	546	1,225
每家門店日均單量 ⁽²⁾	385	388	452	462	481

附註：

- (1) 2023年的GMV總額及訂單總數包括「零食很忙」門店於整個年度的GMV及訂單總數及繼2023年11月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3年12月的GMV及訂單總數。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2024年的GMV總額及訂單總數包括兩個品牌於整個年度的GMV及訂單總數。
- (2) 按特定期間消費者下達的訂單總數除以同期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營業總天數計算。
- (3) 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GMV分別為人民幣1,643.3百萬元及人民幣8,790.9百萬元；「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訂單數量分別為37.9百萬單及229.6百萬單。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門店網絡中各組別門店（按門店開業（及遷址後重新開業，倘適用）年度／期間劃分）所產生的GMV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或之前開業					
的門店 ⁽¹⁾	6,447	9,830	9,531	7,369	6,477
於2023年開業的門店 ⁽²⁾	—	4,185	11,086	8,471	8,063
所收購的「趙一鳴零食」					
門店 ⁽³⁾	—	1,310	15,962	12,329	10,773
於2024年開業的門店 ⁽⁴⁾	—	—	18,952	9,688	31,686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					
九個月開業的門店 ⁽⁴⁾	—	—	—	—	9,060

附註：

- (1) 包括於2022年及之前開業的「零食很忙」門店。
- (2) 包括於2023年開業的「零食很忙」門店及於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於2023年12月開業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
- (3) 包括我們於趙一鳴收購事項時收購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請參閱「－我們的加盟模式」。2023年的數字僅反映該等門店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在2023年12月產生的GMV總額。
- (4) 包括於所示年度／期間開業的兩個品牌門店。

每組門店GMV總額受多項因素影響，如營業總天數、門店數量及單店每日GMV。

自營店

我們戰略性地經營自營店，旨在強化我們的市場佈局、提升品牌知名度並獲取市場洞察。我們的自營店通常具有相似的特色，按相同的運營標準經營，並採用與加盟店一致的選址標準。若干自營店是創新型概念店，例如「超級•零食很忙」、「零食很大」、「趙一鳴零食研究所」等，為消費者帶來與眾不同的逛店體驗，創造引人入勝的討論主題並增強社交體驗。這些自營創新型概念店展示了我們在創新方面的舉措，強化了我們的品牌形象，並有助於我們建立忠誠的消費群。有關詳情，請參閱「－門店特色」、「－門店運營」及「－選址」。

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產品供應

我們通過提供多樣化的高質價比產品及頻繁上新滿足消費者的需求。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在庫SKU合共3,997個。我們一般要求每家門店保持最少1,800個SKU。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提供的產品包括以下各項：

產品類別	售價範圍 (人民幣元)	描述
烘焙食品.....	每件人民幣1.0元至人民幣49.6元，或 每斤人民幣0.4元至人民幣29.6元	冷加工和熱加工麵包、蛋糕、糕點
餅乾	每件人民幣2.9元至人民幣49.6元，或 每斤人民幣1.4元至人民幣8.6元	多種口味的餅乾產品，比如威化餅乾、巧克力夾心餅乾、軟曲奇、酥脆休閒食品和鹹味薄脆餅乾
堅果及籽類.....	每件人民幣3.9元至人民幣59.8元，或 每斤人民幣1.8元至人民幣71.2元	多種調味和原味堅果及籽類，比如葵花籽和花生
休閒膨化食品和 速食	每件人民幣1.0元至人民幣35.8元，或 每斤人民幣2.2元至人民幣11.4元	多種口味的休閒膨化食品，比如薯片，以及速食產品，比如方便面
休閒熟食食品.....	每件人民幣4.5元至人民幣59.8元，或 每斤人民幣1.4元至人民幣59.2元	多種口味的休閒熟食食品，比如肉干、休閒食品、海鮮休閒食品及經加工蔬菜休閒食品
糖果、巧克力和 蜜餞	每件人民幣0.7元至人民幣68.0元，或 每斤人民幣0.4元至人民幣22.2元	硬糖和軟糖、果凍、巧克力棒和水果蜜餞等各式產品
飲料	每件人民幣0.8元至人民幣8.8元	牛奶、速溶飲料、軟飲和水

業 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GMV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GMV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¹⁾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烘焙食品.....	1,041	16.1	2,264	14.8	6,505	11.7	4,361	11.5	7,397	11.2
餅乾.....	374	5.8	945	6.2	3,407	6.1	2,288	6.0	3,600	5.4
堅果及籽類.....	410	6.4	878	5.7	2,378	4.3	1,607	4.2	2,337	3.5
休閒膨化食品和速食.....	616	9.6	1,673	10.9	7,457	13.4	5,009	13.2	9,230	14.0
休閒熟食食品.....	1,453	22.5	3,635	23.7	12,880	23.2	8,946	23.6	14,793	22.4
糖果、巧克力和蜜餞.....	1,189	18.4	2,754	18.0	9,583	17.3	6,524	17.2	10,800	16.3
飲料.....	1,353	21.0	3,173	20.7	13,186	23.7	9,112	24.1	17,513	26.5
其他.....	10	0.2	2	0.0	135	0.2	11	0.0	390	0.6
總計.....	<u>6,447</u>	<u>100.0</u>	<u>15,325</u>	<u>100.0</u>	<u>55,531</u>	<u>100.0</u>	<u>37,858</u>	<u>100.0</u>	<u>66,060</u>	<u>100.0</u>

附註：

- (1) 2023年的GMV總額包括「零食很忙」門店於整個年度的GMV及繼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門店於2023年12月的GMV。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2024年的GMV總額包括兩個品牌於整個年度的GMV。

於往績記錄期間，總體而言，我們增加了所有類別產品的供應和銷售。

若干因素使我們的產品供應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展現我們對卓越及消費者滿意度的追求，包括：

- **豐富的SKU選擇及多樣化的產品規格。**我們提供多種休閒食品飲料，旨在確保消費者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有充足的選擇。我們的SKU包括標準化選項以及定制產品。我們與供應商合作提供小包裝產品及散裝稱重產品，讓消費者能夠更輕鬆地試吃新產品，而無需購買更大份額，同時滿足偏好更靈活購買體驗的消費者的需求。我們不提供非品牌產品。此外，我們還與廠商合作提供不同口味或品種的獨特產品組合。

- **卓越質價比。**我們的產品採用優質原料，並遵循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我們在產品採購上精挑細選，確保每款產品在口味及質量方面不負眾望，受益於我們的規模經濟，我們能夠同時保持定價競爭力。我們對質價比的專注有效地滿足了消費者的強勁需求，他們尋找美味又滿意的休閒食品飲料，且不會造成沉重的財務負擔。
- **頻繁上新。**我們快速推出新品的能力不僅使我們的產品保持新鮮和新穎，也使我們成為競爭激烈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領導者。此方法確保我們可滿足不斷物色新口味和體驗的消費者的需求。我們頻繁推出新SKU。我們通常平均每個月推出數百個新SKU，同時逐步淘汰表現不佳的SKU。

選品

選品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令人滿意的產品供應通過滿足消費者偏好和市場趨勢，提升了我們的品牌形象並確保了我們的競爭力。我們的選品思路側重於通過精心挑選和定制產品關注消費者需求。受益於我們技術嫺熟及經驗豐富的選品團隊及細緻的選品方法及數字化工具，我們提供多種高質價比產品並不斷推出新SK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選品團隊共包括234位人員。我們技術嫺熟的選品團隊於選擇子類別產品及特定SKU時，會分析消費者的購買模式。根據我們對消費者購買模式的分析，我們根據消費者需求精心挑選及定制產品。例如，我們敏銳地發現消費者對芝麻醬口味的偏好，創新定制芝麻醬口味的素毛肚，獲得消費者的廣泛好評，2024年銷量超過1億件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銷量超過9.6億件。此外，我們專有的微信小程序「全民選品」使得加盟商及選品團隊可以提交在當地市場可能會大受歡迎的產品請求。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在庫SKU合共3,997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每家門店平均SKU數量是同等規模超市中休閒食品飲料平均SKU數量的兩倍，充分滿足了消費者對多樣化的需求。

除精心的選品過程外，我們還與休閒食品飲料廠商合作，提供小包裝和散裝稱重產品，讓消費者能夠更輕鬆地試吃新品，而無需購買大份額，同時滿足偏好更靈活購買體驗的消費者的需求。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有約38%的產品採用散裝稱重形式，極大降低了消費者的嘗新成本，並持續吸引複購。

我們根據地區及季節定制並更新產品組合。我們的選品團隊為不同地區及季節精心挑選合適的子類別產品及特定SKU。為收集有價值的反饋意見，我們的選品團隊在進行廣泛的產品推廣前準備樣品，以及在多個地區的選定門店進行試吃及試銷。此選品過程使我們能夠快速優化產品供應，並推出針對季節、地區和假日因素定制的產品。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約34%的SKU為與廠商合作定制的口味、包裝及／或規格。我們與廠商訂立協議，其中訂明我們對定制產品的具體要求。隨後，廠商根據協議生產定制產品。一旦生產完成，這些產品便會交由我們進行質量檢驗以確保定制的產品符合我們對口味、包裝及／或規格（視情況而定）的要求，以獲得消費者滿意。最後，合格的定制產品將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上架，供消費者購買。

產品定價

質價比定價策略構成我們競爭定位的基石。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產品的平均價格比線下超市渠道的同類產品便宜約25%。我們秉持「打造人民的零食品牌」的理念，產品定價較低，以「幫助老百姓實現零食自由」。該優勢源於我們先進的供應鏈管理能力，特別是憑藉我們直接向廠商採購，及減少傳統供應鏈模式中普遍存在的中間層的能力，以及源自於我們的規模經濟的強大議價能力。該等能力進一步鞏固了我們的定價優勢。

我們總部釐定產品的零售價，自營店和加盟店須遵守。加盟商無權自行制定零售價或銷售折扣。我們採取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內部控制措施，對加盟店實施監督。例如，我們通過與我們ERP系統對接的門店級POS系統監控加盟店的銷售活動，包括售價。請參閱「—我們的門店網絡—門店運營」。我們的門店督導亦從定價在內的多個維度，對各加盟店的表現進行評估。由於所有定價活動均具備可查性與可追溯性，此舉可確保加盟商遵循我們制定的零售價。該等內部控制措施使我們能夠及時識別並糾正

任何偏離既定定價的行為，進而在所有加盟店實現價格管控的一致性。請參閱「－我們的加盟模式－加盟店監管」。

於定價時，我們計及採購成本及市況等多項因素後釐定零售價。我們對定價進行戰略性調整，以與市場趨勢及更廣泛的經濟狀況保持一致。此定價機制使我們能夠在不同的市場中保持競爭優勢。

我們的加盟模式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加盟模式為中國零售行業的常見市場慣例。我們的業務發展依賴於與認可我們的價值並積極發展我們的品牌及門店網絡的加盟商的合作。我們尋求通過建立支持平台，與加盟商保持密切長期的互利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的加盟店均位於中國，我們成功的加盟模式推動我們的門店網絡在全國各地迅速擴張。我們在業務快速增長的同時，始終與加盟商保持密切溝通並向他們全面賦能。展望未來，我們計劃基於加盟模式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門店網絡。

在加盟模式下，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與合共9,552家加盟商訂立合同，在中國28個省經營19,494家加盟店。

「零食很忙」與「趙一鳴零食」的加盟模式並無重大不同。我們與加盟商在門店運營的各個主要方面進行合作，以使加盟商的商業目標與我們的核心價值觀保持一致。我們以強大的品牌聲譽、豐富多樣的產品選擇以及行業專業知識及資源支持加盟商，同時其按照我們的標準化門店運營流程管理日常運營。這使我們能夠專注於加強我們的品牌、選擇產品、提高我們的供應鏈能力、擴大我們的規模及提高門店業績。該利益一致的方式促進了互利關係，吸引了更多的加盟商加入我們的網絡。我們相信，對加盟商進行有效及系統化的賦能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不僅將每一位加盟商視為業務合作夥伴，而且將其視為致力實踐我們的經營理念並積極與我們一起發展品牌及門店網絡的隊友。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加盟店數目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年／期初加盟店數目	823	1,898	6,569	14,379
年／期內開設的新加盟店數目	1,089	2,282	8,083	5,326
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獲得的 新加盟店數目	不適用	2,433 ⁽¹⁾	不適用	不適用
年／期內關閉的加盟店數目 ⁽²⁾	14	44	273	211
年／期末加盟店數目	1,898	6,569	14,379	19,494

附註：

- (1) 這個數字表示在收購時獲得的門店數量。在收購後以「趙一鳴零食」品牌開設或關閉的門店計入正常開設和關閉門店的一部分。
- (2)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加盟商自願關閉合共11家、44家、272家及211家加盟店。同期，我們終止合共3家、零家、1家及零家加盟店，主要是由於有關門店未能達到我們的經營標準。

加盟商發展、選擇及入職培訓

為吸引新加盟商，我們依靠口碑推薦、社交媒體等線上平台及廣告牌等線下渠道來推廣我們良好的聲譽、具有吸引力的價值主張及加盟店過往的成功案例。我們為潛在加盟商組織會議，使其直接與我們的品牌接觸，了解我們的門店網絡。

為維護我們的品牌價值並確保始終如一的卓越消費者體驗，我們在評估加盟商候選人時設有嚴格的標準。我們評估其對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是否了解、是否堅持我們的核心價值觀、是否熟悉我們的品牌及產品。我們考慮其進行市場調查及提供有關當地市場的洞見的能力。我們亦考慮其是否有足夠的財務資源及抵禦財務風險的能力。

我們已制定一套全面的加盟商加盟流程，並系統性地將其應用於所有加盟商申請中。我們的入職培訓流程的關鍵步驟包括：

- **首次申請。**潛在加盟商首先通過我們在社交媒體平台上的官方賬號了解我們的品牌、門店運營和市場前景。有意向的加盟商進一步提交申請。申請一般需要商業規劃及財務狀況等關鍵信息。
- **面試及審查。**於收到申請後，我們一般與申請人進行電話初審，並鼓勵彼等進行自助實地考察，以深入了解我們和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對於通過電話初審的申請人而言，我們一般會邀約申請人進行面試，並對其背景及資質進行全面審查。
- **選址。**面試及審查後，合資格申請人接受統一管理。倘雙方均有意向進一步合作，我們一般會與申請人共同確定彼等開設門店的合適地址。申請人亦可提出彼等意向門店位置，在該情況下，我們將評估彼等提議並批准或拒絕所提議的地址。於選定合適地址後，潛在加盟商簽訂租約，並與我們共享租約副本。
- **簽訂加盟協議。**我們審核及批准租約後，審查流程正式完成。一旦雙方議定加盟條款，我們一般會簽訂加盟協議，詳細規定各方的權利和義務及合作細節。加盟商須按時支付協議規定的費用。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加盟商數目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年／期初加盟商數目	410	994	3,377	7,241
新加盟加盟商數目	585	999	3,950	2,416
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獲得的				
新加盟商數目	不適用	1,397 ⁽¹⁾	不適用	不適用
退出的加盟商數目 ⁽²⁾	1	13	86	105
年／期末加盟商數目	994	3,377	7,241	9,552

附註：

- (1) 此數字指收購時獲得的加盟商數量。收購後加入或退出的「趙一鳴零食」加盟商計入正常加盟商增加或退出的一部分。
- (2) 於往績記錄期間，加盟商在關閉其經營的所有加盟店後退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面臨門店集中於少數加盟商的重大風險。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對最大加盟商的銷售額分別佔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總收入的2.6%、1.5%、1.0%及0.3%。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品牌劃分的加盟商數目：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零食很忙.....	994	1,864	3,289	3,941
趙一鳴零食 ⁽¹⁾	—	1,520	4,055	5,761
總計⁽²⁾	994	3,377	7,241	9,552

附註：

- (1) 趙一鳴集團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的操作系統與我們目前兩個品牌所使用的操作系統不同且相互獨立，無法得出各年末的加盟商數目記錄。因此，我們無法按照與我們在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所擁有的加盟商數量的可比標準，得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趙一鳴零食的加盟商數量。
- (2) 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分別有7家、103家及150家加盟商既是零食很忙又是趙一鳴零食的加盟商。

開店流程

於簽訂加盟協議及批准新店選址後，新加盟店的發展過程主要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 **取得執照及許可證。** 加盟商負責取得經營加盟店所需的所有執照及許可證。
- **門店設計及裝修。** 我們向加盟商提供可視化門店陳列模板庫供加盟商選擇，確保統一的設計風格及各有特點的門店陳列。我們建議第三方進行門店裝修及裝飾，費用由加盟商承擔。
- **僱傭及培訓店員。** 加盟商一般於門店設計及裝修過程中同時招聘及培訓新員工。店員通常須完成為期10-12天的培訓課程。
- **初始設備及庫存採購。** 於開設門店前，加盟商須為門店經營準備庫存及設備。於正式開業前，我們會對產品定價及門店運營進行最後審核。

加盟協議

我們與加盟商訂立加盟協議，以管理加盟關係和加盟店的運營。以下為我們標準加盟協議的主要條款摘要：

- **年期、續約及終止。**我們的加盟協議初始期限為一至三年，通常可於終止前一個月內續約。我們的加盟商可於協議到期前提交書面續約請求，且我們可根據我們的評估決定是否續約。倘加盟商未提交書面申請或我們決定不續約，加盟協議將自動終止。
- **產品提供及定價。**我們的加盟商只能銷售由我們及我們指定的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其須按照我們設定的價格銷售產品，未經我們允許不得降低或提高售價。
- **排他性。**加盟商不得加盟或經營競爭品牌。
- **位置及裝修。**加盟店位置須經我們批准。請參閱「—我們的門店網絡—選址」。裝修由我們推薦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進行，費用由加盟商承擔。據我們所知，我們推薦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均為獨立第三方。
- **加盟費。**我們通常於整個協議期就加盟權及我們向加盟商提供的支持（如培訓及監督）收取一次性固定加盟費。零食很忙加盟商通常需支付人民幣50,000元的加盟費，趙一鳴零食加盟商通常需支付人民幣38,000元的加盟費。自2024年起，我們通常向與我們訂立加盟協議的加盟商豁免有關加盟費，以鼓勵潛在加盟商加入我們的加盟網絡，與我們共同發展我們的品牌。我們通常會在整個協議期限內收取固定的一次性IT服務費人民幣4,200元，作為我們向加盟商提供IT服務及支持的費用。除一次性加盟費及IT服務費外，在趙一鳴收購事項之前，趙一鳴零食旗下的加盟商通常需要每月支付人民幣800元的管理費，在趙一鳴收購事項之後以及自2024年起，該費用已被豁免，作為我們統一我們兩個品牌營運策略的一部分。

- **保證金。**我們通常要求加盟商在加盟期開始時支付定額保證金，並在加盟期維持該金額的保證金水平。我們一般有權從保證金中扣除未付款項或加盟商因違反加盟協議而應支付的損失賠償，並要求加盟商及時補足保證金。倘未付款項或損失賠償超出保證金金額，我們有權要求加盟商進一步付款。倘加盟商已履行其於加盟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並停止加盟店的所有運營，有關保證金一般將退還予加盟商。
- **知識產權。**我們的加盟商具有在指定場所使用我們的品牌、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的獨家不可轉讓許可。彼等應在業務運營及營銷活動中保護我們的信譽及聲譽，並嚴格保密我們的公司資料、業務知識及商業機密。加盟商不得將我們的知識產權使用範圍擴大至加盟協議允許的範圍外，或授權其他第三方使用我們的品牌、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
- **開設加盟店。**加盟商負責取得經營加盟店所需的所有執照及許可證，費用自行承擔。
- **門店管理及運營標準。**我們採取嚴格的標準和要求，確保門店運營及管理標準化。我們一般要求加盟商在門店開業前參加培訓，且我們保留定期對加盟店進行檢查的權利，以確保其符合我們的門店管理及營運標準。因未遵守標準而導致的任何食品安全問題或消費者投訴一般將使加盟商對任何我們遭受的利潤損失或聲譽損害承擔全部罰款和賠償責任。
- **物流支持。**我們負責將產品從倉庫運送至加盟店。運費由加盟商承擔。
- **責任。**加盟店由加盟商獨立經營，自主用人，自負盈虧。
- **銷售目標。**根據加盟協議，我們通常不會為加盟店設定銷售目標或最低購買要求。
- **付款條款。**加盟商一般須在發貨或配送門店耗材及設備前提前付款。

- **退回或更換產品。**我們通常不允許退貨，惟交付的產品與加盟商訂購的類別或數量不符或交付的產品存在質量問題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這符合行業慣例。
- **合同違約。**根據相關加盟協議的條款，如有違反加盟協議，加盟商可能會面臨處罰，於若干情況下可能導致門店關閉。

加盟店監管

加盟店由加盟商獨立運營，並由我們的門店管理團隊監管。加盟商必須遵守我們的門店管理及運營標準。加盟商須參加培訓及月度會議，遵守我們的標準門店運營流程，並遵守我們加盟協議中的條款。

培訓、會議及考核。加盟商一般須於簽訂加盟協議前參加為期7天的深度溝通與學習計劃，包括4天現場培訓及3天線上理論學習。這既是對加盟商的培訓，亦是對加盟商的選拔過程。另外，這些新加盟店的店員也須完成培訓課程，以熟悉我們的運營標準和流程。新加盟商及其新員工均須通過有關評估，方可開始經營新加盟店。請參閱「－ 加盟商發展、選擇及入職培訓」及「－ 開店流程」。我們亦要求進行食品安全合規培訓，以確保加盟商了解並遵守相關法規及標準。請參閱「－ 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 食品安全」。加盟商亦須參加月度在線會議並進行月度考核。

標準運營流程。我們設有詳細的措施及政策來指導加盟商的日常門店運營，包括門店佈局及產品陳列、人員配備、營業時間、消費者互動、食品處理、儲存條件管理及庫存管理以及內部報告程序。請參閱「－ 我們的門店網絡－ 門店經營」。我們以易於理解的方式設計該等標準及流程，以簡化加盟商及其僱員的管理及執行。

集中採購。為確保食品安全、質量及品牌聲譽，我們要求加盟商向我們及我們指定的供應商採購產品。此外，加盟商一般須向我們指定的供應商採購設備（包括貨架及冰櫃）。請參閱「－ 加盟協議」及「－ 數字化」。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部署由3,316位員工（其中784位為店鋪督導，負責督導門店運營）組成的門店經營部。為確保加盟店的營運符合我們的標準，店鋪督導人員利用智能化遠程巡店工具遠程監督店鋪營運情況，並進行現場檢查。我們的店鋪督

導人員會從多個方面評估每家加盟店的表現，包括門店內外的衛生標準、產品品質和食品安全、貨架堆疊、定價、客戶服務、照明、宣傳品展示以及員工的儀容和行為。我們的店舖督導的評估及回饋會影響每家加盟店的績效評分。請參閱「一 績效評分系統」。

我們相信，我們向加盟商的銷售反映了消費者的實際需求，因此我們並不存在加盟網絡內渠道囤貨及庫存積壓的重大風險，原因如下：(i)我們通常不允許加盟商退貨，除質量及其他特殊情況外；(ii)大部分品類的保質期通常相對較短，為12個月；(iii)儘管我們並無嚴格監控加盟商的存貨水平，(a)我們要求其保持合理的存貨水平，(b)我們的門店督導進行定期巡店（包括檢查存貨），以確保加盟商根據其近期和預期的銷售保持合理的存貨水平，及(c)我們的智能零售中台會對門店層級的銷售記錄和趨勢進行分析，並為加盟店提供庫存補貨建議。我們相應調整向加盟商的供貨，以防止渠道囤貨。我們通常能夠實現24小時內向加盟店配送，這使得門店可根據需要隨時訂購產品，而無需囤貨；及(iv)我們通常要求加盟商在我們發貨前提前支付款項，但並無設定最低購買要求，以鼓勵加盟商根據其近期和預計的銷售業績計劃謹慎下單採購。我們相信有關安排可鼓勵加盟商根據實際銷售預測訂購產品，大幅降低渠道囤貨的風險。

績效評分系統

為保持對加盟店的動態有效管理，我們採用評分系統來量化其表現。經考慮各門店對我們門店管理及運營準則的遵守情況，該評估側重於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以及消費者滿意度。我們的門店表現評估很大程度上依據督導在門店巡查期間的回饋以及月度考核結果。請參閱「一 加盟店監管」。倘任何加盟店評分較低，我們首先評估表現不佳的原因，並制定定制化、可操作的改進建議以幫助加盟店按照我們的門店管理和運營準則運營。另一方面，我們向評分較高的加盟店提供運費折扣等獎勵。

加盟商賦能

我們力求與加盟商群體共享成功。我們於門店運營的各個階段（包括選址、門店設計及陳列、選品、日常運營以及營銷及推廣）提供全面的支持。

開業前協助。我們為加盟商順利開設加盟店提供便利。我們使用我們的數據化工具及行業專業知識協助其選址。依托我們從全國性門店網絡積累的經驗，我們可在門店設計及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方面為加盟商提供有關門店裝修的切實可行建議，簡化開業的準備工作。請參閱「一 我們的門店網絡－選址」及「一 加盟協議」。

綜合培訓。除於訂立加盟協議及門店開業前進行統一培訓外，我們亦在鳴鳴很忙商學院為加盟商及其門店員工（包括店長）提供培訓計劃，以確保順利運營並與我們的目標保持一致。這些培訓項目涵蓋食品安全、消費者服務、發展路徑、成功加盟商分享最佳實踐以及管理及指導能力。我們的培訓涵蓋店內所有職能角色，確保整個團隊的認知及能力更為全面。該等培訓計劃幫助加盟商及其門店僱員獲得成功運營門店所需的第一手知識及經驗。我們通過專有及外部平台提供線上培訓，亦舉辦線下培訓班。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20名全職專業人員致力於為加盟商及門店員工設計培訓計劃。

溝通及支持。我們在加盟商與區域運營部之間建立溝通渠道，以確保加盟商在出現問題時得到及時的幫助。我們的區域運營部亦負責定期巡店及溝通，特別是與新加盟商以及面臨業務挑戰的加盟商。我們亦就升級門店裝修及優化門店陳列向加盟店提供意見以提升門店業績。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有62位城市經理，任務是為推動加盟商的門店運營提供指導，並定期巡查指定的門店。

加盟商活動。我們不時為加盟商舉行會議及活動。該等聚會為我們傳遞我們的品牌、產品品類及戰略的最新發展提供機會。此外，聚會充當加盟商交流選址及消費者互動等運營經驗的平台。我們致力於在我們與加盟商之間以及加盟商與加盟商之間營造合作環境。

非獨立加盟店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加盟商為我們的前僱員或當時的僱員或我們的關連人士（統稱「非獨立加盟商」）。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有零家、20家、25家及零家非獨立加盟商，於截至有關日期分別經營零家、150家、94家及零家加盟店（統稱「非獨立加盟店」）。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等非獨立加盟店貢獻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相關年度總收入的零、0.5%、0.9%及零。該等金額並非直接來自我們定期維護且受我們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規範的會計記錄，而是根據加盟商是否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進行分類後人工計算得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非獨立加盟店已轉讓予本集團或獨立第三方並由其營運，或已關閉，因此，截至同日，我們並無任何非獨立加盟店。

所有非獨立加盟商及門店與「趙一鳴零食」品牌相關聯，有關收購事項於2023年11月完成。這些非獨立加盟店於2023年的收入貢獻僅包括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產生的收入。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於「趙一鳴零食」品牌探索加盟模式運營的早期階段，其從業務合作夥伴或互相信任的緊密人士（包括我們的前僱員或當時的在職僱員及關連人士）中挑選並培養若干加盟商。該等非獨立加盟商能夠有效地推廣及發展品牌，搶佔市場先機。隨著其在加盟模式下逐漸積累經驗和成功，「趙一鳴零食」品牌能夠吸引除現有業務合作夥伴或緊密人士外的加盟商進一步發展業務。由於依賴非獨立加盟商發展品牌及獲取市場機會的程度降低，以及為進一步簡化加盟商的統一管理，我們決定與非獨立加盟商進行協商，促使非獨立加盟店轉讓至本集團或獨立第三方，或關閉。

我們於招募加盟商時採用相同的選擇標準，且我們與該等加盟商訂立的加盟協議通常與我們向獨立加盟商提供的條款及條件相同。我們以向獨立加盟商提供的相同的價格向非獨立加盟商銷售產品。據我們所知，除上述情況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加盟商均為獨立第三方。

營銷及品牌建設

我們極為重視品牌建設，並採納靈活多樣的營銷策略以接觸廣泛的消費群體。在我們已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地區，我們享有強大的品牌知名度，並通過自然流量、口碑推薦和有針對性的營銷活動不斷吸引新消費者。我們通過線上和線下渠道進行有針對性的營銷活動。

我們不斷鞏固我們統一的集團品牌「鳴鳴很忙」以及我們的雙品牌「零食很忙」及「趙一鳴零食」的公眾知名度，並通過各種營銷活動，加強與消費者的緊密聯繫，包括：

IP營銷。我們根據市場趨勢及審美偏好，不斷發展品牌形象和主題，以提升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認知度。我們已將卡通人物打造為我們的主要IP，以進一步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例如，我們自主打造的卡通形象及「double-M」標誌大受消費者歡迎，塑造了歡樂、輕鬆的品牌形象。



品牌代言人。我們與精心挑選的品牌代言人合作以推廣我們的品牌形象，提升我們品牌及產品的曝光度，從而與我們目標消費者群體中的年輕一代建立聯繫，並吸引加盟商。尤其是，自2024年7月起，我們通過直播、短視頻及社交媒體推送通知，以及公共廣告牌、社區媒體以及店內廣告等線上及線下品牌推廣活動來官宣品牌代言人。該等活動的線上曝光量超25億次。

促銷活動。我們會在特殊的日子（如年貨節）舉辦促銷活動。我們提供全店或有針對性的促銷活動以及門店主題裝飾，以吸引消費者，鼓勵消費者到店購物，並進一步提升了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例如，於2025年年貨節，我們舉辦了一次以「年貨大單品銷售」為主題的營銷活動，實現門店節日銷售的快速曝光，產生的線上總曝光量超16億次。為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品牌形象及門店風格，我們通過引人入勝的店內活動並搭配特色裝飾，將購物、娛樂和社交無縫融合。例如，我們會定期在新進駐及開設一定數量門店的地區舉辦零食狂歡節活動。我們的零食狂歡節包括主題裝飾、新品品鑒站及互動遊戲，營造吸引消費者的熱鬧喜慶氛圍。

社交媒體活動。我們通過小紅書、抖音、快手、微信及微博與公眾互動。尤其是，我們通過生動、互動的直播吸引消費者。我們亦於社交媒體平台進行一系列營銷及推廣活動，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並吸引消費者。例如，在抖音挑戰賽上，與2024年7月我們的品牌代言人官宣有關的話題的曝光量於2024年已累計超25億次。

聯名品牌合作。我們與第三方IP合作，以擴大我們的營銷覆蓋範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營銷活動中與奶龍、旺旺等多個第三方IP角色及食品飲料品牌進行品牌聯合，並提供聯名品牌產品。我們與第三方IP的合作利用文化現象及趨勢，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及產品包裝中突出聯名品牌的元素，並為我們的營銷活動增添多樣性及激情。我們日益提升的品牌價值及知名度從我們既有的聯名品牌關係中可見一斑。因此，可吸引更多消費者到店購物，並享受充滿驚喜的逛店體驗。

統一的集團品牌建設。於鳴鳴很忙收購事項完成後，我們積極推廣統一的集團品牌。例如，於2025年2月，我們舉辦一場集團層面的省錢戰略發佈會，標誌着我們推廣統一的集團品牌的重要里程碑。該活動推出我們的全新品牌形象。通過加盟商的熱情參與及媒體的大力宣傳，該活動進一步鞏固鳴鳴很忙集團的市場領先地位。於2025年7月，本集團在湖南長沙舉辦首屆零食音樂節。開幕當天逾20,000人參加及超過50家休閒食品飲料品牌合作夥伴參與，活動將音樂、休閒食品和沉浸式體驗相融合，伴隨消費者對快樂的追求，擴大與統一的集團品牌的情感共鳴。通過將高質量、高質價比產品與充滿活力的文化互動相結合，我們增強了集團品牌知名度，並加深了與客戶的連接。

我們的會員計劃

除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提供各種具備高質價比且持續更新選品的休閒食品飲料來吸引消費者並促使其複購之外，我們通過我們的會員計劃來培養客戶的忠誠度，客戶可通過微信小程序入會。通過我們的會員計劃，消費者可通過下訂單參與促銷活動（例如會員積分），而積分可兌換折扣券或禮品等獎勵。我們每月亦有一次「會員日」，我們向當日購買的會員提供獨家折扣。我們相信我們的會員計劃可培養客戶對我們品牌的忠誠度。我們亦鼓勵會員加入社交媒體上的特定會員社團，努力營造緊密聯繫的環境。

我們的註冊會員人數於往績記錄期間大幅增長，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2億人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約1.8億人。活躍會員（即同期至少下單一次的註冊會員數量）人數亦相應增加。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進行購買的會員人數為135.4百萬人。自2024年10月1日起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十二個月內，我們的會員複購率為約77%。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對我們的業務增長至關重要，原因是其可令我們有效滿足消費者對高質價比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需求。我們優化供應鏈，允許廠商直接向我們供應並減少中間層。作為以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的中國最大連鎖零售商，我們的採購量巨大，使我們實現可觀的規模經濟。我們顯著的規模經濟賦予我們議價能力，可更好管理採購成本。此外，我們與行業領先廠商建立穩定合作關係以保證產品的高質量。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中國國內採購全部產品。

我們採納數字化供應鏈管理集成系統（包括SRM系統及訂單管理系統），以監督採購流程並管理供應商。我們利用這些數字化工具與供應商保持密切合作，並將其深度整合至我們的存貨管理流程。該等系統使我們能夠規劃、管理、監控及協調供應鏈流程的各個環節，完善存貨管理以及縮短訂貨及再訂貨交付週期。例如，SRM系統提供對供應商概況、協議及採購數據的全面管理。其通過評估信譽、產能、質量體系及交付能力來優化我們的供應商管理。其亦有利於我們的產品定制策略，可就我們對定制的具體要求進行明確溝通，並確保定制的產品符合我們的規格及市場需求。此外，訂單管理系統與供應商的數據系統相互連接，並實現自動採購，通過有效管理交貨時間及簡化從下訂單到付款結算整個採購流程，有助於最大限度地減少延誤。請參閱「一數字化 — 數字化選品及採購 — 數字化採購」。

我們相信我們的替代供應商充足，可為我們的業務提供可比質量及價格的替代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經歷任何與供應中斷、與供應商的合約安排提前終止或未能獲得充足原材料有關的重大事件。

採購流程

在選品階段，我們一般要求供應商提供產品樣品，以便我們確定其質量。對於定制產品，我們的團隊與供應商合作開發定制產品。在下訂單時，我們根據採購協議及採購訂單的條款，通過我們的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下單，採購協議及採購訂單規定了SKU、數量、價格、驗收的質量標準、包裝風格及標準，以及指定的交付地點。我們通過訂單管理系統與各供應商協商並確認採購價格。在下單後，供應商按照我們關於交付地點及時間表的指示，安排從其廠房運輸至我們倉庫。我們通常進行進貨質量檢驗。請參閱「— 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 — 食品安全」。

供應商

我們通過數字化整合使供應商全面參與整個供應鏈流程，加上我們通過大規模採購及及時付款與合資格供應商建立的牢固關係，為我們能夠運營高效供應鏈的關鍵原因。該方法使我們能夠維持多樣化的高質價比SKU組合、頻繁推出新SKU及維持成本優勢。我們精心培養與供應商的關係，並為其賦能以與我們共同發展及適應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要。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與超過2,500家廠商建立合作關係。入圍胡潤中國食品行業百強榜的企業中約50%與我們合作。

供應商選擇及監督

我們實施嚴格的供應商挑選標準及全面的審查程序，體現出我們對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的重視。我們要求潛在候選供應商必須通過我們採購及質量控制團隊的綜合評估，方可列入我們的認可供應商名單。為符合資格，供應商須符合若干標準，包括於各自行業中保持良好的聲譽及地位，具備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資質，具備充足的產量及質量，及展現出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亦要求供應商實施完善的管理和質量控制系統及內部架構，具備充足及穩定的生產能力及設備。我們通常會根據業務規模、質量控制、品牌認知度及研發能力，選擇各品類中領先的供應商。

我們不僅審查新供應商，亦定期評估現有供應商。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定期及隨機檢查。就身為休閒食品飲料生產商的供應商而言，我們的檢查重點包括車間衛生、消毒及僱員操作規範，以及對生產過程中的任何異常情況進行迅速處理。當出現問題時，我們會立即聯繫供應商解決問題。

採購協議的主要條款

我們通常與供應商訂立年度採購協議，其中包括以下主要條款：

- **期限。**我們與供應商的供應協議通常為期一年。
- **交付。**我們對貨物在運輸過程中的包裝及儲存方式以及配送的及時性制定要求。我們可能因貨物不符合我們的運輸及配送要求而拒收及退回貨物。供應商通常負責交付成本。
- **產品質量及保質期。**我們要求產品符合所有相關國家及行業標準以及協議中規定的內部標準。我們通常保留在貨架備貨前進行產品檢驗的權利。有質量問題的產品通常會被拒收及退回。我們的供應商通常須支付一筆固定的質量保證金，以保證其對因自身導致的產品缺陷承擔全部責任。
- **定價及數量。**我們的供應商與我們通常在每筆採購訂單中就採購價格及數量達成一致。供應商通常並無對我們設定最低售價或最低採購量要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價格並無任何重大波動。
- **付款及信貸條款。**我們通常通過銀行轉賬付款，且於完成貨物驗收及收悉發票後結清付款。
- **風險轉移。**風險通常在貨物交付並驗收後轉移至我們。
- **終止。**我們的協議於協議期滿後自動終止。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協議中規定的義務，另一方有權終止協議並要求賠償損失。

主要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包括中國的休閒食品飲料廠商。在較小程度上，我們亦向中國廠商的休閒食品飲料分銷商採購。我們不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因此，據我們所知，我們不受任何進口關稅的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採購總額的5.0%、5.1%、3.3%及3.0%。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採購總額的14.6%、11.4%、13.2%及13.1%。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供應商集中風

險。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其聯繫人或我們的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概無於我們任何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倉儲及物流

倉儲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綜合性倉儲及配送網絡包括48個倉庫，其中23個為自營倉庫，25個為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運營的倉庫，總面積約為106.5萬平方米。

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一般位於距離最近倉庫300公里範圍內，一般均可實現24小時內及時向門店配送。利用我們的倉儲網絡連同我們的數字化供應鏈管理集成系統，我們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實現11.6日及13.4日的存貨週轉天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該倉庫週轉效率優於行業平均水平。我們向加盟店整箱發貨而不拆零，採用量化考核指標。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整體倉儲及物流成本（包括與運輸費用及倉儲服務費有關的費用）僅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5%、1.6%、1.7%、1.8%及1.7%，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該費率低於行業平均水平。

對於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運營的倉庫，我們採用物流服務收費模式，按件數向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採購服務，有效地將倉儲業務外包。我們一般向第三方租賃公司租賃場地並承擔租賃費用，而叉車、托盤車等其他倉儲服務及設備均由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提供。我們與第三方倉儲及物流服務提供商的協議通常包括以下重要條款：

- **產品儲存。**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負責產品的儲存，並對入庫產品的數量、外觀及質量進行維護。我們有權隨時檢驗產品。
- **運營。**第三方倉儲及物流服務提供商應提供符合行業標準的存貨管理及訂單履行服務，其運營設備及耗材的所有成本均由其承擔。其應承擔因其過錯導致運營失敗而招致的損失。於該等情況下，我們保留終止協議的權利。

- 期限：協議期限通常為一年。
- 付款。我們一般按月與我們的第三方倉儲及物流服務提供商結清款項。

我們對自營倉庫的日常運營進行管理及控制，覆蓋從供應商收貨至向門店發貨的各環節，及通過WMS監管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所運營倉庫的倉庫運營。請參閱「一數字化」。我們就自營倉庫及第三方倉儲服務提供商運營的倉庫建立運營標準，並設有專門的倉庫管理團隊負責監督倉庫運營質量。

物流

我們的物流及配送業務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進行管理。我們的綜合物流系統，加上我們遍佈全國的倉儲網絡，可以確保貨物通常在24小時內從倉庫配送至門店，從而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使我們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具備強大競爭力。

我們的物流合作夥伴整合了與我們的運輸管理系統（「TMS」）相兼容的信息系統，使我們能夠監控及跟蹤貨物從發貨至到達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全過程。請參閱「一數字化」。我們與該等第三方供應商的協議通常包括支持該等物流運營的主要條款。

數字化

我們相信數字化在我們的持續成功中發揮着關鍵作用。可靠、全面的數字化基礎設施已經並將持續在提升運營效率、管理業務及實現可持續發展方面發揮關鍵作用。我們的數字化基礎設施包括用於支持我們業務各關鍵方面的綜合數字化管理系統，包括門店運營及管理、供應鏈管理及存貨控制。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技術開支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17.0百萬元、人民幣53.3百萬元、人民幣30.8百萬元及人民幣68.3百萬元，包括IT僱員薪酬及IT服務費。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停機。

數字化選品及採購

數字化產品規劃

我們自主研發的「全民選品」微信小程序使得加盟商及選品團隊可以提交可能在當地市場大受歡迎的產品圖片，這有助於我們準確評估市場需求並提高選品效率。「全民選品」使用相似匹配功能，通過分析上傳的產品圖像來搜索類似產品。它會自動識別圖片中的產品，並將其與產品數據庫進行比對，識別並排除系統中已有的商品，以避免重複審核並提高選品效率。

數字化採購

我們的數字化採購能力包括供應商管理及訂單管理。我們採納基於微服務架構及數據分析工具的數字化供應鏈管理集成系統，包括(i)SRM系統及(ii)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我們的數字化供應商管理通過SRM系統完成，其管理供應商概況、協議和採購數據，評估其信用狀況、生產能力、質量體系和交付能力。另一方面，我們利用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對訂單進行數字化管理，其與主要供應商的數據系統連接，實現從訂單下達至付款結算的自動化採購，有效管理交貨期及提高採購效率。此數字化訂單管理系統利用數據驅動預測來監控訂單並自動生成訂單建議。這些數字化工具與WMS、TMS以及我們的驗貨和退貨數字化系統相連接，實現了下單、調度、收貨等整個採購流程的自動化，從而提高了採購效率。這些數字化工具對供應鏈運營進行持續監督，有助於我們作出明智決策，及與可靠的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數字化倉儲及物流管理

倉儲數據分析

我們擁有專門的倉儲數據分析工具，對歷史庫存數據進行存檔，以方便進行趨勢分析及長期倉儲規劃，同時優化查詢性能以實現高效分析。該分析工具支持複雜的分析任務（包括多維分析及數據挖掘），且設計具有靈活性及可擴展性，以滿足日益變化的數據需求。透過集中數據管理，我們的數據分析工具有效降低與倉儲數據處理及分析有關的成本。此綜合系統令我們作出明智決策，亦提高倉儲效率。

WMS及TMS

我們的WMS系統有效跟蹤庫存水平、位置及變動，確保準確的庫存管理，同時管理整個訂單履行流程（從檢貨、包裝到運輸），保證及時交付。其簡化了貨品接收和存放，以優化空間和提高效率。其與其他系統（例如我們的SRM和自動化技術）結合，提高整體操作效率。我們的TMS通過車輛管理及運輸可視化等功能提升從倉庫到門店的物流控制。其為承運人及駕駛員執行關鍵績效指標評估，可提高分單和調度的效率，從而減少人員需求並降低物流成本。TMS使我們能夠在運輸過程的每個階段向門店提供實時通知。此外，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配備數字化入庫商品收貨系統，這確保了交貨及收貨的效率。透過駕駛員核查及實時狀態更新確保貨物的準確性，TMS大幅提高交貨時間。我們通過API與SRM系統連接，實現無縫數據共享，進一步提升了營運效率，為知情決策提供支持。WMS及TMS使得可實現整個倉儲及物流過程的電子存檔，例如發貨清單和門店收據，從而有效地降低倉儲及物流運營成本。

數字化門店管理

智能零售中台系統

我們通過智能零售中台系統使得加盟商可實現有效及高效的門店庫存管理。作為業內首批自主開發此類平台的公司之一，我們實現了該平台與門店運營的無縫整合，繼而提高運營效率。該系統分析門店層級的銷售記錄及趨勢、利用基於歷史銷售數據的算法預測消費者需求，並為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補充庫存提供建議。這種方式有助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維持最佳庫存水平。此外，其提高了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管理產品保質期及簡化結賬操作的能力，提高了門店整體運營效率，繼而使得我們可明智地選擇和採購產品。

數字化選址

我們的專有數字化選址工具系統旨在通過簡化選址及門店規劃流程來提高決策的效率及準確性。我們的數字化選址工具採用數據分析對目標區域的商業環境進行全面評估。其生成具有可視化元素的標準化報告，例如圖表及繪圖，促進對目標區域的清晰理解，並減少分析及報告所需的時間。

智能化遠程巡店

我們自主研發的智能化遠程巡店管理工具利用視頻流分析及定制算法模型實現門店檢查過程的自動化及標準化，大幅減少對人力勞動的需求。通過提取及分析視頻片段中的畫面，該工具評估門店貨架，以確定其庫存充足還是缺貨。我們已制定評分標準，以評估門店運營是否符合我們的標準，包括產品陳列的完整性和豐富性水平、員工着裝及購物環境，及該工具幫助我們進行此項評估。該先進的工具通過有效地監控門店運營，提高了我們的運營效率。

智能收銀系統

對散裝稱重產品進行結算面臨諸多挑戰，包括耗時的手動代碼輸入或條形碼掃描，及在散裝稱重產品混合時確定各類產品的重量存在困難。我們的智能收銀系統採用圖像識別技術準確識別SKU，店員僅需進行簡單操作，系統便會自動對產品進行分類並稱重。此外，我們的智能收銀系統能夠根據收銀台產品總重量和每個SKU的標準重量分析各SKU下所售單位數量，這有助於跟蹤庫存變動，維持準確和最新的庫存數據。

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

我們已制定一系列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程序，涵蓋我們業務的所有關鍵步驟，從供應鏈管理到門店運營。我們已制定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產品合規性檢查、倉儲及交付的質量控制、店內管理以及質量分析及改進。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成立由350位於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方面擁有廣泛專業經驗的人士組成的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部門。

食品安全

我們的食品安全內部控制措施包括以下：

綜合管理基礎設施。我們已分別為供應鏈及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建立全面的食品安全管理系統。該等體系涵蓋從生產、運輸及倉儲到店內銷售及消費者售後服務的全過程，形成完整的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流程。我們的審核及檢查機制包括初始工廠資格審查、視頻及圖像審查、現場檢查、產品的合規性檢查、上市前安全審核及零售標籤審查，以確保產品的可追溯性及透明度。我們規範了食品安全問題的申報程序並建立應急機制。

供應鏈管理。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多維度、定期的評估，以確保其產品質量符合我們的內部標準，我們還會借助外部第三方檢測機構進行評估。此外，我們要求供應商在與我們合作的過程中定期提供生產及質量報告。我們嚴格的供應商審核包括遠程質量控制措施及現場檢查。倘發現問題，我們立即與生產商溝通，以確保作出改善行動。請參閱「－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 供應商選擇及監督」。

倉儲及質量核查。我們的所有倉庫均已配備入庫質檢程序。我們成立實驗室進行常規理化及微生物檢測，確保進貨產品的質量。於產品到達門店後，我們要求店員檢查產品並上報任何與產品日期、標準或質量有關的問題。此外，我們對門店進行隨機抽查，以確保產品安全。

培訓。為提高員工對食品安全的認知及技能，我們開展食品安全培訓項目，為管理人員、品管經理、店長及倉庫人員提供專業的線上培訓，專注於所有崗位所需的食品安全具體知識及技能。我們為店員（包括庫房經理、庫房職員及收銀員）定期更新培訓模塊。

質量保證及召回政策

一旦出現食品安全問題，我們會進行詳細分析，以確定是否為單個門店的偶發事件或普遍存在的問題。如確認並非偶發事件，我們將啟動預防性召回措施，並將相關產品下架。我們的質量控制人員會監督問題產品的整改過程。

我們為加盟商提供培訓，其中包括食品安全合規相關的培訓。加盟協議明確界定加盟商與我們的責任，約定雙方權利、義務及法律關係。我們的加盟商對在其門店所發生事件（如食品安全違法行為或人身傷害）所產生的法律後果承擔責任。此外，根據加盟協議的條款，倘該等事件對我們的品牌聲譽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的加盟商須承擔違約責任。在該等情況下，我們保留向加盟商提出索賠的權利。請參閱「－ 我們的加盟模式－ 加盟協議」。我們通常不允許退貨，惟交付的產品與加盟商訂購的數量不符、交付的產品不正確或交付的產品存在質量問題除外。我們執行嚴格的操作程序檢查退回產品，重點檢查產品的數量、質量及剩餘保質期。對於召回產品，只有符合標準的產品方可重新在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上架。倘質量問題追溯至我們的供應商，我們有權向他們退回產品，並從其質量保證金中扣款（如適用）。請參閱「－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 採購協議的主要條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並未受到任何政府部門關於產品質量或食品安全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其他處罰；(ii)我們並未被任何政府部門勒令執行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強制性產品召回；(iii)我們並未發生任何重大產品責任風險相關事件；及(iv)我們並未收到消費者因產品質量而提出的任何重大投訴。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進行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產品召回。

門店質量控制

我們在食品安全、產品銷售與定價、產品陳列與倉儲、門店維護、營銷與推廣及員工培訓等方面對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營運提供標準化及統一的指導與監督。我們要求加盟商嚴格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請參閱「— 我們的門店網絡 — 門店運營」。

客戶

我們的客戶包括根據加盟協議經營加盟店的加盟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收入來自(i)向加盟商銷售商品，及(ii)加盟服務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的前五大客戶幾乎均為我們的加盟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我們於各相關年度／期間總收入的2.6%、1.5%、1.0%及0.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9.8%、5.8%、2.5%及1.3%。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客戶集中風險。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2024年的最大客戶（為我們的董事）外，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於任何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請參閱「— 我們的加盟模式 — 非獨立加盟店」。

消費者反饋

我們非常重視消費者反饋，並積極收集消費者意見以提升我們的產品及客戶服務質量。我們通過不同渠道收集消費者反饋，包括店內調查、客戶服務熱線及線上評論徵集，並對反饋進行評估，以不斷優化我們的業務營運。

售後服務

我們在門店層面及總部層面均認真對待消費者投訴。在處理門店消費者投訴時，店員須迅速且負責任地作出回應。我們要求自營或加盟的每家門店的員工須妥善處理消費者訴求，無論商品購自哪家門店，並迅速評估是否需要進行產品質量檢驗。倘產品進行檢驗後確定並無質量問題，員工將指引消費者向店長尋求進一步協助。倘消費者仍不滿意，問題將上報至總部的客戶服務團隊，我們將在24小時內提供一對一消費者支持，直至消費者對解決方案滿意為止。

消費者亦可繞過門店通過我們的客服熱線或我們的網站、微信公眾號、電子郵件、社交媒體等官方平台直接向總部投訴。我們優先處理食品安全問題，並直接向質量控制經理匯報。我們要求總部的客戶服務團隊在收到投訴後48小時內解決問題。我們採用分級法解決問題。我們的客戶服務團隊直接管理退貨或賠償等日常事務。對於重大質量問題，我們啟動全面的召回程序，以確保從所有門店全面撤回產品。為防止問題再次發生，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每月編製問題產品報告，要求供應商及時整改，必要時進行現場審核。我們的客戶服務代表與消費者保持持續溝通，進行電話回訪，以確保消費者滿意。對於複雜的問題，例如涉及監管投訴的問題，我們與我們的法律合規團隊協調，以確保提出適當的解決方案。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消費者投訴或其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索賠。

數據隱私及安全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不時收集、存儲及使用消費者及加盟商的部分個人信息。例如，(i)消費者通過我們的線上應用程序（如我們的微信小程序）線上下單，我們或會收集信息，如其賬戶名、手機號碼及線上訂單記錄；(ii)對於加盟商而言，於加盟商加盟過程中，我們收集其基本信息，如姓名、身份證號碼、教育背景和工作經歷。

我們在收集個人信息方面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並通過內部檢查、監督、審查及其他措施不斷完善我們在個人信息保護方面的做法，以確保對個人信息進行最大程度的保護。有關與個人信息保護相關的風險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未能遵守數據隱私保護及信息安全法律可能損害我們的聲

譽，導致損失收入、產生大量額外成本及使我們面臨訴訟及監管監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信息系統已獲中國公安部地方分支機構授予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三級，這證明了我們在系統運行和信息安全方面的能力。為確保適當及充分保障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我們已實施內部數據安全及保護協議，規定數據管理責任、數據保護及保密程序。我們亦根據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及行業標準更新數據保護的政策及內部控制措施。我們已實施數項有關網絡安全及個人數據保護的詳盡措施。例如，我們通知消費者我們根據適用法律的要求收集及使用其個人數據的方式並取得其同意。有關我們消費者通過第三方平台線上採購的數據根據第三方平台數據監管政策管理。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與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有關的適用法律法規。鑒於中國有關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的立法及實施仍在發展中，我們將密切監察進一步的監管發展，並及時採取適當措施。然而，對於數據保護及隱私的法律、法規及標準的解釋及應用需遵循屆時有效的法律法規。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的數據隱私及保護措施未必會一直被視為充分。我們可能受到政府機關對我們遵守數據隱私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作出的調查及檢查，我們的做法未必會一直完全符合所有適用規則及監管要求。此外，有關數據保護及隱私的法律、法規及標準仍在繼續發展，並且不同司法轄區可能有所不同。遵守新興且不斷變化的國際要求，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使我們須改變我們的商業慣例。同時，我們的數據隱私及保護措施的完整性亦會面臨系統故障、中斷、不足、安全漏洞或網絡攻擊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未能遵守數據隱私保護及信息安全法律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損失收入、產生大量額外成本及使我們面臨訴訟及監管監察」。

競爭

中國的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競爭激烈且分散。我們與行業中的其它零售商在消費者忠誠度、優質供應商資源及門店選址等方面進行競爭。

我們相信，我們在與競爭對手競爭時處於有利地位，乃基於(i)我們持續快速增長；(ii)卓越的產品能力和可靠的供應鏈保障；(iii)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及標準化門店運營保證的一致性；(iv)深入、廣泛的門店網絡覆蓋，和易見、易達的門店選址；

(v)深入人心的品牌形象和創新的營銷策略；(vi)全流程數字化能力；以及(vii)具有戰略眼光的管理團隊和廉潔務實的企業文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的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

知識產權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註冊16項專利、119個版權及18個域名，及我們在中國註冊652個商標。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知識產權」。

由於我們的品牌越來越受到中國消費者的認可，我們認為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品牌化及聲譽而言至關重要。我們尋求通過註冊商標、商業秘密保護及與核心僱員及其他第三方簽訂保密協議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侵犯知識產權而遭受任何第三方提請的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未決訴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因知識產權而向我們提出且構成威脅的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法律程序或申索。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侵權指控，辯護成本可能高昂，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

僱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8,578名全職僱員，均位於中國。下表載列截至同日按業務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業務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戰略及行政管理部門	797	9.3
門店管理部門	3,574	41.7
供應鏈部門	2,121	24.7
產品部門	590	6.9
品牌及用戶增長部門	288	3.4
拓展部門	1,208	14.1
總計	8,578	100.0

我們的成功在相當大程度上依賴於我們吸引、激勵及挽留足夠數量的合資格僱員的能力。我們採納嚴格的高標準招聘程序確保新聘員工素質。我們採用多種招聘方式(包括校園招聘、網絡招聘、內部推薦及通過獵頭公司或代理招聘)滿足我們對不同類型人才的需求。我們相信，我們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鼓勵自我發展及創造力的環境。我們為不同部門及職位的僱員設計及提供不同的培訓課程，覆蓋經營、數字化、研發、品牌及營銷、職業發展以及綜合管理等方面，以加強其專業技能，並了解本公司及該行業。

我們已與全體僱員訂立勞動合同及保密協議。我們設立績效評估系統，每月對僱員的表現進行評估，這構成了釐定僱員可能收取的薪酬水平、花紅及晉升的基準。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聘請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或我們委託的子公司(僱傭實體除外)為若干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並未為我們的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接獲中國相關部門的任何通知，要求我們支付任何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差額或就我們的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供款對我們施加任何行政處罰，我們亦未獲悉任何重大僱員投訴或涉及與我們僱員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我們承諾在全體僱員的配合下，盡快全面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如果相關部門依據適用法律法規要求我們支付未繳的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或採取整改措施，我們將在指定期限內盡快履行支付義務或採取整改措施。

鑒於上述相關監管政策、監管確認或訪談及事實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現行政府政策及法規以及地方政府的實施及監管要求無重大變化的前提下，(i) 我們被中國相關主管部門要求支付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重大差額的風險較低；及(ii) 我們因未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而受到重大行政處罰的風險較低。

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需要繳納額外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徵收的滯納金及罰款」。

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已經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勞資糾紛。我們相信，我們已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保險

我們保留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的法定社會保險，如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和醫療保險。我們亦購置涵蓋僱主責任的保單。我們為存貨投購財產險。我們並未就設備及設施投購任何為保障因火災、地震、洪水或其他災害而招致的人身傷害或損失的財產險。我們相信，我們現有的保險範圍足以滿足我們現有的運營需求，且符合中國的行業標準。然而，我們可能面臨超出保險範圍的索賠和責任。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保單可能不足以涵蓋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所有風險」。

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

我們認為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務對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致力於將ESG理念融入業務全流程，構建可持續的社區食品消費生態。我們重點關注產品質量與安全、供應鏈責任管理、環保包裝與資源效率、消費者權益保護、社區參與、合規就業與員工發展等領域。

我們正逐步建立系統性的ESG戰略，並同步推進量化目標與關鍵績效指標(「**KPI**」)體系，確保相關舉措可執行、可監控、可持續。同時，我們設立定期審查機制，不斷評估ESG政策成效並優化相關管理流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

我們認為，全面且完善的ESG治理是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為了有效管理ESG事務，我們建立了自上而下、分工清晰的ESG管理架構，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團隊(「**高級管理團隊**」)和ESG工作小組確保公司在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事務上的穩健推進。

董事會：全面負責ESG戰略的審議與批准，監督關鍵風險和機遇，指導整體發展方向。

高級管理團隊：（由高級管理層及管理團隊組成）主要職責包括：

- 識別並評估與公司業務相關的ESG風險和機遇；
- 設定ESG目標和指標，並制定、評估ESG策略及緩解措施；
- 監督和管理ESG相關事務，確保各項ESG方針落地執行；及
- 評估ESG體系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匯報。

ESG工作小組：由供應鏈管理、運營、人力資源、營銷、法務等關鍵職能部門的專員組成，負責具體實施ESG計劃，並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進展及成果。同時，ESG工作小組還協調各部門（包括門店運營、採購及信息技術部門）共同推進ESG相關工作，並向管理層匯報ESG事務進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

我們已制定涵蓋多個維度的ESG政策，確保企業在擴張的同時，始終堅持合規經營與可持續發展。我們的政策框架涵蓋但不限於以下重點領域：食品安全與質量、環保包裝與廢棄物管理、供應鏈ESG審核、信息安全與數據保護、員工權益與健康保障、商業道德規範及社區公益。

所有政策均以「行業合規、社會責任、實際落地」為核心原則制定。我們已將這些政策嵌入至產品管理、運營規範、加盟體系和日常門店執行中，以確保ESG理念全面融入業務各環節。

重要性評估

基於我們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業務特點和戰略方向，我們通過行業研究、門店與加盟商調研、消費者反饋及利益相關方溝通訪談等方式，識別並評估重大ESG核心議題。我們依據三個關鍵因素進行評估：

- 議題的實質性；
- 議題的管理效能；及
- 對公司財務的潛在影響。

經過評估，我們識別出以下與公司業務高度相關的ESG實質性議題，並按照重要性排序如下：

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實質性議題

食品安全與可追溯性	我們對所有在售產品實行全流程管控，確保符合國家食品安全標準，並構建覆蓋原料、生產、流通與門店可追溯體系。
高效供應鏈管理	我們持續優化倉配體系，保障商品穩定、高效供應，並降低運輸能耗與碳排放。
食品浪費管理	通過數字化庫存管理與精準補貨，減少門店過期品與損耗，倡導合理消費。
環境影響管理	關注門店日常運營過程中的用能、用水與排放情況，推動綠色門店標準建設。
能效管理	我們在門店推廣節能照明與設備，提升能效水平，降低用能成本。
員工健康與安全	我們保障門店與倉儲人員的安全健康，包括合理排班、勞保投入及培訓覆蓋。
僱傭與多元化	我們嚴格執行用工法規，促進性別平等與包容文化，打造可持續的人才梯隊。
加盟商合規管理	我們建立加盟行為規範，推動ESG理念在加盟網絡內的一致執行。

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實質性議題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我們建立從總部到門店的廉潔機制，強化風險防控與價值觀一致性。

產品創新與健康營養 我們積極開發低添加、高營養價值產品，緊跟《「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等國家健康政策導向，豐富消費者健康零食選擇。

社區參與與公益 我們積極投身社區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品牌與社區的情感聯結。

政策合規與行業協同 我們密切關注食品、包裝、用工等政策變動，積極參與行業交流與標準共建。

我們將持續優化評估流程，覆蓋更多利益相關方，並結合公司發展戰略，完善重大ESG議題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

基於前述重要性議題，我們識別、優先考慮並戰略性管理對公司運營、供應鏈及社區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ESG風險。主要ESG風險如下：

- i. 食品安全與質量風險。如存在污染或違規添加，可能引發重大聲譽與合規危機。我們通過標準化質檢流程與門店抽檢機制，持續優化食品安全體系。
- ii. 供應鏈穩定性風險。原料波動、氣候影響或供應商違規行為可能影響門店穩定供貨。我們構建多元供應網絡並建立應急協調機制。
- iii. 包裝與廢棄物處理風險。一次性包裝的廣泛使用加劇環保壓力。我們正逐步推動環保材料的替代，並探索門店回收機制。
- iv. 食品浪費風險。SKU眾多易產生產品過期與浪費。我們依托數據系統精準控制補貨與陳列策略。

- v. 能源與資源利用風險。高頻上新與多門店運營帶來能源與物流消耗問題。我們推行節能設備、優化配送路徑與冷鏈管理。
- vi. 員工與加盟體系風險。我們持續優化加盟體系的培訓與稽核機制，推動員工權益管理標準化、規範化，全面保障體系合規性。
- vii. 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高強度門店運營崗位存在潛在職業傷害。我們為相關員工提供勞保物資、崗前培訓與合理排班。
- viii. 商業道德與合規風險。我們通過廉潔承諾與內部舉報機制加強風險預防。
- ix. 行業政策變化風險。涉及食品監管、消費稅、包裝管理等新政出台將影響運營成本。我們密切跟蹤政策並與行業協會合作積極應對。

隨著社會向低碳經濟轉型，環保意識的提升為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帶來了可持續發展的新機遇。我們專注於線下門店運營，通過優化倉儲物流與陳列動線、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就環保管理水平上與同行相比，更有機會贏得消費者與業務夥伴的青睞。

與此同時，消費者愈發重視健康飲食與營養搭配。我們堅持產品差異化定位，持續豐富低糖、低鹽、非油炸、天然配料等健康零食品類，滿足多樣化需求，提升品牌影響力與市場份額。

環境保護

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未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法而受到任何重大罰款或行政處罰。

使用水

我們並不存在求取適用水源的問題，我們通過各行政辦公樓及倉庫所在地的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或自來水有限公司集中獲取水源。我們承諾嚴格遵守經營所在地有關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確保按照要求開展環境影響評估和檢查工作，並合規、高效地處理廢水排放。

此外，我們積極提高用水效率，踐行綠色發展理念。在集團辦公區域及倉庫，我們已安裝節水設備，以降低日常運營中的水資源浪費。同時，我們通過優化清潔流程，減少同一區域在日常運營過程中的用水量，從而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2024年度，我們已制定明確目標，致力於提高用水效益，計劃在2024年至2034年間將耗水密度降低5%。

下表列示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用水量：

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水源			
自來水／市政用水			
取水量(立方米)	34,467.4	51,089.6	104,070.5
用水密度(取水量立方米／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8.04	4.96	2.65

附註：2023年收入及自來水／市政用水取水量數據包括零食很忙1月至12月的數據及趙一鳴零食於12月的數據。

廢棄物排放

在日常運營過程中，我們產生一般廢棄物、可回收廢棄物及食品廢棄物，以上廢棄物均屬於無害廢棄物。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未涉及有害廢棄物的產生。

- **一般廢棄物**：包括辦公區域和倉庫日常運營過程中產生的生活垃圾及食品包裝廢棄物。
- **可回收廢棄物**：包括物流及倉儲過程中產生的紙板、木質托盤等可回收材料。
- **食品廢棄物**：包括來自於即將過期或因破損無法銷售的食品，我們採取相應的減廢措施，以減少食品浪費。

在2024年度，我們的無害廢棄物總產量約為1,880噸。我們實施系統化的廢棄物管理策略，以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並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在辦公區域和倉庫，我們正持續加強一般廢棄物與可回收廢棄物的分流管理，探索優化分類措施，逐步提升可回收物資的回收比例。同時，我們與第三方回收機構合作，針對紙板、木質托盤等可回收材料進行回收處理，以減少填埋量。此外，我們通過優化庫存管理減少食品過期情況。對於不可回收的廢棄物，我們嚴格遵守當地環保法規，確保其按照合規要求進行安全處置。我們已設定減少無害廢棄物的目標，我們的目標是在2024年至2034年期間將無害廢棄物的產量密度降低5%。未來，我們將持續優化廢棄物管理，提高資源回收率和利用率，並推動更加可持續的運營模式，以進一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氣候變化及應對

氣候變化對全球經濟發展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近年來，國際社會日益關注氣候變化問題。2016年11月，《巴黎協定》正式生效，其目標是將全球變暖控制在本世紀末不超過2攝氏度，並努力爭取將升溫幅度控制在1.5攝氏度以內。中國政府踐行全球合作應對氣候變化的承諾，積極推動減緩氣候變化，宣佈了「碳達峰、碳中和」的承諾和目標。

我們深知全球氣候變化對社會和經濟發展的不利影響，並認識到其與我們的業務、戰略及財務表現密切相關。經過評估，我們發現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的主要風險及影響可歸納為物理風險和轉型風險。

- **物理風險：**物理風險指極端天氣（如颱風、暴雨等）以及自然災害（如洪澇、乾旱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的實質直接物理影響。上述情況可能引發原材料價格波動、供應鏈中斷或物流受阻，同時也可能對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倉儲及辦公場所造成實際損害，並對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的安全構成威脅。我們目前尚未制定有關上述物理風險的應對預案，但我們充分認識到氣候變化可能對供應鏈和運營帶來的潛在影響。未來，我們計劃加強對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與管理，逐步制定相應的應急機制，以提升業務韌性，以最大程度降低業務中斷的風險和影響。

- **轉型風險：**全球低碳轉型政策和市場偏好變化可能給我們帶來額外的運營成本及政策合規成本，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隨著消費者對環保和健康的關注度提升，消費者更加注重食品溯源、環保標準以及健康產品需求。這要求我們在日常運營中提升產品和服務的多樣性、提高食品質量，並減少我們自身的碳足跡（如推動可持續採購等），以滿足市場期望。我們將持續關注政府監管、合規要求及利益相關方的期待，積極探索更可持續的運營模式，並採取措施盡量降低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的影響。

氣候相關目標及指標

我們深知，優化能源管理及溫室氣體（「GHG」）排放是我們有效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的關鍵，而能源消耗則與GHG排放密切相關。GHG排放包括範圍1及範圍2兩類排放。其中，範圍1指直接排放，包括公司行政辦公樓空調系統使用的製冷劑以及公司車輛燃料燃燒所產生的尾氣。範圍2則涉及間接能源排放，包括集團倉庫以及公司行政辦公樓用電所導致的GHG排放。

儘管隨著業務增長，我們未來的整體能源消耗可能增加，但我們致力於採取更環保的措施，以降低我們日常運營中的能源消耗密度及GHG排放密度。我們預計，在2024年至2034年期間，我們的能源消耗密度及GHG排放密度將減少5%。

下表列示了我們在往績記錄期內的GHG排放及資源消耗情況：

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1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139.7	307.6	475.3
範圍2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884.3	1,574.2	5,494.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024.0	1,881.8	5,970.2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0.24	0.18	0.15

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能源消耗			
總耗電量(百萬瓦時)	1,449.4	2,580.3	9,006.6
總耗電量密度(百萬瓦時／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0.34	0.25	0.23
汽油用量(升)	—	45,596.0	38,621.0
汽油用量密度(升／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	4.43	0.98

附註：2023年收入、排放量及消耗量數據包括零食很忙1月至12月的數據及趙一鳴零食於12月的數據。

能源及GHG管理

我們已制定降低能源消耗及GHG排放的程序，不斷優化資源利用，提升能效。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節能措施包括：

- **優化倉儲能源管理**：我們在倉庫安裝高效LED照明系統，並配備智能感應照明，以減少不必要的能耗。同時，我們採用節能型空調和冷鏈設備，並定期維護。此外，我們借助智能溫控系統，在控制能源使用的同時確保安全儲存。
- **綠色辦公**：我們在行政辦公樓優化空調使用、充分利用自然採光、推廣無紙化辦公。此外，我們優先採購節能認證設備，並鼓勵節約用電的習慣，如合理設置辦公設備待機模式。
- **綠色包裝**：我們通過於倉庫使用可重複使用的綁帶代替傳統的包裝薄膜以減少包裝浪費，並優化包裝策略以減少多餘包裝並提高運輸效率。
- **優化物流及供應鏈**：我們使用智能化庫存管理以最大化利用倉庫空間並減少浪費。有效的路線規劃減少了運輸過程中的燃料消耗及碳排放。我們還與供應商合作，採用可持續的包裝及運輸方式。

指標及目標

我們致力於以環境可持續的方式經營業務。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已就上文討論的關鍵績效指標確定若干量化削減目標，以指引我們的運營。我們旨在於2024年至2034年止10年內將我們的GHG排放密度、用水量及用電量降低5%。儘管我們的整體GHG排放、用水量及用電量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增加，但這些指標的密度於2022年至2024年同比減少（儘管業務增長（由收入增加所證實））。

為實現這些目標，我們已制定一個分階段、以指標為導向的ESG發展路線圖。該路線圖分為短期（2024年至2026年）、中期（2027年至2029年）及長期（2030年至2034年）三個階段進行規劃。該方法可確保取得可衡量的進展、促進能力提升，並與國家的碳排放和能源目標保持一致。短期（為基本階段）而言，我們將專注於建立基線數據、試點實施減排措施，並在我們的業務中全面推行ESG實踐。於中期，我們將把可持續發展融入到所有營運工作流程，而於長期，我們旨在實現累計5%的減排目標，並與日益演變的國家及全球標準保持一致。

GHG排放

儘管運營擴張，我們旨在於2026年底前將我們範圍1及2的GHG排放密度的年度增長限制在1%。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在倉庫及總部進行全面的GHG排放審核，並於2026年底前將我們現有的超過30%的運輸車輛更換為電動或混合動力車型。展望未來，我們計劃於2029年底前實現範圍1及2的GHG排放密度較2026年的水平進一步降低3%。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擴大電動車隊，以涵蓋70%的物流，並於2029年底前在倉庫實施低排放製冷系統。展望未來，我們旨在於2034年底前實現範圍1及2的GHG排放密度較2024年基準至少降低5%。為達致這一長期目標，我們將逐漸將碳排放績效納入我們的供應商及加盟商評估中，以確保全面的可持續性方式。

用水量

2024年至2026年，我們旨在每年將用水密度降低0.5%。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於2025年底前推廣節約用水指南，並於2026年前在倉庫及辦公大樓安裝節水裝備及自動化系統。展望未來，我們旨在於2029年前實現用水密度較2024年基準累計降低3%。這將涉及於2029年底前將中水回用系統擴展至所有自營倉庫，並對高耗能的老舊基礎設施進行審計和改造。長期而言，我們旨在於2034年底前實現用水密度較2024年基準累計降低5%。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於地方政府合作實施社區水資源管理計劃，以確保可持續用水管理實踐。

用電量

2024年至2026年，我們旨在每年將用電密度降低0.5%。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於2025年底前為僱員及倉庫經理推出能源效率培訓。此外，我們將開始使用綠色電力，以確保運營中至少10%的電力來自可持續能源，並在2026年底前將所有自有物業的照明系統全部更換為LED燈。展望未來，我們旨在於2029年底前實現用電密度較2024年基準累計降低3%。這將涉及將我們至少25%的用電量轉向綠色電力；並於2029年底前引入智能電表並對所有倉庫進行監控。長期而言，我們旨在於2034年底前實現用電密度較2024年基準累計降低5%。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於2034年底前將我們至少50%的用電量轉換為綠色電力，並利用建築能源模型對倉庫進行改造，使其具備淨零設計特徵。

供應鏈管理

我們秉持「高質量、可持續」的理念，積極構建透明、合規且具韌性的供應鏈治理體系，致力於通過制度剛性約束、風險全週期管控及行業生態共建，推動供應鏈的高效協同與可持續發展。所有供應商須通過我司食品安全、質量控制及採購團隊的嚴格評估與背景審查，方可進入我司供應體系。

我們持續完善供應鏈管理，從源頭強化供應商准入標準、採購流程及合作考核等各環節，確保合規經營與效率兼顧。我們優先選擇優質工廠作為合作夥伴，實行框架合同一年一簽，合同中明確列明《供應商行為準則》、《倡廉聲明》及《違規處理辦法》。我們的管治框架涵蓋廉潔合作、反洗錢、財務透明等核心條款，貫穿商品採購、費用結算、營銷推廣等全流程。

為了持續提升供應鏈的合規性和可持續性，公司會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考核和評估，重點審查供貨質量、價格、交付週期以及環境與社會責任的履行情況，對不足之處及時提出改進建議並監督落實。

未來，公司將持續加強供應鏈各環節的優化與升級，通過可靠的審核制度和完善的培訓、評估與激勵機制，不斷提升整體供應鏈管理水平，助力公司實現更高質量的發展目標。

僱傭合規

我們堅守合法合規、以人為本的用工理念，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切實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致力於為全體員工打造公平、公正、透明的就業環境，推動員工與企業的共同成長。我們將擇優錄用人才，力求做到人盡其才，才盡其用。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共有8,578名員工（分佈不同性別及年齡）：

- **性別：** 男性（65.6%）、女性（34.4%）
- **年齡：** 30歲以下（65.8%）、31-50歲（34.0%）、50歲以上（0.2%）

總體而言，員工的性別及年齡分佈合理，為公司業務的持續穩定發展奠定了堅實的人才基礎。

我們致力於打造多元平等、包容共融的工作環境，始終踐行平等就業原則，為所有員工提供無歧視的工作環境，杜絕性別、年齡、籍貫、民族、宗教等任何形式的歧視。同時，我們搭建了多元化的員工權益保障體系，平等錄用殘障人士，並積極幫助弱勢群體解決就業問題，推動員工與加盟商共同踐行這一價值觀。

職業健康與權益保障

我們已建立一套覆蓋入職至在職階段的員工健康保障體系，確保員工身心健康與職場安全。在員工錄用階段，我們嚴格執行健康篩查程序，要求所有新員工提供近六個月內有效的健康體檢報告，重點核查法定年齡及健康狀況。所有在職員工每年均安排參與健康體檢，對於倉儲、物流等高風險崗位員工，我們額外增設安全管理培訓課程，確保潛在健康風險早發現、早干預，保障員工職業健康長期穩定。

我們全面落實職業安全規範，針對外勤及一線作業崗位提供必要的個人防護裝備，包括反光背心、安全護具等。同時，在倉儲及供應鏈禁煙區域嚴格實施禁煙規定。我們已將「安全」納入核心倉儲管理標準，並定期開展消防演練、設備操作指引等培訓，提升員工安全意識與應急處置能力，從源頭防範安全隱患。我們通過嚴謹的制度與培訓機制，推動安全文化內化於心、外化於行，保障工作場所零事故目標。

我們堅持以制度約束、常態化培訓及全週期風險管控為核心，構建涵蓋生理健康、作業安全、心理支持的全方位員工健康管理體系。截至目前，我們在職業健康及安全領域，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嚴格遵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未發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並致力於持續優化員工工作環境與健康保障，為行業樹立良好範例。

商業道德

我們高度重視商業道德及合規經營，始終秉持「公平、公正、公開」的合作原則。我們致力於建立完善的廉潔合規管理體系，嚴格遵守中國及業務所在地適用的法律法規。在開展任何商業往來前，我們均會於合作前對潛在合作夥伴（包括供應商及加盟商）進行背景審查（如供應商准入及工廠檢查），確保其無不誠信行為記錄，從源頭防範商業風險。

我們根據公司經營的實際情況，對可能發生的風險進行準確分類和歸類，提前制定切實可行的應急計劃，並建立應急管理機制。公司將堅持以合規經營、道德責任為底線，以前瞻性的ESG風險管理能力為核心競爭力，持續為股東、客戶、員工及社會創造長期穩定的價值，夯實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礎。

反貪污

我們對任何形式的腐敗與賄賂持「零容忍」態度。我們將反貪污及廉潔治理作為公司治理結構的重要組成部分，將合規要求深度嵌入企業文化與日常經營各環節。我們已全面推行員工廉潔聲明制度，所有員工在與第三方、加盟商及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前，須主動發送《倡廉聲明》，明確傳達公司反對任何形式賄賂、回扣、私利行為的立場，強化廉潔自律意識，確保商業合作建立於透明、公正基礎上。

我們已設立內部調查部門，引入專業反舞弊團隊，專職查處貪腐、瀆職等行為。我們承諾保密及安全處理，確保腐敗行為可快速響應。

社會責任與社區關懷

我們始終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理念，重視慈善的重要性。我們以「聚焦需求、精準幫扶」為核心原則，結合企業優勢和地方需求，積極參與教育扶持、扶貧濟困、抗災救援和社區建設等公益事業。

本公司秉持「回饋社會，傳遞溫暖」的企業使命，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致力於推動教育公平、災後援助及社區可持續發展，持續提升社區居民生活福祉。至今，公司累計慈善捐贈金額持續增長，覆蓋多個公益領域，為營造有溫度、有責任感的社區環境貢獻力量。

物業及設施

我們的公司總部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持有或所租賃物業的賬面值均無佔我們綜合資產總值的15%或以上。根據《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的規定將本公司在土地或建築物方面的所有權益納入於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所述估值報告中。

自有物業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於中國擁有一項總面積77,686.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我們計劃在上面建造主要用作倉儲的設施。

租賃物業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於中國向第三方租賃總面積為900,915.2平方米的196個物業，主要用於辦公場所、倉儲設施及自營店。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所有租賃物業中，40處總面積為161,214.3平方米的物業（主要用作辦公場所及倉儲設施）及23處總面積為9,368.7平方米的物業（用作自營店）的出租方，尚未向我們提供產權證書，也未提供業主授予出租方轉租物業的授權文件。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作為租戶，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我們不會受到任何行政處罰。然而，如果這些租賃中的任何一項因第三方的質疑而終止，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這些物業。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所有租賃物業中，86處總面積為494,394.9平方米（主要用作辦公場所及倉儲設施）的租賃物業及31處總面積為11,860.7平方米（用作自營店）的租賃協議，尚未在中國相關政府部門進行登記備案，主要原因是難以獲得相關房東的配合進行租賃登記。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未能完成租賃協議的登記不會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但是，中國相關部門可能會要求我們完成登記，如果我們仍然未能完成，可能會對每份此類租賃協議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所有租賃物業中，1處總面積為30,300平方米的租賃物業用作我們的倉儲設施，該物業從獨立第三方處租賃，且位於集體土地上。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由於出租人未能提供其內部機構租賃該土地的合適決策文件，該土地和租賃物業的租賃程序不符合有關集體所有土地租賃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還表示，該集體土地的租賃可能會被要求整改。我們存在被迫搬離該租賃物業的潛在風險。有關我們因這些問題所面臨風險的詳細信息，請參閱「風險因素－物業及設施－租賃物業」。

我們的董事相信，上述問題不會個別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原因在於：(i)在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對存在產權瑕疵的租賃物業的租賃未受到第三方或相關部門的質疑，也未因此引發與我們租賃和使用我們佔有的這些物業的權利相關的任何重大糾紛、訴訟或索賠；(ii)租賃物業未進行登記並不影響各租賃協議的有效性；(iii)我們的一些租賃協議規定了出租方在未履行租賃義務或物業存在瑕疵時的違約責任；如果出租方未履行租賃義務或因租賃物業的瑕疵給我們造成損失，出租方應承擔損害賠償或違約責任，這使我們能夠根據這些條款尋求補救措施；(iv)往績記錄期間相關租賃物業貢獻的收入微不足道；及(v)租賃物業用於辦公、倉儲、員工宿舍及自營店，及我們認為類似物業的供應充足，並預計我們及時以同等條件獲得替代物業不存在任何阻礙。

執照、批文和許可證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已從相關機關取得對我們中國業務經營而言屬重大的所有必需牌照、批文及許可證，而該等牌照、批文及許可證屬有效及維持效力。

消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儘管我們要求所有符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總面積門檻的自營店均須依法完成消防安全程序，但我們仍無法完成三個用作我們自營店的租賃物業（「**備案相關物業**」）的竣工驗收消防備案（「**消防備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這些物業的總面積約為1,360平方米，約佔我們自營店所有租賃物業總面積的20.6%。於使用備案相關物業的自營店中，兩家門店於2024年開業，及另外一家於2025年開業。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等備案相關物業的總收入為人民幣41.8百萬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相關收入佔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總收入的0.1%。我們未能完成這些備案相關物業裝修項目的消防備案，主要是由於租賃物業為並無產權證書的臨時建築，導致我們無法申請消防備案，或租賃物業的業主尚未完成我們租賃運營場所所在整個物業的消防備案，導致我們無法申請消防備案。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未能完成消防備案可能引致我們(i)被責令整改並就各項目處以不超過人民幣5,000元的罰款；及(ii)倘有關項目未能通過抽查，我們將停止經營該等門店。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無法完成五個用作我們自營店的租賃物業（「**檢查相關物業**」）的開業前消防安全檢查（「**消防安全檢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檢查相關物業的總面積約為1,310平方米，約佔我們自營店所有租賃物業總面積的19.8%。於使用檢查相關物業的自營店中，一家門店於往績記錄期間前開業，及四家門店於往績記錄期間開業。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等檢查相關物業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4百萬元、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00.8百萬元及人民幣38.7百萬元，佔相關期間總收入的0.3%、0.1%、0.3%及0.1%。該等金額並非直接源自我們定期存置且受我們針對財務報告的內部控制規限之會計記錄，而是根據符合檢查相關物業定義的相關門店的收入手動計算得出。其中兩個檢查相關物業亦為備案相關物業。我們未能完成檢查相關物業的消防安全檢查，主要是由於租賃物業為並無產權證書的臨時建築，導致我們無法申請消防安全檢查。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所有公眾聚集場所，倘其物業規模超過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的相關閾值，則須完成消防安全檢查方可開始營業。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未能完成消防安全檢查可能引致我們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產停業，並處人民幣30,000元以上人民幣300,000元以下的罰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監管機構未因我們無法完成必要的消防備案及消防安全檢查（統稱「**消防安全程序**」）而實施任何重大行政措施、罰款或處罰。此外，我們已獲得相關政府部門的公共信用合法合規證明報告，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主管部門並未因我們未能完成必要的消防安全程序而實施任何行政行為、罰款或處罰。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備案相關物業及檢查相關物業（統稱「**相關物業**」）產生的收入極低。倘任何該等門店中的任何一家被勒令關閉，由於在適用地區有足夠的替代租賃物業，我們相信我們可於合理時間內以合理成本搬遷至其他物業，且我們相信我們可以

根據過去的選址經驗迅速找到替代位置。因此，我們認為，即使因未完成消防安全程序而引致我們被政府勒令停止運營該等門店，該等行政處罰亦不會對我們的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因上述各種原因而未能及時完成消防安全程序，但我們仍非常重視消防安全，並旨在降低我們面臨潛在消防安全事故及公眾安全問題的風險。為此，我們已就我們自營店採取一系列內部控制措施，其中包括：(i)指派有經驗的人員識別風險並設計有助於預防、控制和減輕在翻新新店時火災影響的安全措施；(ii)向我們的店員提供消防安全培訓，涵蓋我們日常營運的關鍵方面，並不時組織消防演習以提高店員的消防安全意識；(iii)安裝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所要求的必要消防安全設備，包括在我們的自營店、倉庫及加工工廠等安裝滅火器、煙霧探測器及自動噴水裝置；(iv)安裝適當的疏散路線指示牌及適當的緊急出口（如適用）；及(v)不時諮詢我們的外部中國法律顧問，以確保我們的僱員了解有關消防安全的最新法律、法規及地方政策，並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盡我們最大的努力在開業前完成竣工驗收消防備案。

此外，我們已聘請消防安全顧問（「**消防安全顧問**」）對各相關物業進行消防安全評估，其為有資格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提供有關服務的獨立第三方。其從事消防安全設施的維護、檢查及消防安全評估工作，持有相關資格及證書，並擁有一支由註冊消防工程師及消防安全專家組成的專門檢查團隊，在消防安全設施維護檢查及消防安全評估方面具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消防安全顧問已進行全面審查及檢查，相關審查及檢查於2025年12月完成。根據消防安全顧問的報告，在所有該等物業驗收後：(i)相關物業未發生過消防安全事故，也未受到過消防救援機構行政的重大處罰或被公佈過消防安全不良行為；(ii)相關物業所在營業場所所有足夠的消防安全設備、標誌、安全疏散條件及緊急疏散計劃，且運行狀況良好，不存在重大火災隱患；(iii)所有相關物業的相關消防設施符合消防安全法律法規要求，滿足完成消防安全程序的相關要求；(iv)我們因消防安全缺陷以外的原因而未能完成相關物業的消防安全程序；及(v)在提交申請及所有必要文件後，相關物業在完成消防安全程序方面不存在重大障礙。

對於加盟店，我們已落實多層級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在合同層面，(i)加盟商通常須保證加盟店的裝修符合國家適用安全法規；(ii)加盟商須確保加盟店的裝修裝飾達到我們的驗收標準；及(iii)加盟商須自行取得門店開設及運營所需的全部許可證及執照，並對門店運營引發的任何法律風險承擔全部責任。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及我們的加盟商需要多項批文、執照及許可證方可經營業務」。此外，我們已採取一系列內部控制措施保障加盟店的消防安全，例如：(i)就上述消防安全措施對加盟商施加合同義務；(ii)在門店巡檢過程中，對加盟店消防安全管理進行檢查，包括滅火器配置、安全用電標識張貼，以及確認無明火使用或違規電線；(iii)與加盟商及其門店員工就消防安全的重要性進行溝通，提升門店員工消防安全意識；及(iv)盡合理努力，指導加盟店在開業前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完成消防安全程序。

我們已就自營店以及門店建造與翻新採納相關政策，明確了我們門店層面消防安全管理的要求。我們內部控制顧問已從以下方面對門店消防安全合規情況開展審查：(i)加盟商甄選流程及標準；(ii)自營店的開設與關停；及(iii)門店建造與翻新。截至招股章程日期，未發現任何不合規之處或已進行整改。

法律訴訟及合規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涉及法律訴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牽涉任何未決或就我們所悉對我們或我們任何董事造成威脅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亦並無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執行行動或其他罰金而將個別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不合規的重大事件。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系統性或持續性的不合規。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我們已制定及實施有關我們業務經營、財務報告及一般性合規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措施。為於上市後監察我們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實施，我們已採納並將採納（其中包括）以下風險管理措施。

- 我們已設計一套識別、分析、管理及監控各項風險的全方位政策。我們定期評估及更新風險管理政策。
- 董事會負責監督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獲授權審核及評估我們的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關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資歷及經驗，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 我們將採取各種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利益衝突管理、關連交易及信息披露等有關方面。
- 我們將繼續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課程。

反腐敗合規措施

強有力的反腐敗政策和程序對維護我們的質量控制、供應鏈管理及加盟商管理等環節的廉潔性至關重要。例如，我們明確禁止直接或間接收受禮品、折扣、回扣及任何其他形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於旅行及其他形式的招待。我們亦建立了舉報程序，鼓勵我們的員工、加盟商及其他第三方直接向我們的紀律部門舉報賄賂事件。

控制第三方付款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接受通過第三方付款安排代表相關加盟商作出的付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停止第三方付款安排。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違反中國現行法律法規的強制規定。我們認為停止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亦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根據內部會計政策及稅務相關法律法規，正式入賬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收取的所有付款。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收到的第三方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86.1百萬元、人民幣541.0百萬元及人民幣925.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13.7%、5.3%及2.4%。此類款項來源於我們的運營系統，並以運營數據（而非財務數據）的形式呈現。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個別相關加盟商對我們的收入產生重大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據我們所知，相關加盟商指定的第三方主要包括相關加盟商的家庭成員、朋友及門店僱員。

於往績記錄期間，(i)我們並無主動發起任何第三方付款安排或參與任何其他形式的有關安排；(ii)我們並無向任何相關加盟商提供任何折扣、佣金、回扣或其他利益，以促進或激勵第三方付款安排；及(iii)我們與相關加盟商訂立的協議的定價及付款條款一般與未涉及第三方付款安排的加盟商的協議一致。

第三方付款安排的原因

我們未曾主動發起任何第三方付款安排，亦未以其他形式參與任何此類安排。經弗若斯特沙利文確認，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市場的加盟商通過第三方付款人結算交易的情況並不少見。使用第三方付款安排主要是由於付款便捷。我們的許多加盟商都是小型私人商戶。為便捷起見，其中部分傾向於通過指定的第三方，進行支付結算，這在處理交易方面可能更具靈活性。

第三方付款安排的影響及終止

為確定第三方付款安排的影響，我們與相關加盟商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進行溝通，並從絕大多數加盟商或其指定第三方付款人中獲得包括如下的確認：

- 第三方付款安排是相關加盟商與其指定的第三方之間的自願安排。我們並未提出任何此類安排，且除接受付款外，未以任何其他方式參與此類安排；

- 相關加盟商將付款義務委託給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以及結算第三方付款安排項下的款項涉及相關加盟商、第三方付款人與我們之間的真實及自願業務交易。第三方付款並非用於賄賂或其他非法目的；
- 相關加盟商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並未收到我們的任何財務援助。第三方付款涉及的資金來源合法，且該第三方付款安排並非用於洗錢等非法活動；
- 上述第三方付款所產生的一切風險由相關加盟商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承擔，而非我們承擔；
- 指定第三方付款人支付應付款項後，相關加盟商的付款義務視為已全部履行；
- 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尚未且不會要求返還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支付給我們的資金；
- 如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未履行全部或部分付款義務，我們有權向相關加盟商追償；及
- 我們不應捲入由相關加盟商與其指定第三方付款人之間的付款安排所產生的任何風險或糾紛，亦無義務退還自指定第三方付款人收取的款項，不論相關加盟商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是否有任何糾紛。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所知，第三方付款安排並不存在任何商業賄賂、洗錢、逃稅或現有或潛在糾紛，我們亦無因第三方付款安排收到任何行政通知或受到調查或處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停止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我們認為終止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亦不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概無加盟商因停止第三方付款安排而終止與我們的關係。然而，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有關的若干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多項風險」。

鑒於上述者，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i)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或中國其他相關法律或法規禁止，及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違反中國現行法律法規的強制規定；(ii)我們將被視為構成洗錢罪而須承擔相關刑事責任的風險極低；及(iii)該安排被視為規避中國法律法規相關強制條文的風險或我們將被視為實施了《刑法》第191條所規定的任何掩蓋或隱瞞非法所得收入或收益的來源和性質的行為的風險極低。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同意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事項會合理導致其不同意中國法律顧問及董事的上述意見。

我們強化的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已採取內部控制措施，降低與第三方付款安排有關的風險，防止未來發生第三方付款安排。

我們所有的加盟商均須在我們的加盟商管理系統上註冊賬戶以下達產品訂單，並將其賬戶與若干付款方式關聯。此前，在加盟商管理系統上，加盟商獲許將其賬戶關聯至任何銀行賬戶，並使用該等賬戶為訂單付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對系統進行更新，僅允許加盟商將其賬戶與經我們評估及授權的銀行賬戶關聯。為確認所使用的銀行賬戶為授權賬戶，我們與銀行等金融機構的支付系統合作，以驗證銀行賬戶信息的關鍵要素，包括賬戶持有人姓名、身份證號碼、電話號碼及銀行卡號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全面停止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

我們計劃持續監控內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防止第三方付款並及時解決任何發現的缺陷。我們認為，上述內部控制措施充分，可顯著降低我們未來使用第三方付款所面臨的任何風險。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已對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進行了後續審查，並無發現任何問題，且並無對測試樣本提出其他建議。

獎項及認可

多年來，我們因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和受歡迎程度備受認可。我們獲得的部分重要獎項及認可載列如下。

獲獎年份	獎項／認可	頒授機構／主管機關
2025年	2024年中國連鎖Top 10	中國連鎖經營協會
2024年	2024大消費年度影響力零售商	福布斯中國
2024年	2023年度長沙市夜間消費 示範名片	長沙市商務局
2024年	《健康烘焙食品》團體標準 起草單位	中國國際經濟技術合作 促進會
2024年	《健康飲料通用要求》團體 標準起草單位	中國國際經濟技術合作 促進會
2024年	2023年度湖南省民營企業 稅收貢獻百強	湖南省財政廳、國家稅務 總局湖南省稅務局及 中共湖南省委宣傳部
2024年	2023年度湖南省紅十字會 人道獎	湖南省紅十字會
2024年	2023年度湖南省紅十字會 奉獻獎	湖南省紅十字會

業 務

獲獎年份	獎項／認可	頒授機構／主管機關
2023年	2022年度商貿業突出貢獻 企業	中共長沙市雨花區委員會、 長沙市雨花區人民政府
2023年	2022年度區域經濟發展突出 貢獻獎	中共長沙市雨花區委員會、 長沙市雨花區人民政府
2023年	長沙重點商標保護名錄 (「鳴鳴很忙」)	長沙市商標品牌協會
2022年	2021年度區域經濟發展重點 貢獻單位	中共長沙市雨花區黎托 街道工作委員會、 長沙市雨花區黎托 街道辦事處
2022年	中國紅十字奉獻獎章	中國紅十字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董事均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可膺選連任。

下表載列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銜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晏周先生.....	38歲	董事長、 執行董事兼 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戰略規劃、業務發展 及主要運營決策	2016年11月	2019年 12月12日	無
趙定先生.....	36歲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兼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戰略規劃、業務發展 及日常運營決策	2023年11月 ⁽¹⁾	2023年 11月9日	無
王鈺潼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負責本集團的 財務及資本管理	2023年8月	2023年 11月9日	無
王平安先生.....	37歲	執行董事、 職工代表董事 及商品與 供應鏈負責人	負責本集團的商品 採購及供應鏈管理	2023年11月 ⁽¹⁾	2023年 11月9日	無
李維先生.....	37歲	執行董事及 門店運營 負責人	負責本集團的門店 運營管理	2016年11月	2019年 12月12日	無
蘇凱博士.....	48歲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 專業意見及判斷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 4月25日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銜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彭慧女士.....	39歲	獨立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6年1月19日	2026年 1月19日	無
邱煌先生.....	42歲	獨立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6年1月19日	2026年 1月19日	無
伍前輝女士.....	52歲	獨立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意見及判斷	2026年1月19日	2026年 1月19日	無

附註：

- (1) 該日期指於2023年11月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趙定先生及王平安先生於2019年1月加入趙一鳴商貿。

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38歲，是我們的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晏先生在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16年11月成立長沙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並自2016年11月至2023年10月期間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19年12月本公司設立起，他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董事兼總經理。在此之前，晏先生於房地產行業從事銷售活動。

晏先生於2024年7月畢業於中國北京的國家開放大學工商企業管理專業。

趙定先生，36歲，是我們的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趙先生在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19年1月成立趙一鳴商貿，並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趙先生於2022年6月成立趙一鳴食品科技，且自此先后擔任其監事、執行董事、總經理及董事長。自2023年11月起，趙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在此之前，趙先生經營多家休閒食品店。

王鈺潼先生，38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王先生在財務管理及投資行業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23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並自2023年11月起擔任董事。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2013年3月至2018年9月任職於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911.HK）。他於2019年11月創立明越資本並擔任聯合創始合夥人。

王先生於2012年在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達拉斯分校獲得金融學碩士學位。

王平安先生，37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及商品與供應鏈負責人。

王先生在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19年1月加入趙一鳴商貿並自2021年6月起擔任趙一鳴商貿的監事及商品與供應鏈負責人。王先生亦自2022年6月起擔任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董事及商品與供應鏈負責人。他自2023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及商品與供應鏈負責人。

王先生於2012年7月在中國江西省東華理工大學獲得核技術學士學位。

李維先生，37歲，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門店運營負責人。

李先生在食品飲料零售行業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16年11月加入長沙零食很忙食品有限公司並自2016年11月至2023年10月期間擔任監事及門店運營負責人。李先生於201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門店運營負責人。

李先生於2009年6月畢業於中國湖南省的長沙南方職業學院模具設計製造專業。

非執行董事

蘇凱博士，48歲，是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蘇博士於零售管理、商業戰略發展、人力資源管理、信息技術和融投資方面擁有多年經驗。他自2018年起擔任紅杉（一家領先的創業及私募投資公司，投資科技、醫療保健及消費行業）的合夥人。在此之前，蘇博士曾任職於多家公司，包括明基逐鹿南京分公司(BenQ Guru Corporation Nanjing Branch)、Kronos、IBM China Company Ltd.

及三福百貨有限公司。自2014年8月至2018年5月，蘇博士還擔任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先前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08.HK）的行政總裁。

蘇博士於2023年6月在中國江蘇的南京大學獲得中國史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慧女士，39歲，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女士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她於2008年至2011年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審計師，於2011年至2014年在泰和誠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CCM）擔任高級財務經理，於2014年至2016年在廣東東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611.SZ）擔任財務經理，於2016年至2020年在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82.HK）擔任財務部副總經理，於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在百德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68.HK）擔任副總經理。自2021年11月起，她一直擔任伊登軟件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47.HK）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23年7月起兼任其公司秘書。

彭女士於2008年6月在中國廣東省的廣東外語外貿大學獲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11月在中國香港的香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和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並在中國內地和香港持有註冊會計師資質證書。

邱煌先生，42歲，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先生於業務管理方面擁有多年經驗。他目前擔任華納兄弟探索高級副總裁、大中華區及亞太區體驗業務總經理。加入華納兄弟探索前，他於京東集團(JD.com)工作，期間創立了京東全球購。

邱先生於2006年在澳大利亞墨爾本大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於2011年在澳大利亞新南威爾斯大學獲得岩土工程及工程地質碩士學位及於2014年6月在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伍前輝女士，52歲，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女士於投資銀行業務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她曾於多家公司工作，包括江南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現稱中航證券有限公司）、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沙市輯熙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自2022年11月起，伍女士一直擔任上海暄彤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副總經理，並自2022年5月起擔任深圳市新產業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832.SZ）獨立董事。

伍女士於1995年6月在中國湖南的中南工業大學獲得技術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4月在同所大學獲得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我們高級管理團隊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銜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晏先生	38歲	董事長、 執行董事 兼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 規劃、業務發展及主要 運營決策	2016年11月	2019年 12月12日	無
趙先生	36歲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兼 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 規劃、業務發展及日常 運營決策	2023年11月 ⁽¹⁾	2023年 11月9日	無
王鈺潼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負責本集團的 財務及資本管理	2023年8月	2023年 11月9日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銜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王平安先生.....	37歲	執行董事、 職工代表董事 及商品與 供應鏈負責人	負責本集團的商品 採購及供應鏈管理	2023年11月 ⁽¹⁾	2023年 11月9日	無
李維先生.....	37歲	執行董事及 門店運營 負責人	負責本集團的門店 運營管理	2016年11月	2019年 12月12日	無
張江先生.....	38歲	財務總監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 財務運營	2018年12月	2019年 12月12日	無
陳超先生.....	37歲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 秘書	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 信息披露及投資者 關係管理	2024年4月	2024年 4月7日	無

附註：

- (1) 該日期指於2023年11月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趙定先生及王平安先生於2019年1月加入趙一鳴商貿。

晏先生是本公司的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晏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

趙先生是本公司的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趙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

王鈺潼先生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有關王鈺潼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平安先生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及商品與供應鏈負責人。有關王平安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李維先生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門店運營負責人。有關李維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 執行董事」。

張江先生，38歲，是我們的財務總監。

張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擔任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深圳分所的經理及於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擔任長沙欣昊財務諮詢有限公司財務部負責人。張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為負責本集團的日常財務運營的財務總監。

張先生於2009年6月在中國湖南的湖南理工學院獲得管理學士學位。

陳超先生，37歲，是我們的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陳先生在處理金融、資產管理以及企業管治事宜方面擁有多年經驗。他於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擔任匯添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且其後擔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執行董事。他於2024年4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陳先生於2010年6月在中國湖南的湖南大學獲得金融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9月在英國肯特大學獲得金融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在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無擔任任何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的董事。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其他有關委任我們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我們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陳超先生是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陳超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高級管理層」。

葉嘉紅女士是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葉女士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約7年的工作經驗，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葉女士目前擔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副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葉女士於2013年6月在中國廣東的暨南大學獲得英語（商務管理方向）文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11月在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獲得計算機輔助翻譯文學碩士學位。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概無在任何與我們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5年4月23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於《上市規則》項下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彼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在本公司業務中並無過往或現在的財務或其他利益，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並無任何關聯；及(iii)在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規定的企業管治常規，設立了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彭慧女士、蘇凱博士及伍前輝女士。彭慧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更換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考慮並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其辭職或辭退的任何問題；
- (ii)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察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審計程序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應在審計開始前與外部核數師討論審計的性質、範圍及報告責任；
- (iii) 制定並實施有關聘用外部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政策；
- (iv) 審閱及監督財務報表、年度報告、賬目及半年報告的真實性、完整性及準確性；
- (v)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政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評估系統；
- (vi) 促進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核數師之間的溝通；及
- (vii)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的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則及《公司章程》要求的其他事宜。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邱煌先生、晏先生及伍前輝女士。邱煌先生目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參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職責、職責範圍、重要性、投入時間及相關職位的薪酬水平，組織及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計劃。薪酬計劃及政策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估標準、程序及主要評估制度，以及

主要獎懲計劃，並應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因失去或終止其職位或委任的補償）；

- (ii) 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v) 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其他地方的聘用條件；
- (v) 研究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評估標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進行年度績效評估；
- (vi) 審閱及批准應付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失去或終止其職位或委任的補償，以確保該等補償與合約條款一致，屬公平合理且不會過高；
- (vii) 審閱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罷免的補償安排，以確保該等補償與合約條款一致，屬公平合理且不會過高；
- (viii)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自身薪酬；
- (ix) 監督薪酬程序的實施，並定期審閱相關薪酬政策；
- (x)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的相關股份計劃；及
- (xi)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的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則及《公司章程》要求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設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晏先生、彭慧女士及伍前輝女士。晏先生目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董事會的任何提呈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戰略；
- (ii) 制定企業管治政策及標準，監督其實施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檢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選拔標準及程序，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發展計劃；
- (iv) 識別及篩選具備適當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就提名出任董事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vi)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ii) 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及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的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則及《公司章程》要求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候選人的選拔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視角，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能力、專業資格及技能、知識、服務年期及其他相關因素。我們亦會考慮自身的業務模式及特殊需求。最終的董事候選人選拔將基於候選人的能力以及彼等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

目前，我們的董事會由2名女性董事和7名男性董事組成，彼等具備均衡的知識和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業務及財務管理。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上市完成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也將在公司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該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津貼、養老金計劃供款、酌情發放的獎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及其他實物福利的形式獲取薪酬。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支付予我們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137.0百萬元。

根據現行安排，本集團預期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應付予董事的薪酬（包括可能支付的任何酌情發放的獎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27.6百萬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分別有三名、四名、一名及兩名董事。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其餘人士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17.2百萬元及人民幣52.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支付或應付任何薪酬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時的誘導。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支付或應付任何補償予董事、前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失去與本公司任何子公司管理事務有關的職位的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或實物福利。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並能保障股東的利益。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預期在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企業管治要求。

我們的董事認可，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和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要素，對於實現有效問責至關重要。本公司擬於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但《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C.2.1除外，該條文規定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角色目前由晏先生擔任。鑒於晏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作出巨大貢獻及其豐富的經驗，我們認為由晏先生擔任董事長兼總經理將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並有助於有效實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認為晏先生於上市後繼續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屬恰當且有利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前景，故現時無意劃分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職權。

儘管此將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惟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理由為(i)董事會擁有充足的制衡機制，原因為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過半董事批准，且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ii)晏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董事的受信責任，當中規定(其中包括)彼為本公司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將為本集團作出相應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其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運營的事宜，確保權責平衡。此外，本集團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分離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角色。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向我們提供指導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包括：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定一項可能屬於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時，包括發行股份及股份回購；
- c. 我們擬以與本招股章程所述不同的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當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上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任何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委任期限將自上市日期起開始，預計於本公司就上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

我們的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晏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直接擁有25.75%權益，亦通過六個持股平台（即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及宜春一口鳥）能夠控制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4.10%、0.78%、0.54%、4.34%、0.19%及3.44%的投票權。因此，晏先生能夠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9.14%的投票權。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趙先生亦可通過上海鳥窩控制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2.69%投票權。

晏先生及趙先生自2023年11月進行趙一鳴收購事項起一直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行使投票權採取一致行動，旨在統一本公司的控制及管理。於2025年4月26日，晏先生與趙先生簽訂了《一致行動協議》，根據該協議，雙方確認自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以來一直，並將繼續保持一致行動，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統一投票權，如雙方無法就任何提呈事項達成一致意見，則將繼續按照晏先生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決定統一表決。

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晏先生、趙先生、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共同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約61.83%的投票權。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晏先生、趙先生、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將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約57.76%的投票權。因此，晏先生、趙先生、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構成一組控股股東。

不競爭

除控股股東在本公司的權益外，各控股股東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後，我們的董事信納我們於上市後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經營我們的業務。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業務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運營。我們的董事認為，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團隊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對我們的業務進行管理，原因如下：

- (a) 晏先生及趙先生目前負責管理控股股東的持股平台。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權外，這些持股平台並無任何業務。因此，本公司的業務與控股股東之間將不會存在利益衝突。除上述情況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全部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於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擔任任何管理層職務及／或董事職務；
- (b)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營運由高級管理層團隊開展，其所有成員在本公司所從事的行業中均擁有深厚經驗，因而將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有關高級管理團隊的行業經驗，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c) 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並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且不允許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倘本集團與董事及／或彼等的聯繫人將訂立的任何交易產生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則董事須在於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會議上就相關交易及涉及利益的董事投票前說明相關利益的性質，並應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d)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構成，確保董事會在作出影響本公司的決策時的獨立性。尤其是，(i)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關聯；(ii)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個別及共同具備於上市公司擔任獨立董

事的必要的知識和經驗，並將能夠向本公司提供專業建議。綜上所述，董事認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為董事會的決策程序帶來公正合理的判斷，並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e) 我們將制定企業管治措施並採取充分有效的監控機制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如有），為我們進行獨立管理提供支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章節「一 企業管治」。

運營獨立性

本集團在業務發展、人員配備、行政、財務、內部審計、信息技術、銷售及營銷或公司秘書職能方面並無依賴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我們自身設有相關部門，專門負責該等已運營的相關領域，且預計將繼續單獨及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運營。此外，我們自身配有負責運營及人力資源管理的僱員。

本集團可與供應商及客戶獨立接洽，並設有獨立的管理團隊以處理我們的日常運營。我們亦擁有開展及運營主要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許可證、證書、設施及知識產權，且我們在資本及僱員方面擁有充足的運營能力以獨立運營。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進行運營。

財務獨立性

本集團擁有獨立財務系統，並根據本集團自身的業務需求作出財務決策。我們擁有內部控制及會計系統，以及獨立的財務部門履行我們的財務管理職能。我們預期於上市後不會依賴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進行融資，因為我們預期我們的營運資金將由現金、現金等價物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撥付。因此，本公司的財務職能（如現金及會計管理、發票及賬單）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運作。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提供任何未償還貸款或擔保。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於上市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開展業務，且不過分依賴該等人士。

企業管治

我們的董事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將採取以下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a) 倘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任何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建議交易，則控股股東應在有關決議案中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b) 倘就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事項召開董事會會議，則該董事應在有關決議案中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c) 倘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審議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情況，則控股股東須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一切所需資料，而本公司須於其年度報告或以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策；
- (d)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適時向外部顧問尋求獨立及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e) 本公司與其關連人士之間的任何交易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包括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年度報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如適用）；
- (f) 我們已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以就遵守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包括與董事職責及企業管治有關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企業管治措施足以管理上市後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可能出現的利益衝突及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

主 要 股 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及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且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下列人士預期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 所持股份類別及數目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於本公司股本總額中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緊隨全球發售後 於本公司股本總額中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⁵⁾	緊隨全球發售後 於相關類別股份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⁵⁾
晏先生 ⁽¹⁾⁽²⁾	實益權益	51,504,319股H股	25.75%	24.06%	24.27%
	受控制法團權益	26,394,060股H股	13.20%	12.33%	12.44%
		384,361股	0.19%	0.18%	20.01%
		境內未上市股份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45,378,489股H股	22.69%	21.19%	21.39%
長沙眾忙 ⁽²⁾	實益權益	8,670,009股H股	4.34%	4.05%	4.09%
長沙迅忙 ⁽²⁾	實益權益	8,190,235股H股	4.10%	3.83%	3.86%
長沙食在忙 ⁽²⁾	實益權益	384,361股	0.19%	0.18%	20.01%
		境內未上市股份			
長沙簡忙 ⁽²⁾	實益權益	1,568,498股H股	0.78%	0.73%	0.74%
長沙零忙 ⁽²⁾	實益權益	1,076,977股H股	0.54%	0.50%	0.51%
宜春一口鳥 ⁽²⁾	實益權益	6,888,341股H股	3.44%	3.22%	3.25%
趙先生 ⁽¹⁾⁽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378,489股H股	22.69%	21.19%	21.39%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77,898,379股H股	38.95%	36.38%	36.71%
		384,361股	0.19%	0.18%	20.01%
		境內未上市股份			
上海烏窩 ⁽³⁾	實益權益	45,378,489股H股	22.69%	21.19%	21.39%
好想你健康 食品 ⁽⁴⁾	實益權益	3,593,185股H股	1.80%	1.68%	1.69%
	受控制法團權益	8,982,967股H股	4.49%	4.20%	4.23%

主要股東

附註：

- (1) 自2023年11月完成趙一鳴收購事項以來，晏先生及趙先生一直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行使投票權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晏先生及趙先生被視為於其控制實體（即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共同權益。
- (2) 晏先生為長沙眾忙、長沙迅忙、長沙食在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及宜春一口鳥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晏先生被視為於長沙眾忙、長沙迅忙、長沙食在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及宜春一口鳥各自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趙先生於上海鳥窩約65.37%的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上海鳥窩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好想你健康食品、好想你悠然及簡單巧廚分別於本公司約1.80%、1.80%及2.69%的股權中擁有權益。好想你悠然及簡單巧廚均由好想你健康食品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好想你健康食品被視為於好想你悠然及簡單巧廚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該計算基於已發行1,920,449股境內未上市股、將由已發行境內未上市股轉換而來的198,079,551股H股以及根據全球發售將發行的14,101,100股H股（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總數計算。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緊隨全球發售及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以及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發售任何額外H股（如有））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我們的股本

緊接全球發售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包括2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

緊隨全球發售及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後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境內未上市股份	1,920,449	0.90%
自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198,079,551	92.51%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14,101,100	6.59%
合計	214,101,100	100%

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將涉及由27位現有股東中的25位持有的合共198,079,55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佔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92.51%。下文載列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現有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及彼等各自的股權。

緊隨全球發售（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 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的股份					
股東	所持股份 數目	將自境內 未上市股份 轉換的H股		所持境內 未上市股份	概約 百分比
		概約 百分比	概約 百分比		
1..... 晏周先生	51,504,319	51,504,319	24.06%	—	不適用
2..... 上海島窩	45,378,489	45,378,489	21.19%	—	不適用

股 本

緊隨全球發售(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
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的股份

	股東	所持股份 數目	將自境內	概約 百分比	所持境內 未上市股份	概約 百分比
			未上市股份 轉換的H股			
3.....	李維先生	6,455,931	6,455,931	3.02%	–	不適用
4.....	宜春一口鳥	6,888,341	6,888,341	3.22%	–	不適用
5.....	劉巍先生	5,667,580	5,667,580	2.65%	–	不適用
6.....	朱浪先生	5,943,366	5,943,366	2.78%	–	不適用
7.....	湖南曉芒	2,288,079	2,288,079	1.07%	–	不適用
8.....	Gaorong LKZN	5,392,784	5,392,784	2.52%	–	不適用
9.....	簡單巧廚	5,389,782	5,389,782	2.52%	–	不適用
10.....	上海安以誠	4,740,096	4,740,096	2.21%	–	不適用
11.....	紅杉雅恆	4,546,154	4,546,154	2.12%	–	不適用
12.....	紅杉瀚辰	3,877,397	3,877,397	1.81%	–	不適用
13.....	長沙眾忙	8,670,009	8,670,009	4.05%	–	不適用
14.....	好想你悠然	3,593,185	3,593,185	1.68%	–	不適用
15.....	好想你健康食品	3,593,185	3,593,185	1.68%	–	不適用
16.....	長沙迅忙	8,190,235	8,190,235	3.83%	–	不適用
17.....	廈門黑蟻	3,162,393	3,162,393	1.48%	–	不適用
18.....	5Y	3,083,372	3,083,372	1.44%	–	不適用
19.....	Discounter Seed HK	2,507,601	2,507,601	1.17%	–	不適用
20.....	王鈺潼先生	1,536,088	0	不適用	1,536,088	0.72%
21.....	長沙食在忙	384,361	0	不適用	384,361	0.18%
22.....	長沙簡忙	1,568,498	1,568,498	0.73%	–	不適用
23.....	長沙零忙	1,076,977	1,076,977	0.50%	–	不適用
24.....	上海翼嗨	1,224,053	1,224,053	0.57%	–	不適用
25.....	BA HM	3,613,511	3,613,511	1.69%	–	不適用
26.....	HongShan Growth	5,724,214	5,724,214	2.67%	–	不適用
27.....	津東香港	4,000,000	4,000,000	1.87%	–	不適用
合計		200,000,000	198,079,551	92.51%	1,920,449	0.90%

股 本

緊隨全球發售及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後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境內未上市股份	1,920,449	0.89%
自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198,079,551	91.61%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16,216,200	7.50%
合計	216,216,200	100%

緊隨全球發售及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後經 擴大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境內未上市股份	1,920,449	0.89%
自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198,079,551	91.91%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15,511,200	7.20%
合計	215,511,200	100%

股 本

緊隨全球發售及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股本將如下：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後經 擴大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境內未上市股份	1,920,449	0.88%
自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198,079,551	90.93%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17,837,800	8.19%
合計	217,837,800	100%

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將包括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我們的H股只能以港元認購和交易。另一方面，我們的境內未上市股份只能以人民幣認購和交易。除中國若干合格國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的中國合格投資者以及其他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人士（例如我們的若干現有股東，彼等持有的境內未上市股份將根據中國證監會備案資料轉換為H股）之外，H股一般無法由中國法人或自然人認購或在彼等之間買賣。

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尤其是在宣派、派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所有H股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價及宣派，以港元或人民幣支付，而所有境內未上市股份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派付。

我們的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倘須將任何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有關轉換、上市及買賣將須向相關中國監管機關（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以及經香港聯交所批准。

就全流通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有關指引，H股上市公司須就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流通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未上市境內股份有限公司可在申請境外首次公開發售時一併提出「全流通」備案。

我們已就於全球發售完成後198,079,55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按一對一基準轉換為H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本公司全流通備案」），而中國證監會已就全球發售下發日期為2025年12月11日的備案通知。

香港聯交所上市批准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將由198,079,551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上市及買賣。

我們將在獲得香港聯交所批准後就相關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開展以下程序：(1)給予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關於轉換H股之相關股票的指示；及(2)促使轉換H股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以於中央結算系統作寄存、結算及交收。

全球發售前已發行股份的轉讓限制

根據中國公司法第160條，公司在公開發售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有關公開發售股份在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前已發行的股份自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受該等法定轉讓限制規限。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其中包括）增加或削減其資本或購回股份。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就全球發售獲得股東批准

本公司發行H股並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須取得股份持有人的批准。本公司已於2025年4月27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取得有關批准。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與附錄一所載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以及附錄一A所載趙一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一併閱讀。附錄一本集團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及附錄一A趙一鳴集團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基於我們根據自身經驗及對歷史事件、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認識所作出的假設及分析，以及我們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然而，實際結果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所預期者顯著不同。可能導致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預期者顯著不同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以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討論的因素。

概覽

我們是中國一家成熟且穩步發展的食品飲料零售商。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多位於人流量大、易見易達的街邊位置，致力於提供歡樂、舒適的逛店體驗。我們提供品類豐富、高質價比、高頻上新的產品。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由19,517家門店構成的網絡，覆蓋中國28個省份和所有線級城市，且門店網絡中約59%的門店位於縣城及鄉鎮。2024年，我們錄得GMV人民幣555億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GMV人民幣661億元，較2024年同期增長74.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24年休閒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連鎖零售商；按2024年食品飲料產品GMV計，我們亦是中國第四大連鎖零售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快速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2022年至202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03.0%。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趙一鳴收購事項為我們2022年至2023年收入增長的部分原因。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所收購的趙一鳴零食門店貢獻人民幣1,047.4百萬元，或我們2023年總收入的10.2%。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兩個品牌（現已整合納入統一運營管理體系）已共同推動我們的收入持續增長。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319.4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772.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4年的人

人民幣2,999.0百萬元，2022年至202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06.4%。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99.8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510.0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71.7百萬元、人民幣217.5百萬元、人民幣829.2百萬元、人民幣488.9百萬元及人民幣1,558.8百萬元。剔除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等項目的影響後，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實現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81.5百萬元、人民幣234.8百萬元、人民幣912.6百萬元、人民幣531.0百萬元及人民幣1,809.9百萬元。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於2023年11月完成了趙一鳴收購事項，並自2023年12月起開始合併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具體而言，於2023年，我們僅合併了趙一鳴集團2023年12月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現金流量表，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合併了趙一鳴集團完整的財務狀況表項目。2024年財政年度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

呈報基準

就發行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普通股，根據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就終止本公司授予的特定特別權利（包括贖回權及清盤優先權）所簽訂的補充協議（該等權利如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所述，自始無效），經考慮本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管轄法律後，董事會認為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作權益乃屬恰當。有關財務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解釋）編製。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已提前採納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相關過渡條款。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某些重要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時作出的對歷史財務資料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已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討論。

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1。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諸多影響中國整體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一般因素的影響。這些因素包括中國不斷變化的消費模式及習慣，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持續增長及不斷變化的線上及線下競爭格局，及影響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政府政策、舉措及激勵措施。任何這些行業總體狀況的不利變化及挑戰均可能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需求產生影響，從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除這些一般因素外，我們認為以下特定因素，儘管會為我們提供重大業務機遇，亦會給我們帶來必須妥善應對的挑戰，以維持增長及改善我們的經營業績：

運營門店數量及門店網絡的擴展

我們主要通過加盟店運營。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加盟商銷售商品。我們的收入主要由門店網絡的規模驅動，未來收入的增長取決於我們擴展門店網絡及提升門店表現的能力。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數量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1,902家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4,394家，並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12,215家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9,517家。門店網絡擴張在很大程度上推動了我們的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長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我們相信，我們進一步擴大門店網絡的能力帶來更多來自加盟商的需求，從而推動未來收入的增長。

高效的供應鏈管理

我們與供應商有效合作並整合供應鏈資源的能力，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至關重要。我們大部分的銷售成本為我們向供應商支付的與商品銷售有關的成本。我們維持穩定

及高效的供應鏈以及以商業上合理的價格採購商品的能力，對我們管理成本、庫存水平、盈利能力及現金流至關重要。我們直接向休閒食品飲料廠商採購大部分產品，這不僅使得我們可獲得更優定價，亦可提高供應鏈的效率及可靠性，並可能帶來更有利的交貨時間表及產品質量控制。

此外，我們戰略性地建立了全國性倉儲網絡，基於門店網絡佈局了48個倉庫。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一般位於距離最近倉庫300公里範圍內，一般均可實現24小時及時向門店配送，從而維持我們的運營效率，並使我們在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中具有競爭優勢。

趙一鳴收購事項

作為鞏固我們既定競爭優勢的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在2023年11月完成了趙一鳴收購事項，並自2023年12月起開始合併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因此，我們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可能無法直接比較。趙一鳴收購事項為往績記錄期間業務增長及經營業績做出了重大貢獻。我們通過趙一鳴收購事項擴展了門店網絡覆蓋範圍、供應鏈資源及加盟商群體。另一方面，趙一鳴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可能面臨未來減值。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

我們提高運營效率的能力

我們管理及控制運營費用的能力對我們業務成功至關重要。為了提高品牌知名度，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啟動了各種營銷活動，包括打造卡通形象作為我們的主要IP以進一步推廣品牌形象、聘請代言人、於特別節日舉辦促銷活動、發起社交媒體活動以及與第三方IP合作以擴大營銷覆蓋面。另外，我們不斷擴展的門店網絡，以及我們的供應鏈及物流網絡，亦有助我們實現規模經濟及優化倉儲費用。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是消費者首選的國內休閒食品飲料專賣店。此外，我們推出會員計劃，以進一步培養消費者忠誠度、推廣我們的品牌並提升消費者體驗。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註冊會員數量已達約1.8億。請參閱「業務－營銷及品牌建設－我們的會員計劃」。我們使用數字工具管理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運營流程，並自動化部分日常任務。我們的數字基礎設施包括綜合數字管理系統，旨在支持我們業務的各重要環節，

包括門店運營及管理、供應鏈管理及庫存控制。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技術開支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17.0百萬元、人民幣53.3百萬元、人民幣30.8百萬元及人民幣68.3百萬元，指IT僱員薪酬及IT服務費。此外，我們積極投資於加盟商的培訓計劃，以確保他們能夠高效處理行政任務。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9.1百萬元、人民幣325.2百萬元、人民幣1,476.1百萬元、人民幣978.7百萬元及人民幣1,723.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的3.7%、3.2%、3.8%、3.7%及3.7%。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0.0百萬元、人民幣117.7百萬元、人民幣391.1百萬元、人民幣234.7百萬元及人民幣655.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的1.4%、1.1%、1.0%、0.9%及1.4%。我們預計，隨著未來業務的增長，運營費用的絕對金額將繼續增加。然而，隨著我們業務規模的擴大，我們預計將持續提高運營效率，並從規模經濟中受益。

COVID-19疫情的影響

於2020年1月30日，世界衛生組織國際衛生條例突發事件委員會宣佈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於2020年3月11日，世界衛生組織宣佈COVID-19疫情為全球大流行。2022年，COVID-19病毒在全球範圍內持續快速傳播，波及我們業務運營所在地及我們的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所在地區。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部分門店為配合當地防疫措施而暫時關閉，導致受影響期間客流量與銷售額下降。供應鏈因貨物運輸及配送延誤而偶有中斷。我們嚴格按照相關疫情防控措施開展工作，落實綜合防控方案。例如，為遏制病毒在我們的辦公場所及門店內傳播，並保護我們員工及終端消費者的福祉，我們採取了多項防控措施，如遠程辦公、保持社交距離並佩戴口罩及其他場所特定預防措施。我們對當地措施的實施及遵守情況，只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甚微且短暫的影響。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該有限影響未對我們的供應鏈、業務運營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持續性或重大不利影響。由於COVID-19已逐漸消退，我們預期疫情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其他不利影響。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我們已完成多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身份及背景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財 務 資 料

根據於2021年4月、2022年10月、2023年1月、2023年11月、2023年12月及2024年3月簽訂的股東協議（統稱「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認購本公司5,943,279股註冊資本（於資本化後相當於45,687,234股股份）。根據協議，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特殊權利（「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及清盤優先權。

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行使其贖回權或清盤優先權。

於2025年4月27日，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隨後訂立補充協議，同意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若干特別權利（包括贖回權及清盤優先權）已不可挽回地終止，並應視為自始無效。經考慮本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管轄法律，董事認為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作權益乃屬恰當。

倘本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於簽訂補充協議前作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入賬，則(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負債淨額／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淨值將為：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593,759	2,428,930	2,991,212
流動負債總額.....	848,912	4,052,606	6,895,297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1,667)	2,165,886	2,736,587
流動負債淨值.....	86,390	1,157,483	781,319

財 務 資 料

及(ii)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年／期內淨(虧損)／利潤、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將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113,005)	(465,486)	(536,709)	(463,041)	(64,116)
淨(虧損)／利潤總額.....	(41,354)	(247,952)	292,447	25,838	1,494,66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13)	(5.08)	2.30	0.25	7.59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13)	(5.08)	2.30	0.25	7.55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的若干會計政策要求我們應用估計及假設以及複雜的判斷來處理會計項目。我們在應用會計政策時使用的估計及假設以及作出的判斷，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我們的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管理層的估計或假設與實際結果之間並無重大偏差，我們亦未對該等估計或假設作出重大調整。我們預計該等估計及假設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發生重大變化。

下文載列我們認為對我們至關重要或涉及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最重要的估計、假設及判斷的會計政策的討論。對於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至關重要的其他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假設及判斷，詳見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及3。

收入確認

與客戶的合約收入

當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與客戶的合約收入按照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予以確認。本集團已得出結論，其在幾乎所有收入安排中均作為主要責任人，原因在於其通常在將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之前控制該等商品或服務。

本集團通過銷售商品及提供相關服務產生收入。本集團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a)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當商品出售予加盟店時，收入於交付商品時確認。當商品通過自營店出售予終端客戶時，收入於終端客戶擁有商品時確認。

會員忠誠計劃

本集團運營一項會員忠誠計劃，允許終端客戶在購買商品時積累忠誠積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會員忠誠計劃產生了單獨的履約義務，原因在於為終端客戶提供了實質性權利，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的一部分分配至授予終端客戶的忠誠積分。分配至忠誠計劃的金額會予以遞延，並在忠誠積分兌換或過期時確認為收入。

(b) 提供服務

本集團在服務期間向客戶提供管理、技術及培訓服務，客戶藉此享受業務運營支持、信息技術支持及培訓服務等福利。由於客戶同時接收並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因此提供技術及培訓服務的收入隨時間確認。

本集團為休閒食品飲料供應商提供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提供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的收入在某一時點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確定。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直至銷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以及本集團為銷售而必須承擔的非增量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於往績記錄期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已實施業務佈局的國家或地區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以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往績記錄期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或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有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在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及具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往績記錄期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往績記錄期各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期間的稅率，並根據於往績記錄期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僅當本集團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清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應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和。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投入及實質性過程，而該等投入及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造成重大貢獻時，本集團確定其收購了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任何由收購方轉移的或然代價在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進行重新計量，後續結算計入權益。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如果該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在重新評估後將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確定減值。如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在後續期間不予轉回。

如果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元內的部分業務被處置，則在確定處置損益時，與該業務相關的商譽包括在業務的賬面金額中。在該等情況下處置的商譽基於被處置業務的相對價值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份額計量。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後續期間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在每個財務年度末進行審閱。

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個別或於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會每年審閱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持續適合。倘不適合，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按預期基準入賬。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並基於本集團的過去經驗及使用軟件的不同目的及授權使用期限，在3至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商標

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標與商譽分開確認，初始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可使用年期無限的商標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

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客戶關係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是有限的，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列示。攤銷採用直線法計算，按客戶關係的預計可使用年期10年攤銷。預計可使用年期主要與服務合同相關，並根據管理層對從客戶關係中獲取利益的整個期間的最佳估計確定。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285,745	10,295,318	39,343,511	26,465,472	46,371,465
銷售成本	(3,966,394)	(9,522,979)	(36,344,463)	(24,565,683)	(41,861,454)
毛利	319,351	772,339	2,999,048	1,899,789	4,510,011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1,824	5,645	23,190	(8,359)	58,43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9,138)	(325,209)	(1,476,110)	(978,670)	(1,723,198)
行政開支	(59,951)	(117,660)	(391,058)	(234,675)	(655,16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5)	116	(123)	(99)	(3,296)
財務費用	(2,159)	(2,899)	(7,006)	(5,000)	(10,62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	(7,726)	4,293	5,821	3,696
除稅前利潤	99,802	324,606	1,152,234	678,807	2,179,851
所得稅費用	(28,151)	(107,072)	(323,078)	(189,928)	(621,069)
年／期內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71,651	217,534	829,156	488,879	1,558,782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的會計處理詳情，請參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還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該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要求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我們相信，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消除某些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逐年、逐期及公司間的經營業績比較。我們相信，該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提供了有用的信息，幫助他們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提供的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財 務 資 料

計量指標可能無法直接與其他公司提供的類似指標進行比較。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不應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並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指標進行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經加回以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而調整的年／期內利潤。下表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列報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即年／期內利潤）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利潤	71,651	217,534	829,156	488,879	1,558,782
加：.....					
－ 股份支付開支 ⁽¹⁾	9,844	17,275	77,343	42,090	233,516
－ 上市開支 ⁽²⁾	—	—	6,144	—	17,565
經調整利潤淨額（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81,495	234,809	912,643	530,969	1,809,863

附註：

(1) 股份支付開支為非現金性質，指我們接受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代價的安排。股份支付開支預計不會導致出現未來現金付款。

(2) 上市開支指就全球發售產生的開支。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由2022年的人民幣81.5百萬元增加188.1%至2023年的人民幣234.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88.7%至2024年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增長主要是由於業務擴張，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及(ii)趙一鳴收購事項。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31.0百萬元進一步增加240.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09.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通過在中國銷售商品產生所有收入。

按性質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對加盟商銷售休閒食品飲料產品。我們銷售多樣化的高質價比產品及頻繁上新。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在庫SKU合共3,997個，包括烘焙食品，餅乾，堅果及籽類，休閒膨化食品和速食，休閒熟食食品，糖果、巧克力和蜜餞以及飲料。

下表載列我們按性質劃分的收入的絕對金額明細及其佔所示年度／期間總收入的比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商品銷售

一向加盟店銷售.....	4,242,854	99.0	10,200,447	99.1	38,888,008	98.8	26,149,383	98.8	45,865,158	98.9
一通過自營店銷售....	31,151	0.7	60,334	0.6	263,030	0.7	204,444	0.8	180,645	0.4
小計	4,274,005	99.7	10,260,781	99.7	39,151,038	99.5	26,353,827	99.6	46,045,803	99.3
其他 ⁽¹⁾	11,740	0.3	34,537	0.3	192,473	0.5	111,645	0.4	325,662	0.7
總計	4,285,745	100.0	10,295,318	100.0	39,343,511	100.0	26,465,472	100.0	46,371,465	100.0

附註：

- (1) 其他主要包括經攤銷加盟費及我們向加盟商提供服務（包括管理、技術及培訓服務）以及我們向供應商提供的服務（包括裝卸服務等）的費用。

財務資料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零食很忙.....	4,285,745	100.0	9,247,903	89.8	17,576,247	44.7	12,049,830	45.5	19,313,237	41.6
趙一鳴零食 ⁽¹⁾	—	—	1,047,415	10.2	21,767,264	55.3	14,415,642	54.5	27,058,228	58.4
總計	<u>4,285,745</u>	<u>100.0</u>	<u>10,295,318</u>	<u>100.0</u>	<u>39,343,511</u>	<u>100.0</u>	<u>26,465,472</u>	<u>100.0</u>	<u>46,371,465</u>	<u>100.0</u>

附註：

- (1) 這反映繼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自2023年12月以來的收入。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有關趙一鳴零食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的收入，請參閱「－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

由於「零食很忙」門店數量增加，因此向以零食很忙品牌經營的加盟店銷售的商品增加，我們來自零食很忙的收入於2022年至2024年以及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均有所增加。由於「趙一鳴零食」門店數量增加，因此向以趙一鳴零食品牌經營的加盟店銷售的商品增加，我們來自趙一鳴零食的收入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商品的成本，因為我們向業內的廠商採購休閒食品飲料。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966.4百萬元、人民幣9,523.0百萬元、人民幣36,344.5百萬元、人民幣24,565.7百萬元及人民幣41,861.5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商品成本.....	3,889,125	98.0	9,338,174	98.0	35,556,886	97.8	24,057,393	97.9	41,007,033	98.0
運輸費用.....	61,763	1.6	140,127	1.5	604,381	1.7	407,574	1.7	661,180	1.6
其他 ⁽¹⁾	15,506	0.4	44,678	0.5	183,196	0.5	100,716	0.4	193,241	0.4
總計.....	<u>3,966,394</u>	<u>100.0</u>	<u>9,522,979</u>	<u>100.0</u>	<u>36,344,463</u>	<u>100.0</u>	<u>24,565,683</u>	<u>100.0</u>	<u>41,861,454</u>	<u>100.0</u>

附註：

- (1) 包括折舊及攤銷費用、員工薪酬、其他稅項開支、裝卸成本、加盟收購成本、未計入計量租賃負債的租賃開支及公用設施費用。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除以收入，以百分比表示。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19.4百萬元、人民幣772.3百萬元、人民幣2,999.0百萬元、人民幣1,899.8百萬元及人民幣4,510.0百萬元。同年／期，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7.5%、7.5%、7.6%、7.2%及9.7%。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品牌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零食很忙.....	319,351	7.5	705,324	7.6	1,293,689	7.4	840,931	7.0	1,881,928	9.7
趙一鳴零食 ⁽¹⁾	-	-	67,015	6.4	1,705,359	7.8	1,058,858	7.3	2,628,083	9.7
總計	<u>319,351</u>	<u>7.5</u>	<u>772,339</u>	<u>7.5</u>	<u>2,999,048</u>	<u>7.6</u>	<u>1,899,789</u>	<u>7.2</u>	<u>4,510,011</u>	<u>9.7</u>

附註：

- (1) 這反映繼2023年11月趙一鳴收購事項後「趙一鳴零食」門店自2023年12月以來的毛利及毛利率。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事項－趙一鳴收購事項」。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前，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零食的毛利率分別為5.2%及5.6%。請參閱「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

我們來自零食很忙的毛利於2022年至2024年以及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均有所增加，與零食很忙同期的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我們來自趙一鳴零食的毛利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均有所增加，與趙一鳴零食同期的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我們一直致力於整合兩個品牌的運營及管理環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兩個品牌已深度整合。因此，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兩個品牌的毛利率已統一至可比水平。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包括(i)政府補助，主要指就給予當地經營性企業若干財政支持以鼓勵業務發展而從當地政府獲得的獎勵；(ii)向供應商收取的補償金；(iii)銀行存款利息收入；(iv)外匯差額(淨額)；(v)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vi)在建工程減值；(vii)捐款；(viii)未決訴訟撥備或撥備撥回；(ix)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及(x)其他。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總額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¹⁾	850	46.6	325	5.8	22,568	97.3	2,763	33.1	29,885	51.2
已收補償金 ⁽²⁾	2,591	142.1	6,700	118.7	21,183	91.3	10,617	127.0	19,496	33.4
利息收入	3,021	165.6	8,608	152.5	18,591	80.2	14,703	175.9	8,921	15.3
外匯差額淨額	(2,055)	(112.7)	504	8.9	136	0.6	135	1.6	(180)	(0.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70	20.3	(1,946)	(34.5)	105	0.5	—	—	—	—
在建工程減值	(3,287)	(180.3)	—	—	—	—	—	—	—	—
捐款	(176)	(9.6)	(6,894)	(122.1)	(7,769)	(33.5)	(7,355)	(88.0)	(2,019)	(3.5)
未決訴訟(撥備)／撥備撥回 ⁽³⁾	—	—	—	—	(30,200)	(130.2)	(30,200)	(361.2)	20,400	34.9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	—	—	—	—	—	—	—	(12,710)	(21.8)
其他	510	28.0	(1,652)	(29.3)	(1,424)	(6.2)	978	11.6	(5,363)	(9.2)
總計	1,824	100.0	5,645	100.0	23,190	100.0	(8,359)	(100.0)	58,430	100.0

附註：

- (1) 政府補助主要指就給予當地經營性企業若干財政支持以鼓勵業務發展而從當地政府獲得的獎勵。該等補助於收到該等補助後在損益中確認。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2) 已收補償金指由於出現與供應商簽訂的協議中所規定的瑕疵產品或延遲交貨的問題而向供應商收取的補償金。
- (3) 2024年的未決訴訟撥備主要與就我們商標糾紛中所發生案例計提的撥備有關。我們就我們牽涉其中的訴訟計提足額撥備，基於我們(i)已諮詢案件的法律顧問，並根據法律建議對不利結果的可能性進行全面評估；及(ii)已進行全面內部審核，以評估潛在風險及必要撥備，並計算訴訟可能產生的潛在賠償、法律成本及任何其他財務影響。該等案例於2025年已結案，因此，未決訴訟撥備已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撥回人民幣20.4百萬元。

財務資料

銷售及營銷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包括(i)員工薪酬，指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金、福利及股權激勵；(ii)差旅及辦公費用；指我們的銷售及營銷人員及門店督導差旅費用；以及其辦公空間的費用；(iii)與我們營銷、品牌推廣及推廣活動有關的營銷及推廣費用；(iv)主要與我們租用的倉庫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物業管理費用；(v)折舊及攤銷費用；及(vi)其他。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9.1百萬元、人民幣325.2百萬元、人民幣1,476.1百萬元、人民幣978.7百萬元及人民幣1,723.2百萬元，分別佔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的3.7%、3.2%、3.8%、3.7%及3.7%。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以絕對金額列示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明細及其佔總銷售及營銷開支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員工薪酬.....	81,858	51.4	174,078	53.5	816,343	55.3	493,897	50.5	937,961	54.4
差旅及辦公費用.....	9,732	6.1	40,110	12.3	252,090	17.1	137,713	14.1	264,966	15.4
營銷及推廣費用.....	41,675	26.2	48,961	15.1	176,573	12.0	147,427	15.1	174,199	10.1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物業										
管理費用.....	13,652	8.6	26,817	8.2	86,493	5.9	81,301	8.3	134,197	7.8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71	0.9	4,080	1.3	10,922	0.6	6,883	0.7	16,001	0.9
其他 ⁽¹⁾	10,750	6.8	31,163	9.6	133,689	9.1	111,449	11.3	195,874	11.4
總計.....	<u>159,138</u>	<u>100.0</u>	<u>325,209</u>	<u>100.0</u>	<u>1,476,110</u>	<u>100.0</u>	<u>978,670</u>	<u>100.0</u>	<u>1,723,198</u>	<u>100.0</u>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倉儲服務費及短期租賃及倉庫之間的運輸費。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包括(i)員工薪酬，即行政人員的薪金、福利及股權激勵；(ii)與信息技術、法律、審計及財務顧問服務有關的專業費用；(iii)使用權資產折舊及主要與我們租用的辦公場所有關的物業管理費用；(iv)其他稅項開支（主要包括印花稅及城市土地使用費）；(v)我們的行政人員產生的差旅及辦公費用；(vi)與我們自身擁有的辦公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費用；及(vii)其他。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0.0百萬元、人民幣117.7百萬元、人民幣391.1百萬元、人民幣234.7百萬元及人民幣655.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的1.4%、1.1%、1.0%、0.9%及1.4%。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以絕對金額列示的行政開支明細及其佔總行政開支的比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員工薪酬.....	34,365	57.3	64,442	54.8	212,622	54.4	125,344	53.4	417,648	63.7
專業服務費用.....	4,793	8.0	17,188	14.6	48,477	12.4	23,227	9.9	113,698	17.4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物業										
管理費用.....	4,538	7.6	8,073	6.9	38,419	9.8	26,820	11.4	31,160	4.8
其他稅項開支.....	5,001	8.3	12,393	10.5	37,006	9.5	24,583	10.5	43,677	6.7
差旅及辦公費用.....	4,110	6.9	5,697	4.8	23,552	6.0	15,699	6.7	19,037	2.9
折舊及攤銷費用.....	4,517	7.5	5,869	5.0	13,609	3.5	8,934	3.8	12,233	1.9
其他.....	2,627	4.4	3,998	3.4	17,373	4.4	10,068	4.3	17,716	2.6
總計.....	<u>59,951</u>	<u>100.0</u>	<u>117,660</u>	<u>100.0</u>	<u>391,058</u>	<u>100.0</u>	<u>234,675</u>	<u>100.0</u>	<u>655,169</u>	<u>100.0</u>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與我們對多家企業的投資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於2022年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為零，於2023年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7.7百萬元，於2024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4.3百萬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5.8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3.7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28.2百萬元、人民幣107.1百萬元、人民幣323.1百萬元、人民幣189.9百萬元及人民幣621.1百萬元。我們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適用於本集團成員所在或經營的稅收管轄區的利潤。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我們中國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而我們若干中國子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就少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2.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就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於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權就少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1。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任何稅務機關並無任何重大糾紛。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465.5百萬元增加75.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371.5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擴張門店網絡而使得貨品銷售增加；及(ii)其他增加，主要是由於服務費用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565.7百萬元增加70.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1,861.5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收入增長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99.8百萬元增加137.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510.0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2%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9.7%，主要由於業務規模擴大及成本管控能力加強的規模經濟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開支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入人民幣58.4百萬元，主要由於(i)未決訴訟和解導致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撥回未決訴訟撥備人民幣20.4百萬元；及(i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27.1百萬元，部分被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出售我們之前的加盟訂購系統）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78.7百萬元增加76.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723.2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薪酬增加人民幣444.1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增聘銷售及營銷人員以支持擴張的業務營運，並向合資格的銷售及營銷人員授出股權激勵；(ii)差旅及辦公開支增加人民幣127.3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需要銷售及營銷人員及門店督導更頻繁出差；及(iii)營銷及推廣費用增加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與旨在提升我們的品牌影響力的推廣活動相關。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34.7百萬元增加179.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55.2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薪酬增加人民幣292.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及向合資格行政人員授出股權激勵；及(ii)與IT、法律、審計及財務顧問服務有關的專業服務費用增加人民幣90.5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利潤人民幣5.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利潤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聯營公司的利潤增長放緩。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112.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6百萬元，主要由於(i)銀行借款利息增加，乃由於我們增加銀行借款；及(ii)租賃負債利息增加，主要與為我們擴大的門店網絡租賃倉庫及辦公空間有關。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9.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21.1百萬元，與我們的除稅前利潤增長基本一致。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88.9百萬元增加218.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558.8百萬元。

經調整期內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從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31.0百萬元增加240.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09.9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增加282.2%至2024年的人民幣39,343.5百萬元，主要由於利用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市場的增長(其市場規模按GMV計由2023年的人民幣35,912億元增長至2024年的人民幣37,380億元)擴大門店網絡所致。此外，於2023年，我們僅合併趙一鳴集團的12月收入，而2024年是趙一鳴集團收購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門店網絡－經營表現」。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9,523.0百萬元增加281.6%至2024年的人民幣36,344.5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收入增長大致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772.3百萬元增加288.3%至2024年的人民幣2,999.0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2023年及2024年分別為7.5%及7.6%。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5.6百萬元增加314.3%至2024年的人民幣23.2百萬元，主要由於(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22.3百萬元，主要反映從當地政府獲得的獎勵；(ii)補償金增加人民幣14.5百萬元（與業務規模的增長基本一致，部分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所致）；及(iii)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0.0百萬元。這些部分被未決訴訟撥備增加人民幣30.2百萬元所抵銷。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董事、管理層、加盟商及僱員未必總能成功抗辯訴訟、監管調查與程序，包括與食品安全、商業問題、勞工、就業、反壟斷或證券事宜相關的索賠」。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25.2百萬元增加353.9%至2024年的人民幣1,476.1百萬元，主要由於(i)員工薪酬增加人民幣642.2百萬元，歸因於我們有更多的銷售及營銷人員來支持我們不斷擴大的業務運營，並向合資格銷售及營銷人員授予股權激勵。此外，該增長也是因為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ii)差旅及辦公費用增加人民幣212.0百萬元，歸因於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展需要我們的銷售及營銷人員及門店督導增加出差頻次。此外，該增長也是因為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及(iii)營銷及推廣費用增加人民幣127.6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擴大營銷工作有關，包括品牌大使代言、線上及線下廣告以及營銷活動。此外，該增長也是因為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17.7百萬元增加232.3%至2024年的人民幣391.1百萬元，主要由於(i)員工薪酬增加人民幣148.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業務擴展及支付予合資格行政人員的股權激勵。此外，該增長也是因為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ii)隨著業務擴張，專業服務費用增加人民幣31.3百萬元。此外，該增長也是因為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及

(iii)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物業管理費用增加人民幣30.3百萬元，主要與我們租用的倉庫數量隨著業務擴張而增加有關。此外，該增長也是因為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由2023年的虧損人民幣7.7百萬元變動至2024年的利潤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聯營公司於2024年的表現有所改善。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23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141.4%至2024年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增加，這與我們租賃倉庫及辦公空間以支持我們擴展的門店網絡擴展有關。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2023年的人民幣107.1百萬元增加201.7%至2024年的人民幣323.1百萬元，與我們的除稅前利潤增長基本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217.5百萬元增加281.2%至2024年的人民幣829.2百萬元。

經調整年內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從2023年的人民幣234.8百萬元增加288.7%至2024年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285.7百萬元增加140.2%至2023年的人民幣10,295.3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市場的增長（其市場規模按GMV計由2022年的人民幣33,162億元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35,912億元）而擴大門店網絡所致。此外，趙一鳴收購事項為我們的門店網絡新增了2,433家門店，而自2023年12月起合併趙一鳴集團的收入亦進一步推動了2023年我們收入的增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3,966.4百萬元增加140.1%至2023年的人民幣9,523.0百萬元，這與我們的收入增長大致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319.4百萬元增加141.8%至2023年的人民幣772.3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2年及2023年分別為7.5%及7.5%。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8百萬元增加211.1%至2023年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5.6百萬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59.1百萬元增加104.4%至2023年的人民幣32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員工薪酬增加人民幣92.2百萬元，歸因於我們僱傭了更多的銷售及營銷人員來支持我們不斷擴大的業務運營；(ii)差旅及辦公費用增加人民幣30.4百萬元，歸因於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展需要我們的銷售及營銷人員及門店督導增加出差頻次；及(iii)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物業管理費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這與我們不斷擴大的倉庫網絡有關。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60.0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17.7百萬元，增長96.2%，主要是由於(i)員工薪酬增加人民幣30.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業務擴展；(ii)專業服務費增加人民幣1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趙一鳴收購事項相關的專業服務；及(iii)其他稅項開支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與我們的業務增長大致相符。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規模，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由2022年的1.4%降至2023年的1.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由2022年的零變動至2023年的虧損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投資的聯營公司的績效相關，而其處於早期運營階段。

財務資料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長31.8%，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利息的增加，這與我們租賃倉庫及辦公空間以支持我們擴展的門店網絡有關。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28.2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07.1百萬元，增長279.8%，與我們除稅前利潤的增長相符。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71.7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217.5百萬元，增長203.3%。

經調整年內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從2022年的人民幣81.5百萬元增加188.1%至2023年的人民幣234.8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的節選資料，該等資料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762,522	2,895,123	6,113,978	7,327,8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0,492	3,803,611	4,054,241	4,217,393
資產總值	933,014	6,698,734	10,168,219	11,545,217
流動負債總額	255,153	1,623,676	3,904,085	3,819,0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769	480,242	536,335	503,925
負債總額	340,922	2,103,918	4,440,420	4,323,015
權益總額	592,092	4,594,816	5,727,799	7,222,202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的會計處理詳情，請參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9。

財務資料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22	53,403	158,041	328,440
使用權資產	51,606	238,899	355,709	392,404
商譽	–	2,250,400	2,250,400	2,250,400
其他無形資產	5,935	1,020,423	1,029,585	1,010,86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61,674	75,967	99,663
遞延稅項資產	28,746	102,707	159,565	91,48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65,983	76,105	24,974	44,1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0,492	3,803,611	4,054,241	4,217,39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831	66,679	147,269	137,212
遞延稅項負債	94	252,935	249,092	247,108
合同負債	53,844	160,628	139,974	119,6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769	480,242	536,335	503,925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包括倉庫、辦公場所、自營店及土地使用權。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6百萬元增加363.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為建設智慧物流產業園收購土地使用權；(ii)我們的業務增長導致倉庫租賃增加；及(iii)在趙一鳴收購事項完成後合併趙一鳴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我們的使用權資產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8.9百萬元增加48.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我們的業務增長導致倉庫及辦公空間租賃增加。我們的使用權資產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5.7百萬元增加10.3%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9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導致倉庫及辦公空間租賃增加。

商譽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商譽分別為零、人民幣2,250.4百萬元、人民幣2,250.4百萬元及人民幣2,250.4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錄得商譽人民幣2,25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所致。由於我們的商譽被視作未減值，故我們的商譽於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保持不變。請參閱「一 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被分配至趙一鳴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譽賬面值.....	2,250,400	2,250,400	2,250,400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			
資產賬面值.....	902,880	902,880	902,880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基於獲分配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釐定。該等計算使用了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預測。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通過估計的終端增長率進行推算。

年銷售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銷售的預期。年銷售增長率乃根據評估當時可得資料估計得出，而不考慮評估後可得資料。有關資料包括目前行業概覽及估計市場發展。

以下除稅前貼現率反映出與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相關行業及相關地區宏觀環境相關的特定風險。

財務資料

於使用價值估計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3年	2024年
年銷售增長率(五年期)(%)	6.4-168.3	3.5-54.1
除稅前貼現率(%)	13.8	14.2

我們於各相關期間年末對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且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超過賬面值，故並無計提減值。

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16。

其他無形資產

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包括軟件、商標及客戶關係。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分別確認了人民幣902.9百萬元的商標及人民幣104.1百萬元的客戶關係。此外，我們的軟件價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百萬元，主要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及採購軟件所致。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0.4百萬元微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9.6百萬元。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9.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010.9百萬元，主要由於處置我們之前的加盟訂購系統（繼我們過渡至自主研發的加盟訂購系統後）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部分被我們購買其他軟件以滿足業務需求所抵銷。

財 務 資 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的截至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200,168	632,181	1,674,057	2,490,598	2,500,724
貿易應收款項	3,632	60,034	153,108	27,553	7,03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39,214	472,022	2,315,584	1,776,069	1,448,035
按公允價值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50,370	–	30,105	–	–
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80,870	10,036	5,090	5,193	6,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8,268	1,720,850	1,936,034	3,028,411	3,907,411
流動資產總值	762,522	2,895,123	6,113,978	7,327,824	7,869,37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7,805	602,121	1,495,020	1,488,458	1,457,854
計息銀行借款	–	–	491,000	–	–
合同負債	48,508	404,662	763,216	744,025	826,3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143	439,978	825,147	1,133,371	1,219,190
租賃負債	19,861	74,917	110,641	169,770	184,811
應付稅項	6,836	101,998	219,061	283,466	166,484
流動負債總額	255,153	1,623,676	3,904,085	3,819,090	3,854,719
流動資產淨值	507,369	1,271,447	2,209,893	3,508,734	4,014,660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508.7百萬元增加14.4%至截至2025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4,01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879.0百萬元，部分被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328.1百萬元抵銷所致。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9.9百萬元增加58.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50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存貨增加人民幣816.5百萬元，及(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1,092.4百萬元，部分被(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539.5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25.5百萬元，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08.3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1.4百萬元增加73.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843.6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1,041.9百萬元，及(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215.1百萬元，部分被(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892.9百萬元，(ii)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491.0百萬元，(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85.1百萬元，及(iv)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358.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7.4百萬元增加150.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1,332.6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432.0百萬元，及(i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6.4百萬元，部分被(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84.3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77.9百萬元，及(iii)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356.2百萬元所抵銷。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成品、在途貨物及其他存貨。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成品	184,356	562,828	1,539,752	2,436,264
在途貨物.....	15,768	69,154	133,385	53,437
其他存貨.....	44	199	920	897
總計	200,168	632,181	1,674,057	2,490,598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2.2百萬元，增長215.8%，主要是由於(i)趙一鳴收購事項完成後合併趙一鳴集團的存貨；及(ii)提高庫存水平以支持我們擴大的門店網絡。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2.2百萬元增加164.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

財 務 資 料

1,67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我們經擴大的門店網絡而提高庫存水平。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49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應對中秋節及國慶節的銷售額增長而增加備貨，亦為滿足業務擴張帶來的銷售需求增長。

以下為我們的存貨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180天內	200,067	631,034	1,669,981	2,467,232
181天至365天	53	1,061	3,558	22,116
365天以上	48	86	518	1,250
總計	200,168	632,181	1,674,057	2,490,598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在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存貨中，人民幣2,488.9百萬元或99.9%已出售或使用。

下表載列我們的存貨於所示年度／期間的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存貨週轉天數 ⁽¹⁾	11.5	16.0	11.6	13.4

附註：

- (1) 存貨週轉天數的計算方式為：將年初及年末或期初及期末存貨的平均餘額除以相關年度或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或273天。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於2022年及2024年分別為11.5天及11.6天。我們於2023年的存貨週轉天數為16.0天，主要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合併趙一鳴集團的存貨，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庫存餘額相對較高，而我們在2023年僅合併趙一鳴集團一個月的銷售成本。因此，在此計算公式下的2023年的週轉天數並不代表我們典型的存貨管理表現。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2024年的11.6天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

財 務 資 料

30日止九個月的13.4天，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存貨水平相對較高，原因是我們為應對中秋節及國慶節的銷售額增長而增加備貨，亦為滿足業務擴張帶來的銷售需求增長。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加盟商因購買我們在日常業務中銷售的商品及我們交付商品而應付的未結清款項，並扣除減值。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823	60,112	153,282	27,802
減值	(191)	(78)	(174)	(249)
總計	3,632	60,034	153,108	27,553

我們通常要求加盟商向我們預付款項，及僅會在年貨節等特定場合向部分優質加盟商提供信用期。此舉措旨在加強我們與加盟商的業務關係，並支持他們的業務增長。我們還實施有效的貿易應收款項管理政策，以在日常業務中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管理，並加大貿易應收款項清收力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及合併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所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進一步大幅增加至人民幣15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導致就年貨節向加盟商提供的信貸總額有所增加所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7.6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就年貨節向加盟商提供信用期，而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並無開展向加盟商提供信用期的重大促銷活動。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少於六個月。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¹⁾	0.2	1.1	1.0	0.5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的計算方式為：將年初及年末或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準備）的平均餘額除以相關年度或期間的收入，再乘以365天或273天。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5年11月30日，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中，人民幣27.3百萬元或99.2%已結清。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i)向供應商支付的採購預付款、(ii)運營中產生的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iii)應收聯營公司應收款項、(iv)可抵扣增值稅、(v)減值撥備、及(vi)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項	11,798	309,196	1,639,137	1,153,358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36	82,004	367,314	235,723
應收聯營公司應收款項	—	1,635	31,200	10,400
可抵扣增值稅	22,883	69,452	256,657	319,424
其他流動資產	900	9,783	21,351	60,460
	39,217	472,070	2,315,659	1,779,365
減值撥備	(3)	(48)	(75)	(3,296)
總計	39,214	472,022	2,315,584	1,776,069

財 務 資 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350	68,917	13,459	5,3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33	7,188	11,515	38,808
	65,983	76,105	24,974	44,137
總計	105,197	548,127	2,340,558	1,820,206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5.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增加，這是由於經營範圍擴大及趙一鳴集團的預付款項與本集團合併；(ii)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這與我們用以支付租賃倉庫及辦公區域的押金隨著業務擴張而增加有關；及(iii)可抵扣增值稅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大，導致年末存貨有關的可抵扣進項增值稅金額增加。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8.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隨著經營範圍擴大，為確保供應穩定於年末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增加；及(ii)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增長相符。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0.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82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付款項減少所致，而該減少主要源於我們實施積極的預付款項管理措施。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人民幣1,550.4百萬元或85.2%已結清。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採購商品及第三方物流服務的應付款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8百萬元增加411.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2.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內生業務增長及趙一鳴收購事項所致。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2.1百萬元增加148.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5.0百萬元。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5.0百萬元減少0.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488.5百萬元，主要由於加強了貿易應付款項的管理措施。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均少於六個月。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¹⁾	7.2	13.8	10.5	9.6

附註：

- (1)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的計算方式為：將年初及年末或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餘額除以相關年度或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或273天。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7.2天、13.8天、10.5天及9.6天。2023年週轉天數相對較高主要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完成後合併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餘額較高，而我們在2023年僅合併趙一鳴集團一個月的銷售成本。因此，在此計算公式下的2023年的週轉天數並不代表我們典型的貿易應付款項管理表現。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人民幣1,400.2百萬元或94.1%已結清。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應付工資及福利，(i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與差旅費、服務費及租金費用有關，(iii)其他應付稅項，及(iv)應付加盟商押金（指我們持作抵押的加盟商資金，以確保加盟商遵守加盟協議）。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應付工資及福利	16,270	50,416	163,273	295,4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455	143,700	180,247	191,585
其他應付稅項	9,457	120,989	128,818	112,837
應付押金	29,961	124,873	352,809	533,499
總計	62,143	439,978	825,147	1,133,371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1百萬元增加608.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隨著我們的業務擴張，差旅及租金增加，導致與之相關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ii)其他應付稅項增加，主要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所致；及(iii)應付押金（包括加盟商押金）增加，主要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及業務擴張所致。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百萬元增加87.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5.1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押金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展一致；及(ii)應付工資及福利增加，這主要是由於趙一鳴收購事項後我們的員工人數有所增長。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5.1百萬元增加37.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33.4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押金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業務擴張所致）；及(ii)應付工資及福利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對僱員的獎勵與獎金增加所致）。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人民幣335.1百萬元或29.6%已結清。

財務資料

合同負債

我們的合同負債主要包括從加盟商收到的商品預付款及加盟費。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3百萬元大幅增加452.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5.3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大及加盟商數量增加。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5.3百萬元增加59.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3.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及加盟商數量增加；及(ii)2024年是趙一鳴收購事項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3.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6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過往年度收取的加盟費持續攤銷所致。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在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合同負債中，人民幣537.2百萬元或62.2%已結清。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我們以往主要使用業務經營所得收益、股權持有人出資及銀行貸款解決現金需求。全球發售後，我們擬使用業務經營所得現金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解決未來的資金需求。預計未來經營資金的可用性不會有任何變化。

綜合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82,068	589,522	(230,102)	(503,741)	2,189,464
投資活動 (所用)／所得					
現金流量淨額	(144,251)	174,852	(159,045)	(61,031)	(193,91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200,696	568,208	604,331	174,824	(903,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38,513	1,332,582	215,184	(389,948)	1,092,377

財 務 資 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755	388,268	1,720,850	1,720,850	1,936,034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88,268</u>	<u>1,720,850</u>	<u>1,936,034</u>	<u>1,330,902</u>	<u>3,028,411</u>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189.5百萬元，表明我們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179.9百萬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233.5百萬元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16.4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存貨增加人民幣816.5百萬元，(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535.4百萬元以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01.7百萬元。

於202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30.1百萬元，表明我們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152.2百萬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05.8百萬元及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77.3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18.6百萬元所抵銷，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826.6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經營範圍擴大，為確保供應穩定於年末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增加）及存貨增加人民幣1,041.9百萬元（原因是我們的經營範圍擴大），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892.9百萬元所抵銷。鑒於我們2024年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我們已採取措施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包括(i)與供應商的談判，以獲得更優惠的信貸條款；及(ii)加強加盟商結算管理，僅允許在特定條件下為加盟商提供有限的短期信貸。

於2023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89.5百萬元，指我們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324.6百萬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32.1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8.6百萬元所抵銷，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17.9百萬元、存貨增加人民幣120.4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13.9百萬元及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198.4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2.1百萬元，指我們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99.8百萬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6.6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3.0百萬元所抵銷，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存貨增加人民幣150.2百萬元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79.8百萬元及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66.4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93.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380.0百萬元以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221.7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411.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59.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141.0百萬元，及(i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90.0百萬元。

於2023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74.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收購子公司(扣除獲得的現金)人民幣244.1百萬元，部分被(i)購買及預付土地使用權資產人民幣92.0百萬元，及(ii)於聯營公司的注資人民幣59.4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44.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存入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人民幣68.7百萬元，(i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50.0百萬元，及(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花費人民幣14.2百萬元，部分被第三方歸還貸款人民幣3.8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90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百萬元；及(ii)派付股息人民幣300.0百萬元，部分被計息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509.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04.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計息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491.0百萬元及(ii)注資人民幣284.3百萬元，部分被租賃付款本金部分人民幣106.5百萬元所抵銷。

財 務 資 料

於2023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68.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注資人民幣800.1百萬元，主要被支付股息人民幣194.2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00.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注資人民幣220.7百萬元，主要被租賃付款本金部分人民幣15.7百萬元所抵銷。

債務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以及2025年11月30日，我們的債務包括租賃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租賃負債.....	19,861	74,917	110,641	169,770	184,811
計息銀行借款.....	—	—	491,000	—	—
非流動：					
租賃負債.....	31,831	66,679	147,269	137,212	171,914
總計	51,692	141,596	748,910	306,982	356,725

董事確認，自2025年11月30日以來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債務概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可能大幅限制我們取得未來融資能力的任何重大限制性契諾，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債務的任何重大違約或違反契諾的任何情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銀行借款外，我們並無進行其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的計劃。

租賃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總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7百萬元增加173.9%至人民幣141.6百萬元，然後增加82.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7.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9.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07.0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擴展導致租賃物業數量增加。

計息銀行借款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1月30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分別為零、零、人民幣491.0百萬元、零及零。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款主要涉及為滿足營運資金目的（例如為採購產品）借入的其他銀行貸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動用銀行信貸額度為人民幣400.0百萬元。我們的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請參閱「附錄一 — 計息銀行借款」。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任何未償債務均無重大契約，及於往績紀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違反任何契諾的情況。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紀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取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並無拖欠支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或違反契諾的情況。

無其他未償債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1月30日（即確定我們債務的最近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抵押、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自2025年11月30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發生重大變化。

或然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ii)購買其他無形資產；及(iii)購買及預付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	14,176	32,957	141,011	76,929	221,682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5,756	4,176	25,156	12,505	8,448
購買及預付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	91,956	—	—	—
總計	19,932	129,089	166,167	89,434	230,13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使用業務經營產生的現金支付有關支出。於全球發售後，我們將繼續進行資本支出以發展業務。我們擬主要利用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支付計劃資本開支。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我們可能會根據發展計劃或根據市場狀況和我們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調整任何特定年份的資本支出。

資本承諾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承諾分別為零、人民幣19.4百萬元、人民幣167.3百萬元及人民幣107.2百萬元，包括已訂約但未付款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該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截至該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率(%) ⁽¹⁾	7.5	7.5	7.6	7.2	9.7
淨利潤率(%) ⁽²⁾	1.7	2.1	2.1	1.8	3.4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³⁾	1.9	2.3	2.3	2.0	3.9
資產負債比率 ⁽⁴⁾	36.5%	31.4%	43.7%	不適用	37.4%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2) 淨利潤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除以年／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3)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有關我們年／期內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對賬，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4)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負債總額除以截至年／期末的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關聯方交易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35。

董事認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所載各項關聯方交易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相關方之間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紀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影響我們的往績紀錄業績或使我們的歷史業績不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亦無簽訂任何財務擔保或其他承諾以擔保第三方付款義務。此外，我們並無簽訂任何與我們的股權掛鉤並被歸類為所有者權益的衍生合同。另外，對於轉讓予未合併實體的資產，我們並無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該等權益乃作為該實體的信貸、流動性或市場風險支

持。我們在任何向我們提供融資、流動性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我們共同從事租賃、對沖或研發服務的未合併實體中並無任何可變權益。

金融風險披露

我們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資本管理。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息銀行借款。我們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和貿易應付款項等各種直接來自我們經營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管理層審閱並同意該等各項風險的管理政策，該等政策於下文概述。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政策規定，所有欲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用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且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監察並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經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從而支持本集團業務並實現權益持有人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將已發行資本、資本儲備以及所有其他權益儲備視為其資本，及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向權益持有人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於往績記錄期間，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股息

任何股息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金額均受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約束。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支付股息零、人民幣194.2百萬元、人民幣32.3百萬元及人民幣300.0百萬元。於往績紀錄期間，本公司或組成本集團的其他實體並無支付或宣派其他股息。

我們並無任何正式的股息政策。任何股息分配計劃均由董事會制定，並經股東大會批准，考慮的因素包括我們的實際和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和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和業務戰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和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和其他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用的其他因素。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原則上，我們彌補既往虧損並計提法定儲備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進行分配，但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東大會一旦通過利潤分配方案的決議案，或董事會根據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的中期股息分配條件及上限制定具體方案後，我們應在兩個月內完成股息分配事宜。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固定股息派付比率。除從我們合法可供分配的利潤及儲備中支付外，概不得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營運資金確認

董事認為，考慮到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我們目前（即自本招股章程之日起至少12個月）的需要。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保留利潤為人民幣69.9百萬元。該保留利潤指截至同日分派予股東的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我們已編製以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	不少於人民幣23億元（相當於
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 ⁽¹⁾⁽²⁾	約25億港元）

附註：

- (1) 編製上述利潤估計的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的A部概述。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以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管理賬目為基礎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編製有關估計的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現時所採納並載於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2.3的會計政策一致。
- (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按1港元兌人民幣0.9049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本應或可按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i)包銷相關開支，如包銷費用及佣金；及(ii)非包銷相關開支，包括就上市及全球發售所提供服務而向我們的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支付的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假設酌情獎勵費已全數支付，全球發售的估計上市開支總額（根據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約為人民幣170.5百萬元，佔我們所得款項總額約5.8%。在該等估計上市開支總額中，我們預期支付包銷相關開支人民幣120.4百萬元、支付予我們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專業費用人民幣39.9百萬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10.2百萬元。我們估計上市開支中有人民幣53.5百萬元將通過損益表列作開支，估計上市開支中有人民幣117.0百萬元將於上市時直接確認為權益扣減。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並無確認任何上市開支。我們已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在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上市開支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17.6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請參閱「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呈報期間的結算日）以來，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9月30日以來，亦無發生任何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根據上市規則須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生我們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的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第4.05A條，趙一鳴收購事項應已在我們申請上市日期分類為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主要交易。請參閱「一 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及「附錄一A－趙一鳴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

為進一步擴大業務運營、拓展我們在全國範圍內的門店網絡、實現業務協同及提高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於2023年11月，我們與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若干股東訂立一系列購股協議。在完成上述一系列收購後，趙一鳴食品科技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主要收購－趙一鳴收購事項」。

下文載列趙一鳴集團於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的若干收購前財務資料。趙一鳴集團的財務資料自2023年12月起於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中合併。

趙一鳴集團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描述

下表概述趙一鳴集團於所示期間的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 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54,816	6,753,659
銷售成本.....	(810,611)	(6,372,222)
毛利.....	44,205	381,437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322	1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21,707)	(198,518)
行政開支.....	(20,203)	(74,800)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24)	(25)
財務成本.....	(161)	(1,613)
除稅前利潤.....	2,432	106,659
所得稅費用.....	(5,268)	(41,504)
年內／期內(虧損)／利潤及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2,836)	65,155

財務資料

收入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54.8百萬元及人民幣6,753.7百萬元，主要指向趙一鳴集團加盟商銷售休閒食品飲料產品產生的收入。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收入相比2022年有所增長，主要是由於其藉助中國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的增長，擴張門店網絡。按GMV計，休閒食品飲料零售市場的市場規模從2022年的人民幣33,162億元增加8.3%至2023年的人民幣35,912億元。特別是下沉市場的市場規模從2022年的人民幣20,142億元增加9.2%至2023年的人民幣21,989億元。隨著行業發展，趙一鳴集團戰略性地擴大並加強其於目標地區（包括廣東省、江西省及華北地區）的門店網絡。這一擴張使其能夠進入該等新發展市場，從而推動收入進一步增長。此外，這一戰略性增長不僅鞏固了其市場佈局，同時提高了其品牌認知度，有助於其銷售網絡的持續增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趙一鳴集團的收入按性質劃分的金額及佔趙一鳴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2022年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銷售商品.....	852,340	99.7	6,716,295	99.4
其他 ⁽¹⁾	2,476	0.3	37,364	0.6
總計	854,816	100.0	6,753,659	100.0

附註：

(1) 其他的收入主要包括加盟費收入以及趙一鳴集團向其加盟商提供服務的收入。

銷售成本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810.6百萬元及人民幣6,372.2百萬元。趙一鳴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商品銷售成本。與2022年相比，趙一鳴集團的銷售成本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增加主要與其收入增長保持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內容，趙一鳴集團的毛利從2022年的人民幣44.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人民幣381.4百萬元。趙一鳴集團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分別為5.2%及5.6%。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分別為2022年的人民幣0.3百萬元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ii)補償金、(iii)匯兌差額淨額、(iv)政府補助、(v)捐贈及(vi)其他款項。

銷售及營銷開支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1.7百萬元及人民幣198.5百萬元。趙一鳴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指銷售及營銷活動的開支以及因銷售及營銷目的而產生的員工成本。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相比2022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其業務規模擴大。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佔其同期收入的2.5%和2.9%。

行政開支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74.8百萬元。趙一鳴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隨著趙一鳴集團擴大運營規模帶來了規模經濟效益，其行政開支佔總收入的比例從2022年的2.4%下降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1.1%。

財務成本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趙一鳴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的利息，其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相比2022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支持趙一鳴集團業務增長的物業租賃活動有所增加。

所得稅費用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41.5百萬元。趙一鳴集團按實體基準就在中國產生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趙一鳴集團中國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而趙一鳴集團的若干中國子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就少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2.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就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有權就少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A趙一鳴集團的會計師報告附註9。

趙一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討論

下表載列趙一鳴集團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的節選資料，該等資料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A所載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259,221	912,763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220	122,695
資產總值	295,441	1,035,458
流動負債總額	294,298	812,84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100	67,599
負債總額	316,398	880,448
權益總額	(20,957)	155,010

財務資料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趙一鳴集團截至所示日期的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79	15,106
使用權資產	21,106	58,102
其他無形資產	218	5,322
遞延稅項資產	6,304	37,93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013	6,227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220	122,69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938	19,157
遞延稅項負債	303	644
合同負債	12,859	47,7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100	67,599

使用權資產

趙一鳴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主要包括倉庫及辦公場所租賃。趙一鳴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長175.4%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5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業務增長導致倉庫和辦公室租賃增加。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趙一鳴集團截至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183,452	311,661
貿易應收款項	4,132	42,15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8,639	314,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98	244,106
流動資產總值	259,221	912,7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8,800	270,445
合同負債	72,724	216,7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421	241,875
租賃負債	11,088	38,598
應付稅項	11,265	45,216
流動負債總額	294,298	812,849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5,077)	99,914

截至2023年11月30日，趙一鳴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99.9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266.2百萬元、(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221.1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128.2百萬元，部分被(i)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144.0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71.5百萬元及(i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41.6百萬元抵銷所致。

存貨

趙一鳴集團的存貨包括成品、在途貨物及其他存貨。趙一鳴集團的存貨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3.5百萬元增長69.9%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31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成品增加，以滿足來自經擴大的門店網絡不斷增長的需求。

貿易應收款項

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指加盟商因購買趙一鳴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銷售的商品及趙一鳴集團交付商品而應付的未結清金額，並扣除減值。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百萬元增長929.3%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4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銷售增長所致。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趙一鳴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i)向供應商支付的採購預付款、(ii)運營中產生的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iii)可抵扣增值稅、(iv)其他流動資產、(v)減值撥備及(vi)其他非流動資產。

趙一鳴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6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31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擴展。

貿易應付款項

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採購商品應付的款項及應付第三方物流的款項。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8百萬元增加109.9%至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27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門店網絡的不斷增長而導致趙一鳴集團商品採購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主要以業務經營所得現金解決現金需求。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趙一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3.0百萬元及人民幣244.1百萬元。

財 務 資 料

趙一鳴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趙一鳴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 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2,740	155,52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992)	(14,62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016)	80,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732	221,10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6	22,998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98	244,10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55.5百萬元，即趙一鳴集團經(其中包括)以下各項作出調整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106.7百萬元：(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2.4百萬元及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7.2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269.4百萬元及存貨增加人民幣128.2百萬元，部分被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178.9百萬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69.1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趙一鳴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2.7百萬元，即趙一鳴集團經(其中包括)以下各項作出調整的除稅前利潤人民幣2.4百萬元：(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8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存貨增加人民幣182.4百萬元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45.8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27.1百萬元及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80.2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9.4百萬元；及(ii)購買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7.3百萬元，部分被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5百萬元抵銷。

於2022年，趙一鳴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6.8百萬元；及(ii)購買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0.2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注資人民幣153.7百萬元，主要被支付股息人民幣50.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趙一鳴集團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租賃付款本金部分人民幣2.9百萬元。

基石配售

我們已與下文所載基石投資者（各為一名「基石投資者」，統稱「基石投資者」）訂立基石投資協議（各為一份「基石投資協議」，統稱「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在若干條件的規限下按發售價認購或促使其指定實體認購合共約195.0百萬美元（或約1,519.9百萬港元，按1.00美元兌7.7943港元的匯率計算）可購買的有關數目的發售股份（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233.1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且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基石配售」）。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36.6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計算，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6,423,600股。下表反映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持股百分比。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45.55%	3.00%	39.61%	2.97%	41.41%	2.98%	36.01%	2.95%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33.1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6,519,800股。下表反映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持股百分比。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估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46.24%	3.05%	40.21%	3.02%	42.03%	3.03%	36.55%	2.99%

基石投資者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9.6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計算，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6,619,300股。下表反映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持股百分比。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46.94%	3.09%	40.82%	3.06%	42.67%	3.07%	37.11%	3.04%

我們相信，基石配售顯示我們的基石投資者對本公司及其業務前景充滿信心，且憑藉基石投資者的投資或行業經驗，基石配售將有助提升本公司的知名度。本公司於其日常運營過程中通過本集團的業務網絡或通過整體協調人的介紹結識各基石投資者。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且除另行取得聯交所同意外，基石投資者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將不會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除外）。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全球發售後已發行的繳足H股具有同等地位，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條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或其緊密聯繫人將不會因其基石投資而在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且概無基石投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除了保證按最終發售價獲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於各自基石投資協議下並無擁有任何優先權。本公司與基石投資者並無訂立任何附加安排或協議，亦無因為上市或與上市有關而向基石投資者授予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惟按照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所載原則，按最終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除外。

據整體協調人所深知，基於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的指示性投資意向，若干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可作為承配人參與國際發售，並認購全球發售中的進一步發售股份。本公司將尋求聯交所同意及／或豁免，以允許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作為承配人參與國際發售。有關基石投資者及／或其聯繫人會否在國際發售中下單及向該等投資者（作為國際發售中的承配人）的分配情況均不確定，並將取決於該等投資者的最終投資決定及全球發售的條款及條件而定。

據本公司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i)概無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聽取本公司或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並非由本公司或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i)均獨立於其他基石投資者、本集團、我們的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且並非本集團的現有股東或緊密聯繫人。據本公司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及其各自的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據本公司所深知及誠如各基石投資者確認，各基石投資者彼此獨立，並作出獨立投資決定，且其於基石配售項下的認購將由其自有的內部財務資源或為其投資者管理的資產（就基石投資者而言，為基金或投資管理人）提供融資，且具有足夠資金結算其於基石配售項下的各項投資。各基石投資者均已確認，已取得有關基石配售的所有必要批准，且相關基石配售毋須獲得任何證券交易所（如相關）的特別批准。

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於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前，悉數支付已認購的相關發售股份款項。若干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全權酌情決定延遲全部或部分其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的交付日期至上市日期之後。倘發生交付延遲的情況，可能受有關延遲交付影響的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仍須於上市前悉數支付相關發售股份款項。

基石投資者

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可能受到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的影響（如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經考慮上市規則附錄F1的規定，且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可酌情行使超額配股權，各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可能根據基石投資協議條款按比例減少，以彌補不足之數。實際分配予基石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詳情，將於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或前後刊發的本公司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

基石投資者

下表載列基石配售的詳情：

按發售價229.60港元(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計算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¹⁾	發售股份數目 ⁽²⁾	假設發售量調整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百萬美元)					
騰訊	45.0	1,527,600	10.83%	0.71%	9.42%	0.71%	9.85%	0.71%
Temasek	45.0	1,527,600	10.83%	0.71%	9.42%	0.71%	9.85%	0.71%
BlackRock	35.0	1,188,100	8.43%	0.55%	7.33%	0.55%	7.66%	0.55%
富達基金	30.0	1,018,400	7.22%	0.48%	6.28%	0.47%	6.57%	0.47%
博時國際	10.0	339,400	2.41%	0.16%	2.09%	0.16%	2.19%	0.16%
易方達	10.0	339,400	2.41%	0.16%	2.09%	0.16%	2.19%	0.16%
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10.0	339,400	2.41%	0.16%	2.09%	0.16%	2.19%	0.16%
泰康人壽	10.0	339,400	2.41%	0.16%	2.09%	0.16%	2.19%	0.16%
總計	195.0	6,619,300	46.94%	3.09%	40.82%	3.06%	42.67%	3.07%
							37.11%	3.04%

按發售價233.10港元(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¹⁾	發售股份數目 ⁽²⁾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騰訊	45.0	1,504,600	10.67%	0.70%	9.28%	0.70%	9.70%	0.70%	8.43%	0.69%
Tenasek	45.0	1,504,600	10.67%	0.70%	9.28%	0.70%	9.70%	0.70%	8.43%	0.69%
BlackRock	35.0	1,170,300	8.30%	0.55%	7.22%	0.54%	7.54%	0.54%	6.56%	0.54%
富達基金	30.0	1,003,100	7.11%	0.47%	6.19%	0.46%	6.47%	0.47%	5.62%	0.46%
博時國際	10.0	334,300	2.37%	0.16%	2.06%	0.15%	2.16%	0.16%	1.87%	0.15%
易方達	10.0	334,300	2.37%	0.16%	2.06%	0.15%	2.16%	0.16%	1.87%	0.15%
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10.0	334,300	2.37%	0.16%	2.06%	0.15%	2.16%	0.16%	1.87%	0.15%
泰康人壽	10.0	334,300	2.37%	0.16%	2.06%	0.15%	2.16%	0.16%	1.87%	0.15%
總計	195.0	6,519,800	46.24%	3.05%	40.21%	3.02%	42.03%	3.03%	36.55%	2.99%

按發售價236.60港元(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上限)計算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¹⁾	發售股份數目 ⁽²⁾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騰訊	45.0	1,484,400	10.51%	0.69%	9.14%	0.69%	9.56%	0.69%	8.31%	0.68%
Tenasek	45.0	1,482,400	10.51%	0.69%	9.14%	0.69%	9.56%	0.69%	8.31%	0.68%
BlackRock	35.0	1,153,000	8.18%	0.54%	7.11%	0.53%	7.43%	0.54%	6.46%	0.53%
富達基金	30.0	988,200	7.01%	0.46%	6.09%	0.46%	6.37%	0.46%	5.54%	0.45%
博時國際	10.0	329,400	2.34%	0.15%	2.03%	0.15%	2.12%	0.15%	1.85%	0.15%
易方達	10.0	329,400	2.34%	0.15%	2.03%	0.15%	2.12%	0.15%	1.85%	0.15%
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10.0	329,400	2.34%	0.15%	2.03%	0.15%	2.12%	0.15%	1.85%	0.15%
泰康人壽	10.0	329,400	2.34%	0.15%	2.03%	0.15%	2.12%	0.15%	1.85%	0.15%
總計	195.0	6,423,600	45.55%	3.00%	39.61%	2.97%	41.41%	2.98%	36.01%	2.95%

附註：

(1) 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2) 須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根據「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匯率換算」一節所載的匯率計算。

下文載列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資料乃由基石投資者就基石配售而提供。

騰訊

Huang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由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00)全資擁有。騰訊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通訊、社交、數字內容、遊戲、營銷服務、金融科技及業務服務。

Temasek

Taibai Investments Pte. Ltd.為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Temasek**」)的間接全資子公司。**Temasek**是一家總部位於新加坡的全球投資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的投資組合淨值為4,340億新加坡元。**Temasek**的宗旨是「讓每一代人都享有繁榮」，並以此為指導，為當代人和子孫後代做出貢獻。**Temasek**致力建立具有韌性及前瞻性的投資組合，提供長期的可持續回報。其在全球九個國家設有13個辦事處：在亞洲有北京、河內、孟買、上海、深圳和新加坡；及在亞洲以外有布魯塞爾、倫敦、墨西哥城、紐約、巴黎、舊金山和華盛頓特區。

BlackRock

BlackRock, Inc.(「**BlackRock**」)的投資管理子公司對The 32 Capital Master Fund SPC Ltd.、Global Alph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td.、BlackRock Systematic Total Alpha Master Fund Ltd.、BlackRock Global Equity Market Neutral Fund of BlackRock Funds、Emerging Markets Alpha Master Fund Ltd.、SAE Liquidity Fund LP、BlackRock Global Funds – China Fund、BLACKROCK STRATEGIC FUNDS – BlackRock Systematic Asia Pacific Equity Absolute Return Fund、Pan Asi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td.及若干單獨管理賬戶(個別而非共同或共同及個別投資者，各為「BlackRock基金」，統稱「BlackRock基金」)擁有酌情投資管理權。**BlackRock**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LK)。截至2025年9月30日，該公司代表全球投資者管理的資產約13.5萬億美元。根據基石投資協議，**BlackRock**基金認購發售股份無須**BlackRock**股東及紐約證券交易所批准。除「－完成條件」所載先決條件外，**BlackRock**基金履行認購義務的前提條件為本公司作出的各陳述、保證、承認、承諾及確認於所有重大方面屬準確、真實及完整，無誤導性成分，且本公司並無嚴重違反基石投資協議。此外，倘本公司或其他訂約方嚴重違反基石投資協議，或其因於無法控制的情況導致其無法或延遲履行其於基石投資協議下的義務，則**BlackRock**基金有權終止基石投資協議。

富達基金

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富達基金**」)作為以下實體的受託人及代理與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訂立基石投資協議：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Emerging Asia、Fidelity Funds子基金－China Consumer、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China Innovation、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及某特定第三方基金(均由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及其相關公司集團(統稱為富達國際)擔任顧問或二級顧問)。

博時國際

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博時國際**」)於2010年在香港註冊成立，持有證監會發出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牌照。博時國際由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China Merchants Fund Management Co., Limited)分別持有55%及45%的股權。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09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999)上市的公司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證券**」)持有49%權益，且並無其他單一實益擁有人持有該公司30%或以上權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6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36)上市的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5%權益，其餘45%權益則由招商證券持有。

易方達

易方達基金管理及易方達香港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達基金管理**」)為中國領先的綜合性資產管理公司。易方達基金管理為經中國相關機構核准的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投資目標聚焦於較競爭對手更具競爭優勢的公司。易方達基金管理為基金經理，代其相關客戶管理資產。易方達基金管理的股東包括(1)廣東粵財信託有限公司(其最終由廣東省人民政府持有)；(2)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廣發證券**」，同時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77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776)上市)；及(3)盈峰集團有限公司(其最終由何劍鋒持有)，三家均持有易方達基金管理約22.65%的股權且均為獨立第三方。易方達基金管理的其餘股東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股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發售股份無須獲得廣發證券股東、聯交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批准。

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易方達香港」，連同易方達基金管理統稱「易方達」)，一家於2008年8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易方達基金管理的全資子公司。易方達香港獲得證監會核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易方達香港擔任其母公司易方達基金管理的全球投資及業務平台。作為易方達基金管理在海外門戶公司，易方達香港在連接中國與海外市場方面發揮戰略性作用。易方達香港運用易方達基金管理的投研實力及其在海外市場的競爭優勢，為其客戶提供全面及優質服務。

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其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趙軍先生為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的創始人及最終實益擁有人，而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作為投資管理人，對由其管理的兩個基金(合稱「**Springs基金**」)擁有全權投資權。除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外，概無單一實益擁有人於各Springs基金中持有30%或以上的權益。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以投資管理人或投資顧問身份代表Springs基金與本公司訂立基石投資協議。

泰康人壽

泰康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泰康人壽**」)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泰康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概無股東於泰康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30%或以上的權益。泰康人壽為個人及家庭提供全方位的個人安全及投資以及理財產品及服務。所提供的產品符合兒童及青少年、女性、高收入人群等細分市場客戶的不同需求，亦滿足醫療保健與意外保障、養老金及理財等多方位需求。泰康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以保險、資產管理、醫療養老為主營業務的保險金融服務集團。該公司總部位於北京，由多家子公司組成，包括泰康人壽、泰康資產、泰康養老、泰康健投、泰康健康及泰康在線。其產品範圍涵蓋人身保險、互聯網財險、企業年金、資產管理、醫療養老、健康管理及商業不動產等。

完成條件

各基石投資者根據各自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發售股份的責任須待（其中包括及倘適用）以下完成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發售的包銷協議已於不遲於該等包銷協議指定時間及日期訂立、生效且成為無條件（根據其各自原有條款或之後經訂約方協議豁免或修改），且上述包銷協議並無終止；
- (b) 發售價已由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全球發售包銷商）協定；
- (c) 聯交所已批准H股（包括基石投資者認購的H股）上市及買賣以及其他適用豁免及批准，而有關批准、許可或豁免於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前並無撤銷；
- (d) 概無任何政府機關實施或頒佈法律禁止完成根據全球發售或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且概無具司法管轄權的法院發出頒令或禁令阻止或禁止完成該等交易；及
- (e) 相關基石投資者或本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根據各自基石投資協議各自訂立的協議、聲明、保證、承諾、確認及承認在各方面均屬準確及真實，且不具誤導性，且相關基石投資者或本公司（視乎情況而定）並無嚴重違反基石投資協議。

對基石投資者的限制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自上市日期起（包括該日）計六個月期間（「**禁售期**」）的任何時間，其將不會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或持有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該等發售股份的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惟若干少數情況除外，例如轉讓予其任何全資子公司，而該等子公司須受到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責任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制）。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233.10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至236.60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包銷佣金、費用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其他估計開支，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124百萬港元，或倘超發售量調整權及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收取3,960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按照如下用途及金額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5.0%**（約**781**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我們的供應鏈能力及提高我們的產品開發能力。尤其是：
 - (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約**625**百萬港元），將用於自建智慧物流園區，新建或租賃倉庫，自動化倉儲和物流系統的升級，並相應配備倉儲管理人員。為擴張我們的門店網絡及持續實現產品品類的多樣化，我們正於長沙市建設「智慧物流產業園」，此乃為提高我們的整體物流能力，以配合業務增長而設計的綜合設施。智慧物流產業園預期將於2026年建成並投入使用。其將整合現代物聯網和供應鏈管理技術，採用高密度自動化存儲和檢索系統、設計用於運輸物料和貨物的移動機器人和其他物流設備。除位於長沙智慧物流產業園的智慧倉庫外，在未來三至五年，我們亦計劃在門店分佈集中的省份（包括廣東省、湖南省、湖北省及江西省等）根據需求新建5至10個智慧倉庫（包括冷倉）。我們計劃於截至2029年招聘500多名新合資格人員帶領實施該等舉措。此外，視乎實際需求及市況，我們將購買先進倉儲機器和設備，並與研究機構合作利用其專業知識推動該等領域的創新。同時，我們將在遍佈全國的倉庫配置更多智慧倉儲機器設備，實現自動倉內存取與搬運、自動庫存管理、自動信息記錄等能力，提升倉儲及物流效率。

未 來 計 劃 及 所 得 款 項 用 途

下表載列按與建設物流相關物業有關的開支的性質劃分的所得款項的明細：

所得款項估計 用途的分配	物流相關物業	使用及提供設施
約5.0% (約 156百萬港元)	智慧物流產業園	高密度自動化存儲和檢索系統以及設計用於運輸物料和貨物的移動機器人
約5.0% (約 156百萬港元)	新倉庫	冷倉、智慧倉儲機器設備
約10.0% (約 312百萬港元)	新倉庫	招聘新人員及部署智能倉儲機器與設備

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持續優化、升級供應鏈體系」。

- (i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 (約156百萬港元) 將用於發展我們的產品開發能力。我們的產品開發計劃主要集中於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及豐富我們自有品牌的產品，目標是不斷增加我們加盟店的產品種類及銷售。於未來三至五年，我們計劃招聘約100名在食品科學領域及食品飲料選品方面具有專長的人員，其將與我們的供應商緊密合作，完善並改進我們的產品組合，從而為產品的迭代升級和新產品的開發建立強大的人才基礎。例如，我們計劃從中國領先的食品零售和在線零售平台招聘在選品和產品組合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專業人士。此外，我們擬聘請具備專業技能及專業知識的人才，以創造、改進及創新食品飲料，支持我們自有品牌產品範圍的拓展。我們也將擴大我們的質量檢測實驗室，配置更多專業的質量控制人員，嚴控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待開發的具體產品品類將綜合考慮消費者偏好、需求和自身資源後予以確定。我們預期提升產品開發能力將令我們可推出更多創新產品，以符合現行市場趨勢和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 (約625百萬港元) 將用於門店網絡升級，以及加盟商的持續賦能。尤其是：
 - (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0.0% (約312百萬港元) 將用於優化門店陳列，提升品牌在全國的影響力。我們計劃持續為門店裝修、形象升級、設備更新和改善門店陳列提供支持，確保我們門店網絡中的門店設計和裝潢始終與時俱進，持續為客戶帶來歡樂、舒適的購物體驗。儘管我們並無直接承擔門店裝修成本，我們將根據情況及實際需求向加盟商提供財務支持，鼓勵其升級門店經營環境，以促進產品銷售、提高門店競爭力及支持加盟網絡的可持續發展為總目標。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每年根據一系列標準從所得款項淨額中劃撥一定金額支持門店，包括門店擴張與發展計劃中的戰略優先級、建議升級所需的估計總投資以及加盟商的意願與承諾。有關財務支持僅限於協助門店升級，並非作為一般性財務獎勵。例如，我們可能與特定加盟商分攤部分符合資格的門店升級成本。
 - (i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 (約156百萬港元) 將用於對門店網絡的支持及賦能。我們門店網絡中門店的穩健運營離不開運營支持團隊的服務，我們計劃招募更多城市經理及門店督導，並對其進行培訓和技術賦能，以應對持續增加的門店網絡帶來的需求。
 - (ii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 (約156百萬港元) 將用於升級加盟商和門店的培訓體系。我們將招募或外聘優質的講師團隊，持續更新培訓內容，支持鳴鳴很忙商學院的運營並持續優化升級其硬件及軟件條件，為加盟商、店長提供持續、高質量培訓，提升加盟商、店長的經營和服務能力。此外，我們亦將舉辦各類加盟商活動，提升加盟商的忠誠度，吸引新的加盟商。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約**625**百萬港元）將用於品牌建設及推廣活動。我們將加大品牌營銷力度，通過多元化品牌及推廣活動增強消費者對我們品牌及產品的認知。其中：
 - (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5.0%**（約**469**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零食很忙」和「趙一鳴零食」的品牌形象和消費者認知。我們有意繼續通過投放品牌廣告、與關鍵意見領袖及代言人合作、社交媒體互動等營銷活動進行品牌推廣。此外，我們計劃繼續在選定城市的核心位置開設創新型概念店及自營店，進一步向消費者傳達品牌價值，提升品牌曝光度和知名度。
 - (i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約**156**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大會員規模，提升會員活躍度。視乎實際需求及市況，我們計劃於截至2029年招聘約100名營銷人員，以幫助拓展及管理我們的會員社群，以此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會員群體，促進會員的獲取及留存。我們計劃通過進一步完善會員計劃、開展會員社群運營以及實施各種數字化營銷活動等方式，對門店專屬客戶社群實施更精細化的管理。此外，我們將進一步升級「全民選品」小程序及各類消費者觸達渠道，以及時洞悉消費者需求，並基於此進行精準營銷，提升消費者滿意度及複購率。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0.0%**（約**625**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我們的科技能力和數字化水平。尤其是：
 - (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5.0%**（約**469**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三至五年內數字化系統的基礎設施建設。該等舉措包括(i)在未來三至五年內，通過使用第三方軟件和內部自主研發，提升選品及採購、倉儲物流、門店管理等環節的數字化水平；(ii)統一供應商和本集團的用戶界面，以確保我們的系統信息一致，促進更順暢的溝通，提高研發效率及供應穩定性。在選品及採購環節，我們將重點推動用戶界面統一和商品數據統一；(iii)建立完善的產品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對產品

進行從選品、採購到銷售的全程管理，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我們亦將不斷提升總部各部門管理體系的數字化水平，進一步發揮財務管理與業務運營之間的協同效應；及(iv)在本集團、供應商及加盟商中實施產品類別、SKU和規格的標準化系統，創建主數據庫並生成數據看板。鑒於大量數據積累和分析需求，我們將投資雲服務（而非傳統硬件），從而增加資源並延展更多功能，以滿足業務規模擴大對數字化管理能力要求的提升。

- (ii)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約156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截至2029年招聘約400名信息技術方面的專業人才，包括算法工程師、軟件工程師、數據工程師和IT產品經理等（視乎實際需求及市況）。該等專業人才將負責進行業務及流程結構設計、系統開發與測試、IT運行與維護及網絡安全管理等；同時我們亦將購買外部信息系統諮詢服務，以支持我們數字化能力的持續提升。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5.0%（約156百萬港元）將用於有選擇性地尋求與我們的業務互補的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我們計劃有選擇性地尋求與我們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持續延展休閒食品飲料零售行業產業鏈上下游的佈局，並拓展我們在零售行業的能力。例如，我們將考慮與上游食品飲料製造商合作，從而獲得優質及創新產品、優化採購及供應鏈效率。選擇上下遊行業合作夥伴的關鍵標準包括與我們業務目標保持戰略一致、可靠的產品質量和創新性、強大的運營能力以及強大的市場影響力及聲譽。財務穩定性以及符合監管及可持續標準對確保長期發展能力亦至關重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具體的投資或收購對象。

- 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0.0%**（約**312**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發售價定於發售價範圍的上限或發售價範圍的下限並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47百萬港元。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多於或少於預期，我們將就上述用途按比例增減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

倘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均獲悉數行使，則我們將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為(i)84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每股股份236.6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發售價）；(ii)836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每股股份233.1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iii)824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每股股份229.6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低發售價）。籌集的額外款項將按比例用於上述所得款項用途的範疇。

倘我們發展計劃的任何部分由於政府政策變動導致任何項目開發不可行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等原因而無法按計劃進行，我們將審慎評估有關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非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則我們僅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於有關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當披露規定。

香港包銷商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包銷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有條件悉數包銷。國際發售預期將由國際包銷商悉數包銷。倘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發售1,410,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發售12,690,900股國際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在各情況下均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基準予以重新分配以及(就國際發售而言)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包銷安排及開支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包銷協議

香港包銷協議於2026年1月19日訂立。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本公司按本招股章程及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發售價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認購。

待(a)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且該批准並無被撤回，及(b)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若干其他條件達成後，香港包銷商已個別但並非共同同意根據本招股章程及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促使認購人認購或其自身按彼等各自的適用比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協議獲簽立並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方可作實。

終止理由

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義務受終止條款規限。倘於聯交所開始買賣H股當日上午八時正前的任何時間:

- (i) 下列事件發展、發生、存在或生效:
 - (a) 在或影響香港、中國、美國或與本集團或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司法權區(各自為「**相關司法權區**」,並統稱「**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新法律或涉及預期變動的任何變動或發展,或可能導致現有法律或法規發生變動或涉及現有法律或法規預期變動的發展的任何事件或一系列事件或情況,或任何法院或任何主管機關對現有法律或法規的詮釋或應用的任何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任何發展;或
 - (b) 在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權區,或影響發售股份投資的任何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金融、政治、軍事、工業、經濟、財政、法律、監管、貨幣、信貸或市場狀況或情緒、稅務、股本證券或匯率或外匯管制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或外商投資法規(包括港元、美元或人民幣對任何外幣大幅貶值,港元與美元掛鈎的制度發生變動,或人民幣與任何一種或多種外幣掛鈎的制度發生變動)或其他金融市場(包括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銀行間市場及信貸市場的狀況及情緒)的任何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發展,或可能導致變動或預期變動的任何事件或一系列事件或情況;或
 - (c) 在或影響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不可抗力性質事件或一系列事件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為、宣佈地區、國家或國際緊急情況或戰爭、災難、危機經濟制裁、罷工、勞資糾紛、其他工業行動、停工、火災、爆炸、水災、海嘯、地震、火山爆發、民眾暴動、暴亂、叛亂、公眾動亂、政府運作癱瘓、戰爭行為、傳染病、流行病、疾病爆發、升級、變種或惡化、運輸事故或中斷或延誤、地方、國家、地區

或國際敵對行動的爆發或升級（不論是否或已經宣戰）、天災或恐怖主義行為（不論是否有組織聲稱對此負責）；或

- (d) 對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或倫敦證券交易所的一般股份或證券買賣實施或宣佈暫停、中止或限制（包括實施或規定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售價範圍）；或
- (e) 實施或宣佈全面暫停在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銀行活動，或在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商業銀行或外匯交易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程序或事項中斷；或
- (f) 除整體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外，本公司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或上市規則或根據聯交所及／或證監會的任何規定或要求，刊發或規定刊發本招股章程或與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有關的其他文件的補充或修訂；或
- (g) 本招股章程所列本公司董事長或任何執行董事離職；或
- (h) 任何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被指控犯有可公訴罪行，或依法被禁止擔任或以其他方式喪失擔任公司董事的資格；或
- (i) 任何債權人有效要求於指定到期日前支付或償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身或須承擔責任的任何債務；或
- (j) 本招股章程（或與擬發售、配發、發行、認購及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有關的任何其他文件）、中國證監會備案或全球發售的任何方面不符合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
- (k)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招股章程所列任何控股股東或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面臨或遭受或被宣判的任何訴訟、糾紛、法律行動或索償或監管或行政調查或行動；或

- (l)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被頒令清盤或清算或提出清盤或清算呈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重整協議或債務安排或訂立債務償還安排或通過決議案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清盤，或委任臨時清盤人、接管人或管理人接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重要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生任何類似事項；或
- (m)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董事違反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

而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全權及絕對認為在任何有關情況下上述事件個別或共同：(i)已經或將會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ii)已經或將會或可能對全球發售順利完成或適銷性或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申請水平或分銷或國際發售項下的踴躍程度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iii)導致或將導致或可能導致香港包銷協議、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的任何重大部分按預期方式履行或落實，或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全球發售按照發售文件（定義見香港包銷協議）擬定的條款及方式進行或推廣全球發售或發售股份的交付或分銷，屬不明智、不適當、不實際或無法進行；或(iv)已經或將會或可能令香港包銷協議（包括包銷）的任何部分無法遵照其條款履行，或妨礙或延遲根據全球發售或根據其包銷處理申請及／或付款；或

- (ii) 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獲悉：
 - (a) 香港發售文件（定義見香港包銷協議）、中國證監會備案及／或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發行或使用的任何通告、公告、廣告、通訊或其他文件（包括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任何公告、通函、文件或其他通訊）（包括任何相關補充或修訂）（「**全球發售文件**」）所載任何陳述，於其發出時為，或已成為，在任何重大方面失實、不正確、

不準確、不完整或具誤導或欺騙成分，或任何該等文件所載的任何估計、預測、所表達的意見、意向或預期於其發出時為，或已成為，在任何重大方面並非公正或在任何方面具誤導成分或基於不真實、不誠實或不合理的假設或整體而言並非真誠作出；或

- (b) 已發生或已發現任何事項，而該等事項倘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發生或發現即會構成任何發售文件內的重大遺漏或重大誤述；或
- (c) 本公司或晏先生（「擔保股東」）於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作出的任何聲明、保證及承諾遭到違反或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令該等聲明、保證及承諾在任何方面變為失實或不正確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成分；或
- (d) 發生任何事件、行為或遺漏，其引致或可能引致任何彌償方根據香港包銷協議內的彌償須承擔任何重大責任；或
- (e)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向本公司或擔保股東施加的任何責任或承諾被嚴重違反；或
- (f) 出現涉及預期變動或構成或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變動或發展；或
- (g) 本公司撤回本招股章程或全球發售；或
- (h)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上市委員會拒絕批准或不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上市及買賣（受慣常條件限制者除外），或倘獲批准，該批准其後遭撤回、取消、受保留條件限制（受慣常條件限制者除外）、撤銷或暫緩；或
- (i) 本招股章程中列為專家的任何人士（任何聯席保薦人除外）已就按本招股章程所示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撤回其各自對刊發招股章程的同意；或
- (j) 禁止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條款提呈發售、配發、發行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或

- (k) 中國證監會所出具的中國證監會備案受理通知書及／或中國證監會網站上刊發的中國證監會備案結果被駁回、撤回、撤銷或無效；或
- (l) (i)累計投標程序中下達或確認的任何訂單的大部分或(ii)任何基石投資者根據本公司與其簽署的基石投資協議作出的任何投資承諾，已遭撤回、終止或取消，且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全權酌情認為會對全球發售的成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則在各種情況下，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可全權酌情決定，並在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後，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同意向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香港包銷商及資本市場中介人就其各自可能蒙受或招致的若干損失（包括因履約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以及本公司及控股股東任何一方違反香港包銷協議而產生的損失）作出彌償保證。

禁售安排

(A)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本公司可能不會再發行股份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是否屬已上市類別）或就上述發行訂立任何協議（不論該等股份或證券的發行是否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惟(a)根據全球發售（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發售股份）；及(b)上市規則第10.08條規定的任何其他情況則除外。

(B) 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控股股東已各自向聯交所及本公司承諾，在未經聯交所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或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其不會並將促使相關登記持有人不會：

- (1) 自本招股章程披露其持有股份的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當日止期間（「**首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本招股章程所示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或
- (2) 自首六個月期間屆滿當日起計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上文(1)中所述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任何該等股份增設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以致倘緊隨有關出售或因行使或執行有關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其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3，控股股東已各自向聯交所及本公司承諾，於首六個月期間及首六個月期間後六個月內（「**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 (1) 倘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2以認可機構（定義見《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質押或抵押其實益擁有的任何股份，其將立即知會本公司有關質押或抵押連同所質押或抵押的股份數目；及
- (2) 倘其收到承押人或承押記人的口頭或書面指示，表明將會出售任何已質押或抵押股份，其將立即知會本公司有關指示。

(C) 本公司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謹此向各聯席保薦人、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香港包銷商及資本市場中介人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外，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至首六個月期間最後一日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內，在未經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及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其將不會：

- (i) 對本公司股本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的任何合法或實益權益或上述各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交換為或可行使為本公司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的任何證券，或代表有權收取本公司股本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的任何證券，或可購買本公司股本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倘適用）），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地配發、發行、出售、接納認購、要約配發、發行或出售、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按揭、抵押、質押、擔保、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認購或購買、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配發、發行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出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出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就發行存托憑證而向託管商託管本公司的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倘適用）；或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以向他人全部或部分轉讓本公司的H股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的所有權（法定或實益）或上述各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行使以獲取任何股份的任何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或代表有權收取任何股份的任何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或可購買任何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的任何經濟後果；或
- (iii) 訂立與上文(i)或(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具有相同經濟影響的任何交易；或
- (iv) 要約或同意進行或宣佈有意進行上文第(i)、(ii)或(iii)段中列明的任何上述交易，

且在各情況下，均不論上述任何交易是否將以交付本公司股本或有關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結算（不論本公司該等股本或其他股本或與權益掛鈎的證券是否將在首六個月期間內完成發行）。

(D) 擔保股東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擔保股東已向本公司、聯席保薦人、聯席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香港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外，未經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且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 (i) 其將不會於首六個月期間內隨時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本招股章程所示其實益擁有的任何本公司證券，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證券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及
- (ii) 其將不會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內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上文(i)段所述的任何證券，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證券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以致其於緊隨有關出售或行使或執行有關購股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後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上述限制將不會阻礙擔保股東(i)根據上市規則購買本公司額外H股或其他證券及出售該等本公司額外H股或證券，惟任何有關購買或出售並不違反上述與擔保股東的禁售安排或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及(ii)使用本公司H股或其他證券或由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H股或其他證券的任何權益作為以授權機構（定義見《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為受益人的擔保（包括押記或質押）以取得真誠的商業貸款，惟(a)倘且當擔保股東或相關登記持有人押記或質押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將即時以書面形式告知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有關押記或質押連同被押記或質押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數目，及(b)倘擔保股東接獲任何股份承押人或承押記人的通知（不論是口頭或書面），表示本公司任何該等質押或押記的股份或其他證券將被出售，其將立即告知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有關通知。

聯席保薦人及香港包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彼等各自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所承擔的責任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聯席保薦人或香港包銷商概無直接或間接於任何H股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中擁有法定或實益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任何H股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此外，有關聯席保薦人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作出的獨立性聲明，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3. 聯席保薦人」一節。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香港包銷商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可能因履行彼等各自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而持有若干比例的H股。

國際發售

國際包銷協議

就國際發售而言，本公司及擔保股東將於定價日與（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商訂立國際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國際包銷商在該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規限下，個別而非共同同意促使認購人或買家或其自身按彼等各自的適用比例認購或購買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預期國際包銷協議可按與香港包銷協議相似的理由予以終止。有意投資者須注意，倘並未訂立國際包銷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國際發售」一節。

發售量調整權

預期本公司將向整體協調人授出發售量調整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前第二個營業日或之前行使並將於該日後立即失效，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每股H股的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1,410,1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初始數目的約10%），以按整體協調人全權酌情決定補足（其中包括）國際發售的任何超額需求。發售量調整權使整體協調人可靈活增加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以補足額外的市場需求。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發售量調整權」。

超額配股權

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或須按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2,326,6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或合共最多2,115,1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超額配股權」一節。

佣金及開支

所有參與全球發售的資本市場中介人將收取的包銷佣金總額為就所有發售股份（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發售股份）應付發售價總額的3.0%（「**固定費用**」）。此外，本公司可全權酌情向所有資本市場中介人支付獎勵費，總額最多為就所有發售股份（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發售股份）應付發售價總額的1.0%（「**酌情費用**」）。假設酌情費用已全額支付，應付予所有資本市場中介人的固定費用與酌情費用比率為約61:39。就任何未獲認購而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而言，我們將就該等股份向國際包銷商（而非香港包銷商）支付包銷佣金。

本公司應付聯席保薦人的保薦費總額為700,000美元。

包銷佣金及費用總額連同聯交所上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所有其他費用，估計約為189.4百萬港元（假設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為233.1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酌情獎勵費獲悉數支付、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由本公司支付。

包銷團成員的活動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包銷商（統稱為「**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可能各自個別進行並不構成包銷或穩定價格流程的各種活動（詳情載於下文）。

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是與全世界多個國家有聯繫的多元化財務機構。該等實體（為其本身及其他人士）從事廣泛的商業及投資銀行業務、經紀、基金管理、交易、對沖、投資及其他活動。於包銷團成員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的多種日常業務活動中，彼等可能為其本身及彼等的客戶購買、出售或持有一系列投資，及積極買賣證券、衍生工具、貸款、商品、貨幣、信貸違約掉期及其他金融工具。該等投資及買賣活動可能涉及或關於本公司及／或與本公司有關的人士及實體的資產、證券及／或工具，亦可能包括就本集團的貸款及其他債務為對沖目的而訂立的掉期及其他金融工具。

就H股而言，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的活動可包括擔任H股買家及賣家的代理人、以主事人身份（包括在全球發售中作為H股初始買家的貸款方，而有關融資或會以H股作抵押）與該等買家及賣家進行交易、自營買賣H股及進行場外或上市衍生工具交易或上市或非上市證券交易（包括發行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衍生認股權證等證券），而該等交易的相關資產為包括H股在內的資產。該等交易可與選定交易對手以雙邊協議或買賣方式進行。該等活動可能需要該等實體進行涉及直接或間接購買及出售H股的對沖活動，而有關活動或會對H股的交易價格產生負面影響。所有該等活動可於香港及全球其他地區進行，並可能導致包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於H股、包括H股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可能購買H股的基金單位或有關上述任何一項的衍生工具中持有好倉及／或淡倉。

就包銷團成員或彼等的聯屬人士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發行任何以H股為其相關證券的上市證券而言，有關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可能要求該等證券的發行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理人之一）擔任證券的莊家或流通量提供者，而於大多數情況下，這亦將導致H股的對沖活動。

所有該等活動可能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穩定價格期間內及該期間結束後發生。該等活動可能影響H股的市價或價值、H股的流通量或交易量及H股的價格波幅，而這種情況每天發生的程度無法預估。

謹請注意，當從事任何該等活動時，包銷團成員將受到若干限制，包括以下各項：

- (a) 包銷團成員（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除外）一概不得於公開市場或其他地方就分銷發售股份進行任何交易（包括發行或訂立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期權或其他衍生工具交易），以將任何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於與其當時應有公開市價不同的水平；及
- (b) 包銷團成員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關於市場不當行為的條文，其中包括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操控股價及操縱證券市場的條文。

若干包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已不時提供且預期將於日後提供投資銀行、借貸及其他服務予本公司及其各聯屬人士，而有關包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已就此收取或將收取慣常費用及佣金。

此外，包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可向投資者提供融資以供彼等於全球發售中認購發售股份。

全球發售

聯席保薦人保薦H股於聯交所上市。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上市及批准買賣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H股（如本招股章程所述）。

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14,101,100股發售股份，而全球發售包括：

- (a) 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香港公開發售」一段所述，在香港初步提呈發售1,410,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b) 根據下文「－國際發售」一段所述，(i)於美國境內根據第144A條或另行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於毋須遵守有關規定的交易中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ii)於美國境外（包括向香港境內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在依據S規例進行的離岸交易中，初步提呈發售12,690,9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

投資者可(i)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ii)根據國際發售申請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發售股份，但不可同時作出兩項申請。

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6.6%。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7.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完全未獲行使）或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8.2%（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本招股章程內對申請、申請股款或申請程序的提述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量

本公司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1,410,200股H股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量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0.7%（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惟須視乎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申請認購。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須待下文「—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的發售股份將僅基於所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水平而定。分配基準或會因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量而有所不同。有關分配可能（如適用）包括抽籤，即部分申請人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較其他申請相同數量的申請人更多，而未中籤的申請人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僅就分配而言，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已考慮下述任何重新分配）將均等分為兩組：甲組及乙組（至最接近的每手買賣單位，任何碎股分配至甲組）。甲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總額（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申請人。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總額（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為5百萬港元以上但不超過乙組總值的申請人。

投資者務請注意，甲組及乙組的申請或會按不同比例分配。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同時）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出現認購不足的情況，則該等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轉移到另一組以滿足該組需求，並作出相應分配。僅就上一段而言，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指申請時應付價格（不考慮最終釐定的發售價）。申請人僅可獲分配甲組或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而不可兩組兼得。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及任何認購超過705,1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重新分配

在若干情況下，整體協調人可酌情決定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所提呈的發售股份。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惟受其後段落所述的分配上限規限。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於甲組與乙組之間分配，而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以整體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減少。此外，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全數認購，整體協調人可按其認為合適的比例，將全數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倘(i)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多少，或(ii)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多少，繼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可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數目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即2,115,100股H股），而最終發售價須定為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

鑒於發售股份初步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且國際發售遵循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b)段的規定，毋需強制回補或重新分配機制以將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增至根據全球發售可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若干百分比。

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的各申請人均須於其提交的申請中承諾及確認，其及其為他人利益作出申請的任何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而且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發售的任何國際發售股份。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則有關申請人於國際發售項下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236.60港元，另加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即一手買賣單位100股H股合共23,898.62港元。倘按下文「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述方式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36.60港元），則適當款項（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予成功申請人。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國際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量

國際發售將包括初步提呈發售的12,690,900股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量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5.9%（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惟須視乎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而定。

分配

國際發售將包括向美國合資格機構買家以及根據S規例向香港及其他美國以外司法管轄區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預期對發售股份有龐大需求的其他投資者以精選方式推銷發售股份。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根據國際發

售分配的發售股份須根據下文「一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述「簿記建檔」程序進行，且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需求水平及時機、相關投資者於相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股本資產的總規模，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上市後會否增購發售股份及／或持有或出售其發售股份。相關分配旨在以建立穩固的專業及機構股東基礎的基準而分派發售股份，使本集團及股東整體獲益。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或會要求根據國際發售已獲要約認購發售股份且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投資者向整體協調人提供充分資料，以讓其識別香港公開發售的相關申請，確保該等申請自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分配中剔除。

重新分配

根據國際發售將予發行的發售股份總數可能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全部或部分行使及／或最初列入上文「一香港公開發售一重新分配」一段所述的香港公開發售的未獲認購發售股份的任何重新分配而改變。

發售量調整權

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增加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以補足額外的市場需求，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可由整體協調人全權酌情（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前第二個營業日或之前行使並將於該日後立即失效，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1,410,1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以補足國際發售的任何超額需求。

全球發售的架構

於考慮是否行使發售量調整權時，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將考慮多項因素，其中包括：

- (a) 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於國際發售的簿記建檔過程中所表現的踴躍程度是否足以涵蓋：
 - (i) 發售股份總數（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及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發行的額外H股之和）；及
 - (ii) 超額配股權項下相應H股數目；
- (b) 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於簿記建檔過程中表示準備認購發售股份的價格；
- (c) 投資者的質素，旨在建立穩固的專業機構及投資者股東基礎，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d) 整體市況。

倘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則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0.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攤薄影響載列如下：

於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前 全球發售項下 已發行的H股數目 (「原認購方」)	佔原認購方於行使發售量 調整權前持有的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於悉數行使發售量 調整權後全球發售項下 已發行的H股數目	佔原認購方於悉數行使 發售量調整權後持有的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14,101,100	6.6%	15,511,200	7.2%

發售量調整權將不會與任何穩定價格活動相關，亦毋需遵守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發售量調整權將為超額配股權的補充。

本公司將於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發售量調整權是否獲行使及獲行使的程度，倘發售量調整權屆時尚未行使，則於公告中確認發售量調整權已失效且不得於日後任何日期行使。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

根據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將有權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隨時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發行合共最多2,326,6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或合共最多2,115,1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發售股份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98%。倘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根據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發售股份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07%。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將另行刊發公告。

穩定價格行動

穩定價格行動乃包銷商在若干市場促進證券分銷而採取的做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特定期間在二級市場出價購入或購買證券，從而阻止並在可能情況下防止有關證券的首次公開市價下跌至低於其發售價。有關交易可在容許進行有關交易的所有司法管轄區進行，而於各情況下，將會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的法律及監管規定。於香港，穩定價格行動不得以高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

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義務進行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如進行）：(a)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以穩定價格經辦人合理視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終止。

在香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可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a)為防止H股市價下調或盡量減少其下調幅度而作出超額分配；(b)為防止H股市價下調或盡量減少其下調幅度而出售或同意出售H股，以便就有關股份建立淡倉；(c)根據超額配股權購買或同意購買H股，以將根據上文(a)或(b)項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d)純粹為防止H股市價下調或盡量減少其下調幅度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H股；(e)為將因購買行動而已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而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H股；及(f)建議作出或嘗試作出上文(b)、(c)、(d)或(e)項所述任何事宜。

尤其是，發售股份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應注意以下事項：

- (a) 為穩定或維持H股市價而進行有關交易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能會就穩定價格行動而維持H股的好倉；
- (b) 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維持有關好倉的規模及時間或期限並不明確；
- (c) 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任何該等好倉平倉及於公開市場出售可能對H股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 (d) 為支持H股價格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6年2月22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H股的需求以至H股的價格均可能下跌；
- (e) 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不能確保H股價格可維持於或高於發售價；及

- (f) 在穩定價格行動中進行的穩定價格出價或交易，可能按等於或低於發售價的任何價格進行，因此可以低於發售股份申請人或投資者所支付的價格進行。

本公司將確保或促使於穩定價格期屆滿後七日內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刊發公告。

超額分配

就全球發售進行任何H股超額分配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通過（其中包括）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使用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H股或綜合使用上述方式，以補足有關超額分配。

定價及分配

就全球發售的各項發售而言，發售股份的定價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之間達成協議於定價日確定，預計定價日為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或之前，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根據各項發售將予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於其後不久釐定。

除非按下文詳述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236.6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29.6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視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36.6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每手買賣單位100股H股合共23,898.62港元。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將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但預期不會）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價格範圍的下限。

國際包銷商將向有意投資者徵求彼等對於國際發售中購買發售股份的興趣。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將須表明其根據國際發售於不同價位或指定價格準備購買的發售股份數量。此程序稱為「簿記建檔」，預期會一直進行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當天或前後結束。

在適當情況下，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基於有意投資者在有關國際發售的簿記建檔過程中表現的踴躍程度，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減少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發售價範圍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在作出上述調減決定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上午，分別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分別為<http://www.busyming.com/>及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取消全球發售的公告。本公司其後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1.13條的規定，按經修訂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經修訂發售價重新提呈發售，並刊發補充或新招股章程，並於FINI平台重新完成所需的交收程序。全球發售須首先取消，然後根據補充或新招股章程在FINI平台上重新提呈。在並無任何相關公告或補充或新招股章程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數目不會減少及／或倘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協定發售價，則將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將其設定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之外。

在遞交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前，申請人應留意，減少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發售價範圍的任何公告，可能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方會刊發。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預期將按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所述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包銷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條款及條件全數包銷，惟須待（其中包括）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及擔保股東預期於定價日訂立有關國際發售的國際包銷協議。

該等包銷安排（包括包銷協議）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概述。

全球發售的條件

所有發售股份申請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獲接納：

- (a) 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且有關批准其後在上市日期前未遭撤回或撤銷；
- (b)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已協定發售價；
- (c) 於定價日或前後簽立及交付國際包銷協議；及
- (d) 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及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成為並仍為無條件，且並無按各自的協議條款予以終止，

在各情況下上述所有條件均須於各包銷協議指明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惟有關條件在該等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有效豁免則除外），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30日。

倘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均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方告完成。

倘上述條件未能在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失效，並須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翌日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分別為<http://www.busyming.com/>及www.hkexnews.hk）刊登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通知。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根據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還。同時，所有申請股款將存入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獲發牌的其他香港銀行的獨立銀行賬戶。

待全球發售於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後，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方會於該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H股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為買賣單位，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1768。

致香港發售股份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提供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印刷本以供公眾人士使用。

本招股章程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節及我們的網站<http://www.busyming.com/>。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 可申請的人士

倘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符合下列各項條件，則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僅適用於**白表eIPO**服務）；
- 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的人士；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

除非上市規則或聯交所授予本公司的豁免及／或同意有所允許，否則倘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為下列人士，即不得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為股份及／或我們任何子公司的現有實益擁有人；
- 為本公司及／或我們任何子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 為上述任何人士的緊密聯繫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的人士；或
- 已獲分配或已申請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2. 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2026年1月2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2026年1月2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電子認購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者，一經通過白表eIPO服務就閣下本身利益或為閣下利益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並完成支付相關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閣下倘是由他人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將被視為已聲明前後只有一套**電子認購指示**是為閣下利益發出。閣下倘是另一人士的代理，則將被視為已聲明只為所代理人士的利益發出一套**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閣下是經正式授權以代理身份發出有關指示。

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白表eIPO服務發出超過一份申請指示，並取得不同申請參考編號，但並無就某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倘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一經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香港結算參與者代名人的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代表閣下作出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述的全部事項。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又或由他人為閣下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此情況下將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而在香港公開發售結束時有關申請指示並未被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失效，即視作已經提出實際申請。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閣下的代名人行事，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採取的任何行動又或就任何違反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而對閣下或任何其他人士負責。

3. 申請所需資料

提交申請時必須提供以下資料：

個人／聯名申請人	公司申請人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²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權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 i. 香港身份證；或 ii. 國民身份證明文件；或 iii. 護照；及 •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²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權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 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或 ii. 公司註冊證明書；或 iii. 商業登記證；或 iv. 其他同等文件；及 • 證明文件號碼

附註：

1. 倘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閣下須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聯絡電話號碼及香港地址。閣下亦須聲明所提供的身份資料符合下文附註2的規定。若未能提供香港身份證號碼，必須確認閣下並非香港身份證持有人。聯名申請人的數目不得超過四人。倘閣下為公司，申請須以個人成員名義提出。
2. 申請人必須使用身份證明文件上顯示之全名提交申請，姓氏、名字、中間名及其他名稱(如有)必須按身份證明文件所示的相同順序輸入。如身份證明文件同時包含中英文名稱，則兩者皆須提供，否則以中文或英文名稱作申請皆可。申請人必須按照優先次序排第選用文件：個人申請人如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包括香港居民及香港永久性居民)，必須在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時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公司申請人如擁有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則須以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編號作申請。
3. 倘申請人為受託人，則需要提供受託人的客戶識別信息(「**客戶識別信息**」)(如上所述)。倘申請人為投資基金(集體投資計劃)，則需要如上提供已在經紀處開設交易賬戶的資產管理公司或個別基金(按適用情況)的客戶識別信息。

4. 根據市場慣例，FINI上聯名賬戶持有人的人數上限為4人。
5. 倘以代名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須提供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每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i)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權區、身份證明文件種類；及(ii)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未能填妥此項資料，有關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交。
6. 倘以非上市公司身份提出申請而(i)該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業務；及(ii)閣下對該公司可行使法定控制權，是項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出，閣下須於申請時提供上述所需資料。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的已發行股本（不包括無權在利潤或資本分配中獲得超過特定金額部分的任何股本）。

倘閣下是在獲得有效授權書的情況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我們及整體協調人（作為我們的代理）可酌情決定是否在我們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下（包括出示授權證明）接受該申請。

未能提供任何所需資料均可能導致閣下的申請被拒。

4. 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每手買賣單位 : 100股H股

可申請的香港開發售股份數目及申請／成功配發股份時應付的款項 : 香港發售股份僅可按指定的每手買賣單位申請。有關就每手買賣單位應付的款項請見下表。

每股H股的最高發售價為236.60港元。

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能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相關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施加的任何有關預先支付規定。

一經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表閣下提出申請，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相關香港結算參與者代理人的身份行事）從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的相關代理人銀行戶口中撥付最終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

倘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H股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最高金額。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36.6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100	23,898.62	1,500	358,479.16	8,000	1,911,888.89	250,000	59,746,527.76
200	47,797.22	2,000	477,972.23	9,000	2,150,874.99	300,000	71,695,833.30
300	71,695.84	2,500	597,465.28	10,000	2,389,861.11	350,000	83,645,138.86
400	95,594.45	3,000	716,958.32	20,000	4,779,722.22	400,000	95,594,444.40
500	119,493.05	3,500	836,451.39	30,000	7,169,583.34	450,000	107,543,749.96
600	143,391.66	4,000	955,944.44	40,000	9,559,444.45	500,000	119,493,055.50
700	167,290.28	4,500	1,075,437.51	50,000	11,949,305.56	550,000	131,442,361.06
800	191,188.88	5,000	1,194,930.55	100,000	23,898,611.10	600,000	143,391,666.60
900	215,087.50	6,000	1,433,916.67	150,000	35,847,916.66	650,000	155,340,972.16
1,000	238,986.11	7,000	1,672,902.78	200,000	47,797,222.20	705,100 ⁽¹⁾	168,509,106.87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您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5. 禁止重複申請

除非閣下作為代名人且於申請時提供本節「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3. 申請所需資料」一段要求的相關投資者的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的聯名申請人概不得為閣下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倘閣下被懷疑提交或致使提交超過一項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透過(i)白表eIPO服務、(ii)香港結算EIPO渠道；或(iii)同時透過該兩個渠道重複提出申請均被禁止，亦不受理。倘閣下已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不得進一步根據全球發售申請任何發售股份。

6. 申請條款及條件

一經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或在某些情況下將是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以下事項）：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我們及／或整體協調人作為我們的代理為閣下簽立任何文件，並代表閣下處理一切必要事務，以便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代表閣下將所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ii) 確認閣下已閱讀並了解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或閣下與閣下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視乎情況而定））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iii)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同意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所載列的安排、承諾及保證，並遵從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去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
- (iv) 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內有關發售及銷售H股的限制，而該等限制並不適用於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
- (v) 確認閣下已收取及細閱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提出申請（或安排提出閣下的申請（視乎情況而定））時也僅依據當中載列的資料及陳述，而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i) 同意相關人士¹、H股證券登記處及香港結算均毋須對本招股章程以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¹ 相關人士包括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作夥伴、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

- (vii) 承諾並確認閣下或閣下已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及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亦不會參與國際發售；
- (viii) 同意就本節「－G.個人資料－3.目的」及「－G.個人資料－4.轉交個人資料」項下的目的向我們、相關人士、H股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香港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聯交所、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披露申請詳情及閣下的個人資料，以及任何其他可能須提供的有關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
- (ix)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視乎情況而定））一經接納後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下）閣下不會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申請；
- (x) 同意在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的規限下，由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而申請獲接納與否將以H股證券登記處按本節「－B.公佈結果」一段訂明的時間及方式公佈抽籤結果作為憑證；
- (xi) 確認閣下知悉本節「－C.閣下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一段所述的情況；
- (xii) 同意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均受香港法例規管及按其詮釋；
- (xiii) 聲明、保證及承諾(a)閣下明白香港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b)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身在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人士；

- (xiv) 同意遵守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組織章程細則、開曼公司法以及香港以外任何地區適用於閣下的申請的法例，且我們或相關人士概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或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內及／或境外的任何法例；
- (xv) 確認(a)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並非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出資；及(b)閣下並非慣於亦不會慣於接收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就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的H股或由閣下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收購、出售、投票表決或以其他方式進行的處置作出的指示；
- (xvi) 保證閣下提供的資料真實及準確；
- (xvii) 確認閣下明白我們及整體協調人將依賴閣下的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向閣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倘閣下作出虛假聲明，則可能被檢控；
- (xviii) 同意接納所申請香港發售數目或根據申請分配予閣下但數目較少的香港發售股份；
- (xix) 授權(a)我們將閣下的姓名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登記在我們的股東名冊（作為獲分配予閣下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及我們的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規定的其他名冊內；及(b)我們及／或我們的代理將任何H股股票及／或任何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及／或任何退款支票以普通郵遞方式送至閣下或排名首位的聯名申請人在有關申請載列的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惟閣下符合下文「—D.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所述的條件可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xx) 聲明及表示此乃閣下為閣下本身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所提出及擬提出的唯一申請；

(xxi) (如本申請是為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 保證閣下不曾亦不會為閣下的利益直接或間接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交由作為閣下代理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而提出其他申請；及

(xxii) (倘若閣下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申請) 保證(a)閣下(作為代理或為該人士利益)或該人士或任何其他作為該人士代理的人士不曾亦不會向香港結算或**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其他申請；及(b)閣下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的代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為免生疑問，我們及所有其他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各方確認，每位自行或促使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及香港結算參與者均可能有權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獲得賠償。

B. 公佈結果

閣下可透過以下渠道查看是否成功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平台	日期／時間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	
網站 透過指定的配發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使用 「身份識別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香港時間2026年1月27 日(星期二)下午十一 時正至2026年2月2日 (星期一)午夜十二時 正全日24小時
載有(i)使用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 EIPO渠道提出而全部或部分成功的申請 人以及(ii)向其有條件配發的香港發售股 份數目的完整名單及資料將於白表eIPO 服務的「配發結果」頁面 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展示。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 站 http://www.busyming.com/ ，當中將 載有上述H股證券登記處網站連結。	不遲於香港時間2026年 1月27日(星期二)下 午十一時正
電話 +852 2862 8555－由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 的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由香港時間2026年1 月28日(星期三)至 2026年2月2日(星期 一)上午九時正至下 午六時正

倘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亦可由香港時間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六時正起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香港結算參與者於香港時間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六時正起全日24小時均可登入FINI查看分配結果，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盡快知會香港結算。

分配公告

我們預期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http://www.busyming.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C. 閣下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須注意，在下列情況中，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1.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可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撤回。

2. 倘我們或我們的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我們、整體協調人、H股證券登記處及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毋須就此提供原因。

3.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無效：

倘聯交所並無在下列期間內批准H股上市，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即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如聯交所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我們延長有關期間，則最多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六個星期的較長時間內。

4. 倘：

- 閣下提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有關重複申請的定義，請參閱本節「－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5. 禁止重複申請」一段；
- 閣下的申請指示並不完整；
- 閣下並無妥為付款（或確認資金（視乎情況而定））；
- 包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
- 我們或整體協調人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將導致其或我們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

5. 倘配發發售股份的股款結算失敗：

根據香港結算參與者與香港結算協定的安排，香港結算參與者須於抽籤進行前已在其指定銀行中預留充足的申請資金。香港發售股份抽籤完畢後，收款銀行會從香港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收取用於結算每名香港結算參與者實際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所需的部分金額。

股款有結算失敗風險。萬一發生代表閣下結算所配發發售股份股款的香港結算參與者（或其指定銀行）結算款項失敗的極端情況，香港結算將聯絡違約香港結算參與者及其指定銀行確定結算失敗的原因，並要求該違約香港結算參與者糾正或促使糾正結算失敗的問題。

然而，倘上述結算責任確定未能履行，受影響的香港發售股份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閣下透過經紀或託管商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會受影響（視乎結算失敗的程度）。在極端情況下，閣下會因該香港結算參與者結算股款失敗而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閣下若因股款結算失敗而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我們、相關人士、H股證券登記處及香港結算現時及日後概不負責。

D. 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

閣下將就香港公開發售中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獲發一張H股股票（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作出的申請所獲發的H股股票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我們不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我們保留權利在申請股款過戶前保留任何H股股票及（如適用）任何多收申請股款。

下表載列相關程序及時間：

	白表eIPO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發送／領取H股股票¹		
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的 500,000股或以上發售 股份的H股實體股票。	親身前往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或我們通知的任何其他地點領取。	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閣下毋須採取任何行動。
	時間： 香港時間2026年1月28日 (星期三) 或我們通知的任何 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¹ 除於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上午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及／或遭遇超級颱風後發出「極端情況」公告外致使有關H股股票無法及時送交香港結算的情況，本公司應促使H股證券登記處按照雙方商定的應急安排安排交付證明文件及H股股票。閣下可參閱本節「*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如閣下為個人申請人，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
如閣下為公司申請人，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蓋上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

個人及授權代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H股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註：如沒有在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H股股票，有關H股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以閣下本身名義發行的
500,000股以下發售股份
的H股實體
股票

H股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日期：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預計通常為上市前一日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多收申請股款的退款機制

日期	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	視乎閣下與閣下經紀或託管商之間的安排
負責人士.....	H股證券登記處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透過單一銀行賬戶 繳付申請股款	白表電子退款向閣下指定的銀行 賬戶發出付款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將根據閣下與其協定的安排向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退款
透過多個銀行賬戶 繳付申請股款	退款支票將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如香港在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發出：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
- 超強颱風後發出的「極端情況」(「極端情況」)，

(統稱「惡劣天氣信號」)，2026年1月23日(星期五)當天將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認購申請。

有關認購申請將改於下一個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再無發出惡劣天氣信號的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及／或於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延遲開始／截止辦理認購申請可能會令上市日期有所延誤。如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日期有變，我們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www.busyming.com>登載有關新時間表的公告。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懸掛，H股證券登記處會作出適當的安排，將H股股票發送至中央結算系統證券存管處的服務櫃台，以供在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買賣。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懸掛，以閣下本身名義發出的500,000股以下發售股份的實體H股股票將於惡劣天氣信號除下或取消後(例如於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下午或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且郵政服務恢復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出。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懸掛，就以閣下本身名義發出的5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而言，閣下可於惡劣天氣信號除下或取消後(例如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下午或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親身前往H股證券登記處的辦事處領取實體H股股票。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若選擇收取以本身名義發出的實體H股股票，收到H股股票的時間或會較遲。

F. 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而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閣下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閣下的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閣下的權利及權益。

G. 個人資料

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適用於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及相關人士所收集及持有有關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如同其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一樣。有關個人資料可包括客戶識別編碼及閣下的身份資料。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即等同確認閣下已閱讀、明白及同意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所有條款。

1.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此項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是向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和持有人說明有關本公司及其H股證券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和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方面的政策和慣例。

2. 收集閣下個人資料的原因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登記持有人以本身名義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轉讓或受讓香港發售股份時或尋求H股證券登記處的服務時，必須確保其向本公司或其代理及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的個人資料屬準確及最新的資料。

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或提供不準確的資料可能導致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被拒或延遲，或導致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無法落實轉讓或提供服務。此舉也可能妨礙或延遲登記或轉讓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寄發閣下應得的H股股票。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錯誤，須立即通知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

3. 目的

閣下的個人資料可被採用及以任何方式持有、處理及／或保存，以作下列用途：

- 處理閣下的申請及退款支票及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如適用)、核實是否符合本招股章程載列的條款和申請程序以及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
- 遵守香港及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規定；

- 以H股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如適用))的名義登記新發行股份或轉讓或受讓股份；
- 存置或更新本公司股東名冊；
- 核實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的身份以及辨識任何重複的H股申請；
- 便利香港發售股份抽籤程序；
- 確定H股持有人的受益權利，例如股息、供股和紅股；
- 分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通訊；
- 編製H股持有人的統計數據和資料；
- 披露有關資料以便就權益索償；及
- 與上述有關的任何其他附帶或相關目的及／或使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能履行對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及／或監管機構承擔的責任及／或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目的。

4. 轉交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所持有關於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將會保密，但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可以在為達到上述任何目的之必要情況下，向下列任何人士披露、獲取或轉交(無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有關個人資料：

- 本公司委任的代理，例如財務顧問、收款銀行和主要海外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彼等將會就根據其規則及程序提供服務或設施或執行其職能以及操作FINI及中央結算系統(包括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要求將有關股份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等目的而使用有關個人資料及將之轉交H股證券登記處；
- 向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與其各自業務營運有關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 聯交所、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包括就聯交所執行上市規則及證監會執行其法定職能等目的）；及
- 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與其進行或擬進行交易的任何人士或機構，例如彼等的銀行、律師、會計師或股票經紀等。

5. 個人資料的保留

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將按收集個人資料所需的用途保留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無需保留的個人資料將會根據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銷毀或處理。

6. 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有權確定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並有權索取有關該資料的副本及更正任何不準確資料。本公司和H股證券登記處有權就處理任何查閱資料的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所有查閱資料或更正資料的要求應按本招股章程「公司資料」一節所披露的或不時通知的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註冊地址，送交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或H股證券登記處的私隱事務合規主任。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為載入本招股章程而編製）。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I-4至I-81頁所載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其包括貴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相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貴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貴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數據（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81頁所載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之組成部分，其乃為加載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上市）而編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規定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吾等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證據屬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的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及呈列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中期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因此吾等無法保證吾等能夠知悉可能經審核識別的所有重大事宜。據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項下事項有關的報告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2，其中載述貴公司就相關期間派付股息的資料。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1月20日

I. 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為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以貴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285,745	10,295,318	39,343,511	26,465,472	46,371,465
銷售成本		(3,966,394)	(9,522,979)	(36,344,463)	(24,565,683)	(41,861,454)
毛利		319,351	772,339	2,999,048	1,899,789	4,510,011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6	1,824	5,645	23,190	(8,359)	58,43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9,138)	(325,209)	(1,476,110)	(978,670)	(1,723,198)
行政開支		(59,951)	(117,660)	(391,058)	(234,675)	(655,16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5)	116	(123)	(99)	(3,296)
財務費用	8	(2,159)	(2,899)	(7,006)	(5,000)	(10,62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18	—	(7,726)	4,293	5,821	3,696
除稅前利潤	7	99,802	324,606	1,152,234	678,807	2,179,851
所得稅費用	11	(28,151)	(107,072)	(323,078)	(189,928)	(621,069)
年／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71,651</u>	<u>217,534</u>	<u>829,156</u>	<u>488,879</u>	<u>1,558,782</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71,651	217,428	833,701	493,424	1,558,782
非控股權益		<u>—</u>	<u>106</u>	<u>(4,545)</u>	<u>(4,545)</u>	<u>—</u>
		<u>71,651</u>	<u>217,534</u>	<u>829,156</u>	<u>488,879</u>	<u>1,558,782</u>
貴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計						
基本	13	<u>1.95</u>	<u>4.45</u>	<u>6.47</u>	<u>4.02</u>	<u>7.92</u>
攤薄	13	<u>1.95</u>	<u>4.45</u>	<u>6.46</u>	<u>4.01</u>	<u>7.91</u>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定義見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的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222	53,403	158,041	328,440
使用權資產	15	51,606	238,899	355,709	392,404
商譽	16	–	2,250,400	2,250,400	2,250,400
其他無形資產	17	5,935	1,020,423	1,029,585	1,010,86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	61,674	75,967	99,663
遞延稅項資產	19	28,746	102,707	159,565	91,48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0	65,983	76,105	24,974	44,1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0,492	3,803,611	4,054,241	4,217,393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00,168	632,181	1,674,057	2,490,598
貿易應收款項	22	3,632	60,034	153,108	27,55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0	39,214	472,022	2,315,584	1,776,069
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50,370	–	30,105	–
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24	80,870	10,036	5,090	5,1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388,268	1,720,850	1,936,034	3,028,411
流動資產總值		762,522	2,895,123	6,113,978	7,327,82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5	117,805	602,121	1,495,020	1,488,458
計息銀行借款	26	–	–	491,000	–
合同負債	28	48,508	404,662	763,216	744,0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62,143	439,978	825,147	1,133,371
租賃負債	15	19,861	74,917	110,641	169,770
應付稅項		6,836	101,998	219,061	283,466
流動負債總額		255,153	1,623,676	3,904,085	3,819,090
流動資產淨值		507,369	1,271,447	2,209,893	3,508,73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7,861	5,075,058	6,264,134	7,726,127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31,831	66,679	147,269	137,212
遞延稅項負債.....	19	94	252,935	249,092	247,108
合同負債.....	28	53,844	160,628	139,974	119,6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769	480,242	536,335	503,925
資產淨值.....		592,092	4,594,816	5,727,799	7,222,20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資本.....	29	5,495	15,299	24,716	—
股本.....	29	—	—	—	200,000
儲備.....	30	586,597	4,572,269	5,703,083	7,022,202
		592,092	4,587,568	5,727,799	7,222,202
非控股權益.....		—	7,248	—	—
權益總額.....		592,092	4,594,816	5,727,799	7,222,202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總計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儲備*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628	234,173	34,994	16,079	289,874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1,651	71,651
注資(附註29)	867	219,856	—	—	220,723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安排(附註32)	—	—	9,844	—	9,844
於2022年12月31日	<u>5,495</u>	<u>454,029</u>	<u>44,838</u>	<u>87,730</u>	<u>592,092</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495	454,029	—	44,838	87,730	592,092	—	592,092
年內利潤及全面								
收益總額	—	—	—	—	217,428	217,428	106	217,534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	—	—	—	—	(194,172)	(194,172)	—	(194,172)
注資 (附註29)	2,010	798,130	—	—	—	800,140	—	800,140
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安排 (附註32) . . .	—	—	—	17,275	—	17,275	—	17,275
自留存利潤轉撥	—	—	12,328	—	(12,328)	—	—	—
收購子公司 (附註31) . . .	7,794	3,147,011	—	—	—	3,154,805	7,142	3,161,947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15,299	4,399,170	12,328	62,113	98,658	4,587,568	7,248	4,594,81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儲備*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99	4,399,170	12,328	62,113	98,658	4,587,568	7,248	4,594,816
年內利潤及全面								
收益總額	—	—	—	—	833,701	833,701	(4,545)	829,156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	—	—	(32,279)	(32,279)	—	(32,279)
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安排 (附註32) ...	—	—	—	77,343	—	77,343	—	77,343
自留存利潤轉撥	—	—	30	—	(30)	—	—	—
注資 (附註29)	9,417	274,929	—	—	—	284,346	—	284,34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2,880)	—	—	—	(22,880)	(2,703)	(25,583)
於2024年12月31日	<u>24,716</u>	<u>4,651,219</u>	<u>12,358</u>	<u>139,456</u>	<u>900,050</u>	<u>5,727,799</u>	<u>—</u>	<u>5,727,799</u>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儲備*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99	4,399,170	12,328	62,113	98,658	4,587,568	7,248	4,594,816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493,424	493,424	(4,545)	488,879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安排								
(未經審核)	—	—	—	42,090	—	42,090	—	42,090
注資 (未經審核)	766	274,929	—	—	—	275,695	—	275,695
收購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	(22,880)	—	—	—	(22,880)	(2,703)	(25,583)
於2024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u>16,065</u>	<u>4,651,219</u>	<u>12,328</u>	<u>104,203</u>	<u>592,082</u>	<u>5,375,897</u>	<u>—</u>	<u>5,375,897</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儲備*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	24,716	4,651,219	12,358	139,456	900,050	5,727,799	-	5,727,799
期內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558,782	1,558,782	-	1,558,782
改制為股份公司									
(附註29)	40,000	(24,716)	280	(12,328)	-	(3,236)	-	-	-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	-	-	-	(300,000)	(300,000)	-	(300,000)
注資 (附註29)	2,105	-	-	-	-	-	2,105	-	2,105
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安排 (附註32) .	-	-	-	-	233,516	-	233,516	-	233,516
資本儲備擴充資本									
(附註29)	157,895	-	(157,895)	-	-	-	-	-	-
自留存利潤轉撥	-	-	-	39,420	-	(39,420)	-	-	-
於2025年9月30日 ...	<u>200,000</u>	<u>-</u>	<u>4,493,604</u>	<u>39,450</u>	<u>372,972</u>	<u>2,116,176</u>	<u>7,222,202</u>	<u>-</u>	<u>7,222,202</u>

*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這些儲備賬戶分別包括綜合儲備人民幣586,597,000元、人民幣4,572,269,000元、人民幣5,703,083,000元及人民幣7,022,202,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99,802	324,606	1,152,234	678,807	2,179,851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折舊及減值.....	14	8,700	8,904	24,591	16,630	32,0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16,613	32,076	105,814	72,109	116,3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947	3,726	15,974	10,900	14,455
股份支付開支.....	32	9,844	17,275	77,343	42,090	233,5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虧損／(收益).....	7	139	79	(791)	(391)	(1,006)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7	—	—	—	—	12,710
提前終止租約的						
(收益)／虧損.....	15	(172)	(101)	202	(435)	(724)
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6	(370)	1,946	(105)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2	123	(155)	96	(144)	7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7	2	39	27	243	3,221
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	—	—	—	(849)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18	—	7,726	(4,293)	(5,821)	(3,696)
利息收入.....	6	(3,021)	(8,608)	(18,591)	(14,703)	(8,921)
財務成本.....	8	2,159	2,899	7,006	5,000	10,623
		134,766	390,412	1,359,507	804,285	2,587,726
存貨增加.....		(150,213)	(120,352)	(1,041,876)	(532,177)	(816,54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521)	(14,094)	(93,170)	(23,774)	125,48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1,621)	(117,899)	(1,826,623)	(1,343,738)	535,428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10,001)	(35)	4,946	(52)	(10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9,798	213,871	892,899	(96,247)	(6,5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3,005	125,599	384,440	518,979	301,696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66,437	198,425	337,900	347,284	(39,560)
已收利息.....		2,615	6,726	18,591	14,703	8,921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142,265	682,653	36,614	(310,737)	2,696,485
已付稅項.....		(60,197)	(93,131)	(266,716)	(193,004)	(507,02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82,068	589,522	(230,102)	(503,741)	2,189,46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所得款項.....		824	1,735	8,554	5,329	14,4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176)	(32,957)	(141,011)	(76,929)	(221,682)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7	(5,756)	(4,176)	(25,156)	(12,505)	(8,448)
購買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並預付款項.....	15	－	(91,956)	－	－	－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7	155	－	20	－	－
對聯營公司注資.....		－	(59,400)	(10,000)	(10,000)	(30,000)
收購子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31	－	244,106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及						
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50,370	60,000	60,000	410,954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000)	－	(90,000)	(60,000)	(380,000)
已收利息.....		406	1,882	－	－	－
收購時存放原到期日三個月						
以上的定期存款.....		(68,669)	－	－	－	－
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到期所得款項.....		－	66,723	－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墊款.....		－	(1,600)	(55,000)	(25,000)	－
收到聯營公司還款.....		－	－	25,400	25,400	20,800
向第三方拆借貸款.....		(10,800)	－	(25,000)	(25,000)	－
第三方歸還貸款.....		3,765	125	93,148	57,674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流量淨額.....		(144,251)	174,852	(159,045)	(61,031)	(193,91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注資		220,723	800,140	284,346	275,695	2,105
已付股息		—	(194,172)	(32,279)	—	(300,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25,583)	(25,583)	—
計息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3	—	—	491,000	—	509,000
償還銀行貸款	33	—	—	—	—	(1,000,000)
已付利息	33	—	—	—	—	(2,78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3	(15,668)	(37,061)	(106,512)	(70,288)	(103,289)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33	(2,159)	(2,899)	(6,641)	(5,000)	(8,208)
存放受限制現金		(2,200)	—	—	—	—
受限制現金到期		—	2,200	—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						
流量淨額		200,696	568,208	604,331	174,824	(903,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38,513	1,332,582	215,184	(389,948)	1,092,377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755	388,268	1,720,850	1,720,850	1,936,034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388,268	1,720,850	1,936,034	1,330,902	3,028,411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20	6,820	15,374	25,793
使用權資產	15	5,987	12,347	45,408	29,421
其他無形資產	17	3,973	7,380	24,932	21,09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	37,810	43,986	82,823
於子公司的投資	18	24,688	3,170,693	3,266,934	3,281,776
遞延稅項資產	19	11,105	46,092	38,607	26,17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0	63,047	67,448	6,193	15,483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0,620	3,348,590	3,441,434	3,482,568
流動資產					
存貨		—	6	—	1
貿易應收款項		—	—	8,600	3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0	72,403	387,877	1,723,460	1,901,436
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50,370	—	30,105	—
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24	70,869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71,728	1,046,445	153,193	1,109,030
流動資產總值		365,370	1,434,328	1,915,358	3,010,50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9	237	940	3,457
合同負債	28	256	38,298	38,702	35,0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10,661	106,118	298,342	1,160,547
租賃負債	15	2,861	6,654	13,476	14,431
應付稅項		143	8,172	14,253	—
流動負債總額		13,950	159,479	365,713	1,213,504
流動資產淨值		351,420	1,274,849	1,549,645	1,797,0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62,040	4,623,439	4,991,079	5,279,57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3,235	4,706	29,388	13,641
遞延稅項負債	19	94	247	636	—
合同負債	28	1,021	112,816	92,056	67,1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4,350	117,769	122,080	80,753
資產淨值		457,690	4,505,670	4,868,999	5,198,81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資本	29	5,495	15,299	24,716	—
股本	29	—	—	—	200,000
儲備	30	452,195	4,490,371	4,844,283	4,998,817
權益總額		457,690	4,505,670	4,868,999	5,198,817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9年12月12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為有限公司。於2025年3月，貴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於2025年4月，貴公司的股本增至人民幣200,000,000元。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雨花區長沙大道567號運達中央廣場二期商務綜合樓33001-33006。

於相關期間，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從事休閒食品飲料銷售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子公司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子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地址及 日期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	歸屬於 貴公司的 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長沙很忙零食食品 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2月17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銷售產品
廈門趙一鳴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5月19日	人民幣50,050,000元	100%	—	銷售產品
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 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6月9日	人民幣1,015,740元	100%	—	銷售產品
蕪湖趙一鳴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月6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銷售產品
廣州趙一鳴商業管理 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3月20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銷售產品
四川零食很忙食品 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10月7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銷售產品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可重大影響相關期間之業績或構成貴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貴公司子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子公司之詳情，將使詳情過於冗長。

上述中國公司的英文名稱是管理層為這些公司中文名稱所作的最佳翻譯，因為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附註：

(i) 該等公司並無編製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ii) 該公司並無編製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2.1 編製基準

就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定義見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發行的普通股而言，根據貴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就終止貴公司授出的若干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訂立的補充協議，如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所述，該等權利自始無效，經計及貴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及規管補充協議的法律後，董事認為，於整個相關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呈列為權益乃屬恰當。有關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

於編製整個相關期間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所涵蓋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貴集團已提早採用所有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夠向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即目前賦予貴集團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力）時，即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假設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當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的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貴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的業績自貴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

損益以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部分歸屬於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貴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子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貴集團失去對一家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內就此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貴集團應佔部分按倘貴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而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貴集團並無於歷史財務資料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貴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倘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無公眾問責性的子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出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3 並無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貴集團正在對這些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在首次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損益表列報的新規定，包括具體總和及小計。其亦規定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衡量標準，並對財務資料的總結及分解提出新規定。新規定預計將影響貴集團損益表的列報以及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目前為止，貴集團認為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貴集團於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並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和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的權力。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貴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倘出現任何不相符的會計政策，即會作出調整加以修正。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貴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金額（倘適用）。貴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貴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貴集團自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的股本權益的總和。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貴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貴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貴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間的部分。如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貴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貴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貴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隨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若干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貴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之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經濟效益。

貴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之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於歷史財務資料計量或披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層級分類：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第三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之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歷史財務資料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通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須每年對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作減值測試時，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進行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僅在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如果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早前就商譽以外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然而，有關數額不得高於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被視為與貴集團有關聯：

(a) 該人士為個人或該個人的近親，且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貴集團；

(ii) 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適用下列任何情況的實體：

(i) 該實體與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貴集團或與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列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列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貴集團或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了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通常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大型檢查的開支作為重置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資本化處理。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需定期更換，則貴集團將其各自確認為單獨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限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限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而計算。就此目的使用的主要年比率如下：

類別	主要年比率 (%)
廠房及機器.....	9.50
汽車.....	23.70
電子設備.....	31.67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9.00-31.67
租賃物業裝修.....	12.37-92.31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限有所不同，則此項目各部分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評估並作出調整（倘適用）。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主要指在建樓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直接施工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作使用時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後續期間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在每個財務年度末進行審閱。

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個別或於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會每年審閱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持續適合。倘不適合，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按預期基準入賬。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並基於貴集團的過去經驗及使用軟件的不同目的及授權使用期限，按直線法於其3至5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内攤銷。

商標

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標與商譽分開確認，初始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確認。使用年期無限的商標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

客戶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客戶關係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客戶關係的使用年期是有限的，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列示。攤銷採用直線法計算，按客戶關係的預計使用年期10年攤銷。預計使用年期主要與服務合同相關，並根據管理層對從客戶關係中獲取利益的整個期間的最佳估計確定。

租賃

貴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貴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倉庫、辦公物業及自營店.....	1.0-8.0年
土地使用權.....	50.0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貴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情況，則使用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貴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故貴集團使用其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租期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權利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

貴集團對其辦公物業的短期租賃（即該等於開始日期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視乎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的特徵及貴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貴集團並未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貴集團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如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貴集團並未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為產生現金流量管理金融資產的方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會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持有金融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的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按一般市場規例或慣例須於指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以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倘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貴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乃在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EIR)計量，並可予減值。收益及虧損於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財務狀況表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表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被終止確認（即自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貴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則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擁有該項資產的風險及回報，或其保留該等風險及回報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貴集團繼續按貴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貴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並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價值與貴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ECL)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出現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對於自初步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虧損風險預期的剩餘年期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貴集團將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評估時，貴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貴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歷史及前瞻性資料。貴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貴集團將合約付款逾期9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貴集團不可能在貴集團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貴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

當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除了採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下詳述)外，它們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份的貿易應收款項，或貴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不會就重大融資成份的影響調整時，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根據簡化方法，貴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貴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分類為權益及金融負債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金融負債指以下負債(a)(i)向另一實體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約義務；或(ii)在可能對實體不利的條件下，與另一實體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約義務；或(b)(i)將來須用或可用實體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非衍生工具合約，且實體有責任或可能須就此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或(ii)將來須用或可用實體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合約，但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合約除外。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某個實體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剩餘權益的合約。

金融負債**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

於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損益會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財務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條款有重大差異的相同放款人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確定。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直至銷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以及貴集團為銷售而必須承擔的非增量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貴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其用途不受限制。

撥備

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需流失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如折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是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各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而增加的已折現現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貴集團已實施業務佈局的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以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或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被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有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在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及具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各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並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僅當貴集團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清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應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認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於其擬補助的成本產生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當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客戶合約收入按照反映貴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予以確認。貴集團已得出結論，其在所有主要收入安排中均作為主要責任人，原因在於其通常在將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之前控制該等商品或服務。

貴集團主要通過銷售商品及提供相關服務產生收入。貴集團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a)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當商品售予加盟店時，收入於交付商品時確認。當商品通過自營店售予終端客戶時，收入於終端客戶擁有商品時確認。

會員忠誠計劃

貴集團運營一項會員忠誠計劃，允許終端客戶在購買產品時積累忠誠積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會員忠誠計劃產生了單獨的履約義務，原因在於為終端客戶提供了實質性權利，貴集團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的一部分分配至授予終端客戶的忠誠積分。分配至會員忠誠計劃的金額將會遞延，並在相應積分兌換或到期時確認為收入。

(b) 提供相關服務

貴集團在服務期間向客戶提供管理、技術及培訓服務，客戶藉此享受業務運營支持以及信息技術支持及培訓服務等福利。由於客戶同時接收並消耗貴集團提供的福利，因此提供技術及培訓服務的收入隨時間確認。

貴集團為休閒食品飲料供應商提供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提供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的收入在某一時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按累計基準確認的利息收入，利率為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於貴集團轉移相關商品或服務前收取客戶付款時確認。合同負債於貴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安排，為所有對貴集團業務佳績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賞。貴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通過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權工具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報告期末確認的股權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分及貴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不會考慮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內。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內，並將即時支銷獎勵。尚未行使股票期權的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作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子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經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貴集團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後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須向一個單獨的實體作出固定金額的供款，無須承擔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款項。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有關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列作開支。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日後需要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該判斷對於歷史財務資料內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於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9。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各報告期末為未來作出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不明朗估計因素載述如下，該等因素極有可能使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會員忠誠計劃

貴集團提供一項會員忠誠計劃，據此，加入會員的客戶可通過購買商品積累忠誠積分，並可使用這些忠誠積分兌換免費商品。隨著會員積累積分，貴集團基於預期兌換忠誠積分的估計獨立售價產生合同負債。會員兌換忠誠積分時，應計合同負債相應減少。貴集團參照歷史資料、市場慣例和忠誠積分的其後使用估計終端客戶可能兌換忠誠積分的百分比。估計會每半年進行更新，而對合同負債結餘的任何調整於收入扣除。忠誠積分累積的合同負債的賬面值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8披露。

商標及客戶關係的公允價值評估以及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的確認

重大判斷及估計涉及商標及客戶關係的公允價值評估以及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的確認。該等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在估值中採納適當估值方法及使用重要假設（主要包括年度收入增長率、毛利率、貼現率及商標與客戶關係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7及31。

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

貴集團至少每年釐定一次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有否減值，過程中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既需要貴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需要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為零、人民幣2,250,400,000元、人民幣2,250,400,000元及人民幣2,250,400,000元，而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零、人民幣902,880,000元、人民幣902,880,000元及人民幣902,880,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已於相關期間向貴集團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通過應用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貴公司董事會對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和貼現率在內的假設作出重大估計。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2。

4.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入及已呈報業績以及貴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總資產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且貴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故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向單一客戶的銷售收入並未達到貴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5. 收入

收入指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自向客戶銷售商品，以及提供相關服務的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商品.....	4,274,005	10,260,781	39,151,038	26,353,827	46,045,803
提供相關服務.....	11,740	34,537	192,473	111,645	325,66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285,745</u>	<u>10,295,318</u>	<u>39,343,511</u>	<u>26,465,472</u>	<u>46,371,465</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4,274,372	10,264,071	39,266,980	26,411,013	46,292,253
隨時間.....	11,373	31,247	76,531	54,459	79,21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285,745</u>	<u>10,295,318</u>	<u>39,343,511</u>	<u>26,465,472</u>	<u>46,371,465</u>

下表列示確認的收入金額，該金額計入各相關期間期初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合同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8,787	30,371	273,631	243,268	639,368
提供相關服務.....	6,485	18,137	68,196	50,171	72,590
總計.....	<u>15,272</u>	<u>48,508</u>	<u>341,827</u>	<u>293,439</u>	<u>711,958</u>

(ii) 履約責任

有關貴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商品

當商品售予加盟店時，履約責任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達成。對於大多數有關銷售交易而言，客戶在交付商品前即已預付款項。當商品通過自營店售予終端客戶時，履約責任於終端客戶擁有商品且同時我們收到款項時達成。

根據會員忠誠計劃，終端客戶有權獲得忠誠積分，該計劃將交易價格的一部分分配給終端客戶有權獲得的忠誠積分。收入於忠誠積分兌換或過期時予以確認。

提供相關服務

管理、技術及培訓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成。一般而言，該等服務合約為期3年或5年，且通常須預先付款。

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服務完成時達成。這些服務合約在服務完成後出票並於1個月內付款。

於各相關期間末，分配至餘下（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1年內	48,508	404,662	763,216	744,025
1年後	53,844	160,628	139,974	119,605
總計	102,352	565,290	903,190	863,630

在一年後分配至預計確認為收入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金額與服務有關，其中履約責任將於兩至四年內達成。除會員忠誠計劃外，貴集團概無未計入上述披露金額的受限制可變代價。

6.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3,021	8,608	18,591	14,703	8,921
政府補助*	850	325	22,568	2,763	29,8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70	(1,946)	105	—	—
補償金	2,591	6,700	21,183	10,617	19,496
捐贈	(176)	(6,894)	(7,769)	(7,355)	(2,019)
在建工程減值	(3,287)	—	—	—	—
外匯差額淨額	(2,055)	504	136	135	(180)
未決訴訟（撥備）／撥備撥回	—	—	(30,200)	(30,200)	20,400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	—	—	—	(12,710)
其他	510	(1,652)	(1,424)	978	(5,363)
	1,824	5,645	23,190	(8,359)	58,430

- *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主要指就給予當地經營性企業若干財政支持以鼓勵業務發展而從當地政府獲得的獎勵。該等補助於收到該等補助後在損益中確認。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

7. 除稅前利潤

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889,006	9,337,028	35,539,483	24,046,648	40,961,975
運輸費用.....	61,951	143,249	614,604	416,730	677,4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16,613	32,076	105,814	72,109	116,3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5,413	8,904	24,591	16,630	32,08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947	3,726	15,974	10,900	14,455
核數師薪酬.....	330	4,429	7,071	5,344	7,100
上市開支.....	—	—	6,144	—	17,565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以及其他福利...	97,082	189,190	756,887	473,205	907,078
退休金計劃供款*.....	5,578	11,460	38,089	24,591	46,802
股份支付開支..... 32	9,844	17,275	77,343	42,090	233,516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5	5,817	8,472	39,375	35,588	32,88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淨額..... 22	123	(155)	96	(144)	7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 減值虧損淨額.....	2	39	27	243	3,2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虧損／(收益).....	139	79	(791)	(391)	(1,006)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	—	—	—	12,710

- * 貴集團(作為僱主)並無沒收的供款可供用作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	—	365	—	2,415
租賃負債利息	2,159	2,899	6,641	5,000	8,208
總計	2,159	2,899	7,006	5,000	10,623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薪酬

於各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董事及監事各自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	—	—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167	5,442	9,816	5,668	6,294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10	1,715	10,820	8,117	138,07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5	177	391	291	408
總計	7,282	7,334	21,027	14,076	144,781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5年4月27日，彭慧女士、邱煌先生及伍前輝女士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袍金及其他酬金。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貴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向貴集團提供的服務而已向彼等支付或應付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高行政人員及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附註iv)	—	1,388	1	35	10	1,434
李維先生.	—	1,388	1	35	—	1,424
劉巍先生(附註v)	—	4,388	1	35	—	4,424
非執行董事：						
郭山汕先生(附註v)	—	—	—	—	—	—
韓銳先生(附註iii)	—	—	—	—	—	—
	—	7,164	3	105	10	7,28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高行政人員及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 (附註iv)	—	973	1	43	10	1,027
趙定先生 (附註i)	—	113	—	8	—	121
王鈺潼先生 (附註i)	—	71	—	6	1,679	1,756
王平安先生 (附註i)	—	80	—	11	—	91
李維先生	—	973	1	49	—	1,023
張西洋先生 (附註ii) (附註v)	—	35	—	4	26	65
朱浪先生 (附註i) (附註v)	—	161	—	2	—	163
劉巍先生 (附註v)	—	2,973	1	49	—	3,023
監事：						
張江先生 (附註i) (附註vi)	—	59	1	5	—	65
非執行董事：						
楊誠先生 (附註i)	—	—	—	—	—	—
石聚彬先生 (附註ii) (附註v)	—	—	—	—	—	—
郭山汕先生 (附註v)	—	—	—	—	—	—
韓銳先生 (附註iii)	—	—	—	—	—	—
	—	5,438	4	177	1,715	7,33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高行政人員及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附註iv)	—	1,213	5	43	10	1,271
趙定先生(附註i)	—	1,236	—	48	—	1,284
王鈺潼先生(附註i)	—	932	1	36	10,076	11,045
王平安先生(附註i)	—	1,211	1	42	—	1,254
李維先生.....	—	1,213	5	50	—	1,268
朱浪先生(附註i)(附註v) ..	—	1,207	5	50	—	1,262
張西洋先生(附註ii) (附註v).....	—	825	1	36	734	1,596
劉巍先生(附註v).....	—	1,213	5	50	—	1,268
監事：						
張江先生(附註i)(附註vi) ..	—	738	5	36	—	779
非執行董事：						
楊誠先生(附註i)	—	—	—	—	—	—
石聚彬先生(附註ii) (附註v).....	—	—	—	—	—	—
郭山汕先生(附註v)	—	—	—	—	—	—
	—	9,788	28	391	10,820	21,027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高行政人員及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附註iv)	—	730	5	37	10	782
趙定先生(附註i)	—	935	—	36	—	971
王鈺潼先生(附註i)	—	451	1	26	7,557	8,035
王平安先生(附註i)	—	727	1	29	—	757
李維先生.....	—	730	5	37	—	772
朱浪先生(附註i) (附註v).....	—	725	5	37	—	767
張西洋先生(附註ii) (附註v).....	—	331	1	26	550	908
劉巍先生(附註v)	—	730	5	37	—	772
監事：						
張江先生(附註i) (附註vi)	—	281	5	26	—	312
非執行董事：						
楊誠先生(附註i)	—	—	—	—	—	—
石聚彬先生(附註ii) (附註v).....	—	—	—	—	—	—
郭山汕先生(附註v)	—	—	—	—	—	—
	—	5,640	28	291	8,117	14,076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高行政人員及執行董事：						
晏周先生(附註iv)	-	730	1	37	94,955	95,723
趙定先生(附註i)	-	904	1	37	-	942
王鈺潼先生(附註i)	-	723	1	89	36,798	37,611
王平安先生(附註i)	-	730	1	37	-	768
李維先生	-	730	1	37	-	768
朱浪先生(附註i)(附註v) ...	-	322	-	17	-	339
張西洋先生 (附註ii)(附註v)	-	168	-	13	367	548
劉巍先生(附註v)	-	324	-	17	-	341
監事：						
張江先生(附註i)(附註vi) ...	-	107	-	8	-	115
龔鐘先生(附註vii)	-	333	1	23	642	999
周悅女士(附註vii)	-	1,160	-	82	5,317	6,559
高英潔女士(附註vii)	-	56	1	11	-	68
非執行董事：						
楊誠先生(附註i)	-	-	-	-	-	-
石聚彬先生(附註ii) (附註v)	-	-	-	-	-	-
郭山汕先生(附註v)	-	-	-	-	-	-
蘇凱先生(附註viii)	-	-	-	-	-	-
	-	6,287	7	408	138,079	144,781

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確認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各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損益的金額已計入上述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披露。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附註i) 趙定先生、王鈺潼先生、王平安先生、張江先生、朱浪先生、楊誠先生於2023年11月9日獲委任。

(附註ii) 張西洋先生及石聚彬先生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

(附註iii) 韓銳先生於2023年11月10日辭任。

(附註iv) 於相關期間，晏周先生為最高行政人員。

(附註v) 張西洋先生、朱浪先生、劉巍先生、郭山汕先生及石聚彬先生於2025年4月25日辭任。

(附註vi) 張江先生於2025年3月17日辭任。

(附註vii) 龔鐘先生、周悅女士、高英潔女士於2025年3月17日獲委任。

(附註viii) 蘇凱先生於2025年4月25日獲委任。

10. 五名最高薪酬員工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3名、4名、1名、3名及1名董事或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名、1名、4名、2名及4名最高薪酬員工（並非貴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59	451	8,921	2,260	1,668
酌情花紅	45	34	127	100	70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1,596	1,596	8,176	8,373	44,238
	<u>2,400</u>	<u>2,081</u>	<u>17,224</u>	<u>10,733</u>	<u>45,976</u>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非最高行政人員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員工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零至1,000,000港元	1	—	—	—	—
1,500,001港元至 2,000,000港元	—	—	—	1	—
2,000,001港元至 2,500,000港元	1	1	1	—	—
2,500,001港元至 3,000,000港元	—	—	1	1	—
3,000,001港元至 3,500,000港元	—	—	—	1	—
4,000,001港元至 4,500,000港元	—	—	—	1	—
5,500,001港元至 6,000,000港元	—	—	1	—	—
6,500,001港元至 7,000,000港元	—	—	—	—	1
8,000,001港元至 8,500,000港元	—	—	1	—	—
43,000,001港元至 43,500,000港元	—	—	—	—	1
	<u>2</u>	<u>1</u>	<u>4</u>	<u>4</u>	<u>2</u>

11. 所得稅

貴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於貴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或經營所在稅務司法管轄區產生或取得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貴集團中國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惟獲得下文所載稅項豁免者除外。

貴集團的若干中國子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就少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2.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就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於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權就少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47,212	143,077	383,779	268,581	554,969
遞延稅項.....	(19,061)	(36,005)	(60,701)	(78,653)	66,100
年／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28,151</u>	<u>107,072</u>	<u>323,078</u>	<u>189,928</u>	<u>621,069</u>

按貴公司及其大部分子公司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99,802</u>	<u>324,606</u>	<u>1,152,234</u>	<u>678,807</u>	<u>2,179,851</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					
計算的稅項.....	24,951	81,152	288,058	169,702	544,963
子公司優惠稅率的影響.....	(911)	(326)	—	—	4,320
對過往期間即期所得稅的調整..	—	—	—	—	(274)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	1,932	(1,073)	(1,455)	(924)
殘障人士的加計扣除.....	—	(293)	(504)	(343)	(382)
不可扣稅開支.....	392	15,617	9,793	4,528	6,651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	<u>3,719</u>	<u>8,990</u>	<u>26,804</u>	<u>17,496</u>	<u>66,715</u>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28,151</u>	<u>107,072</u>	<u>323,078</u>	<u>189,928</u>	<u>621,069</u>

12.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貴公司宣派的股息	—	194,172	32,279	—	300,000

於2023年11月9日，貴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194,172,000元，股息已於2023年11月支付。

於2024年11月29日，貴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32,279,000元，股息已於2024年11月支付。

於2025年3月12日，貴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300,000,000元，股息已於2025年4月支付。

13. 貴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期內利潤，以及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2025年3月，貴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9）後，貴公司實繳資本已全部轉換為普通股。於2025年4月，貴公司將其資本儲備擴充資本，方式為就全體股東持有的每1股股份發行約3.75股額外股份（附註29）。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進行追溯調整，以反映擴充資本後的股份數量，包括股份結構改革及資本化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的金額是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期內利潤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年／期內發行在外的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及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視作行使或轉換時已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71,651	217,428	833,701	493,424	1,558,782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發行					
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36,689,489	48,859,321	128,926,063	122,885,578	196,851,852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貴公司發行的購股權	—	—	63,486	19,606	98,988
總計	36,689,489	48,859,321	128,989,549	122,905,184	196,950,840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廠房及機器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2,199	5,538	3,953	494	1,513	3,552	17,24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7)	(1,524)	(671)	(87)	(47)	–	(2,466)
賬面淨值	2,062	4,014	3,282	407	1,466	3,552	14,783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62	4,014	3,282	407	1,466	3,552	14,783
添置	2,767	1,075	5,027	1,075	3,158	–	13,102
年內計提折舊	(281)	(1,467)	(1,927)	(173)	(1,565)	–	(5,413)
減值	–	–	–	–	–	(3,287)	(3,287)
出售	–	(41)	(246)	–	(411)	(265)	(963)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4,548	3,581	6,136	1,309	2,648	–	18,222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4,966	6,532	8,634	1,569	4,260	3,287	29,2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418)	(2,951)	(2,498)	(260)	(1,612)	(3,287)	(11,026)
賬面淨值	4,548	3,581	6,136	1,309	2,648	–	18,222
	廠房及機器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4,966	6,532	8,634	1,569	4,260	3,287	29,2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418)	(2,951)	(2,498)	(260)	(1,612)	(3,287)	(11,026)
賬面淨值	4,548	3,581	6,136	1,309	2,648	–	18,222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4,548	3,581	6,136	1,309	2,648	–	18,222
添置	9,700	202	5,082	1,099	8,894	5,816	30,793
收購子公司	7,995	1,238	2,273	1,831	1,769	–	15,106
年內計提折舊	(695)	(1,585)	(2,952)	(669)	(3,003)	–	(8,904)
出售	(230)	(59)	(271)	(167)	(1,087)	–	(1,814)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18	3,377	10,268	3,403	9,221	5,816	53,403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2,415	7,886	15,637	4,268	12,858	5,816	68,880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97)	(4,509)	(5,369)	(865)	(3,637)	–	(15,477)
賬面淨值	21,318	3,377	10,268	3,403	9,221	5,816	53,403

	廠房及機器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2,415	7,886	15,637	4,268	12,858	5,816	68,880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97)	(4,509)	(5,369)	(865)	(3,637)	—	(15,477)
賬面淨值	21,318	3,377	10,268	3,403	9,221	5,816	53,403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18	3,377	10,268	3,403	9,221	5,816	53,403
添置	31,504	707	17,401	6,778	26,362	54,240	136,992
年內計提折舊	(2,934)	(1,669)	(5,486)	(3,043)	(11,459)	—	(24,591)
出售	(2,276)	(547)	(2,001)	(1,535)	(1,404)	—	(7,763)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47,612	1,868	20,182	5,603	22,720	60,056	158,041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51,437	4,233	30,189	9,065	37,816	60,056	192,796
累計折舊及減值	(3,825)	(2,365)	(10,007)	(3,462)	(15,096)	—	(34,755)
賬面淨值	47,612	1,868	20,182	5,603	22,720	60,056	158,041
2025年9月30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51,437	4,233	30,189	9,065	37,816	60,056	192,796
累計折舊及減值	(3,825)	(2,365)	(10,007)	(3,462)	(15,096)	—	(34,755)
賬面淨值	47,612	1,868	20,182	5,603	22,720	60,056	158,041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47,612	1,868	20,182	5,603	22,720	60,056	158,041
添置	22,965	3,103	10,339	6,609	41,836	131,083	215,935
期內計提折舊	(5,487)	(1,447)	(7,038)	(2,949)	(15,160)	—	(32,081)
出售	(5,288)	(406)	(4,821)	(732)	(2,208)	—	(13,455)
於2025年9月30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59,802	3,118	18,662	8,531	47,188	191,139	328,440
於2025年9月30日：							
成本	68,055	5,968	34,100	14,298	77,443	191,139	391,003
累計折舊及減值	(8,253)	(2,850)	(15,438)	(5,767)	(30,255)	—	(62,563)
賬面淨值	59,802	3,118	18,662	8,531	47,188	191,139	328,440

貴公司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	—	—	—
添置	616	155	1,624	2,395
年內計提折舊	(18)	(18)	(539)	(575)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598	137	1,085	1,820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16	155	1,624	2,3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8)	(18)	(539)	(575)
賬面淨值	598	137	1,085	1,820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	616	155	1,624	2,3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	(18)	(18)	(539)	(575)
賬面淨值	—	598	137	1,085	1,820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	598	137	1,085	1,820
添置	860	5,741	1,394	3,228	11,223
年內計提折舊	(750)	(2,923)	(536)	(1,723)	(5,932)
出售	—	(15)	—	(276)	(291)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0	3,401	995	2,314	6,820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860	6,337	1,550	4,216	12,963
累計折舊及減值	(750)	(2,936)	(555)	(1,902)	(6,143)
賬面淨值	110	3,401	995	2,314	6,820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860	6,337	1,550	4,216	12,963
累計折舊及減值	(750)	(2,936)	(555)	(1,902)	(6,143)
賬面淨值	110	3,401	995	2,314	6,820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0	3,401	995	2,314	6,820
添置	–	8,566	1,373	4,781	14,720
年內計提折舊	(38)	(2,263)	(981)	(2,619)	(5,901)
出售	(25)	(33)	(207)	–	(265)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47	9,671	1,180	4,476	15,374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57	14,732	2,559	8,997	26,64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0)	(5,061)	(1,379)	(4,521)	(11,271)
賬面淨值	47	9,671	1,180	4,476	15,374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9月30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57	14,732	2,559	8,997	26,64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0)	(5,061)	(1,379)	(4,521)	(11,271)
賬面淨值	47	9,671	1,180	4,476	15,374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47	9,671	1,180	4,476	15,374
添置	1,311	8,931	1,540	9,840	21,622
期內計提折舊	(510)	(3,163)	(699)	(3,378)	(7,750)
出售	(70)	(1,622)	(124)	(1,637)	(3,453)
於2025年9月30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778	13,817	1,897	9,301	25,793
於2025年9月30日：					
成本	1,523	21,617	3,859	17,199	44,198
累計折舊及減值	(745)	(7,800)	(1,962)	(7,898)	(18,405)
賬面淨值	778	13,817	1,897	9,301	25,793

15. 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就其運營中使用的辦公物業、自營店及倉庫項目訂立租賃合約。貴集團已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以收購期限為50年的土地使用權，且根據該等土地使用權的條款無需作出持續付款。辦公物業、自營店及倉庫的租期通常介乎1年至8年不等。

(a) 使用權資產

貴集團

於相關期間，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倉庫、辦公物業 及自營店	土地使用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5,079	—	45,079
添置	27,590	—	27,590
折舊開支	(16,613)	—	(16,613)
提前終止	(4,450)	—	(4,45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51,606	—	51,606
添置	89,802	91,956	181,758
收購子公司	58,102	—	58,102
折舊開支	(31,924)	(152)	(32,076)
提前終止	(20,491)	—	(20,49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147,095	91,804	238,899
添置	255,219	—	255,219
折舊開支	(104,126)	(1,688)	(105,814)
提前終止	(32,595)	—	(32,59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265,593	90,116	355,709
添置	196,853	—	196,853
折舊開支	(114,857)	(1,533)	(116,390)
提前終止	(43,768)	—	(43,768)
於2025年9月30日	303,821	88,583	392,404

貴公司

於相關期間，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倉庫、辦公物業 及自營店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6,474
添置	1,783
折舊開支	(2,27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5,987
添置	11,597
折舊開支	(5,101)
提前終止	(13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2,347
添置	45,223
折舊開支	(10,613)
提前終止	(1,549)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45,408
添置	14,888
折舊開支	(12,653)
提前終止	(18,222)
於2025年9月30日	29,421

(b) 租賃負債

於相關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44,392	51,692	141,596	257,910
新租約	27,590	89,802	255,219	196,853
收購子公司	—	57,755	—	—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2,159	2,899	6,641	8,208
提前終止	(4,622)	(20,592)	(32,393)	(44,492)
付款	(17,827)	(39,960)	(113,153)	(111,497)
年／期末	51,692	141,596	257,910	306,982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9,861	74,917	110,641	169,770
第二年	18,837	43,606	73,685	89,278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695	21,369	58,600	38,537
五年後	299	1,704	14,984	9,397
	51,692	141,596	257,910	306,982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6,134	6,096	11,360	42,864
新租約.....	1,783	11,597	45,223	14,888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260	407	692	999
提前終止.....	—	(218)	(1,622)	(18,618)
付款.....	(2,081)	(6,522)	(12,789)	(12,061)
年／期末.....	<u>6,096</u>	<u>11,360</u>	<u>42,864</u>	<u>28,072</u>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861	6,654	13,476	14,431
第二年.....	2,767	3,613	12,473	10,709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8	1,093	11,676	2,932
五年後.....	—	—	5,239	—
	<u>6,096</u>	<u>11,360</u>	<u>42,864</u>	<u>28,072</u>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在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8中披露。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款項如下：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6,613	32,076	105,814	72,109	116,39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159	2,899	6,641	5,000	8,20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	5,817	8,472	39,375	35,588	32,884
提前終止.....	(172)	(101)	202	(435)	(724)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u>24,417</u>	<u>43,346</u>	<u>152,032</u>	<u>112,262</u>	<u>156,758</u>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3(c)中披露。

16.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及2023年1月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
收購子公司(附註31).....	2,250,400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2,250,400

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被分配至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趙一鳴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譽賬面值.....	2,250,400	2,250,400	2,250,400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賬面值.....	902,880	902,880	902,880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基於獲分配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釐定。該等計算使用了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預測。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通過估計的終端增長率進行推算。

年銷售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銷售的預期。年銷售增長率乃根據評估當時可得資料估計得出，而不考慮評估後可得資料。有關資料包括目前行業概覽及估計市場發展。

以下除稅前貼現率反映出與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相關行業及相關地區宏觀環境相關的特定風險。

於使用價值估計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年銷售增長率(五年期)(%).....	6.4-168.3	3.5-54.1
除稅前貼現率(%).....	13.8	14.2

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年末對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且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超過賬面值，故並無計提減值。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金額(「淨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	1,017,697	3,752,211

貴公司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基於收益金額或除稅前貼現率的合理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倘於預測期間估計主要假設出現下列變動，淨空將減少至下列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貼現率上升10%.....	574,497	3,048,811
收益金額減少10%.....	55,920	338,221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減值。

於2025年9月30日的減值評估

根據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將於各年末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於2025年9月30日，管理層並無發現趙一鳴集團存在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表明趙一鳴集團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因此，於2025年9月30日並無進行中期減值評估。

根據上述評估，於各相關期間末，貴集團管理層釐定趙一鳴集團並無減值。貴集團管理層相信，任何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減值。

17. 其他無形資產

貴集團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2,021
累計攤銷.....	(740)
賬面淨值.....	1,281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281
添置.....	5,756
年內計提攤銷.....	(947)
出售.....	(155)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5,935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7,561
累計攤銷.....	(1,626)
賬面淨值.....	5,935

	商標(附註(i))	客戶關係	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	—	7,561	7,561
累計攤銷	—	—	(1,626)	(1,626)
賬面淨值	—	—	5,935	5,935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	—	5,935	5,935
添置	—	—	4,176	4,176
收購子公司	902,880	105,836	5,322	1,014,038
年內計提攤銷	—	(1,764)	(1,962)	(3,726)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攤銷	902,880	104,072	13,471	1,020,423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02,880	105,836	17,599	1,026,315
累計攤銷	—	(1,764)	(4,128)	(5,892)
賬面淨值	902,880	104,072	13,471	1,020,423
	商標(附註(i))	客戶關係	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902,880	105,836	17,599	1,026,315
累計攤銷	—	(1,764)	(4,128)	(5,892)
賬面淨值	902,880	104,072	13,471	1,020,423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902,880	104,072	13,471	1,020,423
添置	—	—	25,156	25,156
年內計提攤銷	—	(10,584)	(5,390)	(15,974)
出售	—	—	(20)	(20)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	902,880	93,488	33,217	1,029,585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902,880	105,836	42,727	1,051,443
累計攤銷	—	(12,348)	(9,510)	(21,858)
賬面淨值	902,880	93,488	33,217	1,029,585

	商標(附註(i))	客戶關係	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9月30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902,880	105,836	42,727	1,051,443
累計攤銷	—	(12,348)	(9,510)	(21,858)
賬面淨值	<u>902,880</u>	<u>93,488</u>	<u>33,217</u>	<u>1,029,585</u>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902,880	93,488	33,217	1,029,585
添置	—	—	8,448	8,448
期內計提攤銷	—	(7,937)	(6,518)	(14,455)
出售	—	—	(12,710)	(12,710)
於2025年9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	<u>902,880</u>	<u>85,551</u>	<u>22,437</u>	<u>1,010,868</u>
於2025年9月30日：				
成本	902,880	105,836	31,839	1,040,555
累計攤銷	—	(20,285)	(9,402)	(29,687)
賬面淨值	<u>902,880</u>	<u>85,551</u>	<u>22,437</u>	<u>1,010,868</u>

附註：

- (i) 於2023年11月，貴集團收購趙一鳴集團，其中商標預期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商標分配至趙一鳴集團，該集團被視為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有關趙一鳴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6。

貴公司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180
累計攤銷	<u>(132)</u>
賬面淨值	<u>48</u>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48
添置	4,272
年內計提攤銷	(167)
出售	<u>(180)</u>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3,973</u>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4,273
累計攤銷	<u>(300)</u>
賬面淨值	<u>3,973</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4,273
累計攤銷	(300)
賬面淨值	3,973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3,973
添置	5,035
年內計提攤銷	(1,628)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7,380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308
累計攤銷	(1,928)
賬面淨值	7,380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9,308
累計攤銷	(1,928)
賬面淨值	7,380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7,380
添置	21,299
年內計提攤銷	(3,747)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24,932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0,607
累計攤銷	(5,675)
賬面淨值	24,932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5年9月30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0,607
累計攤銷	(5,675)
賬面淨值	24,932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4,932
添置	8,448
出售	(7,225)
期內計提攤銷	(5,062)
於2025年9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21,093
於2025年9月30日：	
成本	27,935
累計攤銷	(6,842)
賬面淨值	21,093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子公司的投資

貴集團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	61,674	75,967	99,663

貴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乃由於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 貴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而 貴集團並無義務承擔進一步的虧損。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貴集團未確認的分佔該聯營公司虧損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14,000元、人民幣5,210,000元及人民幣6,584,000元。

下表列示貴集團聯營公司就個別而言不屬重大的合併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	—	(7,726)	4,293	3,696
分佔聯營公司的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7,726)	4,293	3,696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總值.....	—	61,674	75,967	99,663

貴公司

於子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24,688	3,170,693	3,266,934	3,281,77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下表列示 貴公司聯營公司就個別而言不屬重大的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	—	(7,190)	6,176	18,837
分佔聯營公司的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7,190)	6,176	18,837
貴公司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總值.....	—	37,810	43,986	82,823

19. 遞延稅項

於相關期間的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貴集團

	合同負債	可用於抵銷 未來應課 稅利潤的虧損	租賃負債	可扣減廣告及 一般宣傳開支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7,247	2,395	8,024	—	—	17,666
年內計入損益的						
遞延稅項.....	10,668	299	2,182	7,126	1,091	21,366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17,915	2,694	10,206	7,126	1,091	39,032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36,576	(1,095)	2,020	1,736	(738)	38,499
收購子公司.....	33,704	3,545	13,093	107	—	50,449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88,195	5,144	25,319	8,969	353	127,980
年內計入損益						
的遞延稅項	67	48,474	27,171	2,358	7,923	85,993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88,262	53,618	52,490	11,327	8,276	213,973
期內計入／（扣除自）損益						
的遞延稅項	(3,227)	(52,248)	1,488	(7,407)	(7,171)	(68,565)
於2025年9月30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85,035	1,370	53,978	3,920	1,105	145,408

貴公司

	合同負債	可用於抵銷 未來應課 稅利潤的虧損	租賃負債	可扣減廣告及 一般宣傳開支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7,247	2,395	1,533	–	–	11,175
年內(扣除自)/計入 損益的遞延稅項	(5,899)	304	(9)	7,022	9	1,427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1,348	2,699	1,524	7,022	9	12,602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36,370	(2,699)	1,316	1,302	41	36,330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37,718	–	2,840	8,324	50	48,932
年內(扣除自)/計入 損益的遞延稅項	(5,344)	–	7,876	(2,105)	(36)	391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32,374	–	10,716	6,219	14	49,323
期內(扣除自)/計入 損益的遞延稅項	(7,047)	–	(3,254)	(6,219)	731	(15,789)
於2025年9月30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25,327	–	7,462	–	745	33,534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並就中國內地產生的若干稅項虧損（可於一至五年內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若干子公司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9,870,000元、人民幣85,830,000元、人民幣193,046,000元及人民幣459,906,000元。並無就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該等暫時性差異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且將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性差異。

於相關期間的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貴集團

	收購時 公允價值調整	使用權資產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8,075	—	8,075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	1,991	314	2,305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	10,066	314	10,380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441)	3,002	(67)	2,494
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遞延稅項	252,179	13,155	—	265,334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遞延				
稅項負債總額	251,738	26,223	247	278,208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2,646)	28,185	(247)	25,292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9,092	54,408	—	303,500
期內(計入)／扣除自損益				
的遞延稅項	(1,984)	(481)	—	(2,465)
於2025年9月30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7,108	53,927	—	301,035

貴公司

	使用權資產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618	—	1,618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121)	94	(27)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497	94	1,591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1,590	(94)	1,496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3,087	—	3,087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8,265	—	8,265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1,352	—	11,352
期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3,997)	—	(3,997)
於2025年9月30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7,355	—	7,355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貴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8,746	102,707	159,565	91,48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94	252,935	249,092	247,108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105	46,092	38,607	26,179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94	247	636	—

2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項	11,798	309,196	1,639,137	1,153,35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36	82,004	367,314	235,72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635	31,200	10,400
可抵扣增值稅	22,883	69,452	256,657	319,424
其他流動資產	900	9,783	21,351	60,460
	39,217	472,070	2,315,659	1,779,365
減值撥備	(3)	(48)	(75)	(3,296)
	39,214	472,022	2,315,584	1,776,069
非流動：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350	68,917	13,459	5,3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33	7,188	11,515	38,808
	65,983	76,105	24,974	44,137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上文所述金融資產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貴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使用虧損率法估計。前瞻性資料亦包括在內。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為0.01%、0.03%、0.02%及1.12%。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的應收第三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1,162,000元、人民幣61,037,000元、零及零，按1%的利率計息且須於5年內償還。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收子公司股息	—	230,000	—	250,000
預付款項	11,062	1,228	14,276	23,776
應收子公司款項	57,670	151,218	1,672,905	1,556,16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30,000	10,000
可抵扣增值稅	3,370	3,275	5,777	50,083
其他流動資產	302	2,159	556	14,569
	72,404	387,880	1,723,514	1,904,593
減值撥備	(1)	(3)	(54)	(3,157)
	72,403	387,877	1,723,460	1,901,436
非流動：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163	61,038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84	6,410	6,193	15,483
	63,047	67,448	6,193	15,483

21.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84,356	562,828	1,539,752	2,436,264
在途貨物	15,768	69,154	133,385	53,437
其他存貨	44	199	920	897
總計	200,168	632,181	1,674,057	2,490,598

22.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823	60,112	153,282	27,802
減值.....	(191)	(78)	(174)	(249)
總計.....	<u>3,632</u>	<u>60,034</u>	<u>153,108</u>	<u>27,553</u>

貴集團尋求對其未收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天至一個月。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覆核。鑒於上文所述及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多元化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貴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免息。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632	58,406	149,124	27,436
1至3個月.....	—	1,628	2,110	68
3至6個月.....	—	—	1,874	49
總計.....	<u>3,632</u>	<u>60,034</u>	<u>153,108</u>	<u>27,553</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初.....	68	191	78	174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淨額.....	123	(155)	96	75
因收購子公司而添置.....	—	42	—	—
於年／期末.....	<u>191</u>	<u>78</u>	<u>174</u>	<u>249</u>

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貴集團整體考慮共同信貸風險的特徵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天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大部分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且涉及多元化客戶。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載列如下：

	於2025年9月30日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9%	0.9%	0.9%	0.9%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27,684	69	49	27,802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248	1	—	249

	於2024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	0.1%	0.1%	0.1%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149,294	2,112	1,876	153,282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170	2	2	174

	於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至3個月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	0.1%	0.1%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58,482	1,630	60,112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76	2	78

	於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5.0%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3,823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191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前瞻性資料亦包括在內。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為5.0%、0.1%、0.1%及0.9%。

2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50,000	—	30,105	—
外匯工具.....	370	—	—	—
總計	<u>50,370</u>	<u>—</u>	<u>30,105</u>	<u>—</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50,000	—	30,105	—
外匯工具.....	370	—	—	—
總計	<u>50,370</u>	<u>—</u>	<u>30,105</u>	<u>—</u>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期限為一年以內或即時到期的理財產品。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因此其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8,268	1,720,850	1,936,034	3,028,411
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68,669	—	—	—
受限制現金	12,201	10,036	5,090	5,193
	<u>469,138</u>	<u>1,730,886</u>	<u>1,941,124</u>	<u>3,033,604</u>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400,462	1,730,822	1,941,102	3,033,381
港元	—	—	—	196
美元	68,676	64	22	27
	<u>469,138</u>	<u>1,730,886</u>	<u>1,941,124</u>	<u>3,033,604</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728	1,046,445	153,193	1,109,030
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68,669	—	—	—
受限制現金	2,200	—	—	—
	<u>242,597</u>	<u>1,046,445</u>	<u>153,193</u>	<u>1,109,030</u>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73,921	1,046,381	153,193	1,109,030
美元	68,676	64	—	—
	<u>242,597</u>	<u>1,046,445</u>	<u>153,193</u>	<u>1,109,030</u>

25.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u>117,805</u>	<u>602,121</u>	<u>1,495,020</u>	<u>1,488,458</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6個月內結算。

26. 計息銀行借款

貴集團

	於2024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2.95%-4.50%	2025年	<u>491,000</u>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付工資及福利	16,270	50,416	163,273	295,4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455	143,700	180,247	191,585
其他應付稅款	9,457	120,989	128,818	112,837
應付按金	29,961	124,873	352,809	533,499
	<u>62,143</u>	<u>439,978</u>	<u>825,147</u>	<u>1,133,371</u>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於各相關期間末，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未決訴訟撥備分別零、零、人民幣30,200,000元及人民幣2,800,000元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於2025年7月1日，在法院的見證下已達成調解協議。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付工資及福利	7,028	17,332	55,982	66,8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95	29,417	23,453	117,090
應付子公司款項	—	—	42,355	726,075
其他應付稅款	28	3,388	15,230	3,097
應付按金	1,510	55,981	161,322	247,459
	<u>10,661</u>	<u>106,118</u>	<u>298,342</u>	<u>1,160,547</u>

28. 合同負債

貴集團

	於2022年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1月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銷售商品	8,787	30,371	336,466	676,127	668,780
提供相關服務	6,485	18,137	68,196	87,089	75,245
	<u>15,272</u>	<u>48,508</u>	<u>404,662</u>	<u>763,216</u>	<u>744,025</u>
非流動：					
提供相關服務	20,583	53,844	160,628	139,974	119,605
	<u>20,583</u>	<u>53,844</u>	<u>160,628</u>	<u>139,974</u>	<u>119,605</u>

貴公司

	於2022年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1月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提供相關服務	—	256	38,298	38,702	35,069
非流動：					
提供相關服務	—	1,021	112,816	92,056	67,112

貴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來自就商品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及遞延預付服務費。合同負債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是由於各相關期間末就銷售商品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增加、收購子公司及於2023年實施會員忠誠計劃所致。合同負債於2025年9月30日減少主要由於攤銷加盟費所致。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與忠誠積分相關的合同負債賬面值分別為零、人民幣126,895,000元、人民幣134,781,000元及人民幣145,278,000元。

29. 實繳資本／股本

於相關期間，貴公司的實繳資本變動概述如下：

實繳資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628
注資 (附註(i))	86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5,495
注資 (附註(ii))	2,010
收購子公司 (附註(ii))	7,79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5,299
注資 (附註(iii))	9,41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4,716
改制為股份公司 (附註(iv))	(24,716)
於2025年9月30日	—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	—
改制為股份公司後發行普通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附註(iv))	40,000,000	40,000
發行普通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附註(v)) ...	2,105,262	2,105
資本儲備擴充資本後發行普通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附註(vi))	157,894,738	157,895
於2025年9月30日	200,000,000	200,000

附註：

- (i) 於2022年10月，投資者向貴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220,723,000元，約人民幣867,000元及人民幣219,856,000元分別計入貴公司的實繳資本及資本儲備。
- (ii) 於2023年1月，貴公司與股份支付平台訂立增資協議，投資者向貴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140,000元，約人民幣140,000元計入貴公司實繳資本。

於2023年11月，貴公司發行註冊資本7,794,000股，以收購趙一鳴集團全部股權。

於2023年12月，投資者向貴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800,000,000元，約人民幣1,870,000元及人民幣798,130,000元分別計入貴公司的實繳資本及資本儲備。
- (iii) 於2024年1月至2024年11月，投資者向貴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284,346,000元，約人民幣9,417,000元及人民幣274,929,000元分別計入貴公司的實繳資本及資本儲備。
- (iv) 於2025年3月，貴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轉換日期，貴公司約人民幣4,847,070,000元的淨資產（包括實繳資本、資本儲備、法定儲備及保留利潤）已轉換為4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轉換後的淨資產超過普通股面值的差額計入貴公司資本儲備。
- (v) 於2025年3月，貴公司向員工持股平台增發2,105,262股股份，人民幣2,105,262元計入貴公司股本。
- (vi) 於2025年4月，貴公司將其資本儲備擴充資本，方式為就全體股東持有的每1股股份發行約3.75股額外股份。擴充資本後，貴公司的股本增至人民幣200,000,000元。

根據於2021年4月、2022年10月、2023年1月、2023年11月、2023年12月及2024年3月訂立的股東協議（統稱「協議」），深圳市紅杉瀚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Gaorong LKZN Holding Limited、Discounter Seed HK Investment Limited及長沙食在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食在忙」，僅指其作為A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作出的A輪投資）、廈門紅杉雅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5Y Growth Holding I HK Limited、BA HM Hong Kong Limited、廈門黑蟻三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黑逸三號境外連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翼嗨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好想你悠然科技有限公司、簡單巧廚健康食品有限公司及湖南曉芒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按每股介乎人民幣21.97元至人民幣55.71元的價格收購貴公司5,943,279股註冊資本（於資本化後相當於45,687,234股股份），為貴公司帶來現金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人民幣1,746,036,000元（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根據協議，貴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特殊權利（「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和清算優先權）。

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行使其贖回權或清算優先權。

於2025年4月27日，貴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隨後簽訂補充協議，同意貴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若干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和清算優先權）已不可恢復地終止，且自始無效。經計及貴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及規管補充協議的法律後，董事認為，於整個相關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呈列為權益乃屬恰當。

倘貴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於簽訂補充協議前作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入賬，則(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負債淨額／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淨值將為：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593,759	2,428,930	2,991,212
流動負債總額.....	848,912	4,052,606	6,895,297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1,667)	2,165,886	2,736,587
流動負債淨值.....	86,390	1,157,483	781,319

及(ii)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年／期內淨(虧損)／利潤、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將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變動.....	(113,005)	(465,486)	(536,709)	(463,041)	(64,116)
淨(虧損)／利潤總額.....	(41,354)	(247,952)	292,447	25,838	1,494,666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13)	(5.08)	2.30	0.25	7.59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13)	(5.08)	2.30	0.25	7.55

30. 儲備

貴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乃於歷史財務資料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登記的公司須將法定稅後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總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經中國有關部門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公司的註冊資本。法定儲備不可用於向中國子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

(b) 資本儲備

貴集團資本儲備指(i)貴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注資超出股本的部分；(ii)收購子公司的代價(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1進一步闡述)；(iii)代價超過已收購／出售的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部分；及(iv)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資產淨值超過股本金額的部分。

(c)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儲備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儲備包括已授出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2進一步闡述)。

(d) 貴公司的儲備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628	234,173	34,994	(19,995)	253,800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6,677)	(26,677)
注資(附註29)	867	219,856	—	—	220,723
以股權結算的 股份支付安排(附註32) ..	—	—	9,844	—	9,844
於2022年12月31日	<u>5,495</u>	<u>454,029</u>	<u>44,838</u>	<u>(46,672)</u>	<u>457,690</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495	454,029	—	44,838	(46,672)	457,690
年內利潤及全面 收益總額	—	—	—	—	339,842	339,842
注資(附註29)	2,010	798,130	—	—	—	800,140
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安排 (附註32)	—	—	—	17,275	—	17,275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12,328	—	(12,328)	—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	—	(194,172)	(194,172)
收購子公司 (附註31)	7,794	3,147,011	—	—	—	3,154,805
子公司與貴公司合併 而產生的儲備	—	—	—	—	(69,910)	(69,910)
於2023年12月31日 ..	<u>15,299</u>	<u>4,399,170</u>	<u>12,328</u>	<u>62,113</u>	<u>16,760</u>	<u>4,505,670</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99	4,399,170	12,328	62,113	16,760	4,505,670
年內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	—	33,919	33,919
注資(附註29)	9,417	274,929	—	—	—	284,346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安排						
(附註32)	—	—	—	77,343	—	77,343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30	—	(30)	—
已宣派股息						
(附註12)	—	—	—	—	(32,279)	(32,279)
於2024年12月31日 . .	24,716	4,674,099	12,358	139,456	18,370	4,868,999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股本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	24,716	4,674,099	12,358	139,456	18,370	4,868,999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394,197	394,197
改制為股份公司(附註29) . . .	40,000	(24,716)	280	(12,328)	—	(3,236)	—
注資(附註29)	2,105	—	—	—	—	—	2,105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安排							
(附註32)	—	—	—	—	233,516	—	233,516
資本儲備擴充資本							
(附註29)	157,895	—	(157,895)	—	—	—	—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39,420	—	(39,420)	—
已宣派股息(附註12)	—	—	—	—	—	(300,000)	(300,000)
於2025年9月30日	200,000	—	4,516,484	39,450	372,972	69,911	5,198,817

31. 業務合併

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趙一鳴食品科技」)

趙一鳴食品科技成立於2022年，主要從事休閒食品與飲料的銷售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此次收購的目的為增加貴公司的市場份額。

於2023年11月，貴公司簽訂資本投資協議，通過發行貴公司股份向其當時股東收購趙一鳴食品科技100%的股本權益，佔貴公司股本權益的40%。

收購於2023年11月完成，當時貴公司已獲得趙一鳴食品科技運營與財務活動的控制權。

於收購日期，貴集團以貴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項下的新授出受限制股份替換趙一鳴集團未歸屬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進一步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2詳述）。

於收購日期，趙一鳴集團的可識別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 確認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5,106
使用權資產	15	58,102
其他無形資產	17	1,014,038
遞延稅項資產	19	37,93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21,070
存貨		311,661
貿易應收款項		42,1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106
貿易應付款項		(270,445)
合同負債		(264,5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1,875)
租賃負債	15	(57,755)
應納稅款		(45,216)
遞延稅項負債	19	(252,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911,547
非控股權益		(7,142)
收購時的商譽	16	2,250,400
		<u>3,154,805</u>
以下列方式償付：		
發行佔貴公司股本權益40.0% (按公允價值計) 的股份		<u>3,154,805</u>

於收購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公允價值約等於合同總額。於收購日期預計不可收回的合約現金流量最佳估計被視為並不重大。

貴集團已就收購子公司確認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1,008,716,000元。

與新客戶的潛在合約包含在上文確認的商譽人民幣2,250,400,000元中，該項合約並未單獨予以確認，原因是其不可分離且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的商譽均不可扣減所得稅。

有關該收購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106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44,106

自收購以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趙一鳴集團為貴集團貢獻人民幣1,047,415,000元的收入及人民幣21,663,000元的綜合利潤。

若合併於2023年年初進行，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17,048,977,000元及人民幣282,689,000元。

3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相關期間，貴公司及貴公司創始人與若干僱員簽署受限制股份協議（「受限制股份協議」）。

貴公司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分為兩類，其中包括可於5至8年的服務期內全部歸屬，或於6個月至18個月、1年至4年、2年至4年或2年至8年期間內按等額批次歸屬。相關受限制股份的相關歸屬條件達成後，受限制股份被視為正式及有效發行予持有人。

於相關期間內，發行在外的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加權平均行使價	受限制股份數量
	每股受限制股份人民幣元	
於2022年1月1日	1.00	415,006
已授出	1.00	140,100
已沒收	1.00	(18,405)
於2022年12月31日	1.00	536,701
於2023年1月1日	1.00	536,701
已授出	1.00	322,251
已沒收	1.00	(1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1.00	848,952
於2024年1月1日	1.00	848,952
已授出	1.00	151,448
已沒收	1.00	(35,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1.00	965,400
於2025年1月1日	1.00	965,400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9)	不適用	597,004
已授出	1.00	3,723,955
已沒收	0.62	(80,547)
資本儲備擴充資本 (附註29)	不適用	19,521,793
於2025年9月30日	0.31	24,727,605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3,045,000元、人民幣113,743,000元、人民幣63,185,000元及人民幣1,018,216,000元。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授出的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35.87元、人民幣352.96元、人民幣417.20元及人民幣273.42元。

貴集團以貴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項下的新授出的107,427股受限制股份（計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替換趙一鳴集團未歸屬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人民幣24,752,000元的公允價值分配至僱員對貴集團的合併後服務，人民幣13,166,000元的公允價值分配至收購趙一鳴集團的代價。

貴公司於2024年亦授出38,632份購股權，可於一至四年的服務期內歸屬。於2024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沒收。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購股權獲行使。35,672份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人民幣18.25元。2,960份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人民幣12.90元。於2025年3月，貴公司通過按1:1的基準將所有未行使的購股權替換為受限制股份，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並將歸屬期從1至4年更改為2至4年。因此，截至2025年9月30日，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5,467,000元。

35,672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每份購股權人民幣399.95元。2,960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每份購股權人民幣405.30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已就上述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確認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9,844,000元、人民幣17,275,000元、人民幣77,343,000元及人民幣233,516,000元。

與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有關的股份支付開支（根據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計算）於整個歸屬期按直線法確認。在獨立第三方估值公司的協助下，使用貼息現金流量(DCF)模式釐定各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貼現率(%).....	11.6	11.0	10.9	10.9	11.4
五年期間的年收入					
增長率(%).....	4.6-61.8	6.4-121.0	3.4-57.0	3.4-57.0	2.0-26.3

預期收入增長率乃由管理層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貼現率乃根據估值日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估算。預期股息並未納入公允價值計量。

已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估計，並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用模式的輸入數據：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股價波幅(%).....	39.8
無風險利率(%).....	1.9

應用於期權定價模式的股價波幅來源於該行業可比上市公司在估值日前三年期間的歷史股價波幅。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其他附註中披露的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包括：

- 收購趙一鳴集團的全部股權 — 附註31
-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 — 附註15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44,39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17,827)
新租約	—	27,590
利息開支	—	2,159
提前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	(4,62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51,692
因收購子公司而增加	—	57,75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39,960)
新租約	—	89,802
利息開支	—	2,899
提前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	(20,59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141,5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91,000	(113,153)
新租約	—	255,219
利息開支	—	6,641
提前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	(32,393)
於2024年12月31日	491,000	257,910
於2024年1月1日	—	141,5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未經審核)	—	(75,288)
新租約 (未經審核)	—	182,049
利息開支 (未經審核)	—	5,000
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未經審核)	—	(28,306)
於2024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	225,051
於2025年1月1日	491,000	257,91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93,780)	(111,497)
新租約	—	196,853
利息開支	2,780	8,208
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	(44,492)
於2025年9月30日	—	306,982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5,817	8,472	39,375	35,588	32,884
投資活動內.....	—	91,956	—	—	—
融資活動內.....	17,827	39,960	113,153	75,288	111,497
	<u>23,644</u>	<u>140,388</u>	<u>152,528</u>	<u>110,876</u>	<u>144,381</u>

34. 承擔

於各相關期間末，貴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就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訂約但未撥備	—	19,367	167,297	107,187

35. 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銷售商品及 提供相關服務					
由主要管理人員 控制的門店.....	—	44,067	401,179	314,632	—
聯營公司.....	—	145,246	167,854	119,073	189,328
	<u>—</u>	<u>189,313</u>	<u>569,033</u>	<u>433,705</u>	<u>189,328</u>
向以下人士購買產品					
由對貴集團有重大 影響的股東 控制的實體*.....	—	28,472	92,503	50,557	20,71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人士的 應收款項墊款					
聯營公司.....	—	1,600	55,000	25,000	—
應收以下人士的 應收款項還款					
聯營公司.....	—	—	25,400	25,400	20,800
應收以下人士的 利息收入					
聯營公司.....	—	33	10	10	—

* 該實體自2025年4月25日起不再為關聯方，乃由於其不再對 貴公司施加重大影響。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	35,147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董事	1,150	—	—	—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	57	—	—
聯營公司*.....	—	1,635	31,200	10,400
	1,150	1,692	31,200	10,4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由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的 股東控制的實體	—	5,756	5,19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	1,122	—	—
聯營公司.....	—	14	21	—
	—	1,136	21	—
合同負債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	1,490	1,321	—
聯營公司.....	—	—	—	1,454
	—	1,490	1,321	1,454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惟向一家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以該聯營公司的股份作抵押，於2025年6月到期）及向另一家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1,635,000元、人民幣1,2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元，利率為4%，分別於2024年9月、2025年9月及2025年9月到期）除外。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30日內償還。

所有上述結餘為貿易性質，惟應收董事或聯營公司的款項及應付聯營公司的款項除外。

* 於2025年9月30日，向聯營公司發放的貸款人民幣10,400,000元已逾期，貴公司已就壞賬計提人民幣2,979,000元的撥備。管理層預期該非貿易相關應收款項不會於上市前結清，但將於2026年6月前向該聯營公司收回。

(c)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薪金	7,461	5,933	10,378	5,851	7,022
津貼及實物福利	4	4	67	29	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9	198	416	307	518
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	10	1,715	10,820	8,117	140,230
	<u>7,594</u>	<u>7,850</u>	<u>21,681</u>	<u>14,304</u>	<u>147,779</u>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9。

(d)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除外的所有股東（「其他股東」）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贖回權

於相關期間之前及於相關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獲其他股東授予贖回權（統稱為「公司層面股東贖回權」）。根據 貴公司與全體股東於2025年4月訂立的補充協議，公司層面股東贖回權已於首次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前終止。

貴公司未就其他股東任何可能違反或未能履行其與公司層面股東贖回權有關的義務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因此，鑒於 貴公司並無購回股份的義務，於相關期間並無就公司層面股東贖回權錄得任何金融負債。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88,268	388,268
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	80,870	80,8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370	—	50,370
貿易應收款項	—	3,632	3,63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66,883	66,883
	50,370	539,653	590,02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7,805	
租賃負債		51,69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6,416	
		205,913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0,850
受限制現金	10,036
貿易應收款項	60,03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162,291
	1,953,21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02,1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68,573
租賃負債	141,596
	1,012,290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36,034	1,936,034
受限制現金	—	5,090	5,0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105	—	30,105
貿易應收款項	—	153,108	153,10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433,249	433,249
	30,105	2,527,481	2,557,58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95,020
計息銀行借款	491,00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02,856
租賃負債	257,910
	2,746,786

2025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28,411
受限制現金	5,193
貿易應收款項	27,55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292,159
	3,353,31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88,45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25,084
租賃負債	306,982
	2,520,524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9。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計息銀行借款、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均與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貴集團財務中心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中心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中心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及批准。董事會就估值過程及結果進行討論，以作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自願交易方（非強迫或清盤出售）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算公允價值。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已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期限的工具現時可獲得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計算。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貴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中國內地銀行的理財產品，其公允價值已按基於隱含收益率的預計現金流計量。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貴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2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50,370	—	50,370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30,105	—	30,105

於相關期間，概無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轉撥，亦無自第三級轉出金融資產。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計息銀行借款。貴集團擁有從其運營直接產生的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貴公司管理層會審閱並同意以下各風險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貸風險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貴集團的政策是所有希望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貴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因此，貴公司管理層認為其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最大風險敞口及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貴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的可用信息）及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3,823	3,82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66,886	—	66,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388,268	—	388,268
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 尚未逾期	80,870	—	80,870
	<u>536,024</u>	<u>3,823</u>	<u>539,847</u>
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60,112	60,11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62,339	—	162,3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720,850	—	1,720,850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10,036	—	10,036
	<u>1,893,225</u>	<u>60,112</u>	<u>1,953,337</u>
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153,282	153,28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433,324	—	433,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936,034	—	1,936,034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5,090	—	5,090
	<u>2,374,448</u>	<u>153,282</u>	<u>2,527,730</u>

2025年9月30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27,802	27,80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85,055	—	—	285,055
— 可疑**	—	10,400	—	10,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3,028,411	—	—	3,028,411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5,193	—	—	5,193
	<u>3,318,659</u>	<u>10,400</u>	<u>27,802</u>	<u>3,356,861</u>

* 就貴集團應用簡化方式進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以撥備矩陣為基礎的資料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2披露。

** 如並無逾期且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監控並維持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運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7,805	—	—	117,8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6,416	—	—	36,416
租賃負債	21,679	32,853	305	54,837
	<u>175,900</u>	<u>32,853</u>	<u>305</u>	<u>209,058</u>
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02,121	—	—	602,1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68,573	—	—	268,573
租賃負債	78,677	67,853	1,760	148,290
	<u>949,371</u>	<u>67,853</u>	<u>1,760</u>	<u>1,018,984</u>

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95,020	—	—	1,495,02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02,856	—	—	502,856
租賃負債.....	116,719	140,202	15,645	272,566
計息銀行借款.....	491,365	—	—	491,365
	<u>2,605,960</u>	<u>140,202</u>	<u>15,645</u>	<u>2,761,807</u>
2025年9月30日	12個月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88,458	—	—	1,488,45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25,084	—	—	725,084
租賃負債.....	176,351	133,254	9,717	319,322
	<u>2,389,893</u>	<u>133,254</u>	<u>9,717</u>	<u>2,532,864</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維護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為權益持有人帶來最大價值。

貴集團將已發行股本、資本儲備及所有其他股本儲備視作期資本，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點管理及調整資本結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向權益持有人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貴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於相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作出任何變動。

貴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933,014	6,698,734	10,168,219	11,545,217
負債總額.....	<u>340,922</u>	<u>2,103,918</u>	<u>4,440,420</u>	<u>4,323,015</u>
資產負債比率.....	<u>36.54%</u>	<u>31.41%</u>	<u>43.67%</u>	<u>37.44%</u>

39. 相關期間後事項

於相關期間末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須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

40.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貴集團或貴集團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2025年9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為載入本招股章程而編製)。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有關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IA-3至IA-42頁所載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趙一鳴食品科技」)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趙一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其包括趙一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預收購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趙一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趙一鳴食品科技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數據(統稱為「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第IA-3至IA-42頁所載之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之組成部分,其乃為加載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上市)而編製。

董事就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董事須負責根據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對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規定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吾等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證據屬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趙一鳴集團及趙一鳴食品科技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趙一鳴集團於各預收購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項下事項有關的報告

調整

於編製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A-3頁所界定的趙一鳴集團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0，其中載述趙一鳴食品科技就預收購期間派付股息的資料。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1月20日

I. 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編製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為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趙一鳴集團於預收購期間的財務報表（「趙一鳴集團相關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

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54,816	6,753,659
銷售成本		(810,611)	(6,372,222)
毛利		44,205	381,437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6	322	1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21,707)	(198,518)
行政開支		(20,203)	(74,80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4)	(25)
財務成本	8	(161)	(1,613)
除稅前利潤	7	2,432	106,659
所得稅費用	9	(5,268)	(41,504)
年／期內(虧損)／利潤及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836)	65,155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36)	66,183
非控股權益		—	(1,028)
		(2,836)	65,1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579	15,106
使用權資產	12	21,106	58,102
其他無形資產	13	218	5,322
遞延稅項資產	15	6,304	37,93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6	3,013	6,227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220	122,695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83,452	311,661
貿易應收款項	18	4,132	42,15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6	48,639	314,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2,998	244,106
流動資產總值		259,221	912,7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128,800	270,445
合同負債	21	72,724	216,7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70,421	241,875
租賃負債	12	11,088	38,598
應付稅項		11,265	45,216
流動負債總額		294,298	812,849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35,077)	99,91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43	222,60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8,938	19,157
遞延稅項負債	15	303	644
合同負債	21	12,859	47,7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100	67,599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20,957)	155,01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資本	23	—	116
儲備	24	(20,957)	147,752
		(20,957)	147,868
非控股權益		—	7,142
權益總額		(20,957)	155,01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8,121)
年內虧損	(2,83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836)
於2022年12月31日	(20,957)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結算的股份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	(20,957)	(20,957)	—	(20,957)
期內利潤.....	—	—	—	66,183	66,183	(1,028)	65,15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66,183	66,183	(1,028)	65,155
已宣派股息 (附註10) ...	—	—	—	(50,000)	(50,000)	—	(50,000)
注資 (附註23)	116	149,734	—	—	149,850	—	149,85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3,800	3,800
其他	—	(4,370)	—	—	(4,370)	4,370	—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25).....	—	—	7,162	—	7,162	—	7,162
於2023年11月30日	116	145,364	7,162	(4,774)	147,868	7,142	155,01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2,432	106,659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1	161	2,1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1,799	22,44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	4	676
股份支付開支.....	7	—	7,1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7	—	51
提前終止租約的(收益)/虧損.....	12	(24)	11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18	23	2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6	1	5
利息收入.....	6	(16)	(541)
財務成本.....	8	161	1,613
		4,541	140,404
存貨增加.....		(182,351)	(128,209)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4,155)	(38,04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45,759)	(269,44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27,102	141,6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3,258	169,088
合同負債增加.....		80,164	178,930
		32,800	194,372
已付稅項.....		(60)	(38,84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2,740	155,526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2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786)	(9,411)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3	(222)	(7,314)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1,534
已收利息		16	5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992)	(14,62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注資		–	153,650
已付股息		–	(50,000)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26	(161)	(1,613)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6	(2,855)	(21,83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016)	80,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732	221,108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6	22,998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2,998	244,106

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85	9,026
使用權資產	12	16,900	34,848
無形資產		218	5,153
於子公司的投資	14	–	65,700
遞延稅項資產	15	1,731	17,99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6	3,007	4,15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041	136,868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83,452	134,347
貿易應收款項	18	40,049	15,20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6	53,086	283,8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2,728	174,447
流動資產總值		299,315	607,81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128,800	86,545
合同負債	21	81,222	151,0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87,920	260,577
租賃負債	12	9,537	25,121
應付稅項		7,416	38,707
流動負債總額		314,895	562,028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15,580)	45,78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461	182,65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6,152	7,162
遞延稅項負債	15	303	642
合同負債	21	–	7,0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55	14,807
資產淨值		4,006	167,850
權益			
實繳資本	23	–	116
儲備	24	4,006	167,734
權益總額		4,006	167,850

1. 公司資料

趙一鳴食品科技於2022年6月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為有限公司。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區大塘路12號漢卿樓2樓。

於預收購期間，趙一鳴集團從事休閒食品飲料銷售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自2023年11月30日起，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成為趙一鳴食品科技（連同其子公司）的控股公司。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納入趙一鳴食品科技及其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財務報表，以呈列趙一鳴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

於2023年11月30日，趙一鳴食品科技於其子公司持有直接權益，所有子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地址及日期以及 營業地點	已註冊／已發行及 已繳足資本	歸屬於趙一鳴 食品科技的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蕪湖趙一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月6日	人民幣 1,000,000元／零	100%	—	銷售產品

上述中國公司的英文名稱是管理層為這些公司中文名稱所作的最佳翻譯，因為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附註：

(i) 該公司並無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2.1 編製基準

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

於編製整個預收購期間的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時，趙一鳴集團已提早採用所有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

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綜合基準

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趙一鳴食品科技及其子公司於預收購期間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趙一鳴食品科技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趙一鳴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夠向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即目前賦予趙一鳴集團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力）時，即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假設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當趙一鳴食品科技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的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趙一鳴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趙一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趙一鳴食品科技相同的報告期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的業績自趙一鳴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

損益以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部分歸屬於趙一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趙一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趙一鳴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子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趙一鳴集團失去對一家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內就此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趙一鳴集團應佔部分按倘趙一鳴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而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趙一鳴集團並無於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趙一鳴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倘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子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年度改進 — 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3 並無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趙一鳴集團正在對這些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在首次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損益表列報的新規定，包括具體總和及小計。其亦規定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衡量標準，並對財務資料的總結及分解提出新規定。新規定預計將影響趙一鳴集團損益表的列報以及趙一鳴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目前為止，趙一鳴集團認為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趙一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須每年對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作減值測試時，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進行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僅在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各預收購期末，將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如果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早前就商譽以外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然而，有關數額不得高於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被視為與趙一鳴集團有關聯：

(a) 該人士為個人或該個人的近親，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趙一鳴集團；
- (ii) 對趙一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趙一鳴集團或趙一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適用下列任何情況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趙一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趙一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趙一鳴集團或與趙一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列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列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趙一鳴集團或趙一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了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通常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大型檢查的開支作為重置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資本化處理。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需定期更換，則趙一鳴集團將其各自確認為單獨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限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限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而計算。就此目的使用的主要年比率如下：

類別	主要年比率 (%)
廠房及機器	9.50
汽車	23.70
電子設備	31.67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9.00至31.67
租賃物業裝修	12.37至92.31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限有所不同，則此項目各部分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評估並作出調整（倘適用）。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後續期間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在每個財務年度末進行審閱。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並基於趙一鳴集團的過去經驗及使用軟件的不同目的及授權使用期限，按直線法於其3至5年的估計使用年期限內攤銷。

租賃

趙一鳴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趙一鳴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趙一鳴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倉庫、辦公物業	1.0至3.0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趙一鳴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情況，則使用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趙一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趙一鳴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故趙一鳴集團使用其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租期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權利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

趙一鳴集團對其辦公物業的短期租賃（即該等於開始日期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視乎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的特徵及趙一鳴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趙一鳴集團並未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趙一鳴集團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如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趙一鳴集團並未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趙一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為產生現金流量管理金融資產的方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會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持有金融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的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趙一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按一般市場規例或慣例須於指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以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倘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趙一鳴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乃在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EIR)計量，並可予減值。收益及虧損於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被終止確認（即自趙一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趙一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趙一鳴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趙一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趙一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則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擁有該項資產的風險及回報，或其保留該等風險及回報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趙一鳴集團繼續按趙一鳴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趙一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趙一鳴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並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價值與趙一鳴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ECL)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出現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對於自初步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虧損風險預期的剩餘年期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趙一鳴集團將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評估時，趙一鳴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趙一鳴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歷史及前瞻性資料。趙一鳴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趙一鳴集團將合約付款逾期9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趙一鳴集團不可能在其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趙一鳴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

當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則撤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除了採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下詳述)外，它們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份的貿易應收款項，或趙一鳴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不會就重大融資成份的影響調整時，趙一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根據簡化方法，趙一鳴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趙一鳴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倘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趙一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首次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損益會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財務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條款有重大差異的相同放款人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確定。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直至銷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以及趙一鳴集團為銷售而必須承擔的非增量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趙一鳴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其用途不受限制。

撥備

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需流失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如折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是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各預收購期末的現值。隨時間而增加的已折現現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於各預收購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趙一鳴集團已實施業務佈局的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以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各預收購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或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有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在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及具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預收購期末進行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各預收購期末會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期間的稅率，並根據於各預收購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僅當趙一鳴集團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清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應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當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客戶合約收入按照反映趙一鳴集團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獲得的代價的金額予以確認。趙一鳴集團已得出結論，其在所有主要收入安排中均作為主要責任人，原因在於其通常在將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之前控制該等商品或服務。

趙一鳴集團主要通過銷售商品及提供相關服務產生收入。趙一鳴集團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a)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當商品售予加盟店時，收入於交付商品時確認。

會員忠誠計劃

趙一鳴集團運營一項會員忠誠計劃，允許終端客戶在購買產品時積累忠誠積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會員忠誠計劃產生了單獨的履約義務，原因在於為終端客戶提供了實質性權利，趙一鳴集團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的一部分分配至授予終端客戶的忠誠積分。分配至會員計劃的金額將會遞延，並在相應積分兌換或到期時確認為收入。

(b) 提供相關服務

趙一鳴集團在服務期間向客戶提供管理、技術及培訓服務，客戶藉此享受業務運營支持以及信息技術支持及培訓服務等福利。由於客戶同時接收並消耗趙一鳴集團提供的福利，因此提供技術及培訓服務的收入隨時間確認。

趙一鳴集團為休閒食品飲料供應商提供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提供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的收入在某一時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按累計基準確認的利息收入，利率為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於趙一鳴集團轉移相關商品或服務前收取客戶付款時確認。合同負債於趙一鳴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趙一鳴食品科技設有一項股份獎勵安排，為所有對趙一鳴集團業務佳績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賞。趙一鳴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通過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權工具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預收購期末確認的股權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分及趙一鳴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不會考慮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趙一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內。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內，並將即時支銷獎勵。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趙一鳴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子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經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趙一鳴集團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後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須向一個單獨的實體作出固定金額的供款，無須承擔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款項。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有關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趙一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日後需要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趙一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該等判斷對於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內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於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5。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各預收購期末為未來作出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不明朗估計因素載述如下，該等因素極有可能使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會員忠誠計劃

趙一鳴集團提供一項會員忠誠計劃，據此，加入會員的客戶可通過購買商品積累忠誠積分，並可使用這些忠誠積分兌換免費商品。隨著會員積累積分，趙一鳴集團基於預期兌換忠誠分數的估計獨立售價產生合同負債。會員兌換忠誠積分時，應計合同負債相應減少。趙一鳴集團參照歷史資料、市場慣例和忠誠分數的其後使用估計終端客戶可能兌換忠誠分數的百分比。估計會每半年進行更新，而對合同負債結餘的任何調整於收入扣除。忠誠積分累積的合同負債的賬面值於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披露。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計量

趙一鳴集團已於預收購期間向其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通過應用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趙一鳴食品科技的董事會對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和貼現率在內的假設作出重大估計。進一步詳情載於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5。

4.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趙一鳴集團於各預收購期間的收入及已呈報業績以及趙一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於2023年11月30日的總資產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趙一鳴集團於預收購期間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且趙一鳴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故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預收購期間，向單一客戶的銷售收入並未達到趙一鳴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5. 收入

收入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來自向客戶銷售商品，以及提供相關服務的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商品.....	852,340	6,716,295
提供相關服務.....	2,476	37,36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854,816	6,753,65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852,340	6,725,033
隨時間.....	2,476	28,62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854,816	6,753,659

下表列示於各預收購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金額計入各期間期初的合同負債：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5,419	63,169
提供相關服務.....	—	5,400
總計.....	5,419	68,569

(ii) 履約責任

有關趙一鳴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商品

如向加盟店出售商品，履約責任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達成。對於大多數銷售交易而言，客戶在獲交付商品前預付款項。

根據會員忠誠計劃，終端客戶有權獲得忠誠積分，該計劃將交易價格的一部分分配給終端客戶有權獲得的忠誠積分。收入於忠誠積分兌換或過期時予以確認。

提供相關服務

管理、技術及培訓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成。一般而言，該等服務合約為期3年或5年，且通常須預先付款。

裝卸服務及佣金類中介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服務完成時達成。這些服務合約在服務完成後1個月內出票及支付。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分配至餘下（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1年內	72,724	216,715
1年後	12,859	47,798
總計	85,583	264,513

在一年後分配至預計確認為收入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金額與服務有關，其中履約責任將於兩至四年內達成。除會員忠誠計劃外，趙一鳴集團概無未計入上述披露金額的受限制可變代價。

6.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6	541
政府補助	—	50
補償金	—	411
捐贈	(19)	(1,200)
外匯差額淨額	—	321
其他	325	55
總計	322	178

7. 除稅前利潤

趙一鳴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798,948	6,234,956
運輸費用		9,351	116,5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1,799	22,4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	161	2,19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	4	676
核數師薪酬		233	562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23,753	117,9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462	5,024
股份支付開支	25	—	7,162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675	7,83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18	23	2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1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51

* 趙一鳴集團（作為僱主）並無沒收的供款可供用作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61	1,613

9. 所得稅

趙一鳴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於趙一鳴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或經營所在稅務司法管轄區產生或取得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趙一鳴集團中國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趙一鳴集團的若干中國子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就少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2.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就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有權就少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1,269	72,797
遞延稅項	(6,001)	(31,293)
年／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5,268	41,504

按趙一鳴食品科技及其大部分子公司註冊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2,432	106,659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608	26,665
子公司優惠稅率的影響	—	(238)
不可扣稅開支	3,610	13,284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	1,050	2,843
其他	—	(1,050)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5,268	41,504

10. 股息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趙一鳴食品科技宣派的股息.....	—	50,000

於2023年11月6日，趙一鳴食品科技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50,000,000元，股息已於2023年11月支付。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趙一鳴集團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1月30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3,806	122	905	755	152	5,740
累計折舊.....	(35)	(2)	(47)	(52)	(25)	(161)
賬面淨值.....	3,771	120	858	703	127	5,579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	3,771	120	858	703	127	5,579
添置	4,752	1,287	1,919	1,493	2,348	11,799
期內計提折舊	(466)	(169)	(504)	(348)	(706)	(2,193)
出售	(62)	—	—	(17)	—	(79)
於2023年11月30日，扣除						
累計折舊.....	7,995	1,238	2,273	1,831	1,769	15,106
於2023年11月30日：						
成本	8,490	1,409	2,824	2,229	2,500	17,452
累計折舊.....	(495)	(171)	(551)	(398)	(731)	(2,346)
賬面淨值.....	7,995	1,238	2,273	1,831	1,769	15,106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	—	—	—	—	—	—
添置	3,806	122	905	755	152	5,740
年內計提折舊	(35)	(2)	(47)	(52)	(25)	(161)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	3,771	120	858	703	127	5,57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3,806	122	905	755	152	5,740
累計折舊.....	(35)	(2)	(47)	(52)	(25)	(161)
賬面淨值.....	3,771	120	858	703	127	5,579

12. 租賃

趙一鳴集團作為承租人

趙一鳴集團就其運營中使用的辦公物業及倉庫項目訂立租賃合約。辦公物業及倉庫的租期通常介乎1年至3年不等。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趙一鳴集團

	辦公物業及倉庫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添置	24,161
年內計提折舊	(1,799)
提前終止	(1,256)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21,106
添置	62,549
期內計提折舊	(22,448)
提前終止	(3,105)
於2023年11月30日，扣除累計折舊	58,102

趙一鳴食品科技

	辦公物業及倉庫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添置	18,009
年內計提折舊	(1,109)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6,900
添置	36,384
期內計提折舊	(15,331)
提前終止	(3,105)
於2023年11月30日，扣除累計折舊	34,848

(b) 租賃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20,026
新租約	24,161	62,549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161	1,613
提前終止	(1,280)	(2,987)
付款	(3,016)	(23,446)
年／期末的賬面值	20,026	57,755
分析為：		
流動	11,088	38,598
非流動	8,938	19,157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15,689
新租約	18,009	36,383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85	910
提前終止	—	(3,100)
付款	(2,405)	(17,599)
年／期末的賬面值	15,689	32,283
分析為：		
流動	9,537	25,121
非流動	6,152	7,162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在趙一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中披露。

(c) 於損益內就租賃確認的金額如下：

趙一鳴集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1月30日
	止年度	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1,799	22,44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61	1,613
提前終止租約的(收益)/虧損	(24)	11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675	7,830
於損益內確認的總金額	4,611	32,009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6(c)披露。

13. 其他無形資產

趙一鳴集團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1月30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222
累計攤銷	(4)
賬面淨值	218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18
添置	7,314
期內計提攤銷	(676)
出售	(1,534)
於2023年11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5,322
於2023年11月30日：	
成本	5,862
累計攤銷	(540)
賬面淨值	5,322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添置	222
年內計提攤銷	(4)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218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222
累計攤銷	(4)
賬面淨值	218

14. 於子公司的投資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	65,700

15. 遞延稅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趙一鳴集團

	合同負債	可用於抵銷 未來應課稅 利潤的虧損	租賃負債	可扣減 廣告及一般 宣傳開支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	—	—	—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6,042	255	4,076	—	—	10,373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遞延 稅項資產總值	6,042	255	4,076	—	—	10,373
期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27,662	3,290	9,017	107	—	40,076
於2023年11月30日的遞延 稅項資產總值	33,704	3,545	13,093	107	—	50,449

趙一鳴食品科技

	合同負債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1,731	3,922	5,653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731	3,922	5,653
期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16,259	4,149	20,408
於2023年11月30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7,990	8,071	26,06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並就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趙一鳴集團若干子公司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200,000元及人民幣15,572,000元。並無就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該等暫時性差異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且將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性差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趙一鳴集團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4,372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372
期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8,783
於2023年11月30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3,155

趙一鳴食品科技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年內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4,225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225
期內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4,488
於2023年11月30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8,713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趙一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趙一鳴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6,304	37,93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03	644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731	17,990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03	642

1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項.....	44,721	207,96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9	64,095
可抵扣增值稅.....	814	40,144
其他流動資產.....	1,226	2,647
	48,640	314,849
減值撥備.....	(1)	(6)
	48,639	314,843
非流動：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2	4,8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81	1,425
	3,013	6,227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虧損撥備經評估屬甚微。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項.....	44,672	144,88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9	62,893
應付子公司款項.....	5,601	73,379
可抵扣增值稅.....	701	1,966
其他流動資產.....	873	695
	53,086	283,821
減值撥備.....	—	(4)
	53,086	283,817
非流動：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2	4,07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75	79
	3,007	4,151

17. 存貨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73,952	266,705
在途貨物	9,500	44,774
其他存貨	—	182
	<u>183,452</u>	<u>311,661</u>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73,952	114,722
在途貨物	9,500	19,567
其他存貨	—	58
總計	<u>183,452</u>	<u>134,347</u>

18. 貿易應收款項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55	42,196
減值	(23)	(43)
總計	<u>4,132</u>	<u>42,153</u>

趙一鳴集團尋求對其未收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天至一個月。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覆核。鑒於上文所述及趙一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多元化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趙一鳴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免息。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u>4,132</u>	<u>42,153</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初	—	23
減值虧損淨額	23	20
於年／期末	23	43

趙一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趙一鳴集團整體考慮共同信貸風險的特徵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天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大部分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且涉及多元化客戶。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前瞻性資料亦包括在內。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為0.6%及0.1%。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0,072	15,247
減值	(23)	(41)
總計	40,049	15,206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0,049	15,2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初	—	23
減值虧損淨額	23	18
於年／期末	23	41

趙一鳴食品科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趙一鳴食品科技整體考慮共同信貸風險的特徵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天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大部分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且涉及多元化客戶。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前瞻性資料亦包括在內。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為0.1%及0.3%。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98	244,106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2,998	244,105
美元	—	1
	22,998	244,106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趙一鳴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28	174,447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2,728	174,446
美元	—	1
	22,728	174,447

20.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28,800	270,445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6個月內結算。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28,800	86,545

21. 合同負債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銷售商品.....	5,419	66,832	185,440
提供相關服務.....	—	5,892	31,275
	<u>5,419</u>	<u>72,724</u>	<u>216,715</u>
非流動：			
提供相關服務.....	—	12,859	47,798
	<u>—</u>	<u>12,859</u>	<u>47,798</u>

趙一鳴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來自就商品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及遞延預付服務費。合同負債於2023年11月30日增加，主要是由於該期末就銷售商品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增加所致。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涉及忠誠積分的合同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420,000元及人民幣57,764,000元。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銷售商品.....	5,419	81,222	146,686
提供相關服務.....	—	—	4,392
	<u>5,419</u>	<u>81,222</u>	<u>151,078</u>
非流動：			
提供相關服務.....	—	—	7,003
	<u>—</u>	<u>—</u>	<u>7,003</u>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趙一鳴集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付工資及福利.....	6,844	19,08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7,761	75,564
其他應付稅款.....	10,360	83,605
應付按金.....	15,456	63,620
	<u>70,421</u>	<u>241,875</u>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相應的賬面值相若。

趙一鳴食品科技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付工資及福利	5,651	12,1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739	52,367
應付子公司款項	26,180	113,993
其他應付稅款	10,004	34,046
應付按金	15,346	48,047
	<u>87,920</u>	<u>260,577</u>

23. 實繳資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注資 (附註(i))	116
於2023年11月30日	<u>116</u>

附註：

- (i) 於2023年5月，投資者向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149,850,000元，約人民幣116,000元及人民幣149,734,000元分別計入實繳資本及資本儲備。

24. 儲備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指注資。資本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趙一鳴集團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b)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儲備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儲備包括已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於下文附註25進一步闡述）。

(c) 趙一鳴食品科技的儲備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累計虧損)/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00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5,013</u>
於2022年12月31日	<u>4,006</u>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實繳資本	資本儲備	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	4,006	4,006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56,832	56,832
注資	116	149,734	—	—	149,850
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安排..	—	—	7,162	—	7,162
已宣派股息	—	—	—	(50,000)	(50,000)
於2023年11月30日	116	149,734	7,162	10,838	167,850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與若干僱員簽訂受限制股份協議（「受限制股份協議」）。

所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於介乎1年至4年的期間內分批平均歸屬。各受限制股份的有關歸屬條件達成後，受限制股份被視為正式及有效發行予持有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發行在外的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受限制股份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數量
於2023年1月1日	—	—
已授出	1.00	14,000
於2023年11月30日	1.00	14,000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所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0,651,000元（每股人民幣1475.06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已就上述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股份支付開支零及人民幣7,162,000元。

與授予僱員的與受限制股份有關的股份支付開支（根據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計算）於整個歸屬期按直線法確認。在獨立第三方估值公司的協助下，使用貼息現金流量(DCF)模式釐定各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貼現率(%)	11.5
五年期間的年收入增長率(%)	2.3至59.1

預期收入增長率乃由管理層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貼現率乃根據估值日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估算。

26. 趙一鳴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其他附註中披露的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包括：

-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 — 附註12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016)
新租約	24,161
利息開支	161
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1,28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0,02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3,446)
新租約	62,549
利息開支	1,613
終止租賃時終止確認	(2,987)
於2023年11月30日	57,755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3年11月30日 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2,675	7,830
融資活動內	3,016	23,446
	5,691	31,276

27. 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趙一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銷售商品及提供相關服務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46,894	337,718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3,750	35,56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	14
應付關聯方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55	1,152
合同負債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門店.....	96	1,282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而應付關聯方款項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30日內償還。

2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98
貿易應收款項	4,13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6,117
	33,24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8,80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3,217
租賃負債	20,026
	202,043

2023年11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106
貿易應收款項	42,15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72,963
	359,22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0,44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39,184
租賃負債	57,755
	467,384

2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趙一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趙一鳴集團擁有從其運營直接產生的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趙一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趙一鳴食品科技管理層會審閱並同意以下各風險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貸風險

趙一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趙一鳴集團的政策是所有希望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趙一鳴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因此，趙一鳴食品科技管理層認為趙一鳴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的最大風險敞口及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趙一鳴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的可用信息）及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的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4,155	4,15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6,118	—	6,1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2,998	—	22,998
	29,116	4,155	33,271

2023年11月30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簡化方式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42,196	42,19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72,969	—	72,9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44,106	—	244,106
	<u>317,075</u>	<u>42,196</u>	<u>359,271</u>

* 就趙一鳴集團應用簡化方式進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分別人民幣4,155,000元及人民幣42,196,000元尚未逾期。

** 如並無逾期且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流動性風險

趙一鳴集團監控並維持趙一鳴集團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運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趙一鳴集團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內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8,800	—	128,80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53,217	—	53,217
租賃負債	11,709	9,141	20,850
	<u>193,726</u>	<u>9,141</u>	<u>202,867</u>
2023年11月30日	12個月內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0,445	—	270,44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139,184	—	139,184
租賃負債	40,078	19,422	59,500
	<u>449,707</u>	<u>19,422</u>	<u>469,129</u>

資本管理

趙一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維護趙一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化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為權益持有人帶來最大價值。

趙一鳴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點管理及調整資本結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趙一鳴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向權益持有人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趙一鳴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於預收購期間，趙一鳴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作出任何變動。

趙一鳴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1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295,441	1,035,458
負債總額.....	316,398	880,448
資產負債比率.....	107.09%	85.03%

30. 預收購期間後事項

於預收購期間末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須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於本附錄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而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以說明全球發售對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25年9月30日發生。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倘全球發售於2025年9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的情況。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5年 9月30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綜合 有形資產 淨值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於2025年 9月30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 淨值	於2025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附註3)	港元 (附註4)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229.60港元計算.....	3,960,934	2,768,015	6,728,949	31.43	34.93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236.60港元計算.....	3,960,934	2,853,266	6,814,200	31.83	35.37

附註：

- (1)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7,222,202,000元並經扣除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其他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010,868,000元及商譽約人民幣2,250,400,000元（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示會計師報告所示）計算得出。
- (2)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9.6港元及236.6港元提呈發售14,101,100股發售股份，經扣除估計包銷佣金及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計及已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上市開支人民幣23,709,000元）後計算，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所述調整及基於已發行214,101,100股股份計算，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示之結餘按人民幣1元兌1.1114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或根本不能換算。
- (5) 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的鑑證報告

致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我們已完成鑑證工作，就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1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第II-1至II-2頁所載於2025年9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及相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準則載於招股章程第II-1至II-2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貴公司股份的全球發售對貴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猶如該交易已於2025年9月30日發生。作為此過程的一部分，有關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乃由董事摘錄自貴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會計師報告刊載日期）止期間的財務報表。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有關規定乃基於正直、客觀、專業能力及盡職審查、保密及專業操守等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其他鑑證和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該準則要求本所設計、實施及運行一個質量管理制度，包括有關遵守職業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相關的政策和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我們過往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除於報告刊發日期對該等報告的收件人所負的責任外，我們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載入招股章程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核證工作」進行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規劃並執行有關程序，以合理確保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的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就是次委聘而言，我們概無責任更新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任何歷史財務資料或就有關資料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且我們於是次委聘過程中亦無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招股章程所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說明貴公司股份的全球發售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交易已於供說明用途所選定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概不保證交易的實際結果與所呈列者相同。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用準則妥為編製而作出報告的合理核證委聘，涉及執执行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準則有否為呈列交易直接產生的重大影響提供合理依據，以及就下列事項獲取充分恰當憑據：

- 相關未經審核備考調整是否已對該等準則產生適當影響；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妥為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當中已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貴集團性質、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交易及其他相關委聘情況的了解。

是次委聘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憑證屬充分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列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1月20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估計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項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一段。

A. 基準

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以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管理賬目為基礎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

編製有關估計的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B.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我們已編製以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	不少於人民幣23億元
應佔估計綜合利潤 ⁽¹⁾	（相當於約25億港元）

- (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利潤按1港元兌人民幣0.8997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本應或可按該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

C. 申報會計師函件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敬啟者：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我們謹此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一節所載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的估計（「利潤估計」）。

董事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以 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管理賬目為基礎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估計利潤。

貴集團董事對利潤估計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有關規定乃基於正直、客觀、專業能力及盡職審查、保密及專業操守等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其他鑑證和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該準則要求本所設計、實施及運行一個質量管理制度，包括有關遵守職業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相關的政策和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按照我們的程序對利潤估計的會計政策及計算發表意見。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500號「有關溢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聲明及債務聲明的報告」及經參考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進行我們的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我們規劃及進行我們的工作，以合理確定就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貴公司董事是否已根據其採納之基準妥善編製利潤估計，以及利潤估計的呈列基準是否於所有重大方面與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我們的工作遠較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要求的審核範圍為小，故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利潤估計已根據招股章程附錄二A所載貴公司董事採納的基準妥為編製，並按於所有重大方面與日期為2026年1月20日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呈列。

此 致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26年1月20日

D. 聯席保薦人的函件

以下為聯席保薦人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的估計而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定義見下文）。

2026年1月20日

敬啟者：

我們謹此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一節所載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的估計（「利潤估計」）。

利潤估計乃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根據 貴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以 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管理賬目為基礎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

我們已與 閣下討論招股章程附錄二A的A部所載董事於編製利潤估計時所作出的基準。我們亦已考慮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2026年1月20日致 閣下及我們關於作出利潤估計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的函件。

根據組成利潤估計的資料及 閣下所採納並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我們認為，利潤估計（ 閣下身為董事須對此承擔全部責任）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此 致

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Eric Kay Hoi Liu

董事總經理

代表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Peter Gu

董事

證券持有人稅項

H股持有人的所得稅及資本增值稅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H股持有人所在司法轄區為其居民或因其他原因須繳稅之法律及慣例所規定。以下若干相關稅收規定概要以現行法律及實操方式為基礎，並無考慮相關法律及政策的預期變動或修訂，且不構成任何意見或建議。有關討論並非處理相關H股投資可能的一切稅務後果，亦無考慮任何個別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其中部分情況可能受特別的規則所規限。因此，閣下應就H股投資的稅務後果諮詢稅務顧問的意見。有關討論乃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效的法律及相關解釋作出，所有法律及相關解釋或會變動或調整，並可能具追溯效力。

討論中並無述及所得稅、資本增值稅及利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印花稅及遺產稅以外的任何中國稅務問題。有意投資者務請就擁有和出售H股方面涉及的中國及其他稅務後果諮詢其財務顧問。

中國內地稅項

股息涉及的稅項

個人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企業向個人投資者分派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同時，根據財政（「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於2015年9月7日聯合發佈並於2015年9月8日起生效的《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於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政府可就中國內地公司支付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實體)的股息徵稅，但徵稅額度不超過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且在該香港居民為股息實益擁有人並滿足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有關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內地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由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第五議定書》」)規定，該等條款不得適用於以獲得該等稅收優惠為主要目的之一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

企業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最新修訂並於2018年12月29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修訂並於2019年4月23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場所的，或者在中國境內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或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則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股份在香港發行及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派付的股息)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稅款由扣繳義務人在每次支付或者到期應支付時，從支付或者到期應支付的款項中扣繳。該等預扣稅可根據避免雙重徵稅的適用條約予以減少或豁免。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中國居民企業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7月24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進一步規定，任何在中國境內外公開發

行、上市股票的中國居民企業必須就派付予非居民企業股東的2008年及以後年度的股息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上述稅率可根據中國政府與相關國家或地區訂立的稅務條約或協議(如適用)進一步變更。

根據《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內地公司向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和法人實體)支付的股息徵稅，但該稅項不得超過中國內地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內地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且在該香港居民為股息實益擁有人並滿足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有關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內地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第五議定書》規定該等條款不得適用於以獲得該等稅收優惠為主要目的之一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

根據適用法規，我們擬按10%的稅率從支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的股息中扣繳稅款。根據適用的所得稅協定有權享受減免稅率徵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需要向中國內地稅務機關申請退還預扣稅款超過適用協定稅率的部分，有關退稅須經中國內地稅務機關核實。

股份轉讓所涉及的稅項

增值稅及地方附加稅

根據於2016年5月1日實施的《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第36號通知」)，於中國境內從事服務銷售的實體和個人須繳付增值稅(「增值稅」)，而「於中國境內從事服務銷售」指應課稅服務的賣方或買方位於中國境內的情況。第36號通知亦規定，對於一般或外國增值稅納稅人，轉讓金融產品(包括轉讓有價證券的所有權)須就應課稅收入(即賣出價扣除買入價後的餘額)繳付6%增值稅。然而，個人轉讓金融產品則獲豁免增值稅，這在2009年1月1日生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金融商品買賣等營業稅若干免稅政策的通知》中亦有規定。根據這些法規，如持股人為非居民個人，則出售或處置H股免徵中國增值稅，如持有人為非居民企業且H股買家

是位於中國境外的個人或實體，則持股人不一定須支付中國增值稅，但如H股買家是位於中國的個人或實體，則持股人可能須支付中國增值稅。然而，在實際操作中，非中國居民企業處置H股是否須繳納中國增值稅仍不確定。

同時，增值稅納稅人亦須繳付城市維護建設稅、教育費附加稅和地方教育費附加稅（下文統稱「地方附加稅」），通常為實際應付增值稅、營業稅及消費稅（如有）的12%。

所得稅

個人投資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變現的收益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自1997年1月1日起，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在新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未明確規定是否繼續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權所得免徵個人所得稅。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倘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並無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境內有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與上述機構或場所無實際聯繫，則非中國居民企業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來自出售中國內地居民企業股權所得的收益）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非中國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扣繳義務人須在每次支付或者到期應支付時預扣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有關稅收條約或避免雙重徵稅的協議減免。

滬港通稅收政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4年10月31日頒佈並於2014年11月17日實施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中國內地企業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價差收入，納入收入總額，依法繳納企業所得稅。對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及代表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8月21日發佈並於同日實施的《關於延續實施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於2019年12月5日至2027年12月31日，對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中國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中國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H股公司對中國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深港通稅收政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6年11月5日發佈並於2016年12月5日生效的《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中國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徵收企業所得稅。對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根據於2023年8月21日發佈並於同日實施的《關於延續實施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於2019年12月5日至2027年12月31日，對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中國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具體而言，中國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H股公司對中國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印花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並於2022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非中國內地投資者在境外處置H股不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規定約束。

遺產稅

根據中國內地法律，中國內地目前並無開徵遺產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主要稅項

企業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內，企業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組織（以下統稱「企業」）為企業所得稅的納稅人，依照本法的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和非居民企業。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的，在中國境內繳納所得稅並進行源泉扣繳。扣繳義務人應在每次支付或到期的款項中代扣代繳稅款。同時，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而變現的任何收益須繳納企業所得稅，倘該等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財產轉讓所得，則應源泉扣繳。

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於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以及財政部於2011年10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1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所有於中國境內從事銷售貨物或提供加工、維修及保養勞務或進口貨物的實體及個人須繳納增值稅。除非上述條例另有規定，否則就納稅人銷售或進口貨物，增值稅率一般為17%。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4月4日頒佈並自2018年5月1日起生效的《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稅[2018]32號），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7%和11%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6%、10%。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於2019年3月20日頒佈並於2019年4月1日生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和10%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3%和9%。

中國外匯管理局

中國的法定貨幣為人民幣。國家外匯管理局獲中國人民銀行授權，負責管理所有與外匯有關的事宜，包括執行外匯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2008年8月5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所有國際支付及轉賬劃分為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中國內地對經常性國際支付和轉移不予限制。中國內地企業經常項目外匯收入可以按照國家有關規定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應當經外匯管理機關批准，但國家規定無需批准的除外。

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佈並於1996年7月1日生效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取消經常項目外匯可兌換的其餘限制，但保留資本項目外匯交易的現有限制。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中國內地企業（含外商投資企業）經常項目交易需要外匯的，可憑有效收據和交易憑證，在外匯指定銀行從外匯賬戶中支付，無需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需要用外匯向股東分配利潤的外商投資企業和按照規定需要用外匯支付固定股息的中資企業，依法持董事會利潤分配決議書從其外匯賬戶中支付或者到外匯指定銀行兌付。

根據國務院頒佈並於2014年10月23日起生效的《國務院關於取消和調整一批行政審批項目等事項的決定》，取消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局對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匯回結匯事項的行政審批。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外上市境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境內公司」）外匯管理的相關規定如下：

- (i) 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局、外匯管理部（或外匯局）對境內公司境外上市涉及的業務登記、賬戶開立與使用、跨境收支、資金匯兌等行為實施監督、管理與檢查。
- (ii) 境內公司應在境外上市首次發股結束後的15個工作日內，持相關材料到其註冊所在地外匯局辦理境外上市登記。
- (iii) 境內公司（銀行類金融機構除外）應當憑境外上市業務登記憑證，針對其首發（或增發）、回購業務，在境內銀行開立「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專用外匯賬戶」，辦理相關業務的資金匯兌與劃轉。

根據2015年2月13日發佈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取消境內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核准和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核准，改由銀行直接審核辦理境內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和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意願結匯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境外上市調回資金等）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中國法律制度

中國內地法律體系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為基礎，由成文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單行條例、國務院部門規章、地方政府規章、自治條例、自治區單行條例、特別行政區法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簽署的國際條約和其他監管文件組成。法院判決不構成具有約束力的先例，但可用於司法參考和指導。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於2023年3月13日最後修訂並於2023年3月1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或《立法法》)，全國人大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委會有權行使國家立法權。全國人大有權制定及修改規管刑事、民事、國家機構及其他事宜的基本法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委會有權制定及修改應由全國人大制定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在全國人大閉會期間，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可部分補充及修改由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但不得與此等法律的基本原則相抵觸。

國務院是國家最高國家行政機關，根據《憲法》及法律制定行政法規。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根據其各自行政區域的特定情況及實際需求制定地方性法規，惟此等地方性法規不得違反《憲法》、法律或行政法規的任何規定。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以根據本市的具體情況和實際需要，對城鄉建設與管理、環境保護、歷史文化保護等事項制定地方性法規，但不得同《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省、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的任何條文相抵觸。法律對設區的市制定地方性法規的事項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設自治區的市的地方性法規報經批准後實施。

省、自治區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報請批准的地方性法規進行合法性審查，對不抵觸《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省、自治區地方性法規的，應當在四個月內予以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會可根據本地方各民族的政治、經濟、文化的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國務院各部委、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審計署和國務院直屬具有行政管理職能的事業單位，可以根據法律和國務院的行政法規、決定、裁決，制定本部門職權範圍內的規章。

《憲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任何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及單行條例或規章均不得與《憲法》相抵觸。法律的效力高於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及規章。行政法規的效力高於地方性法規及規章。各省、自治區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的效力高於其各自行政區域內的設區的市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

全國人大有權更改或撤銷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的不適當法律，且有權撤銷全國人大常委會已批准但違反《憲法》及《立法法》的自治條例及單行條例。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撤銷違反憲法及法律的行政法規，有權撤銷違反《憲法》、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地方性法規，並有權撤銷有關省、自治區、直轄市各人民代表大會常委會已批准，但違反《憲法》及《立法法》的自治條例及單行法規。國務院有權更改或撤銷不適當的部門規章及地方性規章。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人民代表大會有權更改或撤銷其各自常務委員會制定或批准的不適當地地方性法規。地方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有權撤銷本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的規章。各省、自治區人民政府均有權更改或撤銷任何由下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規章。

根據《憲法》及《立法法》，法律解釋權歸全國人大常委會所有。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並於1981年6月10日生效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加強法律解釋工作的決議》，全國人大委會應當通過法令對有關法律或法令進一步明確或補充的問題作出解釋和規定。最高人民法院有權對法院審判工作中具體應用法律、法令的問題進行解釋。檢察工作中涉及法律、法令具體應用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檢察院負責解釋。如果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檢察院在解釋上存在原則性分歧，應當提交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或決定。與審判、檢察工作無關的法律、法令的具體應用問題，由國務院及有關主管部門解釋。

地方性法規的範圍需要進一步界定或者需要作出補充規定的，由制定本條例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解釋或者規定。涉及地方性法規具體應用問題的解釋，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主管部門負責。

中國司法制度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後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組織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由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其他專門人民法院組成。地方人民法院分為三級，即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和高級人民法院。基層人民法院可以根據地區、人口和案件情況設立若干人民法庭。最高人民法院是國家的最高審判機關。最高人民法院對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的司法權行使實行監督。上級人民法院對下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實行監督。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後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檢察院組織法》，人民檢察院是國家的法律監督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是最高檢察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領導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和專門人民檢察院的工作，上級人民檢察院領導下級人民檢察院的工作。

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3年9月1日最後修訂並於2024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或《民事訴訟法》)規定了提起民事訴訟的要求、人民法院的管轄權、進行民事訴訟應遵循的程序以及執行民事判決或命令的程序。在中國內地境內進行的民事訴訟的所有當事人都必須遵守《民事訴訟法》。民事案件一般由被告所在地法院審理。民事訴訟的管轄法院可由當事人明確約定選擇，但法院必須位於與爭議有實際聯繫的地點，如原告或被告的住所地、合同履行地或合同簽訂地或訴訟目標物所在地。但是，在任何情況下，法院的選擇都不能與不同司法轄區和專屬司法轄區的規定相衝突。

外國個人、無國籍人士、外資企業或者外國組織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或者進行抗辯，享有與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同等的訴訟權利，承擔同等的訴訟義務。如果外國法院限制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訴訟權利，中國法院可以對該外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適用同樣的限制。外國個人、無國籍人士、外商投資企業或外國組織在人民法院提起訴訟或進行抗辯時需要聘請律師的，必須聘請中國內地律師。根據中國內地簽署或者加入的國際條約或者對等原則，人民法院與外國法院可以相互要求對方代為送達文書、調查取證和採取其他行動。外國法院的請求可能導致侵犯中華人民共和國主權、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人民法院應當予以拒絕。

各方當事人必須履行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決和裁定。民事訴訟的任何一方當事人拒不履行人民法院作出的判決、裁定或者仲裁庭作出的裁決的，另一方當事人可以在兩年內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申請執行期限的中止或者中斷，應當遵守適用法律關於訴訟時效中止或者中斷的規定。

當事人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人民法院對不在中國內地境內或者財產不在中國內地境內的當事人作出的生效判決、裁定的，可以向有適當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該判決、裁定。如果中國內地與外國簽訂或者加入的國際條約規定可以承認和執行外國的判決、裁定，或者該判決、裁定經法院根據互惠原則審查符合條件，否則除其他例外情況外，人民法院也可以按照中國內地的執行情序承認和執行外國的判決、裁定，但人民法院認為承認和執行該判決、裁定會導致違反中國內地的基本法律原則、主權或者安全，或者出於社會公共利益的考慮等情形則除外。

《公司法》及《行政辦法》

在中國內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主要受以下中國內地法律法規的約束。

《公司法》最後於2023年12月29日修訂，並於2024年7月1日生效。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其五項解釋性指引由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適用於中國境內公司證券直接和間接的境外發售和上市。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其解釋性指引，境內公司直接在境外發行上市的，應當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或《公司章程指引》，由中國證監會最後修訂並於2025年3月28日生效)制定公司章程。

下文載列適用於本公司的《公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和《公司章程指引》的主要條款的概要。

總則

「股份有限公司」為依照《公司法》設立的公司法人，其註冊資本分為等額面值的股份，股東以其所持股份為限承擔責任，公司以其全部財產對公司的債務承擔責任。

公司須依法依規經營，遵守公共道德和商業道德，誠實守信，接受政府和公眾的監督。公司可投資其他公司。如任何法律規定公司不得成為對所投資企業的債務承擔連帶責任的出資人，概以有關規定為準。

註冊成立

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通過發起或募集方式註冊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可由至少一名但不超過200名發起人註冊成立，其中至少一半發起人必須在中國內地境內有住所。

募集設立股份公司的發起人應在股本繳足後30天內召開公司成立大會，並應在會議召開15天前將會議日期通知所有認購人或就此發佈公告。只有在持有投票權50%以上的認購人出席的情況下，才能召開成立大會。以發起形式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成立大會的召開及投票程序須在發起人協議中訂明。成立大會行使的權力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公司章程、選舉公司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上述事項須經出席大會的認購人所投票數的50%以上通過。

在成立大會結束後30天內，董事會應向登記機關申請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成立登記。在相關登記機關頒發營業執照後，公司正式成立並具有法人地位。

股本

根據《公司法》，股東可以用貨幣出資，也可以用實物、知識產權、土地使用權、股權或債權等可以用貨幣估價並可以依法轉讓的非貨幣財產作價出資。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境內企業在境外上市，可以用外幣或者人民幣募集資金和分配股利。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須備存股東名冊，詳細列明以下資料：(i)各股東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ii)各股東認購的股份類別及數量；(iii)股份序號（倘以紙質形式發行）；及(iv)各股東獲得股份的日期。

配發和發行股份

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股份發行均應遵循平等和公平的原則。同一類別的股份必須享有同等權利。同時發行的同類股份必須以相同的條件和價格發行。股份有限公司可按面值或溢價發行股份，但不得低於面值發行股份。

境內企業在境外發行股份，應當在提交境外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發行上市申請文件進行備案。

增加股本

根據《公司法》規定，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應當由股東大會決議新股的種類和股數、新股的發行價格、新股發行的起止日期以及擬向原有股東發行的新股的種類和股數（如有）。採用無面額股的，應當將發行股份所得股款的二分之一以上計入註冊資本。此外，公司擬公開發售股份的，應當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辦理註冊，公告招股章程。

減少股本

公司可根據《公司法》規定的以下程序減少註冊資本：(i)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ii)公司在股東大會上作出減少註冊資本的決議；(iii)公司應在減少註冊資本決議獲得批准後10天內通知債權人，並在30天內在報紙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上發佈公告；(iv)債權人有權在收到通知後30天內要求公司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如債權人未收到通知，則有權在公告後45天內要求公司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v)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時，應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出資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另有規定、有限責任公司全體股東另有約定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回購股份

根據《公司法》，公司不得購買自身的股份。以下情況除外：

- (i) 減少註冊資本；(ii)與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iii)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iv)對股東大會通過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投反對票的股東，有權要求公司收購其持有的股份；(v)將股份用於轉換上市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vi)為維護上市公司的企業價值和股東權益所必需。

因上述(i)至(ii)項原因購買公司股份，須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因上述(iii)、(v)和(vi)項原因購買公司股份，須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經出席董事會會議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決議通過或股東大會授權。

公司依照上述規定購回公司股份後，屬於上述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購回之日起10日內註銷；屬於上述第(ii)項和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上述第(iii)項、第(v)項和第(vi)項情形的，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並應當在3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股份轉讓

股東持有的股份可以依法轉讓。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股東轉讓其股份，應當在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場所進行或者按照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記名股票，由股東以背書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轉讓。轉讓後由公司將受讓人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記載於股東名冊。股東大會召開前二十日內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進行前款規定的股東名冊的變更登記。倘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上市公司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另有規定的，則從其規定。

根據《公司法》，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其持有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其任職時確定的任期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總數的25%。他們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性轉讓期限內質押的，承押人在限制性轉讓期限內不得行使質押權。

股東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指引》，公司股東的權利包括：(i)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ii)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iii)對公司的業務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iv)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v)查閱、複製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名冊、公司債券的抵押物、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及財務會計報告；(vi)連續180天以上單獨或合共持有公司股份3%以上的股東可以依法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和會計憑證；(vii)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資產的分配；(viii)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ix)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者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權利。

公司股東須承擔的義務包括：(i)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ii)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iii)除法律和行政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iv)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或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v)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大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關，行使以下職權：(i)選舉和撤換董事和監事，並決定與董事和監事薪酬有關的事項；(ii)審查和批准董事會的報告；(iii)審查和批准監事會的報告；(iv)審查和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v)決定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或減少；(vi)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vii)對公司的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viii)修改公司章程；(ix)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根據《公司法》，年度股東大會必須每年召開一次。出現下列情況之一時，須在兩個月內召開股東臨時大會：(i)董事人數少於《公司法》規定人數或少於公司章程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ii)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到實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iii)單獨或共同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提出要求；(iv)董事會認為必要時；(v)監事會提議召開會議；(vi)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況。

股東大會會議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主持。

倘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大會會議職責的，監事會應當及時召集和主持；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董事會、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決定是否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書面回覆股東。

召開股東大會會議，應當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的事項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提交臨時提案供股東大會審議。

根據《公司法》，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會議的，應當明確代理人代理的事項、權限和期限。代理人應當向公司提交股東授權委託書，並在授權範圍內行使表決權。《公司法》中沒有關於構成股東大會法定人數的股東人數的具體規定。

根據《公司法》，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會議，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決權，類別股股東除外。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

股東大會選舉董事、監事，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大會的決議，實行累積投票制。在累積投票制下，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或者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或者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指引》，任何決議的通過均須獲得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代表的表決權半數以上的贊成票。有關公司合併、分立或解散、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變更公司形式或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項，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董事會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應設立董事會，由三名以上成員組成。董事任期由公司章程規定，但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董事連選可以連任。

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每次會議應提前10天通知所有董事和監事。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i)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ii)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iii)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計劃；(iv)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v)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以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vi)制訂公司合

併、分立、解散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vii)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viii)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及其報酬事項；根據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及其報酬事項；(ix)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x)公司章程規定或經股東大會批准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載明授權範圍。董事會的決議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嚴重損失的，參與決議的董事對公司負賠償責任。但經證明在表決時曾表明異議並記載於會議記錄的，該董事可以免除責任。

根據《公司法》，以下人員不得擔任公司董事：(i)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ii)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二年；(iii)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iv)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或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三年；及(v)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由半數以上董事選舉產生。董事長應行使以下職權（包括但不限於）：(i)主持股東大會，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ii)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iii)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權力。

經理和高級管理人員

根據《公司法》，公司應設經理，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經理對董事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董事會的授權行使職權。經理作為無投票權成員列席董事會會議。

根據《公司法》，高級管理人員是指公司的經理、副經理、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人員。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

《公司法》要求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佔公司的財產。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得有下列行為：(i)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ii)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以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iii)利用職權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iv)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並歸為己有；(v)擅自洩露公司的商業機密信息；或(vi)違反對公司忠實義務的其他行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應當就與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有關的事項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通過。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近親屬，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者其近親屬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企業，以及與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其他關聯關係的關聯人，與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適用前款規定。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i)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或(ii)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其任職公司同類的業務。

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財務和會計

公司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建立本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公司應當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編製財務會計報告，並依法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財務會計報告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製作。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會計報告應當在召開股東大會年會的二十日前置備於本公司，供股東查閱；公開發行股票的股份有限公司必須公告其財務會計報告。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潤，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份有限公司以超過股票票面金額的發行價格發行股份所得的溢價款、發行無面額股份而未計入註冊資本的股份收益金額以及國務院財政部門規定列入資本公積金的其他收入，應當列為公司資本公積金。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資本。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得另立會計賬簿。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及解聘

根據《公司法》，公司聘任或解聘負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須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或監事會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決定。股東大會、董事會或監事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須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公司須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及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及謊報數據。

《公司章程指引》規定，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大會決定。

利潤分配

公司違反公司法規定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解散和清算

根據《公司法》，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i)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ii)股東大會決議解散；(iii)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iv)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v)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根據上文第(i)項解散的，可以通過修改其公司章程或經股東大會決議後而存續，而修改公司章程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公司因上文第(i)、(ii)、(iv)或(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進行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逾期不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或者成立清算組後不清算的，利害關係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人民法院應當受理該申請，並及時組織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i)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ii)通知、公告債權人；(iii)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iv)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v)清理債權、債務；(vi)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vii)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公司債權人，並於六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應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能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段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大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清算組成員履行清算職責，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清算組成員怠於履行清算職責，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給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滿三年未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不少於六十日。公告期限屆滿後，未有異議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註銷公司登記。

境外上市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境內企業應當在提交境外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發行上市申請文件進行備案。

暫停及終止上市

《公司法》已刪除有關暫停及終止上市的條文。《證券法》亦已刪除有關暫停上市的條文。上市證券屬於證券交易所規定的退市情形的，證券交易所應當按照業務規則終止其上市及買賣。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發行人主動終止上市或者強制終止上市的，應當自相關事項發生並公告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具體情況。

證券法律及法規

於1992年10月，國務院成立證券委員會和中國證監會。證券委員會負責協調起草證券法規，制訂證券相關的政策，規劃證券市場發展，指導、協調和監督中國內地所有證券相關的機構，並管理中國證監會。中國證監會是證券委員會的監管部門，負責起草證券市場的監管規定、監督證券公司、監管公司在中國內地或境外公開發售證券、規範證券交易、編製證券相關統計資料，並進行有關研究和分析。於1998年3月29日，國務院合併上述兩個部門並改組中國證監會。

國務院於1993年4月22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規定公開發行股票的申請及審批程序、股票的交易、上市公司的收購、上市股票的保管、清算及過戶、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調查和處罰及爭議的仲裁。

國務院於1995年12月25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規定》主要規定了境內上市外資股的發行、認購、買賣、股利支付，以及擁有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9年12月28日最後修訂並於2020年3月1日生效的《證券法》包括一系列規範（其中包括）中國證券發行及買賣、上市公司收購、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及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職責與責任的規定，並全面監管中國內地證券市場活動。《證券法》規定，境內企業直接或者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應當符合國務院的有關規定。目前，境外發行股份的發行及買賣主要由國務院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規則及法規規管。

仲裁及仲裁裁決的執行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7年9月1日最後修訂並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或《仲裁法》），《仲裁法》適用於當事人各方已訂立書面協議將事項呈交根據《仲裁法》組成的仲裁委員會仲裁的涉外經濟糾紛。中國仲裁協會制定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依照《仲裁法》和《民事訴訟法》的有關規定可以制定仲裁暫行規則。當事人採用仲裁方式解決糾紛，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訴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根據《仲裁法》，仲裁實行一裁終局的制度，對仲裁當事人各方均有約束力。倘其中一方未能遵守裁決，則裁決另外一方根據《民事訴訟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仲裁決定。如有證據證明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當事人在合同中並未訂明仲裁條款或事後並未達成書面仲裁協議的；被申請人未得到指定仲裁員或進行仲裁程序的通知，或由於其他不屬於被申請人負責的原因而未能陳述意見的；仲裁庭的組成或仲裁程序與仲裁規則不符；裁決的事項不屬於仲裁協議的範圍或仲裁委員會無權仲裁的，人民法院可裁定不予執行有關裁決。一方尋求向另一方強制執行涉外仲裁委員會的仲裁裁決，而被執行人或者其財產不在中國內地領域內，應當由當事人直接向有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同樣，人民法院可根據互惠原則或中國已簽訂或加入的任何國際條約，承認及執行由外國仲裁機構作出的仲裁裁決。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於2000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00年2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及最高人民法院於2020年11月26日頒佈並於2020年11月27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補充安排》，中國內地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在香港執行，而香港仲裁裁決亦可在中國內地執行。

本附錄主要為投資者提供組織章程細則的概覽。以下數據僅為概要，並非可能對於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詳盡數據。

股份和註冊資本

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價額。

公司發行的股份中，境內未上市股份應當在境內證券登記結算機構集中登記存管，H股可以按公司股票上市地法律、證券監管規則和證券登記存管的要求由受託代管公司託管，亦可由股東以個人名義持有。

公司發行的面額股，以人民幣標明面值。

股份增發、回購和轉讓

股份增減

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會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1)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2)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3)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4)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5)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等相關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將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

息公示系統) 公告，並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公司官網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股份回購

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1)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2)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3)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4)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5)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6) 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 (7) 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等規定許可的其他情形。

公司因上述第(3)項、第(5)項、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公司因上述第(1)項、第(2)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因上述第(3)項、第(5)項、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可以在符合適用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依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依照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等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就境內未上市股份而言，公司依照上述規定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第(1)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第(2)項、第(4)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

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第(3)項、第(5)項、第(6)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百分之十，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股票回購涉及的相關事宜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可以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認可的其他方式進行。

股份轉讓

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含優先股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和／或公司股票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對公司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購入包銷後剩餘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公司股票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前款所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公司董事會不按照本條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三十日內執行。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公司董事會不按照本條的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和股東會

股東

公司依據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提供的憑證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1) 有權在股東會上發言及在股東會上投票，除非受《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必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 (2)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3) 依法請求、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發言權和表決權；
- (4)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6) 查閱、複製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7)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8)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9) 查閱公司的股東名冊香港分冊，但公司可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632條等同的條款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 (10)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權利。

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組織章程細則，或者決議內容違反組織章程細則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但是，股東會、董事會會議的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

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
- (2)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3) 除法律、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4)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5) 法律、行政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公司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1)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2)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3)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4)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5)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6)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7) 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 (8) 對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事項作出決議；
- (9) 審議批准組織章程細則第四十七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10) 審議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核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事項；
- (11)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12)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13)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核淨資產的百分之五十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2) 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核總資產的百分之三十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3) 公司在一年內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核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擔保；
- (4)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百分之七十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5) 單筆擔保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核淨資產百分之十的擔保；

- (6)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提供的擔保；
- (7) 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應當由股東會審議的擔保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1)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組織章程細則所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2)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 (3)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請求時；
- (4)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5) 監事會提議召開時；
- (6)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者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會的召集

董事會應當在規定的期限內按時召集股東會。

經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說明理由並公告。

審計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

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計委員會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東會的通知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二十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公司在計算起始期限時，不應當包括會議召開當日。股東會的通知應當以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組織章程細則的方式向股東發出。

股東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1)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2)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3)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東；
- (4) 有權出席股東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5)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 (6) 網絡或者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序。

股東會通知和補充通知中應當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體內容。

股東會的提案

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組織章程細則的有關規定。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股東會的委託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每一股東有權委任一名代理人，但該代理人無須是公司的股東。該股東代理人依照該股東的委託，可以行使下列權利：

- (1) 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發言權；
- (2) 自行或者與他人共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 (3) 除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或其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外，以舉手或者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者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者證明；代理他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股東為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以下簡稱「認可結算所」）除外）。

如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認可結算所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會或任何債權人會議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但須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明其已獲正式授權），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一樣。

股東出具的委託他人出席股東會的授權委託書應當載明下列內容：

- (1) 委託人姓名或者名稱、持有公司股份的類別和數量；

- (2) 代理人姓名或者名稱；
- (3) 代理事項和授權範圍，股東的具體指示，包括對列入股東會議程的每一審議事項投贊成、反對或者棄權票的指示等；
- (4) 委託書籤發日期和有效期限；
- (5) 委託人簽名（或者蓋章）。委託人為法人股東的，應加蓋法人單位印章。

股東會的表決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

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

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1)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2)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3)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4)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及其報酬；
- (5) 公司年度報告；
- (6) 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1)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2) 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
- (3) 組織章程細則的修改；
- (4)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核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
- (5) 股權激勵計劃；
- (6)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在投票表決時，有兩票或者兩票以上的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但是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該部分股權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會審議影響中小投資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中小投資者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若任何股東需就某決議事項放棄表決權、或限制任何股東只能夠投票支持（或反對）某決議事項，則該等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投下的票數不得計入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買入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六十三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或者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設立的投資者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董事和董事會

董事

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者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董事可以在任期屆滿以前辭任。董事辭任應當向公司提交書面辭職報告，公司收到辭職報告之日辭任生效，董事會將在兩個交易日內披露有關情況。如因董事的辭任導致公司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的董事，其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獲委任後的首個年度股東會為止，並於屆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可以由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會設一名職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無需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長

公司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股東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2)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 (3)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履行職務。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三名。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1)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2)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3)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4)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5)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6)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7)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8)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9)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首席財務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制訂組織章程細則的修改方案；
- (12)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13)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14) 聽取公司總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的工作；
- (15)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組織章程細則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超過股東會授權範圍的事項，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每季度一次，由董事長召集。本條所述董事會定期會議應於會議召開十四(14)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審計委員會，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十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方式為：電話通知和／或書面通知（包括專人送達、郵寄、傳真、電子郵件）；通知時限為：會議召開五(5)日前通知全體董事。經全體董事一致同意，臨時董事會會議的召開也可不受前述通知時限的限制，但應及時通知全體董事且在董事會記錄中對此做出記載並由全體參會董事簽署。董事會換屆後的首次會議，可於換屆當日召開，召開會議的時間不受上述通知方式和通知時間的限制。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董事會決議的表決，實行一人一票。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或者個人有關連關係的，該董事應當及時向董事會書面報告。有關連關係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連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連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的無關連董事人數不足三人的，應將該事項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會會議，應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載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項、授權範圍和有效期限，並由委託人簽名或者蓋章。代為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授權範圍內行使董事的權利。董事未出席董事會會議，亦未委託代表出席的，視為放棄在該次會議上的投票權。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為三名，為不在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其中獨立董事兩名，由獨立董事中會計專業人士擔任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下列事項應當經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提交董事會審議：

- (1) 披露財務會計報告及定期報告中的財務信息、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 (2) 聘用或者解聘承辦上市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3)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財務負責人；
- (4) 因會計準則變更以外的原因作出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者重大會計差錯更正；
- (5)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事項。

審計委員會每季度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兩名及以上成員提議，或者召集人認為有必要時，可以召開臨時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須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員出席方可舉行。

董事會其他專門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等其他專門委員會，依照組織章程細則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專門委員會的提案應當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專門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專門委員會委員構成應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有關監管機構規定的相關要求。

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設總經理、副總經理，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設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由總經理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解聘。

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每屆任期三年，連聘可以連任。

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2)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3)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4)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6)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7)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8) 審議批准除依據組織章程細則需提交董事會或股東會批准的關連交易之外的一般關連交易；
- (9) 審議批准除依據組織章程細則需提交董事會或股東會批准其他重大交易、對外投資、對外擔保等事項；
- (10) 決定公司設立全資子公司和／或分公司；
- (11) 組織章程細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和義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擔任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 (1)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2)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二年；
- (3) 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
- (4)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三年；
- (5) 個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 (6) 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期限未滿的；
- (7) 被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認定為不適合擔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期限未滿的；
- (8)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其他內容。

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購入包銷後剩餘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公司股票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四個月內編製年度財務會計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六個月結束之日起兩個月內編製中期財務會計報告。

上述財務會計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進行編製和公告。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公司的資金，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東會違反《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利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註冊資本。

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內部審計

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明確內部審計工作的領導體制、職責權限、人員配備、經費保障、審計結果運用和責任追究等。

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規定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一年，可以續聘。

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由股東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合併、分立、增資和減資

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

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公司合併支付的價款不超過本公司淨資產百分之十的，可以不經股東會決議，但組織章程細則另有規定的除外。公司依照前款規定合併不經股東會決議的，應當經董事會決議。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並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網公告。

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當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

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並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網公告。

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將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

公司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並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網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或者組織章程細則另有規定的除外。

公司依照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四十八條第二款的規定彌補虧損後，仍有虧損的，可以減少註冊資本彌補虧損。減少註冊資本彌補虧損的，公司不得向股東分配，也不得免除股東繳納出資或者股款的義務。依照前款規定減少註冊資本的，不適用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七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但應當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公告，並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公司依照前兩款的規定減少註冊資本後，在法定公積金和任意公積金累計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百分之五十前，不得分配利潤。

公司合併或者分立，登記事項發生變更的，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公司解散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設立新公司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解散和清算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1)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2) 股東會決議解散；
- (3)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4)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5)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1) 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2) 通知、公告債權人；
- (3)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
- (4) 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5) 清理債權、債務；
- (6) 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
- (7)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於六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並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

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得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款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

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將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 (一) 《公司法》或者有關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的；
- (二) 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組織章程細則記載的事項不一致的；
- (三) 股東會決定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組織章程細則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董事會依照股東會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決議和有關主管機關的審批意見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組織章程細則修改事項屬於法律、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規定予以公告。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12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2025年3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緊隨上市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擁有(i)1,920,44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約佔上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90%；及(ii)212,180,651股H股，約佔上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9.10%。

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31樓。本公司已於2025年3月26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葉嘉紅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負責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其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31樓。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其運營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法律及法規相關方面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及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2. 股本變動

於2019年12月12日，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股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下文載列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於2023年11月10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835,313元增加至人民幣22,202,647元。

於2023年12月19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2,202,647元增加至人民幣24,656,623元。

於2024年3月25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4,656,623元增加至人民幣24,716,378元。

於2025年3月17日，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股本增加至人民幣40,000,000元。

於2025年4月10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從人民幣4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42,105,262元。

於2025年4月10日，透過將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撥充資本，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從人民幣42,105,262元增至人民幣200,000,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3. 子公司股本變動

公司資料概要及子公司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

以下子公司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註冊成立：

於2023年5月19日，廈門趙一鳴在中國福建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5百萬元。

於2023年8月4日，廣東零食很忙在中國廣東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

於2023年8月11日，湖北零食很忙在中國湖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

於2023年8月17日，成都啟忙在中國四川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3年9月27日，重慶趙一鳴在中國重慶市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百萬元。

於2023年10月7日，四川零食很忙在中國四川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

於2023年11月2日，鄭州趙一鳴在中國河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4月22日，長沙鳴忙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7月23日，長沙超忙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8月21日，岳陽越忙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8月23日，上海鳴忙在中國上海市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9月11日，南昌鳴忙在中國江西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9月30日，長沙盛忙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2日，橫琴雨燕供應鏈在中國廣東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18日，上海馨泱在中國上海市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0日，湖南鳴鳴很忙文化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百萬元。

於2025年2月28日，宜春鳴忙在中國江西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5年3月25日，香港鳴忙在香港成立，股本為10,000港元。

於2025年3月31日，越忙供應鏈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5年7月11日，長沙曉忙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5年9月8日，長沙好玩零食在中國湖南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26日，杭州鳴忙在中國浙江省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子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變動。

4. 股東決議案

於2025年4月27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其中包括待達成（或豁免（倘適用））「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的條件後，根據其中所載條款：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及該等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b) 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66,666,600股，約佔本公司經全球發售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及向包銷商授出的超額配股權不超過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數目的15%；
- (c) 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有關（其中包括）全球發售、H股發行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一切事宜；及
- (d) 待全球發售完成後，有條件採納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其將於上市日期生效。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已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湖南零食很忙商業連鎖有限公司（現稱為湖南鳴鳴很忙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長沙很忙零食食品有限公司（「長沙很忙零食」）、宜春趙一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趙一鳴食品科技」）、晏周先生（「晏先生」）、劉巍先生、李維先生、朱浪先生、趙定先生（「趙先生」）、王平安先生、宜春鳥窩廣告信息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現稱為上海鳥窩廣告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上海鳥窩」）、宜春安以誠商貿有限公司（現稱為上海安以誠商貿有限公司）（「上海安以誠」）、宜春一口鳥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宜春一口鳥」）、長沙迅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迅忙」）、長沙簡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簡忙」）、長沙零忙企業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零忙**」)、長沙眾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眾忙**」)、廈門黑蟻三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黑蟻**」)及Discounter Seed HK Investment Limited(「**Discounter Seed HK**」)於2024年3月21日訂立的投資協議，根據該協議，(i)廈門黑蟻及Discounter Seed HK分別認購本公司人民幣44,930元及人民幣14,825元的經擴大註冊資本，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9,224,554元及人民幣6,343,154元(以美元等值金額)；及(ii)廈門黑蟻及Discounter Seed HK向上海安以誠認購人民幣55,619元及人民幣18,351元，等值美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3,797,905元及人民幣7,852,062元；

- (b) 本公司、長沙很忙零食、趙一鳴食品科技、晏先生、劉巍先生、李維先生、朱浪先生、趙先生、王平安先生、高采芳女士、陳艷方女士、上海鳥窩、上海安以誠、宜春一口鳥、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廈門黑蟻、BA HM Hong Kong Limited(「**BA HM**」)、廈門黑逸三號境外連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黑逸**」)、深圳市紅杉瀚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瀚辰**」)、廈門紅杉雅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雅恆**」)、Gaorong LKZN Holding Limited(「**Gaorong LKZN**」)、Discounter Seed HK、長沙食在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沙食在忙**」)、5Y Growth Holding I HK Limited(「**5Y**」)、上海翼嗨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翼嗨**」)、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好想你健康食品**」)、河南好想你悠然科技有限公司(「**好想你悠然**」)、簡單巧廚健康食品有限公司(「**簡單巧廚**」)及湖南鹽津鋪子控股有限公司(「**鹽津鋪子**」)於2024年3月21日就股東於本公司的權利訂立的股東協議；

- (c) 本公司、Huang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45,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d) 本公司、Taibai Investments Pte. Ltd.、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45,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e) 本公司、國民年金公團(National Pension Service)、大韓民國(Republic of Korea)、政府公務員年金公團(Government Employees Pension Fund)、BLACKROCK STRATEGIC FUNDS – BlackRock Systematic Asia Pacific Equity Absolute Return Fund、Pan Asi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td.、IBERCAJA EMERGENTES、FI、BlackRock Global Funds – China Fund、The 32 Capital Master Fund SPC Ltd.、Global Alph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Ltd.、Baldr Bayes Fund Inc.、BlackRock Systematic Total Alpha Master Fund Ltd.、Emerging Markets Alpha Master Fund Ltd.、BlackRock Global Equity Market Neutral Fund of BlackRock Funds、SAE Liquidity Fund LP、EMN BNH Fund, LP、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35,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f) 本公司、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30,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g) 本公司、博時基金(國際)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h) 本公司、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9,24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i) 本公司、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76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j) 本公司、SPRINGS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 (k) 本公司、泰康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2026年1月16日就認購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等值港元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及
- (l) 香港包銷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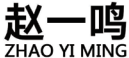
2. 知識產權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所有人	類別	到期日 (年月日)
1.....	SNACK IS BUSY	中國	本公司	35	2030年8月6日
2.....		中國	本公司	29	2030年8月13日
3.....	很忙零食	中國	本公司	35	2031年2月20日
4.....		中國	本公司	32	2034年4月13日

序 號	商 標	註 冊 地	註 冊 所 有 人	類 別	到 期 日 (年 月 日)
5.....		中國	本公司	35	2034年5月27日
6.....		中國	本公司	42	2034年3月6日
7.....		中國	本公司	28	2033年11月20日
8.....		中國	本公司	25	2033年10月6日
9.....		中國	本公司	35	2033年6月27日
10.....		中國	本公司	35	2032年11月6日
11.....		中國	本公司	35	2032年4月13日
12.....		中國	本公司	29	2032年4月13日
13.....		中國	本公司	29	2031年8月27日
14.....		中國	本公司	29	2030年8月6日
15.....		中國	本公司	22	2030年9月13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所有人	類別	到期日 (年月日)
16....		中國	本公司	35	2029年4月13日
17....	零食很忙	中國	本公司	35	2028年2月13日
18....	小忙零食	中國	本公司	29	2033年3月27日
19....	鸣鸣很忙	中國	本公司	35	2034年12月20日
20....	赵一鸣同学	中國	趙一鸣商貿	31	2034年6月6日
21....	赵一鸣甄选	中國	趙一鸣商貿	31	2034年6月6日
22....	赵一鸣甄选	中國	趙一鸣商貿	5	2034年3月27日
23....		中國	趙一鸣商貿	18	2032年11月13日
24....		中國	趙一鸣商貿	33	2032年10月6日
25....		中國	趙一鸣商貿	33	2032年10月6日
26....	赵一鸣	中國	趙一鸣商貿	5	2033年5月20日
27....	赵一鸣	中國	趙一鸣商貿	29	2029年7月20日
28....	赵一鸣	中國	趙一鸣商貿	35	2028年2月20日

版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版權：

序號	版權	申請地	註冊所有人	註冊日期 (年月日)
1.....	好零食，很便宜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8月14日
2.....	買零食就來零食很忙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8月14日
3.....	人民的零食品牌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月31日
4.....	BUSY FOR YOU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月18日
5.....	不貴好吃真量販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月18日
6.....	零食很忙全身卡通人物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月18日
7.....	零食很忙半臉卡通人物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月18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軟件版權：

序號	版權	申請地	註冊所有人	註冊日期(年月日)
1.....	零食很忙陳列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4月13日
2.....	零食很忙巡店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4月13日
3.....	零食很忙任務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4月13日
4.....	零食很忙新店項目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4月13日
5.....	零食很忙加盟商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4月13日
6.....	人員培訓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1月2日
7.....	工程規劃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8.....	新店開業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3年11月2日
9.....	鳴鳴很忙任務中心平台	中國	本公司	2024年11月7日

序號	版權	申請地	註冊所有人	註冊日期(年月日)
10....	鳴鳴很忙門店售後管理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4年11月6日
11....	鳴鳴很忙臨期預警系統	中國	本公司	2024年11月6日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所有人	到期日(年月日)
1.....	零食很忙.中國	本公司	2026年3月30日
2.....	零食很忙.com	本公司	2026年3月30日
3.....	hnlshm.com	本公司	2026年3月30日
4.....	busyming.com	本公司	2026年6月7日
5.....	zymls.com	趙一鳴商貿	2028年8月23日

C.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的服務合約詳情

我們與各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仲裁條款訂立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且不擬與我們的任何董事(以彼等各自的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於一年內屆滿或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2. 董事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歷史財務資料附註—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從我們獲得其他薪酬或實物利益。

3.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的權益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¹⁾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持有的 境內未上市股份 ／H股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 後股權佔境內 未上市股份／H股 的概約百分比 ⁽²⁾	緊隨全球發售 後股權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²⁾
晏先生 ⁽³⁾⁽⁴⁾	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51,504,319股H股	24.27%	24.06%
		受控制法團權益	26,394,060股H股	12.44%	12.33%
			384,361股境 內未上市股份	20.01%	0.18%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45,378,489股 H股	21.39%	21.19%
趙先生 ⁽³⁾⁽⁵⁾	執行董事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378,489股H股	21.39%	21.19%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77,898,379股H股	36.71%	36.38%
			384,361股境內 未上市股份	20.01%	0.18%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¹⁾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持有的 境內未上市股份 ／H股數目	緊隨全球發售 後股權佔境內 未上市股份／H股 的概約百分比 ⁽²⁾	緊隨全球發售 後股權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²⁾
王鈺潼先生 ⁽⁶⁾	執行董事	受控制法團權益	384,361股境內 未上市股份	20.01%	0.18%
		實益權益	1,536,088股境內 未上市股份	79.99%	0.72%
王平安先生 ⁽⁷⁾	執行董事	受控制法團權益	4,740,096股H股	2.23%	2.21%
李維先生.....	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6,455,931股H股	3.04%	3.02%

附註：

- (1) 所述的所有權益均指長倉。
- (2) 計算基於1,920,449股已發行境內未上市股份、198,079,551股將由已發行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成的H股及14,101,100股根據全球發行將予發行的H股（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總數。
- (3) 自2023年11月進行趙一鳴收購事項以來，晏先生及趙先生一直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投票權一致行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晏先生及趙先生被視為於其控制實體（即長沙迅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長沙眾忙、長沙食在忙、上海鳥窩及宜春一口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持有共同權益。
- (4) 晏先生是長沙眾忙、長沙迅忙、長沙食在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及宜春一口鳥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晏先生被視為於長沙眾忙、長沙迅忙、長沙食在忙、長沙簡忙、長沙零忙及宜春一口鳥各自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趙先生在上海鳥窩持有約65.37%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上海鳥窩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鈺潼先生在長沙食在忙持有超過30%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鈺潼先生被視為於長沙食在忙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平安先生在上海安以誠持有約51%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平安先生被視為於上海安以誠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4.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a) 於本公司的權益

有關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條及第3條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擁有10%或以上權益的人士的資料，請參閱「主要股東」一節。

(b)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或直接或間接於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擁有10%或以上權益。

5.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a) 概無董事或下文「－E.其他資料－5.專家同意書及資格」所述的任何人士：

- (i) 於我們的發起過程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我們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 (ii) 在對我們的業務具有重大意義且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仍然生效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b) 除與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有關者外，概無下文「E.其他資料－5.專家資格」所述的人士：
 - (i)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合法或實益權益；或
 - (ii) 擁有任何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
- (c) 概無董事或本節「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專家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過程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及
- (d)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在我們的前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D.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悉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不大可能承擔重大的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我們的H股上市及買賣。所有必要的安排都已作出，以使證券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各聯席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根據本公司與聯席保薦人簽訂的委任函，我們同意向每一位聯席保薦人支付350,000美元，作為彼等擔任本公司有關擬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保薦人的費用。

4.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的開辦費用。

5. 專家同意書及資格

以下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招股章程發出其同意書，同意以當中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入其報告、函件、意見或意見概要（視乎情況而定）副本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名稱	資格
高盛(亞洲)有限 責任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交易）、第3類（槓桿式外匯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交易服務）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關於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名稱	資格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 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湖南興皓建設有限公司	消防安全顧問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6. 發起人

在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於2025年2月19日，本公司的發起人包括本公司當時的所有25名股東。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全球發售或本招股章程所述相關交易向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派發，亦無建議支付、配發或派發任何現金、證券或利益。

7. 約束力

倘依據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使全部有關人士均須受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懲罰條例除外)約束。

8. 雙語招股章程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招股章程的中英文版本分開刊發。

9.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

10.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以來，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概無重大變動。

11. 其他事項

- (a)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以現金發行或以現金及其他以外的方式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及
 - (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b)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 (i)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並無任何創始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或任何債權證；
 - (ii)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概無附有購股權，亦無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iii)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iv) 並無行使任何優先購買權或認購權可轉讓的程序；
 - (v) 於過去12個月，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可能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業務中斷；
 - (vi) 並無任何限制可影響我們從香港境外匯回利潤或將資本匯入香港；
 - (vii) 本公司現時概無股權或債務證券（如有）在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上市或買賣，現時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在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批准上市；及
 - (viii) 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如下：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4.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及
- (ii)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重大合約。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將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期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www.busyiming.com/>展示以供查閱：

- (i) 組織章程細則；
- (i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iii)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iv)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趙一鳴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A；
- (v) 趙一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v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本公司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vi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聯席保薦人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出具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
- (viii)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進一步資料－1.服務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

- (ix)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
- (x)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4.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
- (xi)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若干方面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xii)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以及其各自的非官方英文譯本；
- (xiii) 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及
- (xiv) 消防安全顧問湖南興皓建設有限公司就其消防安全檢查結果出具的報告。

